

# 后悔录

Regret  
Record

Dong Xi

## 荒诞史

人年轻时的决定，  
大多都用来后悔了。

## 我们 身体的

“如果你没意见，  
那我就开始讲了。”

茅盾文学奖

得主

## 东西

代表作品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东西

著

# 目录

1. [封面](#)
2. [版权信息](#)
3. [作者简介](#)
4. [第一章 禁欲](#)
5. [2](#)
6. [3](#)
7. [4](#)
8. [5](#)
9. [6](#)
10. [7](#)
11. [8](#)
12. [9](#)
13. [10](#)
14. [11](#)
15. [12](#)
16. [13](#)
17. [14](#)
18. [第二章 友谊](#)
19. [16](#)
20. [17](#)
21. [18](#)
22. [19](#)
23. [20](#)
24. [21](#)
25. [22](#)
26. [23](#)
27. [第三章 冲动](#)
28. [25](#)
29. [26](#)
30. [27](#)
31. [28](#)

- 32. [29](#)
- 33. [30](#)
- 34. [31](#)
- 35. [32](#)
- 36. [33](#)
- 37. [34](#)
- 38. [35](#)
- 39. [36](#)
- 40. [第四章 忠贞](#)
- 41. [38](#)
- 42. [39](#)
- 43. [40](#)
- 44. [41](#)
- 45. [42](#)
- 46. [43](#)
- 47. [44](#)
- 48. [45](#)
- 49. [46](#)
- 50. [47](#)
- 51. [48](#)
- 52. [49](#)
- 53. [50](#)
- 54. [51](#)
- 55. [第五章 身体](#)
- 56. [53](#)
- 57. [54](#)
- 58. [55](#)
- 59. [56](#)
- 60. [57](#)
- 61. [58](#)
- 62. [59](#)
- 63. [60](#)
- 64. [61](#)
- 65. [62](#)
- 66. [63](#)

- 67. [64](#)
- 68. [65](#)
- 69. [66](#)
- 70. [67](#)
- 71. [第六章 放浪](#)
- 72. [69](#)
- 73. [70](#)
- 74. [71](#)
- 75. [72](#)
- 76. [73](#)
- 77. [74](#)
- 78. [75](#)
- 79. [76](#)
- 80. [77](#)
- 81. [78](#)
- 82. [79](#)
- 83. [80](#)
- 84. [81](#)
- 85. [82](#)
- 86. [83](#)
- 87. [第七章 如果](#)
- 88. [85](#)
- 89. [86](#)
- 90. [87](#)
- 91. [88](#)
- 92. [89](#)
- 93. [文后](#)

# 后悔录

Regret  
Record

Dong Xi



人年轻时的决定，  
大多都用来自悔了。

## 荒诞史

## 我们 身体的

“如果你没意见，  
那我就开始讲了。”



人民文学出版社

# 东西

著

# 版权信息

书名：后悔录

作者：东西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23-11-21

ISBN：9787020182138

品牌方：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

本书由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授权微信读书进行电子书制作与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作者简介

## 东西

本名田代琳1966年生。著有四部长篇：《耳光响亮》《后悔录》《篡改的命》《回响》。长篇小说《回响》获得第十届茅盾文学奖；中篇小说《没有语言的生活》获首届鲁迅文学奖，根据该小说改编的电影获第十五届日本东京国际电影节最佳艺术贡献奖。他的小说已被翻译成多国文字出版。现为广西民族大学创作中心主任。

# 第一章 禁欲

## 1

如果你没意见，那我就开始讲了。

那时候，我长着一头卷发，嗓音刚刚变粗，嘴边还没长毛。“嘴巴无毛，办事不牢。”我爸曾长风经常这样告诫我。那时不像现在，有许多解闷的玩意，什么电视机，什么网络统统还没有，茶馆也取消了，街道萧瑟，没有咖啡厅、舞厅，更不可能有什么桑拿按摩，就连门市部都很稀少。我们除了上学，开批斗会，就是搞大合唱，课堂上没有关于性的内容，就连讲话都很少涉及器官。你根本想不到，我性知识的第一课是我们家那两只花狗给上的。

那是个星期天，两只花狗的屁股不幸连在一起。它们站在仓库门前的阳光下吐着舌头，警觉地看着我们。我爸拉过一张席子，把狗拦住。我和于百家拉起另一张席子从后面合围。两只狗就这样被圈定，一个正步走，一个倒退着，在席子圈出的地盘打转，嘴里发出轻轻的哼吟。于百家兴奋地喊：“快来看呀，五分钱一张门票。”紧接着就有人从仓库跑出来，先是于百家的父母于发热和方海棠，其次是赵老实和他的老婆陈白秀，他们来到席子边，张开不同形状的嘴巴，露出白的、黄的、黑的牙齿，个别人笑得口水都流出了嘴角。狗被越来越多的人惊吓，可怜巴巴地看着我们，脚步混乱。公的沿着席子转圈，

母的倒退不及在地面拖出爪印，连续拖了几圈，爪印就像田径场上的跑道。

你可能不知道，在那个特别时期，我们这些成分不好的人想找点乐子比找钱还难，所以大家都露出了笑容，好像要把存款在这一天里连本带利都花光。不瞒你说，笑得流口水的是我爸，皮笑肉不笑的是于伯伯，捂住嘴角的是方伯妈，赵大爷张开两排黑牙，陈大妈笑出了泪花……就在大家笑成一团的时候，赵山河忽然从仓库滚出来，板起脸：“爸，妈，你们被利用了，也不看看糟蹋的是谁家的席子？”

赵大爷和陈大妈立即收起笑容，但他们的表情却像失灵的刹车，怎么收也收不住，这让赵山河很没面子。赵山河是赵老实的女儿，当时在郊区的兵工厂生产子弹，人长得像个皮球，圆圆的鼓鼓的，特别是那个胸口，撑得在百货大楼都找不到合适的衬衣。我爸厚起脸皮：“山河，大家都快憋死了，就当你搭个舞台，请街坊看戏吧。”

“你干吗不拿你家的席子来搭舞台？”

“难道这狗不是我家的吗？我免费出演员，晚上还得给它们加伙食，最吃亏的我，不是你的席子。”

赵山河伸长脖子，瞥了一眼席子里的狗，“扑哧”一声笑了。她终于放下架子，和大家笑成一片，嘴巴开得比赵大爷的还大，甚至连身体都笑弯了。她的哥哥赵万年这时正好骑着单车回家，看见赵山河笑得那么放肆，脸像刷了黑漆，一手叉腰，一手把各位的脑门点了一遍：“你们太不像话了，这是低级趣味，是要挨批斗的！”

赵万年是第五中学的校长，著名未婚青年，他连“山舞银蛇，原驰蜡象”都讲不清楚却当了校长，不能不说是沾了“工人阶级”的光。他凶狠的口气吓得大家的脸都有些白，扶住席子的手一只只离去，最后席子再也没有支撑，哗地倒在地上，两只狗一览无余。赵万年摊开手掌，大声地说：“拿棍子来。”我跑进仓库，拿出一根木棍。赵万年抓过去，朝两只狗的连接处狠狠一劈。狗们发出悲痛的喊叫，瘸腿跑向马路，它们的脚步出现了奇迹，正着走的和倒退着的竟然步调一致，像是有人在给它们喊“一二一”。它们连跑带拖横穿马路，一头撞到迎面驶来的公交车上。车的挡板立即凹陷，那个以肉击铁的声音响了好久。车轮碾过它们的身体，挤出它们的血和肠胃，但是它们的臀部紧紧粘连，就像两张扯不开的薄饼贴在路面。

我的眼睛像进了沙子，泪水忍不住流出来。我爸用席子把两只死狗包住，摔到仓库门前。赵万年伙同于百家用棍子抬起两只狗，架到门前的树丫上，木棍正好挑在狗的连接处。两只狗屁股指天头朝地，对称垂挂，就像一只狗在照镜子。刚才散开的人又慢慢聚拢。赵万年指着狗：“不要以为这只是狗的问题，关键是有没有人故意操纵？公开展示色情比传播黄色书刊还严重。你们都在现场，希望能够检举揭发。”

我爸转身走开，人群中出现一个缺口，正好被下班回来的我妈填上。她一填上，赵万年的眼皮就跳了一下。我妈叫吴生，是大家闺秀，懂书法会弹琴能绣花，名声在外，当然不是书法也不是绣花的名声，而是漂亮的名声。解放后，她不断改变自己的世界观，努力用勤

劳的双手在动物园里饲养动物。赵万年盯住我妈：“凡是今天看过这狗交配的，要么写一份深刻的检查，要么写一份揭批材料，三天后交到我手里。”

人一个两个地离去，赵大爷吐了一泡口水，也转身走了。最后赵万年的面前只剩下四个第五中学的学生，就是我、于百家、小池和荣光明。赵万年看着纷纷离去的背影：“打虎还要亲兄弟，上阵还是师和生。有的人现在不写，今后就没机会了。同学们，他们不写你们写！你们给我写出水平来，水平到可以拿去学校的高音喇叭里朗读。”

## 2

我得先说几句仓库。这仓库是我爷爷留下来的，他是资本家，解放前一直做西药生意。一九四九年，城市被新政权接管，他把房产全部捐献出来，然后提起一口破皮箱，带领全家人赶到火车站，准备迁往乡下老家。那个新市长念我爷爷财产充公积极，派了两个秘书到火车站挽留，并把我家装药的仓库回扣给爷爷居住。当然不是一家人居住，一家人住那么宽，那等于还没改造过来，还是臭资本家。仓库住进了三家人，除我们家，还有于发热、赵大爷两家。于家过去给我们曾家管账，是管家。赵家过去给我们当仆人，干一些拉车扫地扛麻袋的活。我那时还没出生，这些事都是从大人嘴里听来的。等我出生时，爷爷早就见阎王去了，他的情况我一点也不熟悉。这样的背景，就像我妹妹手掌心的黑痣，就像我脑袋上卷曲的头发，怎么也擦不掉、拉不直。当时“资本家的余孽”像一顶十层楼那么高的帽子，戴在谁的头上谁都会得颈椎病，甚至会变成“宰相刘罗锅”，头抬不起来，眼睛总盯着自己的脚尖。哎呀！我说跑题了，还是先说仓库吧。

仓库被红砖隔成三户人家，各有各的卧室和厨房，只有厕所和屋顶是共用的。厕所起在仓库后面，有五个坑，可同时容纳三男两女。共用屋顶是因为每一壁墙只砌四米高，上面没封顶，站在各自的家里抬头，都会看见仓库的檩条、瓦片和采光的玻璃瓦，所以各家各户的声音会像蒸汽那样冒上去，在屋檐下交叉、传染。

那天晚上，我家餐桌上摆的是红薯、南瓜。我爸吃了几口就放下筷条，捏上菜刀要去门外剥狗，说是给我们弄红烧狗肉。我大声地说：“我不吃狗肉！”我爸晃了晃菜刀：“你怕狗肉卡你喉咙吗？”我抹了一把眼角：“都怪你，要不是你用席子拦，我们家的狗就不会死。”

“它们自己不想活了，怎么把责任栽到我的头上？”

“就怪你。你要是不拦它们，赵校长就不会看见，赵校长不看见，它们就不会挨棍子，它们不挨棍子就不会跑，它们不跑，就不会撞到车上……”

“你真会耍赖。那我问你，是谁给赵万年递的棍子？”

我顿时傻了。棍子不是我递的吗？我干吗要给他递棍子？我要不给他递棍子，而是把狗赶跑，那狗不就活下来了吗？

“不要动不动就赖别人，要学会从自己身上找原因。”

我爸说着，跨出门去。我妈把筷条狠狠地拍到桌上：“我看你就没有学会从自己身上找原因！你要是去吃那脏东西，最好先把婚离了。”他们为吃不吃狗肉发生争吵，吓得曾芳哭了起来。我爸不得不摔下菜刀，强行咽下吃肉的欲望，重新端起南瓜。吃的过程中，他成了哑巴，而我妈的话却像坏了的水龙头，哗哗流淌：“动物园运来了一只老虎，是在森林里刚捕到的，它比任何一只老虎都凶，但是何园长却给它取了一个女人的名字，叫什么兰兰……”

“你要是不洗，从今天起就别再看我一眼，免得把我弄脏。”赵万年的声音像砖头，忽然从屋顶劈下，打断了我妈的讲述。我和于百家跑到赵家门口，看见赵家的餐桌上放着一盆清水。赵万年命令赵山河洗眼睛。赵山河不服：“只听说过饭前洗手，没听说过要洗眼睛。”赵万年抓起赵山河的头发，把她的脸往水盆里按。赵山河扭来扭去，碰翻水盆，一部分水洒在赵万年的裤腿上。

赵山河一甩辫子：“你是不是手痒了，想拿我当阶级敌人来练。”

“你还有脸！那狗也是你看得的？”赵万年抖着裤脚。

“爸看了，妈看了，方阿姨也看了，就连那些小毛孩都看了，凭什么我不能看？不就对对屁股吗？”赵山河的嗓门大得差不多掀翻了头顶的瓦片，一边说还一边撇嘴。

“你什么态度？他们看，那是因为他们都是资本家的余孽，而你，你是什么？你是根正苗红的工人阶级。更重要的是，你还是个姑娘！”

“姑娘就不是人啦？”

“你看看，中毒了不是？姑娘就应该像白纸那样清清白白，不要被那些不三不四的东西给腐蚀了。”

“我喜欢腐蚀，我恨不得现在就被腐蚀！你管得着吗？”说完，赵山河扭着屁股走进卧室，把门“嘭”地撞上。

赵万年气得手指抽风，也许自工人阶级当家作主以来，他还是头一回碰上这么强硬的声音，所以他着急了，扬起巴掌来回找地方，最后找到墙壁上的一个镜框。镜框落在地面，玻璃裂成数不清的线条，就像光芒万丈那样的线条，线条下面是赵山河的大头像。赵万年想挽救他妹妹的主意，可能就是这时冒出来的。他找赵大爷商量，要在仓库里开一场别开生面的批斗会。他认为只有把那两只狗批臭批透，才能洗干净赵山河所受的污染。赵大爷往地上吐了一泡口水：“我的大校长，除了开批斗会，你就没别的事干了吗？到哪里去开批斗会都成，就是不要到仓库里来开，不要让我看见，眼不见心不烦。”赵万年连连说了几声“余孽”，从此不再跟他爸商量事情，后来他爸的裤裆破了他也不提醒，不提任何建议，就让他爸的脸掉在地上。

### 3

这个深夜，我们家的床板像长了钉子。我爸他翻来覆去，用背睡了一会，用手臂睡了一会，用肚皮睡了一会，就打坐起来，弄得我这个“瞌睡虫”的耳朵一直竖着。不久，他的屁股像生了痔疮，在床板上轻轻地磨了几下，半边屁股挪到床外，接着整个屁股腾空而起。床板轻轻上浮，把我提高了几毫米。我爸轻手轻脚朝我妈那边摸去。说真的，我很不愿意听到那些声音，它让我提前懂得了什么叫作“复杂”！

我爸用借钱的口气：“吴生同志，求你，就一次，行不？”

“不行。你说，你这样做和那两只狗有什么区别？”

“我想得脑袋都快破裂了。你就睁只眼闭只眼，假装没看见，给我弄一次吧？我保证就一次。”

“那你还不如用刀子把我结束算啦。我用了十年，放了一提篮的漂白粉，才把自己洗得像白球鞋这么干净，要是你对我还有一点点革命友谊，就请你离我远点，不要往白球鞋上泼墨水。”

我爸叹了一口气，走出家门，在仓库前坐了一个通宵。晨光落在树冠上，我爸的眼圈红得像擦了清凉油。他掐死几只爬上小腿的蚂蚁，打了一个响响的喷嚏，就听到当天的第一次广播从红灯牌喇叭里飘出来，这让我爸感到自己还有一点用处，至少可以掐死蚂蚁，至少

可以生产喇叭。我忘记说了，我爸是无线电三厂的工人，仓库里挂着的那只喇叭就是他亲手安装的。马路上传来扫地和蹬三轮车的声音，天色又亮了一点，刚才还是一块块的树冠，慢慢地分开，变成了树枝和树叶，最后连树上那两只狗的毛都清晰了。

我爸盘算着跟单位请一天假，趁我妈去上班偷偷把那两只狗红焖，还计划多放甘蔗与八角。但我妈好像连我爸的肠子都看透了，早早地起床，用麻袋把那两只狗套住，在麻袋口结了三道绳子。我爸问她是不是要吃里爬外，要胳膊肘往外拐？我妈说这狗是拿去喂那只老虎的，动物园会付一点钱给我们。我爸眼睁睁看着我妈用单车把两只狗驮走，车轮跳一下，后架上的麻袋就跳一下。麻袋一下一下地跳，最后跳出我爸的视线。我爸站起来，回屋洗了一把脸：“既然狗都被拿走了，请假还有什么意义？”

这天，我妈抱着一个沉重的纸箱回家。她看见方海棠正在门前收衣服，就端着纸箱凑过去，把老虎吃狗肉的事说了一遍。方海棠打了一个喷嚏：“对不起，我好像要感冒了。”这时赵大爷叼着烟斗从门里走出来，我妈迎上去，把老虎吃狗肉的事又说了一遍。赵大爷吐了一口烟，忙着到对面的门市部去打酱油。我妈都说了两遍“老虎吃狗肉”，却没得到一句赞许，哪怕是附和，她的心里很失望，于是就自己跟自己赌气，端着那个纸箱久久地站在门前。终于，赵万年回来了，我妈把老虎吃狗肉的事再说了一遍。赵万年拍拍我妈的肩膀：“吴生同志，你做得很好！”这时，我妈才感到手臂疼痛，痛得

就快要从膀子上脱开了，端纸箱的手掌冒出了许多红印。那个纸箱可不是闹着玩的，里面装着满满的一箱肥皂！

不要以为我妈讲了三次就能闭嘴，这仅仅是她后来无数次讲述的一个铺垫，就像吃饭前的开胃小碟。你说一个人干吗老要找别人讲呢？烦不烦呀？讲多了别人听还是不听？也许你还没讲，人家心里头早就发笑了。我妈一点都不清醒，吃晚饭时，开始跟我们讲述。她说那老虎扑上去，用嘴一撕，一摔，两只狗便飞上了天，就像电影里的慢镜头那样在天上飞着，慢慢地往下掉，掉到一半，两只连着的狗就分开了，一只飞向东，一只飞向西……老虎具体怎么吃的狗肉，我已经不太记得了，倒没忘记我妈说话的神态。那是得意的兴奋的，手不停地比画，嘴皮快速翻动，脸像喝了白酒似的一直红到脖子根。我爸说：“钱呢？干吗不买斤把猪肉让我们塞塞牙缝？”我妈像热脸遇到冷屁股，顿时没了讲的兴趣，她沉默好久，才告诉我们她用钱买了一箱肥皂。我爸说：“买那么多肥皂能当肉吃吗？”

“你看看你这两个宝贝有多脏，你的衣领有多脏，还有这些蚊帐、被单，到处都是污垢，一箱肥皂还不一定洗得干净。人活着不能光想着吃肉，还得讲点卫生，耳根要干净，指甲和脚丫子也要干净，身体干净了，心里就干净了。”

每天放学回家，我都在头发上涂厚厚的肥皂，把整个脑袋变成一团泡沫，然后不停地拉头发，企图把卷发拉直。有时候我拉累了，就让曾芳来帮忙，她咬着牙，蹬着脚，像拔河那样拉着，就差没把我的头皮揭下来。拉过之后，我让肥皂泡板结，用它当发胶，掩盖我头发

的卷。那时候，我的当务之急是把卷发变直，而曾芳最迫切的是用肥皂洗手。她在手掌里涂满肥皂，搓出大团大团的泡泡，然后把手浸到盆里，盆里的水立即膨胀，肥皂泡像丰收的棉花似的冒出盆沿。她的手被肥皂水泡得发白，甚至泡起了皱褶。她抠着右掌心的黑痣：“哥，我用了那么多肥皂，为什么还没把它洗掉？”

“笨蛋，那是肉，洗不掉的。”

但是不死心，跟我比赛浪费肥皂。后来我发现头发越长，肥皂就越没法固定，干脆我到理发店剪了一个板寸，既不让头发卷得太抢眼，又能跟那些挨批斗的光头拉开距离。

## 4

在我妈的指导下，我写了一篇批狗的文章，不用说，每一个字都像填满火药的炮弹，射程几乎可以远达台湾。我用了“罪大恶极、伤风败俗、十恶不赦”等当时的流行语，就连布告上用来说强奸犯的话我也写上。揣着这么一篇文章，我感到上衣口袋重重的，就像装了个铁锥子，随时准备脱颖而出。但是赵万年一连几天都不回仓库，他在学校有一套房子，碰上复杂的事情就不回家。那个星期学校乱糟糟的，我连他的影子也看不到。

到了周末，我妈带领我和曾芳在仓库门前洗蚊帐。我们把洗好的蚊帐挂起来，水珠不停地从帐脚滴落，很快就在地面滴出一个长方形。湿漉漉的蚊帐上落满滚烫的阳光，好像火碰到水那样发出嗤嗤的响声，稍微睁大眼睛就能看见水珠怎么变成蒸汽。曾芳撩起蚊帐，钻进去，跑出来，摇得蚊帐上的水花四处乱溅，破坏了地面的长方形。这时候，我看见赵万年顶着一头汗珠子回来了。他的脸硬得像块冻猪肉，见谁都不打招呼，一进屋就把门关紧。

赵家突然安静，安静得不像赵家。忽然，从屋里传来踢凳子的声音。赵山河轻喊：“拿来！还给我！”

“原来你每天晚上躲在蚊帐里看的是这玩意，我还以为你在背马克思、列宁呢。你看看，哪一个字不让人脸红？句句都够得上流氓

罪！难道这就是你的当务之急吗？你还想不想当车间主任？”赵万年的声音忽高忽低。

赵山河大声地说：“把它还给我！”接着，是一阵抢夺。

“想要回去，没问题。但你得告诉我，这是哪个流氓写给你的？”

又是一阵抢夺。一只玻璃杯碎在地上。嘭的一声关门。哗的一声推门。脚步在跑动。凉鞋砸在墙壁，掉到地面。赵万年尖叫：“呀！你敢咬人？”

叭的一响，好像谁的巴掌打在了谁的脸上。传来赵山河低声的抽泣。

赵万年拿着一封信黑着脸走出来，一直走到仓库外面。我们家的蚊帐这时已经被太阳晒轻，一点点风就能把帐脚抬起。赵万年站在蚊帐遮出的阴影里看信。我们趴在仓库的门口看他。他抬起头，朝我招手。我走过去。他撩开蚊帐，把我们遮住。透过纱布，我看得见挤在门口的一大堆脑袋，但是他们却看不清我。赵万年把手里的信递过来：“你看看，这是不是你爸的字？”我盯住信笺，摇摇头。

“会不会是于发热的？”

“不知道。”

他把信笺贴到鼻子前又看了一会，皱着眉头：“那会是谁写的呢？胆子大过天了。你爸妈最近吵了吗？”

我点点头。

“吵什么？”

“我爸想跟我妈要一次什么，我妈不给。”

“这就对了。你能不能让你爸用左手写几个字？”

“是不是要他写信上的字？”

他点点头，目光在信笺上匆忙地寻找。

“让他写亲爱的山河吗？”

“放屁！你让他写‘思念祖国’，就四个字。记住了，用左手写，不要告诉任何人。这事办好了，我让你戴红袖章。”

我点点头，掏出那篇批狗的文章交给他。他接过去，瞟了一眼：“笨蛋，我是吓他们好玩的，谁让你真写了？”他把稿子揉成一团，丢在地上，转身走了。我把稿子捡起来，觉得好可惜。我写得那么生动，他竟然没多看几眼，还吹什么要拿到学校的喇叭里去朗读。

那天之后，我的目光始终跟随我爸的左手。他的左手也还是手，和右手没什么两样，手背上的血管粗大醒目，好像要从皮肤里跳出来，或者像个人才随时都想从原单位调走。除了拇指之外，其余四根

指关节上都长着稀松的汗毛。关节上的皱褶挤成一团，就像树上的疙瘩。指甲尽管长了，里面没半点黑色。每一个指头都尖都圆，像吃饱的蚕。手腕处有一颗红点，那是蚊子叮咬的。我爸用这只手端碗，挠右边的胳肢窝，解衬衣上的纽扣……塞在左边裤子口袋的是它，捏住瓜果等待削皮的是它，托起茶杯底的是它。总之，它一贯让着右手，配合右手，什么委屈都可以受，什么事都可以做，就是从来没写过字。

由于看多了我爸的左手，我的身体竟然发生了奇妙的变化。我发现喝汤时，我用左手拿勺子，书包带莫名其妙地从右肩换到了左肩。我竟然用左手拧水龙头，竟然用左手拿筷条。我就是在那几天迅速变成“左撇子”的，到现在都没改正，仿佛有了初一就想有十五，有了一毛钱就想成富翁，我对做生活上的“左撇子”还不满足，竟神使鬼差地用左手来写字。我爸看见了，把笔从我的左手抽出来：“你怎么变成‘左派’了？”我拿过笔，改用右手写。但是写着写着，我又把笔放到左手。我用左手在纸上不停地写“思念祖国”，写得我都真的思念起来。我爸看晕了，像进入惯性，夺过笔也用左手写“思念祖国”。写完之后，他笑了笑：“你那左手哪能跟我比，嫩着呢。”

我把我爸左手写下的“思念祖国”用小刀裁下，装进一个旧信封，觉得不可靠，又在外套上一个塑料袋，这样，我的心里才一块石头落地。我把信封夹入书本，把书本藏进书包，把书包挂上墙壁，然后把自己放倒在床上。好几次我几乎就要睡着了，却被我爸的呼噜拽醒。我轻轻爬起来，从墙壁上拿过书包，压到枕头下面。我的后脑

勺感觉到书本的硬度，甚至能感觉到那张纸条的具体位置。只有这样，我才像吃了安眠药，很快就听不到别人的声音。

第二天，赵万年办公室的门开着，我走进去，递上那张纸条。他的眼睛忽地放光，一手抓纸条，一手抓上衣口袋里的信，简直就是两手抓，而且两手都很快。他把信铺在桌面，就是流氓写给赵山河的那封信，然后拿起剪刀往纸条上一剪，我爸写的纸条就剩下“思念”。其实他也就需要这两个字，他拿着这两个字在那封信上对照，凡是碰上“思念”目光就停下来，久久地盯着，左边看一下，右边看一下。直到把整封信对照完，他才抬起头：“这信上一共有九个‘思念’，其中有四个像你爸的字，你来看看。”我低头看着。他问：“像吗？”

“有点像，又不太像。”

“我也不敢肯定，得找专家判断一下。这段时间，你给我盯紧一点，只要你爸有什么新情况就告诉我。”

## 5

别看我爸上半夜会打呼噜，但是下半夜他经常爬起来，捧住桌上的水壶，咕咚咕咚地往嘴里灌凉开水。他喝凉开水的声音特别响亮，隔壁的于伯伯经常对我竖起两根手指：“你爸昨夜又喝了两壶。”我爸喝那么多凉开水主要是觉得热，他说一到半夜，五脏六腑便烧起来，根本没瞌睡。有天深夜，我爸摇着纸扇，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不时地拍一下手臂上的蚊子，然后大声地说：“你们听，你们听，这成什么体统，到底还让人活不活？”

我被他闹醒了。一个女声在轻轻哼吟，时断时续，一会跳上屋顶，一会跑到窗外。我竖起耳朵找了好久，才发现那是隔壁方伯妈的声音。她像是痛得不轻，把喊声强行忍住，但是慢慢地她忍不住了，“哎呀哎呀”的越哼越急，而且还提高了音量。哼了一阵，她的床板跟着“吱呀”起来，根据我的经验，如果不是痛到打滚的程度，那床板是不会发出这种声音的。我爸走到我妈床前，拍拍：“你听听，你听听人家。”我妈没吭声，睡得像一块石头。我爸一拍大腿，打开门走出去。

大多数后半夜，我爸都会站在仓库门前的水池边冲凉，他让凉水从头往下浇，久久地浇着，似乎要浇灭身上的大火。冲完凉，他默默地坐在水泥凳上，开始是干坐，后来他学会用经济牌香烟打发时间，一支接一支地抽，让时间紧紧地接着，一秒也不许跑掉。他曾经对我说抽烟赶不走真正的烦恼，倒是能驱散那些讨厌的蚊虫。于伯伯每夜

必须起来撒一次尿，准时得就像墙壁上的木头钟。有时他跑到仓库后面的厕所里去撒，有时为了节约几步，他会跑到前门的大树下，偷偷地撒一泡露天尿。他即使看见吸红的烟头照亮我爸的手指，也不上去打一声招呼，仿佛一个满嘴流油的人没时间搭理乞丐。

有一次，于伯伯刚把尿从裤裆掏出来，我爸便叫了一声：“苍山。”于伯伯的尿一闪，就像患了前列腺炎那样再也撒不出来了。这一声久违的呼喊，让他的嘴巴下意识地发出：“少、少爷。”这都是解放前的称呼，那时于伯伯是我爷爷公司里的年轻会计。“苍山”是他爸给他的名字，解放后，他觉得应该有一分热发一分光，便改名“发热”。他系好短裤头，走到我爸身边：“还有好几十年呢，你就这么坐到老呀？”我爸叹了一口气：“你们能不能轻点？让海棠别那么大声。本来我打定主意吃一辈子的素，但海棠一喊，又吊起了我吃肉的胃口，人就像被放进了油锅，煎熬呀！”

“那个贱货，我叫她别喊她偏要喊，下次我在她嘴巴上捂个枕头。”

“那会抖不过气的，会闹出人命的。”

“这房子也真是的，让人一点秘密都没有。我们那些房子要是不贡献出去，随便怎么喊，就是在枕边放一个扩音器，也不会干扰别人。”

他们聊了一会，于伯伯转身走了。我爸恋恋不舍地又叫了一声：“苍山。”于伯伯回过头：“还有事吗？”我爸犹豫了一

会：“算了，你走吧。”于伯伯走回来：“是不是手头紧了，想借点？”我爸摇摇头：“这事，我还说不出口……”

“难道有比借钱还难开口的吗？”

“这就像身上的伤疤，不好意思拿给你看。自从吴生参加学习班之后，她的脑子忽然就变成了一张白纸，干净得都不让我靠近。差不多十年了，我没过上一次像你晚上过的那种生活。再这样下去，我恐怕熬不住啦……”

“你和吴生吵架我们都听见了，只是弄不明白，她干吗会这样？”

“她就是觉得脏，觉得一个高尚的人不应该干这个，这都是她的领导灌输的。我跟她生活了差不多二十年，她不听我的，偏要听那个狗屁领导的，也不知道领导有什么魔术？”

“能不能给她抓点药？”

“什么都试过了，没用。好几次我都想犯错误，但是又害怕坐牢，有时我甚至都想到了死。苍山，你帮帮我吧！”

“又不是扫地抹桌子，又不是提水煮饭，你叫我怎么帮你呀？”

我爸忽地跪到于伯伯面前：“苍山，求求你。只有你能帮我！”于伯伯仿佛明白了什么，声音都打抖了：“长风，亏你想得出来，就是一个母亲生下的兄弟也不可能这样！”

“就一次，你跟海棠行行好，下辈子我变成四个车轮来报答你们。”

于伯伯转过身，用力地走去，脚下的石子飞了起来。我爸像一块铁那样久久地跪着。

几天之后，于伯伯递了一个纸包给我爸：“这是我托人到三合路找老中医给你抓的，每月两次，保准你的脑子里不再有乱七八糟的想法。”我爸的鼻尖贴近纸包，吸了几口气，忽地一甩手，把纸包砸到窗框上。纸包破了，草药分散在地面，于伯伯弯腰去捡。

“于发热呀于发热，你不帮我也就算了，何必要废掉我的身体？”

“别想歪了，我是怕你整夜整夜地坐，会坐出什么毛病来。”

“谢谢你的好意。我真后悔跟你说了那么多。”

“其他忙我都可以帮，就这个忙我实在没办法，我咽不下这口气呀！”

“不是所有的人都像你这样没胸怀，不是所有的人都不念旧情。过去我们曾家接济过多少人呀，就是乞丐讨上门来也不会空手而归，我就不信这里面没一个软心肠。”

## 6

过了些日子，我爸的脸上竟然出现了红晕，就是别人称为健康的那种颜色。他的鼾声越来越响亮，越来越持久，可以从晚上一直响到天空发白。后半夜，他再也不离开床铺了。洗菜做饭时，他的嘴巴除了尝盐头，还会跑出一长串的南方小调。他没吃中药，怎么就变成另一个人了呢？

要不是我去抓那只麻雀，也许我爸的好脸色会持久不衰。但是那只麻雀太会挑逗了，就像是对你挤眉弄眼的女人，你要不想打她的主意就证明你没有力比多。当时我没能力这样思考，出事以后才怀疑它可能是一只女麻雀，要不然它不会这么妖精，我甚至怀疑它有可能是赵万年派来的。它从仓库的瓦檐上飞下来，落在离我不到一米远的地方，抖着羽毛叽叽喳喳地叫唤。我轻步走去，伸手抓它，它往前跳几步。我再抓，它再往前跳。每一次，它都跳得不是太远，始终保持在我手臂的范围里，像是请数学老师精确计算过似的。有一次我的手指碰到了它的羽毛，它并不害怕，仍然轻轻一跳，仿佛是在等我。我站住，吸了几口大气，屏住呼吸往前扑，鼻子磕到地上，一阵酸溜溜。它从我手掌下扑棱扑棱地飞起，落在瓦檐上大声喊叫。我捡起一颗石子砸去，它跳了一下，钻进瓦檐下的鸟窝。

我顺着木柱子往上爬，三下两下就来到了瓦檐上。我把手伸进鸟巢，两只麻雀哗啦地飞出来，弄得我手忙脚乱，打碎了一块瓦。我说过，我们这三家只是砌了隔墙，每一户的头上都直接面对仓库的瓦

片。麻雀飞走了，我从瓦缝往下一看，自己简直变成了天。于家的蚊帐顶、柜子和水缸一目了然。赵大爷坐在客厅里抽烟斗，一团白烟像布那样缠绕他的头发。赵家的卧室里，我爸竟然睡在赵山河的身上。天哪！我的身子一下就抖了，连汗毛都竖起来，好像整幢仓库都在坍塌。我脸上贴着的一块瓦掉下去，正好落在赵大爷面前，碎成了泥巴。赵大爷抬起头：“谁？”我爸飞快地从赵山河身上滚开，遮了一件衣服，抬头看着。他们最多能看见我的一小块脸，而我却看见他们的全部。

赵大爷从仓库后门跑出来，手搭凉棚望着我：“原来是你这孙子。”紧接着，我爸也跑了出来，指着我咆哮：“你找死呀？看我怎么收拾你！”我爸在地上跳来跳去，就像那只麻雀寻找着什么，终于他捡到了一根竹鞭，拿在手里叭叭地挥舞，“你快给我下来！”我站在屋檐上，两腿抖得像墙头草。赵大爷夺过我爸手里的鞭子，折成两段丢在地上：“别吓着他。”我挪向木柱头，想顺着它往下滑，但是我的手麻了，没抓稳，差一点就像瓦片一样跌下去。赵大爷抬头望着：“广贤，别害怕，你抓紧一点，慢慢地滑下来。对了，用两只手抱住它。好！就这样，两腿夹稳了，慢慢地，慢慢地往下滑。你不要紧张，年轻时你赵大爷经常从这里爬上爬下，去抓上面的麻雀给你家爷爷下酒。高兴了，他会叫我陪他喝两杯。对了，就这么往下滑，再往下滑……”

我跟着赵大爷的声音滑下来，双脚落到地面，还没等我的身体完全站直，耳朵就被我爸掐住往上提。我哟哟地叫唤，踮起脚后跟。我

爸吼道：“你看见了什么？”

“我看见你没穿衣服。”

我爸的手使劲一拧：“你到底看见了什么？”

我双手捧住耳朵，痛得哭了起来。

“你还好意思哭。说！到底看见了什么？”

“我……什么也没看见。”

“记住了，你什么也没看见，要不然，我打落你的门牙。”

我爸松开手。我的耳朵像一团火炭，烤热了我的手掌。赵大爷把我带到他家，拿出一小瓶药水，给我擦肿大的耳朵。他一边擦一边说：“从今天起，你就算长大了。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已经在马路上饿倒过三次，最后一次，就饿倒在你们家门口，是你爷爷收留了我。我要不念你爷爷的恩情，今天也不会对你爸这么好。我赵老实虽然出身贫贱，但不是那种无情无义的人，别人给我一口饭，我会还他一海碗。我这样做，也是为了你们家，为了你爸的身体。你爸要是得什么大病，或者想不通一头栽进归江，那你们家的几张嘴巴可就要挨饿了，说不定连我的过去都不如，连衣服都没得穿的。这些道理你应该懂吧？如果你懂，就在嘴巴上缝几道线，别把今天看见的说出去。”

赵大爷的棉球在我耳朵上狠狠地按了一下。我哟地叫起来。这时我才发现有一双眼睛一直盯着我，那是赵山河的眼睛，她穿着一套新衣，靠在卧室的门框上嗑瓜子，不时将瓜子皮朝我的方向吐过来。她的脸上平静得就像没发生过任何事情，也许她习惯了。白色的瓜子壳铺在地上，有一颗飞到赵大爷的头顶。赵大爷忍不住吼了起来：“回去！别装得像个正宫娘娘，充其量也就是个二房。”赵山河哼了一声，扭着屁股走出家门。

# 7

你知道一个人有了秘密之后，会是一种什么感觉吗？那就像你的胸腔里有一千匹、一万匹马在奔跑，轰隆轰隆的，随时都有跑出来的危险。我变得像我爸从前那样，大口大口地喝凉开水，有时一天要喝两壶，这么喝下去再好的身体也会喝出肾病的。当时我就想，我爸真是心狠手辣，他为自己的身体找到了地方，却把压力转嫁到我头上，要知道那时我才十五岁呀。

有一段时间，我爸晚上经常不回来。他说是为了某个重要的会议，加夜班生产高音喇叭。上级要求这种喇叭比过去生产的更大声、更清晰，最好能声传十里，一个字也不要漏，连感叹词也不要漏。厂里组织了攻关小组，我爸是其中的一员。我爸不回来，我妈的脸上反而出现笑容，这就像吃红薯打洋葱屁那么奇怪。一天晚上，我妈指挥我和曾芳洗澡，要我们多擦香皂，多洗几遍，洗得越干净越好，然后拿出两件崭新的衬衣让我们穿上。由于衬衣太洁白，我们都不敢坐凳子，傻站着，连放手的地方都找不到。我妈说：“你们放心坐吧，家里的凳子刚才我全部用肥皂洗过了。”我和曾芳坐下。我妈说：“你们最好别动，待会我让你们开开眼界。”我们梗起脖子，双手放在膝盖上，就是蚊子叮了脸，也不伸手拍拍，专心聆听我妈在洗澡间里弄出的水声。

终于，我妈穿着一件洗得发白的格子衬衣走了出来。她的衬衣虽然不新，领口还起了毛边，但看上去却比我们新的还要干净。她打开

手里的木盒：“妈让你们见识见识。”我们凑上去，盒子里睡着一个香水瓶。“这是我偷偷留下的，你们别吭声。”她拿起瓶子，在我们的身上洒了几滴。我抽动鼻子做深呼吸，一股花香熏得我飘了起来。曾芳说：“好香呀！”我妈立即竖起指头，嘘了一声。这是我第一次洒香水，那种香在我后来的生活中再也没有出现过。我妈往她身上也洒了几滴，然后闭上眼睛，轻轻吸气：“一闻到这香，就想起我做姑娘的日子。”我们赶紧贴近她的衣服，用力地嗅着，生怕那些多余的香气白白地跑掉。

“这可是小资产阶级情调，说出去是要挨批判的。今天破例让你们享受，知道为什么吗？”

我们摇头。

“因为广贤今天十六岁了。”

直到这时，我才记起这一天是我的生日，眼睛忽然涩涩的，冒出许多水分子，嘴唇也跟着抖动，埋在肚皮里的那些话跑到牙齿边，踢腿的踢腿，弯腰的弯腰，随时准备脱口而出。但是我忽然感到脊背一阵凉，赶紧扬手拍了一下嘴皮，把那些想跑出来的强行打回去。我妈仍闭着眼睛享受，胸口慢慢地起慢慢地瘪，修长的眼睫毛轻轻震颤，高高的鼻梁两边也就是鼻翼轻轻翕动，脸白得像葱，安静得像镜面，压根儿不会想到有人会欺骗她。奇怪的是她的表情越静止，我的嘴巴就越想张开，几乎就要城门失守了，我不得不在巴掌上加一点力气，把嘴巴拍得更响。我妈跳开眼睫毛，看着我。我背过身，继续拍打嘴

巴。“笨蛋，你就是拍肿了，也不会把香水留在嘴巴上。”她打开香水瓶，用手指抹了抹瓶口，很浪费地往我脖子涂了一大片。我拍嘴巴的手没有停止，像人家拍领导的马屁那样越拍越快。她“扑哧”一声笑了，笑得很轻很体面。“妈，有人骗你。”话一出口，我立即用手捂住嘴巴，生怕更多的话漏出来。她的眼圈微微扩大：“谁骗我了？”“爸。”我竟然没有把话捂住。

“你爸他没加夜班吗？”

“不是骗这个。”

“那他还有什么好骗的？”

“我看见他睡在赵山河的身上，他不让我告诉你。”

我妈一愣，慢慢地坐下：“这事还是发生了，我知道迟早会发生，不是今天就是明天，不是赵山河就是方山河，铁定会发生。”她扭紧香水瓶盖，把它放进木盒，再把木盒关上，仿佛这个消息对她没有太大的打击，但是，当她伸手去扣木盒上那个小襟扣时，我看见她的手颤抖了，一连扣了好几次都没扣上。

背地里，我没少扇自己嘴巴。一听到我爸回来的脚步声，我的身子就不由自主地发抖，耳朵提前生痛，害怕他俩为赵山河的事打成一片，甚至砸水壶砸镜子砸玻璃杯。我已经多次看到地板上撒满了碎片，然而一晃眼，地板又干净了，上面什么也没有，那只不过是的一种幻想。我们一家人能维持原状，该吃饭时吃饭，该睡觉时睡觉，

这全靠我妈的涵养。发生了这么大的事，她的一切习惯包括爱干净，包括细嚼慢咽都没有改变，只是擦桌子时手的速度明显放缓，偶尔会端着水杯发一阵呆。

我恨不得在嘴巴上安一条拉链，暗暗使劲别再说我爸的事。但是我有什么话都喜欢跟于百家说，就像老鼠留不住隔夜粮，酒鬼守不住半瓶酒。百家比我大两岁，脸像刀削出来似的有轮有廓，看上去比坐过老虎凳、喝过辣椒汤也不招供的革命者还坚强。我跟他说过之后，有点后怕，便叫他发誓别再跟任何人说。他举起手向我保证：“如果我跟别人说，就让我的嘴巴烂掉。”这样平静了几天，他还是忍不住跟他爸妈说了。他爸说：“闭上你的乌鸦嘴！这事没落到我们家头上，就算谢天谢地了。”

于百家的出卖给了我当头一棒，我咬紧牙关再也不跟任何人说，就是碰上陈白秀，就是碰上方海棠我也不说，不管她们多么想听我说。有一天，赵万年回来了，他拍拍我的脑袋，笑嘻嘻地说：“那封情书不是你爸写的，我已经找专家鉴定了。”

“情书算什么，他们早睡到一起了。”

“你说什么？你再说一遍！”

赵万年一把抓住我。我从赵万年的手里挣脱出来，往马路跑去。我一边跑一边扇嘴巴，比任何一次都扇得准确有力。

## 8

我先后说了三次我爸的破事，前两次都没闹出什么动静来，所以我暗暗求老天保佑：“千万别让赵万年生气，千万别让他跟我爸吵架。”仓库里果然一派和平，除了赵大爷的咳嗽比从前频繁之外，没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该吃的吃，该睡的睡，该上班的上班。

星期三早晨，我妈叫住我：“广贤，今天你别上学了，跟我到你爸的厂里去。”

“去看我爸加班呀。”

“他整整三天没回来了，你不觉得有点不正常吗？”

我跟着妈来到三厂高音喇叭车间。他们说怎么现在才来？两天前，曾长风就被几个红卫兵押走了。我当即拍了一下自己的嘴巴。我妈的目光像铁钉那样扎进我的肉体，把我固定了好几秒钟：“这一定是赵万年干的好事。你是不是跟他说了什么？”我被妈的目光吓怕了，转身跑出去。我妈追出来。从身后“吭哧吭哧”的脚步声判断，我知道我妈生气了，而且不是一般的生气。我跑过操场，她的影子投到我的前面，越来越长，眼看就要超过我的影子。我忽然一拐弯，钻进旁边的男厕所。我听到我妈在外面喘气，喘了好一阵，她喊道：“曾广贤，你给我出来！”

外面安静了一会，我妈的声音再次响起：“你知道这会是什么后果吗？说不定他们会拿我们家一起去批斗，你妈从此要做寡妇。你这张破嘴，说什么不好，跟什么人说不好，为什么偏偏要说给赵万年听？你以为这是给你们曾家贴奖状呀？滚出来！看我撕不撕烂你的嘴巴。”

心头像被谁揪了一下，我失声痛哭，声音一扯一扯的，伤心到了顶点，忽然就觉得自己这张漏风的嘴该撕！不撕不足以平心头之恨，不撕就有可能再带来麻烦。我抹了一把眼睛，从厕所走出来，做好了让我妈撕的准备。外面围了一圈人，我妈站在最前面，她捏住我的嘴唇轻轻一拧，就搂住了我，泪水簌簌而下，把她的脸全部遮住。当着那么多人流那么多的泪，按道理她应该伸手抹一抹，但是她没有，她的手腾不出来，紧紧地搂住我，几乎让我透不过气。她搂得越紧，我就越想撕自己的嘴巴，最后我自己真的撕了起来。

我们来到第五中学门口。我妈说：“我不想见那个姓赵的，反正这事是你惹的，你跟他要你爸去。”我噗哒噗哒地跑进学校，远远看见赵万年的身影在办公室里晃动。我跑到门口，喊了一声：“报告。”他回过头：“怎么全是汗水？快进来擦一擦。”我走进去。他递过一条毛巾。

“我爸呢？”

“你妈为什么不亲自来？”

我回头看了一眼。

“你妈是不是已经到了门口？”

我摇摇头。

“我知道你妈生我的气，还端着资产阶级的臭架子，但是出了这么大的事情，她怎么能不来？你要知道，有些东西是别人没法替代的，就像男人替代不了女人。她若是愿意私了，我没意见；她若是不愿意，那你爸可就得惨叫几声。不能只让赵家作贡献，你们曾家也得表示表示。去吧，去把你妈叫进来，我跟她谈谈。”

他没允许我商量，就把我推出来。我一边往校门口跑，一边后悔刚才的回头。我妈迎上来：“你爸呢？”

“赵叔叔要跟你谈谈。”

“他怎么知道我在这里？”

“我回了一下头，他就知道了。”

我妈急得团团转：“真是的，真是的，不回头就死得了人吗，你干吗要回头？告诉他，我已经走了。你让他带你去见你爸。”我妈又把我推进学校。有了前面的教训，这一回我不跑了，故意慢吞吞的，好让过热的脑袋冷却下来，好让自己不在赵万年面前再说错话，再做多余的动作。

赵万年往窗外伸了伸脖子：“你妈不愿意见我？”

“她走了。”

“那只有你能救你爸了。”

“我爸怎么了？”

“你爸的脑子生锈了，他竟然不承认强奸赵山河。你只要把那天看见的揭发出来，让你爸充分认识到错误，那他就有可能避免因为生锈而腐烂的命运。”

“那天我什么也没看见。”

“别说假话，说假话会害你爸的。他们很会搞批斗，谁要是顽抗就打断谁的右腿；再要是顽抗，他们接着打断左腿。如果两条腿都打断了还要顽抗，那他们就把他的手也打断，将来连碗都端不起来。你不希望天天喂你爸吃饭吧？”

我摇摇头。

“那就去把你看见的说出来。”

他关上窗，把我拉到门外。我挣了几下没挣脱，就搂住门前的一棵树。他用力拉我，把衣袖跟肩膀的接口都拉开了，我也没从树上松手。“你这个孩子，还挺犟的嘛。”他加大马力扯我，似乎要把我的右手臂单独卸下。我痛得泪水在眼眶里打转，但是没有哭。这事是我惹起的，哪怕咬破牙齿我也得挺住。

这时，一个罗圈腿跟着我妈跑进来。那个罗圈腿是赵大爷，我再熟悉不过了。他举起手里的烟斗，朝赵万年的脑门敲去。赵万年一

闪：“爸，这是学校，你得讲点规矩。”

“哪有老子跟儿子讲规矩的？你赶快把广贤他爸给我放了。”

“他还没坦白呢。”

“你要他坦白什么？坦白跟你妹睡觉吗？你不要脸我还要脸呢。要是在旧社会，他能娶几个老婆，说不定你得叫他妹夫。”

“难怪会出这样的事情，原来是你的脑子在作怪。不看你是我爸，批斗会上也少不了你。”

“我连饿死都不怕，还怕你的批斗会？你到底什么时候放人？”

“这不是我一个人的事。”

“反正、总之你得给我放人，要不然我就把这棵树撞断了。”

那是一棵不小的树，我双手抱住它的时候，手臂已经没剩下多少了。赵大爷如果要撞上去，断的肯定不是树。赵万年看见他爸的胡须一抖一抖的，脖子逐渐粗大，不像是开玩笑，便紧张起来：“你们先回去吧，明天我一定放人。”赵大爷举起烟斗：“明天我要是见不到人，你就是狗生下来的，我就不承认是你的老子。”

## 9

第二天早晨，当我打开仓库大门时，手里的脸盆被吓掉了。门口摆着一副担架，上面睡着我爸。他眼睛紧闭，胡须像乱草撑在下巴上，两只手沾满泥土，紧紧地捏着，有三根指甲陷进肉里。一个人要不是被折磨到了边缘，他是不可能把拳头捏得这么紧的。

我们把他抬进家，在他脸上没有找到伤痕，在他胸口和后背也没找到，他的腿和手都还是完整的，那么他怎么会奄奄一息呢？赵大爷端着一碗药水走进来：“把他的裤子扒了。我知道我的儿子会在什么地方下手。”于伯伯想去扒我爸的裤子，他动了一下：“别。”我妈去扒他的裤子，他动得更厉害：“别、别。”赵大爷伸手去扒，我爸“别”得更厉害。赵大爷说：“少爷，你别害羞，我是看着你长大的，你身上的每一个地方我都摸过，看过，比你自已还熟悉。”我爸像死鱼那样张了几下嘴巴：“你们都出去，让广贤来给我上药。广贤呢？我的儿子呢？”我都把他卖得这么惨了，他还点名要我脱裤子，可见他的胸怀有多宽广，而我的心胸又有多狭窄。

多余的人一个接一个走出去，卧室里只剩下我和赵大爷。我抖着双手解开他的裤带，发现裤裆黏着鸟仔，上面血迹斑斑。我每往下脱一点，他的眉头就皱一下。为了减轻他的痛，我的手尽量轻，尽量慢。他一共皱了二十三下眉头，我才把他的裤子脱清楚。赵大爷说了一声“作孽呀”，便往上面涂药水。这时候，我完全看清楚，我爸那地方肿了起来，有小碗那么大，发亮的表面照得见药碗和赵大爷摇

晃的手。我要不是亲眼所见，根本想象不到那地方会那么难看，它已经没有了原来的形状，是圆的，像铅球那么圆，也不像铅球，因为它是软的，会随着赵大爷涂药水的手不断地改变，但是它怎么改变也是大概的圆，就是没有长。我看得四肢冰凉，全身发抖，不停地拍着自己的嘴巴，仿佛要把跟赵万年说过的话收回来。

“广贤，爸没几口气了，不一定能活下去了。爸对不起你们，给你们脸上抹锅灰了。爸没什么留给你，就留一句话……将来，你什么都可以做，就是不要做爸做的这件事。十年我都咬牙挺了过来，想不到还是没挺住。广贤，你记住我的话了吗？”

“记住了。”

赵大爷呜呜地哭起来：“少爷，你别担心，这药是你爷爷的秘方，是最好的跌打损伤药，没几天你就会好的。我知道我的仔心狠，但没想到他会这么狠。”

我爸像是把该说的说了，闭紧了嘴巴。要是我的嘴巴有他的这么紧，也就不会招惹这么多麻烦。我咬紧牙齿，心里暗暗较劲：将来，就是有人拿枪顶着我的屁股，我也不去跟女人睡觉，宁死也不去。我爸的现象太让我明白了，跟一个不是妻子的女人睡那会挨多少痛，弄不好连尿都拉不出来。一个人要是连尿都拉不出来，即使当了司令又有什么用呢？这么自我研究了几天，以上的想法越来越坚固，就像钢筋水泥。

这个事件之后，我妈的阑尾炎大面积发作，她像那些有突出贡献的人物似的躺在医院病房。有一天，我喂她吃晚饭，其实她自己也能吃，我只是想表现一下。她吃了几口：“广贤，这个世界乱七八糟的，妈烦透了，不想活了。”刚说出这么一小截，她便捂住嘴巴，警惕地看着我，“妈说的这些，你不会搬给别人听吧。”

“不会，大不了就跟我爸搬搬。他知道了，就会不让你不想活。”

她的脸一沉，忽然提高音量：“我怕的就是你这张破嘴，知道吗？有的事情一说出去就办不成，哪怕是想死也死不成。”她掀开被单，从床上爬起来，马上要带我去一个地方，一点也不像是身体里揣着阑尾炎的人。

我跟着她来到三合路六巷，钻进一扇阴暗潮湿的门。那时天已经全黑，屋子里没开灯。我妈叫了一声：“九婆。”灯光就扎到了眼睛上。一张老妇人的脸慢慢出现，慢慢清楚。

“吴小姐，你已经好久没来了。”

“你帮我家广贤封封嘴巴，他这张嘴最近没少给家里带来灾难。”

我妈递过一张钞票，九婆接过去。屋子再次变黑，火柴点亮了一堆纸。我接过九婆的三炷香，磕了三个头。九婆说：“闭上眼睛吧。”我闭上眼睛。她把那只比树皮还老的手放到我的头顶，她的手

滑过我的额头、眼睛、鼻子，最后沉重地落在我的嘴巴上。凡是她手过之处，我都有一种被刀割的感觉。

“广贤，封了嘴之后，再也别乱说话了。”

我点点头。她用一张纸片贴住我的嘴巴。那是一张两指宽的小红纸片，是竖着贴的，一半粘住我的上嘴唇，一半粘住我的下嘴唇。九婆吩咐至少要贴半个小时才会有效。为了赶时间，我顶着那张红纸片跟我妈坐上了公交车。许多人扭头看我，我的脸红得比纸片还红。回家途中，纸片掉下去两次，我两次捡起来，舔了一点口水，重新贴到嘴巴上。我觉得那片纸就是一张奖状，专门奖给我勤奋的嘴巴。

# 10

赵山河回家的次数明显减少，但只要她一回来，就有可能跟我爸擦肩而过。这种时候，我爸的嘴唇通常会抖动不止，像蝗虫振动的翅膀。他想说话又不敢说，脖子扭来扭去，生怕后面有人。而赵山河却昂着头，故意把眼睛放到高处，屁股晃得像秋千，大踏步地走过去，仿佛不认识我爸。

赵大爷怕他俩挺不住，给赵山河找了个身高一米八的火车司机，用建设新中国的速度为她操办婚事。星期天，一辆插满彩旗的卡车停在仓库前面，几个穿制服的铁路工人，包括那个姓董的大块头从卡车上跳下来，把赵山河和五个装子弹的木箱放上去，就把车开走了。车上彩旗摇摇，车头的高音喇叭播放着：“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就是好呀就是好呀就呀是好……”除了我爸和赵万年不在，仓库里的其余成员全都站在门口，看着卡车离开。车子拐上马路，连同歌声一起消失了，我们还久久地站着，像是喇叭留下的声音。

后来我爸坦白，当时他就站在下一个路口，看着那辆彩车从眼皮底下飞过。赵山河站在车厢的最前面，双手扶着栏杆，头发被风撕烂，像破布那样飘起来。她的脸上没有伤心没有遗憾，竟然还有几分得意，根本没发现我爸在为她送行。我爸跟着那辆车跑过百货大楼，跑过朝阳饭店，再也追不上了，就停下来哭。他说他整整哭了一个下午。

我基本相信他的说法，因为那天他很晚才回家，眼圈红肿，眼白里全是血丝。他坐在餐桌边发了一会呆，才端起我妈留下的那碗白米饭。他吃了一口，停下来，久久后再吃一口，而每一口起码有一半的饭粒没喂对地方，掉到了餐桌上。他的眼睛好像盯着那盘炒肥肉，但是筷条却屡屡伸到盘子的外边，夹了好几次都没把肉夹住。他没有发现那碗米饭是经过我妈挤压过的，分量比平时要重。他也没在意餐桌上多出来的这一盘炒肥肉，好像肉对他的舌头没有造成刺激，和每一餐的南瓜片差不了多少。这顿饭他吃了差不多一个小时，而且只吃了小半碗，大部分时间他的动作是停止的。我妈的精心准备被他忽略了，就像赵山河忽略他那样。

家里第一次这么沉默，就连那么大的仓库也沉默。我爸在床上翻来覆去，直到窗口发白才入睡。他再也没有鼾声，取而代之的是轻轻的磨牙。忽然，他一把抱紧我，嘴里喊道：“山河。山河。”吓得我脖子都缩进了肩膀。他仿佛意识到了错误，手一松，瘫在旁边。我妈大声地咳了几下，从另一张床上爬起来。昨晚失去的声音回到了仓库，那是方伯妈拉尿的声音，赵大爷吐痰的声音。我们在这些熟悉的声音里起床，洗脸，离去。只有我爸一个人还赖在床上。

如果只是这么一次，也许我妈会原谅他，包括我也会原谅他，但是我爸得寸进尺，在后来的好几个晚上都抱着我喊“赵山河”。我的旧鸡皮疙瘩未消，新鸡皮疙瘩又起，只好自己睡到用凳子拼出来的床上。即使这样了，我爸仍抱着枕头喊那个女人的名字。我妈实在忍无

可忍，忽地尖叫，抓起一个水杯砸到我爸的床头，竭尽全力喊道：“你这个流氓，给我滚出去！”

我爸灰溜溜地下床，裹上一件衣服，真的滚了出去，他像铁圈那样一直往前滚，滚过铁马路、三合路，停在铁道口。你知道，那时候的深夜，整个城市都会休息，只有铁道上的那些火车不睡觉，它们来来往往，有时候是一列的灯光，有时候是一堆堆的货物。我爸就坐在口子边，看那些火车。他为什么要去看火车呢？原来他偷偷去过兵工厂，人家告诉他赵山河不来上班了，已经调到董司机的火车上去了，总有一天她会跑遍全中国。

有一天，我们回到家，看见餐桌上压着一张字条。那是我爸的字：“我有事去一趟北京，五天后回来。”我妈拿字条的手微微震颤：“你们知道他去北京干什么吗？”曾芳说：“去看毛主席吧。”

“他没那么大的面子，他是到火车上看赵山河去了，”我妈把字条撕碎，丢在地上，用脚狠狠地踏，“你爸是个大流氓，我再也没法跟他过了。如果不是看在你们兄妹的份上，我已经跟他离了一千次婚。也不想想赵山河是个什么东西，她哪一点比你妈强？她会背语录吗？她会弹琴吗？会绣花吗？会书法吗？全都不会，只会扭屁股。他们俩坐在一块板凳上，就是两个流氓！”

吃过晚饭，我妈开始收拾东西，她把她和曾芳的衣服整齐地叠进那口老式皮箱，把那半瓶香水也放了进去。我说：“妈，我的衣服呢？”

“不能全都走了，你得留下来给妈守住这个房子。”

每天下班回来，我妈都在收拾，有时会突然想起一本书，有时会突然记起一本相册、一把梳子。她想起什么，就往皮箱里塞什么，后来皮箱实在装不下了，她就加一个网兜。后来网兜也装不下了，她就开始把皮箱和网兜里的往外掏，不断地调整行李结构，掏出来塞进去，塞进去掏出来，如此反复多天。

一个傍晚，我爸灰头土脸地回来了。我妈提起皮箱：“我们一共有两个孩子，每人负责一个。”我爸说：“你要去哪里？”

“我就是去跟那些动物做伴，也比跟你在一起强。你什么时候想清楚了，我就什么时候回来跟你办手续。”

我爸蹲下去，双手抱头。我妈又提起网兜，带着曾芳走出去。我踢了一脚凳子，骂了一声：“活该！”

我爸抬起头来：“谁活该了？”

“你还不清楚呀？没想到你死不悔改。”

我爸呼地站起来：“这是爱情，你懂不懂？”

“爱情是爱自己的老婆，爱别人的老婆就是耍流氓。”

我爸来回乱窜：“你让我怎么解释？这么跟你说吧，假若你十年没沾一滴油，突然有人做了一餐肉给你吃，你说你忘得了吗？放得下吗？”

“那我妈专门给你炒了一盘肥肉，你为什么忘记了，放下了？”

“你懂个屁，你妈差不多十年都没给我肉吃了，不信你去问她。她要是给我沾一点油花花，我会这样吗？你还不是男人，你不知道这个。一个人要是没有了这个，连活都不想活了。”

“你受伤的时候是怎么跟我说的？你把自己说的话扔给狗了！”

我爸叹道：“总有一天，你会理解的。”

“就是到了一百岁，我也理解不了。你下流！”

# 11

当时，我们家的相册摞起来差不多有两尺高，我妈只拿走其中最重要的两本。我从那堆相册里翻出跟我爸的合影，然后用剪刀把他剪掉。照片大都是黑白的，只有特别好的才上色彩。有的照片仅三根指头宽，脸小得就像黄豆；有的人挨着人，中间没有一点缝。为了剪掉我爸，有时我不得不把我妈或者我的膀子一同剪掉。有几张小时候我爸抱着我的照片，剪起来才叫考验人，我得沿着我的轮廓剪一圈，这样我爸才掉下去，照片上只留下他抱着我的那双手。那双让我起鸡皮疙瘩的手也不能放过，我用刀口刮，直到刮不见为止。

做完这一切，我觉得我干净了，但是我爸还没干净。我恨不得把他的五脏六腑都掏出来，用肥皂搓洗十遍、二十遍，再把它们放回去。我开始蔑视他，具体的表现就是不干家务，而是跷起二郎腿看那些他带回来的报纸。在我看报纸的时候，他会低着头走进来，把新的报纸丢到我面前，然后一声不吭地去厨房煮饭。当我把报纸上的每一个字，包括标点符号都看了一遍，就听到他低三下四的声音：“可以吃了吗？”我放下报纸，坐到餐桌边埋头吃起来，一句话也不跟他讲。他的眼睛不时瞟我一下，希望我能说点什么，但是我什么也不说。报纸上明明写着，对坏人就应该像严冬那样无情。而一个坏人，就应该被冷落，被看不起。

我爸是少爷出身，他哪受得了这样的冷脸，没过多久，他就主动跟我说话：“广贤，你别拿白眼仁看我。你不知道，在旧社会像你爸

这样的身份，可以娶四五个老婆，睡一个赵山河算老几？你妈她不理解，那是因为她跟我没有血缘关系。而你，是从我身上出来的，是我亲亲的儿子，难道你就不能理解，不能同情吗？”从他的语气里，我知道他对赵山河贼心不死。他哪里知道，坐在他面前的这个曾广贤已经不是过去的曾广贤了，这个曾广贤没有白看那么多报纸，已经懂得用上面的理论武装头脑。

一天傍晚，我爸的裤带上忽然掉下一本书，那是一本用旧报纸做封皮的书，书页哗啦摊开，露出女人的光屁股，竟然还是彩色的。我被那幅丑陋的画面吓呆了。我爸转过身，拾起书拍了拍，重新别到裤带上。他别着那本书站在水池边洗碗，两只膀子轻轻晃动，汗衫上开着几个破洞，头发长了，白头发就更加扎眼。我爸勤劳朴素的背影让我的心动了一下，我想如果再不挽救他，也许他会彻底堕落，会调戏妇女，会成为强奸犯。我哪还丢得起这个人呀。

现在说出来可能你以为我是吹牛，但是我向你保证我没说谎。我是一个政治的早熟者，不像现在的年轻人一点也不关心政治，没什么前途。我从来没看见赵万年佩服过谁，连撒尿都把两个鼻孔指向天空，很少低头看人，不过，他佩服我。当时，我去找他挽救我爸。

他说：“批来批去，就跟赵山河那么一点破事，大家都没什么兴趣了。”

“其实还大有内容可挖。”

他抬头看着我，第一次那么重视。

“他和赵大爷一样，常常把娶三四个老婆挂在嘴边，这是不是封建社会的残余思想？他认为你们赵家过去是他的仆人，所以跟赵山河睡觉那是看得起你们，这是不是资产阶级的优越论？”说到这里，我听见赵万年咂响了嘴巴，就像喝到好酒时咂嘴巴那样。我说：“更何况他在看一本黄色书，那本书比狗交配还要黄色一百倍。”

我看到佩服像水那样从赵万年的眼睛里哗哗地流出来。他拍拍我的脑袋：“你他妈天生就是个搞政治的。”

这样，一群红卫兵抄了我们的家，把那本书和我爸一同带走了。两个高大的反扭我爸的手臂，其余的跟在后面。一片绿色的服装簇拥我爸而去。我爸挣扎着，身体时起时伏，最后连头也被他们按了下去，屁股反而高高地翘起。他们把我爸押上汽车，汽车摇晃着离去。忽然，我爸的头从七八只手掌下撑起来，扑到栏杆边喊：“广贤，爸不能给你煮饭了，粮票在席子底下，钱在柜子边的砖头里。晚上你不要乱跑，多加一根门闩。如果害怕的话，就去跟百家睡觉。万一我回不来，你去跟你妈过日子，告诉你妈，让她别恨我。你听见了吗？广贤……”随着汽车的远离，他的喊声越来越小，最后变成一声惨叫。

我本来不想哭，但泪水还是涌出了眼眶，让我看上去不像是个坚强的人。赵万年最后一个离开，在爬上吉普车之前，拍着我的头：“凡是革命都得付出代价，有好多大人物都曾经为革命奉献过亲人。”说完，吉普车扬长而去。我想这是值得的，只要他们能把我爸脑子里的流氓习气像擦错别字那样擦掉，就是吃点苦也是值得的。

几天之后，那辆汽车把我爸送了回来。车上只有四五个红卫兵，他们打开车厢的挡板，抬脚踹我爸的屁股。我爸从车上扑下，一嘴吃到地上。于伯伯和赵大爷把他扶起来。他的嘴角、脸颊、手臂和胸口布满了血痕，像是绳索勒出来的。他们扶着他往仓库走。他摇摇晃晃，吐了一口血，血里面有一颗断牙。他说：“就一本从香港那边带来的书，他们竟然说我里通外国，是特务。他们不知道这样的书在香港是可以公开摆卖的。他们没学过美术，不懂得人体也是一种美，真是比那些动物还愚蠢！”

晚上，我爸躺在床上叹气，一声比一声长。叹了几百声，他叫我把电灯熄了，然后轻声地说：“如果他们再来折磨我，我就不想活了。”他和我妈都说“不想活了”，好像这是什么比赛，谁说得多谁就是冠军。我没吭声。他说：“广贤，你过来。”我站在那里没动。

“你过来，我有话跟你说。爸这辈子最大的亏就吃在女人身上，你别再吃这方面的亏了。爸教你一个方法，让你一辈子不接触女人也能熬过去。爸觉悟得太晚了，要不然哪会挨这么多拳打脚踢。本来不到万不得已我不想告诉你，但形势这么复杂，爸说不定死就死了，恐怕那时连说的机会都没有。你过来，我告诉你，”他的嗓音更低了，“如果你实在想女人，想得都想犯错误了，你就用手来解决，知道吗？就这样用手来回地搓。这是你自己的身体，你就是把它搓烂，只要你不说，没人抓得到把柄。我一直以为男人要有女人才会完整，今天总算明白了，老天呀！既然你要让我们自己解决，何苦还要创造女人呢.....”

没想到我爸的脑子里还是一坑粪水，我转身跑出去，把门摔得比枪声还响。

# 12

知道那时我最痛恨的是什么呢？流氓，像我爸那样的流氓！所以当我爸被另一伙红卫兵押走的时候，我的心情就像水泥路那么平静，那么坚硬，我甚至连门都没出。等外面的吵闹和汽车的引擎声离开耳朵，我竟然放开嗓门唱了起来：“红岩上红梅开，千里冰霜脚下踩，三九严寒何所惧，一片丹心向阳开，哎，向阳开……”唱着唱着，我面前的窗玻璃忽然碎裂，开始我以为是我的声音把它震碎的，但是我马上就看见一颗石子飞进来，紧接着，另一颗石子从另一扇窗玻璃飞了进来。我知道，那是于百家和荣光明用弹弓射出来的，两颗石子落在蚊帐上，就像是他们的嘲笑。不过，我并没有因此而停止歌唱，一直站在原地把那首歌唱完，唱得浑身燥热，额头上冒出了许多细汗，仿佛全身都是力量。那可是寒冷的冬天，没一定水平是唱不出汗来的。

第二天早晨，两辆卡车停在仓库门前。车上跳下一伙人，他们分别把赵家和于家的家什搬上卡车。于伯伯含着牙刷和一堆泡沫跑出门来，呵斥：“你们这是抄家呀？”领头的说：“这间仓库要发挥更大的作用，你们都得搬走。”于伯伯把泡沫和牙刷吐到地上：“怎么说搬就搬，也不商量一下。”领头的说：“少啰唆！你想戴尖尖帽挨批吗？”这伙人闹着，闯进于家的卧室，方伯妈发出一声惊叫。于伯伯说：“就是搬也别这么急，你得先让我老婆把衣服穿上。”领头的说：“你们这些臭资本家真他妈会享受，太阳都晒到屁股上了，怎么还没穿衣服？”

赵大爷躺在自家的门槛边，拦住搬家的。他们从赵大爷的身上跨进去，然后又跨出来，手里托着木箱、床架以及被窝等用具。他们来来回回，没把赵大爷当一回事，只是到了门槛边便把步子迈大一点。赵大爷的头上全是进进出出的裤裆，他觉得阻挡没成反被跨，真是吃了大亏，便呼地站起来，大声喊道：“你们别乱来，我可是赵万年校长的老子。”有人就笑了：“正是赵校长叫我们搬的。”

搬完家什，赵大爷抱住门框不走。几个人就把他抬起来，像抬家具那样往外抬。赵大爷像垂死的鸡在他们手里弹着，骂着：“赵万年，你这个狗日的，老子在这里住了半辈子，你要把我搬到哪里去？你要搬我，还不如杀我，还不如让我死在仓库里痛快。你知道除了这个仓库，别的什么地方，就是金銮殿老子也住不习惯。你这个挨刀砍的，总有一天，天会收拾你……”赵大爷喊到我面前，忽然安静了，他睁着杯子那么大的眼睛，牢牢地盯住我，吐了一泡口水：“都怪你这张~~×~~嘴。”

不光是赵老实吐口水，于发热、方海棠和陈白秀在离开的时候，也都对我吐了口水。他们像谁欠了他们的钱那样黑着脸，把口水准确有力地吐到我面前，少部分溅上了鞋面。只剩下于百家还没从仓库出来，我想他不至于像他们这么下作吧，即使下作，我们还有友谊呢。汽车的喇叭响了几声，于百家抱着一堆沾满灰尘的破鞋停在我面前，对着我的裤子和脸连续吐了两泡口水。他不仅吐，竟然吐了两下，而且还吐到了我脸上。我扑上去卡他的脖子，他一拳把我打倒。为了这

一拳，他连那些破鞋都丢掉了。他们为什么要对一个思想健康的人吐口水？难道报纸说错了吗？

我赶到动物园我妈的宿舍。门虚掩着，传来“别、别、别”的声音。透过门缝，何园长的手在剥我妈的衣服。我妈的手推开何园长的手。他们的手推来推去，就像是推什么贵重的礼物。我踹开门，屋子顿时亮堂了。何园长咳了两声，背着手走出去。我妈整理扯乱的衣服，脸和脖子红成一片，就像全国山河一片红。我把两个小时前受到的污辱照搬过来，对着她连连吐了几下口水，吐的次数超过了于百家他们的总和。我妈说：“广贤，你听我解释.....”

“我不想听！”

“真是的，真是的，现在就是跳进归江也洗不清了。你知道妈不是那样的人，是他逼我去揭发你爸，我不愿意，他就动手动脚。你想想，我能做那种不要脸的事吗？只是人家有权有势，我不敢扇他，怕逼急的狗更会咬人。真是的，真是的，妈的一世英名就这么给毁了.....”她在解释的过程中，红着的脸一直没有褪色。

“仓库出事了。”

“看你满头大汗的模样，我就知道没什么好事。”

一声老虎的号叫从铁笼子那边传来，我的脊背像滑过了一块冰。我妈不停地跟我解释这件事，就是坐到公交车上她也还在解释。车过铁马东路，我们看见仓库的瓦片上腾起阵阵尘土，她解释的嘴巴才僵

死在空中，如同一条冻硬的鱼。车门打开，她第一个跳下去。我跟着她跑到仓库，趴在门框上。仓库里尘土飞扬，一群红卫兵小将正挥舞铁锤，砸我们家的砖墙。最后一堵墙“哗”地倒塌，把我们已经被洗劫过的家什埋在下面。更多的灰尘腾起，像蘑菇云翻卷在仓库的上空。我妈冲进去，扑向砖头，用手扒拉。她的手指扒出了血，也没扒到我们家值钱的东西，只扒到了一张照片。那恰巧是她住进仓库那年照的，上面写着“摄于一九五〇年”。她拿着照片一步一个脚印走出仓库，眼睛里噙满泪水。她的手指血迹斑斑，她的脸上全是灰尘，她平时干净的衣裤再也不干净了。即便是到了这个时候，她也没忘记那件事。她说：“广贤，你一定要相信妈。妈宁可死也不会做那种丢脸的事！”

# 13

我认为我妈是因为害羞才死的，现在我也一直这么认为。在我眼里，她干净而高尚，近乎一张白纸那么完美。她不仅自己痛恨流氓，还要我们一起跟她痛恨。当她吊起了我们痛恨的胃口，她就不能中途变卦，甩下我们这些跟随者不管。所以，无论如何她是不能容忍我看到她被人摸弄的。十年了，她在我们面前树立的是什么形象？是不被人摸弄的形象，现在忽然被人摸弄了，她不羞死才怪呢，连我都替她害羞。

第二天中午，我妈让妹妹曾芳失踪之后，就拿着一块肉去喂那只名叫兰兰的老虎。老虎的铁笼子后面有一个门，门的后面是它的活动区，有树，有假山，周围是高高的水泥墙。我妈把兰兰放出来，却没把肉丢给它，而是把自己丢了下去。这样我妈的一半给了老虎，剩下的一半被单位买来的白布裹着，白布的周围站着她的同事和何园长等。我的脑海闪过我妈脸红的模样，闪过她跟我解释的模样，闪过她扒出照片时的灰头土脸……最后，我坚信她是因为害羞而死。她死了，我爸还不知道，曾芳也不见了，这时我才感到害怕，才发觉这么大的城市，已经没有一个可以依靠的亲人。不仅仅是这么大的城市，而是这么大的地球，我竟然没有一个贴心的人。

晚上，我独自坐在仓库门口，冷风刮着我的鼻子和耳朵，砖头和水泥的味道从门口扑出来，很浓很重。但是慢慢地，这些崭新的味道隐退了，过去的味道拱了起来。那是于伯伯的尿骚味，赵大爷的烟

味，我爸的汗味，我妈的香水味……它们像水倒灌进我的鼻孔，呛出我一连串的咳嗽。到了下半夜，马路上的声音消失了，我竟然想念起我爸来。我竟然想念一个流氓，心里很不服气，希望这是假的，但是它却像一坨铁挂在胸口，伸手一摸就能摸到它的重量。我甚至隐约地觉得什么地方出了差错，好像我被人骗了，却还不知道那骗我的是谁。

白天，我去找赵万年打听我爸的下落。赵万年说：“你爸现在很抢手，连我都不知道他在哪里？批剥削阶级的找他，批流氓的找他，批死不改悔的也找他，好像他的身上哪一条都可以拿来当活教材。你到那些批斗会现场去找一找吧，不要光找我们这一派的，别的派也去找一找，有时他们没批斗对象，会把你爸借过去批。”

马路上到处都是买年货的人，眼看就要过年了，我却抱着双手从一个街道到另一个街道，从一个学校到另一个学校，从一个会场到另一个会场，抹着鼻涕去找我爸。在三合路，我看见白发苍苍的老头被小将们高高地架起双手，好像那双手是往后面生长的。在尚武路的学校操场，我看见一个被五花大绑的中年人眼镜被当场打烂，玻璃碴子刺进眼睛，血像泉水那样涌出来。在铁马西路的巷子，我看见一群坏分子被小将们剥光了外衣，躺在冰冷的石板上，四脚朝天看太阳……我看见许多我想都没想到的画面，却没看见我爸。就要下雪了，我还没看见我爸。

或许他在某个地方与我错过了？或许他已经死掉？我真不愿意这么联想，但是当黑夜来临的时候，我又不得不这样想。晚上我睡在仓

库的阁楼里，白天我坐在仓库的门前。赵大爷来叫我去他的新家，我没去。于伯伯也来叫过我，我也没去。我说：“我要等我爸回来。”我不信到过年那天他不回来。他不回来，就没地方可去，除非他死了。

一天又一天，天气越来越冷，明天就是除夕，到处都是炖猪骨头的味道。这时，天空下起了雪，只半天工夫就把屋顶、马路铺成了厚厚的白。行人稀少，车子打滑，雪压的树枝渐渐地弯下。一个半截人像狗那样从马路爬过来，在雪上拖出两条深深的印痕。我大叫一声“爸”，跑过去。他像没有听见，仍然低头爬着。我蹲下去扶他，他一把推开我：“别碰我！你这个畜生。”我愣住。他的头发已经剃掉一半，俗称“阴阳头”。他的脸上结满了血痂，胡须上挂着零星的雪粒。他的双手和两个膝盖分别堆积着雪团，就像戴着四个棉花做的套子。他向仓库爬去，右腿始终拖着，仿佛一截身上掉下的木头。正是这条被打折的腿，使他变成了爬行动物。我往身后看去，两条印痕从他的屁股底下一直延伸到马路拐弯的地方。印痕又长又深，比马路上汽车压出来的还要扎眼，好像他的身体比那些汽车还重。

我再次蹲下去扶他。他更用力地推开我，吼道：“不要碰我，一辈子也不要碰我！我原来以为告密的是别人，没想到是你。你连我教你用手来回地搓都跟赵万年说了，你到底是他的仔还是我的仔？你给我滚一边去吧，越远越好，再也别让我见你。”我爸骂着，继续往前爬。他不知道还差二十米就会看到家已经不复存在，里面尽是垮塌的砖头。他更不知道曾芳失踪了，我妈死了。他以为他的床铺还在，那

个凉水壶还在，家庭还在。我很想把这一切告诉他，但是手掌却习惯性地扬起来，扇了一下嘴巴，话到嘴边又咽下。看着他一步一步地爬向仓库，我忍不住痛哭起来。我一边哭一边把头撞向雪地，用力地撞，快速地撞，恨不得把自己一头撞死.....

# 14

对不起，我失态了。一说到这里，我总是情不自禁……你怎么也哭了？这是纸巾，擦一擦吧。你哭了，说明你有同情心。现在，像你这样有同情心的越来越难找了。不瞒你说，就连于百家和荣光明都不愿意听我说话，他们像躲债一样躲着我，生怕我耽误他们的生意。张闹就更加过分，她到电信局办了来电显示，还花高价买了一部多功能座机。再多的功能也白搭，她只会用其中的一种，就是把号码事先输进去，凡是我的来电，座机就会响起《茉莉花》的音乐。只要这段民乐一响，她就不接电话。有时《茉莉花》听烦了，她就调成《洪湖水浪打浪》或者《怀念战友》。总之这些年，她没少听民乐，其欣赏水平就像起楼，一层一层地往上叠。我也曾以看孩子的名义去按过她的门铃，那个孩子挡在门缝里，冷冰冰地说：“我妈说了，她不在家。”弄得我一鼻子的灰。

唉，我又说跑题了，还是跟你说说小池吧。

## 第二章 友谊

### 15

当时我正处于低潮，妈死了，妹妹不见了，爸还躺在仓库的乱砖上，总而言之我失去了亲人和家园，失去了睡觉的地方，鼻子常常发酸。我把赵家和于家给我吃的掰下一半，送到仓库里去，但是我爸不吃我送的食物，哪怕是他睡着了偷偷送去的食物他也不吃，好像我在食物里放了毒，他拿起来一闻就毫不客气地丢掉，一点也不心疼，更不会考虑那是我用“吃不饱”换来的。他只吃赵大爷和于伯伯送的东西，都是些包子、馒头和油条，外加一壶寡淡的茶水。

我爸用烂报纸和破竹席紧紧地包裹自己，抵挡寒冷的袭击。他没地方可去，也不想找地方去，一心要让仓库做他的坟墓。我是他不欢迎的人，只能站在冷风中隔墙而望，有时一望就是几个小时，可以看见他卷着席子在砖头上翻身。他翻身就像圆木那样滚动，碰到凹凸不平处，他要滚好几十次才滚过去。我曾经跑进去帮他，他吼得脖子上的青筋都鼓了起来，甚至举起砖头要砸，所以，我只能在窗外看他。那么，就让风吹红我的鼻子、耳朵，麻木我的身体吧，就让北风来得更猛烈些吧，只有全身都冷了、麻了，我的心里才会好受一些，仿佛这样能减轻我的罪孽。

一天下午，十几个砌工背着他们的家伙来到仓库。他们眯起眼睛，在仓库里拉直线，开始了改造旧仓库的工作。他们拉完直线，就

在角落里搅拌水泥，然后右手提瓦刀，左手拿砖头，认真地端详。他们除了端详砖头的平直，还掂了掂砖头的重量，认真的程度绝不亚于选拔人才，严厉得像是在给砖头搞政审，生怕那些旧砖不听话，影响他们的工作。凡是他们看不上的砖头，就随手扔出窗口，能用的他们就一刀铲掉上面的旧疙瘩，抹上新水泥，沿着拉起的直线砌条凳。阳光从瓦片上漏下来，落在他们的手上、瓦刀上、鼻尖上，但是随着他们身体的晃动，阳光不断地改变位置，看上去晃动的不是他们而是阳光。仓库里烟尘滚滚，敲打声一片，旧砖头正在为新阶段发挥作用，变废为宝。

随着一排排砖砌条凳的增加，墙角只剩下最后一堆乱砖，我爸就睡在上面。砌工们抽掉一块砖，我爸的体位就改变一下，不断地随着砖头陷落，到最后他的双脚已接近地面，而脑袋还高高在上，也就是裹着我爸的席子已经斜立起来，搁在一旁的瓷碗和水壶哐啷哐啷地滚下。水洒了，馒头跑了，卷着的破席忽地弹开，露出我爸胡子拉碴的脸。必须强调，那是赵山河家的席子，就是我们用来围过狗的席子，现在它正围着我爸。砌工们丢下手中的瓦刀，坐在板结了的条凳上抽烟，烟雾和尘土在他们头顶飘扬。他们轻声地商量：要不要把我爸像扔烂砖头那样扔出去？

最后，他们全都站起来，吐掉嘴里的烟头，拍拍手上的水泥，把席子连同我爸往仓库外面抬。我爸在席子上滚动，就像荡秋千那样滚动，双脚在席子外面踢蹬，嘴里不停地喊：“别，别让我出去，我要死在家里。只要你们再给几天时间，让我恢复一点力气，我就死给你

们看，站得起来我就撞墙，爬得上去我就吊颈。如果你们还有良心的话，就帮我在横梁上搭根绳子，打个活结，求你们把我的脖子套进去……”

砌工们像丢死狗那样把我爸丢在门外的板车上。板车闪了一下，轮子拖着拉杆滚了半圈。一个粗大的砌工对我呵斥：“把你爸拉到三厂去。”我爸大声地喊：“不！”那可是北风呼啸的冬天，我爸的鼻子很快就冻得像胡萝卜，嘴唇慢慢地乌紫，喊声逐渐微弱，最后再也没有喊的力气，闭上眼睛睡去。我脱下外衣盖在他身上，拉起板车往三厂的方向走。

马路上车来人往，我却听不到声音，好像车和人都是影子。地面铺着半干半湿的黄叶，公交车的轮子从上面碾过，好像也没有响声，倒是我手里的板车把那些黄叶压得噼噼喳喳的。第一次拉这么笨重的板车，我没走多远汗水就湿透衣背。打在脸上的风越来越有力，我双腿疲劳得飘了起来。下坡时，板车赶着我走。上坡时，板车拼命地往后拖，拖得我的双手又麻又痛，我几乎就要撒手不管了。就在这时，板车忽然轻了，就像下坡时那样强迫我。我一回头，看见小池嘴里喷着白气，双手搭在后架上使劲地推，细汗挂在她的额头，脸比平时更红扑扑了。

小池叫池凤仙，平时大家都称她小池，是我们班上最胖的，原因是她爸在食品站当站长，比我们有更多的机会吃肉。不过那时候的胖和现在的胖完全是两个概念，那时的胖只等于现在的正常，也就是比大家稍微粗那么一点点。正是那么一点点粗，小池显得比任何人都成

熟，她的盘子脸是我们一用“红扑扑”来造句，就会立即想起的那种。她吃得饱穿得暖，没有理由不红扑扑。

我们把板车连推带拉送到三厂，许多人围了上来。我爸睁开眼睛：“这是哪里？你们是谁？能不能等我的腿好了再批斗？”

“长风，我是胡志朋。”

“我是谢金川。”

“我是刘沧海。”

一个个名字像炮仗那样响起，把我爸的眼圈感动得鲜红。我和小池被人群挤出来，站在一旁喘气。小池掏出手帕给我擦汗，她没征得我同意就为我擦汗，吓得我赶紧把脸闪开。她说：“那么多的汗，你也不擦擦？”我摇摇头，躲开她的眼睛。

# 16

我经常看见小池拿着那张手帕掩住嘴鼻，听课的时候掩住，交谈的时候掩住，走路的时候也掩住，好像害怕什么气味。有一天，她就这么掩住嘴鼻问我：“广贤，你打算到哪里插队？”

“不知道，如果让我选择的话，我想去天乐县。”

“你能确定吗？”

“反正别的地方我不想去。”

几天之后，小池还用那张手帕掩住嘴鼻，对我说：“我知道你为什么想去天乐了。”

“为什么？”

“因为报纸上的那篇文章，写得真美！”

小池说的那篇文章就发表在省报副刊，标题叫《风物还是天乐好》。那年头大家都忙着喊口号，关注大事情，没多少人会注意报屁股上的小散文。手帕再也掩盖不住小池的得意，她说：“天乐确实不错，除了文章上说的好，还有三个好你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在看这篇文章之前，我都不知道地球上还有个天乐县，就是现在看了文章，我也不知道天乐在什么方向。小池说：“第一、天乐平均气温16.3摄氏度，如果去那里插队不用多带衣服；第二、天乐在铁路线

旁，如果去那里插队可以坐火车；第三、天乐有一个五色湖，在海拔两千多米的象牙山上，由于山势险峻，几乎没人能爬上去。但是我想，再高它也没有珠穆朗玛高，再险它也没有喜马拉雅险，所以，如果去那里插队，我一定要爬上去。”

就这样，小池报了天乐县，跟她一同派往那里插队的还有班上的五个同学，其中包括于百家和班长荣光明。我没报名“上山下乡”，借口是照顾我爸。一次放学的路上，小池拦住我：“其实你爸根本不需要你照顾，他的腿利索了，房子也分到了，你还能照顾他什么？”

“给他打个伴，陪他说说话。”

“算了吧，据我所知，你爸到现在都还没跟你说话，他根本就不想见你，躲你就像躲麻风。”

“那又怎么样？大不了你去赵万年那里告我。”

小池一跺脚：“我犯不着，你言而无信。”

“哎，小池，我可没说过你什么坏话，就连他们说你破相，我都没掺和。”

小池把手帕从嘴鼻处拿开：“我破相了吗？”

“没破。”

小池又用手帕捂住嘴鼻：“如果你当初不说想去天乐县插队，我就不会报名。知道吗？只要我爸给领导割几斤肉，我也可以留在城

里。”

“你自己不留，和我有什么关系？”

“就有关系，你吊起了我上山下乡的胃口，自己却当了逃兵。”

我习惯性地拍了一下嘴巴：“对不起，算我多嘴了。”

“不过，现在补报还来得及。”

“我不想下乡。”

小池盯住我，久久地盯住：“如果我叫你下呢？”

“你又不是校长，我怎么会听你的。”

小池一甩手，抛掉那张手帕，气冲冲地走了。当时我一点也摸不透她，不知道她为什么要生气？她那么善良，那么喜欢帮助别人，怎么说生气就生气了？难道是因为我思想落后吗？思想落后可以被她看不起，但不至于让她生气呀。我踢了一下地上的手帕，隐约感到一团热正离我而去，抬起头，小池愤怒的背影果然远了。

# 17

仓库经过改造变成了大会堂，主席台插满旗子，台两侧贴着对联，墙壁上拉起横幅，到处都是标语，内容不外乎“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在我的记忆底层，这是仓库打扮得最、最漂亮的一次，它既符合历史潮流，又花枝招展，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时尚”。仓库的色彩特别强烈，除了横幅上的白字，标语上的黑字，整个仓库一片红。红旗、红布、红纸，就连话筒都系着红，而像于百家、荣光明、小池这些准备“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们，胸口都顶着一朵纸做的大红花，花大得撑住他们的下巴，迫使他们昂首挺胸。

那天来的人特别多，大有挤破仓库的架势，除了第五中学的全体师生，还来了一些家长和附近的居民。新砌的水泥条凳挤不下那么多屁股，一些人就坐在过道上，连过道也坐不上的，只好趴在窗口，一眼望去，到处都是脑袋。窗口外的脑袋特别突出，叠了好几层，遮去了一半的光线。我只知道我家的仓库能装货物，却从来没想到还能装这么多脑袋。

我们忍受寒冷，竖起耳朵听赵万年讲话。赵万年已不是昔日的赵万年，已经升任铁马区革命委员会主任。他的声音比过去洪亮了好几倍，这除了他苦练嗓子之外，还得益于我爸他们厂对扩音器的攻关。赵万年的声音进入新话筒，经过新扩音器，从新喇叭里出来，就像小溪经过那么一段流淌，慢慢变成了大河，甚至大海。赵万年的讲话不

时被掌声打断。那时的掌声不像现在的稀稀拉拉，有气无力。那时的掌声节奏鲜明，频率高，声音大，每个人不拍痛巴掌就不足以表达自己对新事物的拥护。掌声尚未退去，革命歌曲响起来；歌曲还没唱完，又插入了敲锣打鼓声。仓库简直成了声音的仓库。

晚上，我从窗口爬进去，坐在一排排整齐的水泥凳中间，回忆白天的热闹，仿佛那些声音还在墙上，那些脑袋还在拥挤，那些红……那些红本来就在。仓库变化越巨大，我就越想念过去，想念赵大爷的咳嗽、我妈的香水、我爸的炒菜、曾芳的肥皂泡……这就像看见某个人红得发紫了，你会自然想起他低贱的往昔。我抱住脑袋，让仓库的颜色一点点褪去，让它一步步回到原来模样，让它陈旧得就像落在条凳上的月光。忽然，一双手蒙住了我的眼睛，我用力掰开，发现身后站着小池。小池说：“我就知道你在这里。”

“上午我看见你戴大红花了。”

“广贤，明天我就要走，特地来跟你告别。”

我们都才十六七岁，不知道用什么方法来告别。我找不到话说，就坐着发呆。小池站到条凳上：“裙子好看吗？”这时，我才发现她身上的冬裙。那个特殊的年代，除了演员基本上没人敢穿裙子，更别说是冬天了。小池的裙子在凳子上飞旋，扇起一阵轻风，搅乱我的眼睛。突然，裙子盘旋而下，掉到凳子上，露出小池圆满光洁的双腿。我赶紧捂住眼睛，别过脸去。小池却一把抱住我：“广贤，我们都不是学生了，自己的事情自己可以做主了。”我的呼吸忽然困难起来，

感到她抱着的地方阵阵疼痛。我说：“放开。”小池没放，反而越抱越紧，紧得就像箍木桶的铁线。我大喊：“流氓！”小池的手顿时软塌塌，像松开的绳子那样滑落。我喘了好几口，才把丢掉的呼吸找回来。小池穿上裙子，不停地抹泪。我跳出后窗，跑了好远也没甩掉她的呜咽，胸口仿佛还堵着一团什么，便对着归江吼了一声：“流氓！”

这个晚上，小池是流着泪回家的，仓库离她家有两公里，两公里她的泪都没流干，你就知道她有多伤心。回到家，她把绑好的铺盖卷解开，把木箱里的衣服、饼干、牙膏和香皂全部掏出来，摔到客厅的地板上，然后坐在上面哭。她爸问她为什么？她说不想插队了。她爸说明天就要出发，想不想插队不是我们池家说了算。但是小池不管不顾，双腿踢蹬，眼睛哭得像烂桃子又红又肿。她爸只好割了几斤猪腿肉，连夜赶到赵万年家，求姓赵的把小池留下，或者找一个人替她去插队。赵万年说好孩子都要放到大风大浪中去锻炼，这事我没法帮忙，你也别拿猪肉来当糖衣炮弹。她爸回到家，把猪肉摔在桌上，冲着她就骂，当初谁叫你报的名？你不是说广阔天地大有作为吗，现在怎么突然不想去作为了？她被问得哑口无言，只好慢慢地把哭泣声调到最小，把那些散开的衣服重新折叠，放进木箱，把那个铺盖卷又绑了起来。

# 18

第二天早上，我们这些留在城里的同学到火车站去送行。小池和于百家、荣光明等胸戴大红花，在欢庆的锣鼓声中列队爬上火车。所有的人都把脑袋从车窗口挤出来，流泪的流泪，挥手的挥手，好几朵胸前的大红花都被挤落到地上。在那些伸出来的脑袋里，我没有看见小池。她的爸妈挤向窗口，大声地呼喊“池凤仙”。但是池凤仙始终没把脑袋伸出来，就是火车拉响了汽笛，车身已经微微晃动，她也没把头伸出来。火车的轮子开始滚动，窗口的脑袋一只只地缩回去，忽然，一个窗口伸出了小池的半个身子，她不停地挥手，嘴里喊着什么。她的爸妈跟着人群追上去，一直追到小池的头变成一粒芝麻，小池的手变成一根线，才停下脚步。

小池他们一走，我就到动物园去顶我妈的职，每天侍候老虎、狮子和狗熊。哺乳动物的嚎叫就像化肥，时刻催促我往上蹿，仅半年工夫，我就使劲蹿高了五厘米。但是化肥也是有副作用的，它在催高我的同时，也催生了我的毛发。那些我认为不该长的毛发，曾经吓得我半死。我关上门，用剃须刀把它们刮干净，然而几天之后，它们又坚强地撑破皮肤。刮了长，长了刮，反复数次，我便相信这是篡改不了的事实，就像土地一定会长草那样颠扑不破。这些现象的直接后果就是我感到热，每天必须喝几大壶凉开水，如果晚上要睡八小时的话，那么我就有四个小时睡不着，总之有一半的时间，我不是在床上翻来覆去，就是像一团火坐在黑暗中静静燃烧。屋子里坐不住我就坐到门

外，门外坐烦了我就坐到动物的铁笼子边。后来我发现身上的火越烧越大，就站到水龙头下冲凉水，白天冲五次，晚上冲三次。

深夜，除了动物的嚎叫，就没有其他的声音，但是远处，就在三合路那边，不时传来火车的哐啷。实在睡不着了，我就骑车到达三合路铁道口，看那些来往的火车，有时候是一列灯光，有时候是一堆堆货物。我看得眼睛一眨不眨，仿佛那些过往的车上有我需要看见的人，或者那些车会给我带来意外欣喜。火车扑来时我呼吸急促，火车离开时像抓走我的心，让我莫名其妙地感动。看了几个夜晚，我才猛醒，原来火车只不过是邮递员，我真正牵挂的是火车的那一头，也就是小池插队的天乐县。我干吗要牵挂天乐县呢？说白了，是牵挂小池，只是我不想承认。

我是在火车的汽笛声中忽然发现这个秘密的，当时，我的手脚都冰凉了，像是被谁抽了一记耳光，全身绵软无力。我说了一声“不”，就扶住单车站起来，但是我的身子一晃，又坐了下去。单车被我抓倒，轮子空转着。小池不就帮我擦了一次汗吗，干吗要去想她？为了驱赶这种没有道理的想念，我让我妈和曾芳占领脑袋，我妈曾经把我搂得那么紧，曾芳跟我在肥皂泡里洗了那么多年的手，我竟然不去想念，而偏偏去想念一个和自己没有血缘关系的，真是岂有此理！我把目光落在摇曳的树影上，落在零星的路灯上，落在又直又黑的两条铁轨上，看见曾芳踏着枕木远远地走过来，她脚步轻盈，越走越近，连两只羊角辫都让我看清楚了，连“妹妹”都快脱口而出了，她却忽然长高，一眨眼就变成了小池。我让小池退回去变成曾芳，让

她一遍遍地从远处走过来，但是只要一走近，曾芳就会变成小池。我不得不承认小池抢占了脑子里的地盘，她固执地钻出来，裙子在我眼前不停地飞旋，旋得我的思维一片混乱。难道她对我的帮助不是革命友谊？难道她抱住我不是耍流氓？我不断地提醒自己：千万别急着下结论。我说到做到，即使眼前的铁轨由近而远地清晰，即使天亮了，我也不承认小池是想跟我谈恋爱。

第二天，我正在清扫兽笼里的粪便，忽然想起小池的那张手帕。它出现在我面前是送我爸去三厂那天，我满头大汗，小池掏出它递给我。我没有接，小池就用它来给我擦汗。她只擦了几下，我就闪开了。从那天起，手帕就没有离开过小池的嘴巴和鼻子。她没有破相，干吗整天用手帕捂着自己？难道她是为了闻手帕上的气味？那手帕上可没少沾我的汗水。想到这，我扔下铁锹就往第五中学跑。一口气，我跑到校门前的树下，围着那棵树找了起来。记得就在这地方，小池那天一生气，把手帕扔了，我还踢了踢。半年过去了，地面落了些树叶，树叶里有甘蔗渣、红薯皮和撕烂的纸盒，就是没有手帕。清洁工的扫帚至少在这个地方走了一百八十多遍，即使没把手帕扫走，经过这么久的太阳和风雨，它也该像树叶那样腐烂了。我在树下转了十几圈，连布渣渣都没看见，倒是在树的周围踩下了不少动物的粪便，凡是走过我身边的人不得不捂住鼻子，像小池那样捂住。也许小池根本就不是闻我的气味，如果不是，那她干吗要在我面前扔掉手帕？她有一千次机会扔掉手帕，干吗偏偏要当着我的面扔掉？

越是回忆，我越是拍大腿，恨不得拿自己去枪毙。小池给了我那么好的机会，我竟然没有抓住，真是天底下的第一笨蛋。如果能挽救该多好！当晚我就铺开信纸，开始了挽救工作：

小池：

你好！天乐县好玩吗？你去爬那个五色湖了吗？插队的生活怎样？你能干农活吧？是不是哭鼻子了？想家了？你恨我吗？到现在我才明白，我不该骂你“流氓”。我向你道歉，希望你原谅我。

我一直把男女的接触看成是“耍流氓”。班主任“没主意”是这么教育我们的，校长赵万年也是这么教育我们的，再加上我妈的教育，我骂你“耍流氓”就不奇怪了。刚来动物园的时候，我经常用木棒打那些耍流氓的公猴，后来何园长教训我，说如果母猴的生育能力下降，就扣我的工资。原来猴子可以理直气壮地干这种事，那人为什么就不可以呢？书上不是说“人是高级的动物吗”？既然人也是动物，就应该享受猴子的待遇。不过人又好像不完全是动物，人应该有高尚的情操，不能像动物那样不要脸，因此人选择了一个中间办法，就是志同道合，先谈恋爱，谈妥了，同意了，才……

这封信写得乱七八糟，最后把我自己都写糊涂了，于是我就撕信。撕过之后，我又重写，写过之后，我又撕。信的内容大致就是骂自己，恨自己，后悔当初没理解小池的意思。写着写着，我开始在小池的名字前加“亲爱的”。折好信，封好信封，我来到大街上的邮筒前，准备把信丢进去。但是每一次，我的右手都紧紧地掐住左手，提

醒自己：万一小池生气呢？万一她把信交给组织怎么办？信也许太露骨了，是不是再含蓄一点？没准小池对我已不感兴趣……鬼都不会相信，一个被我骂过“流氓”的人还会原谅我。我在邮筒前徘徊，始终没敢把信丢进去，尽管手里的信每天一换。

# 19

我给小池写的信，全部压在席子底下。随着信封的增多，信的内容也愈来愈赤裸裸，就像说私房话，写得具体亲密，连想她的裙子、想她的大腿都写。这样一来，我常常梦见小池。有天晚上，我梦见她在我面前脱裙子，好像也是在仓库里。这次，我没有躲避，跟她睡了。梦中的嘴巴像抹了糖，身体舒坦到了顶点，但是很快我就从顶点摔下来，全身疲软无力，裤衩湿了一大片。这是我第一次梦遗，我从床上爬起来，给小池写信，说我想你想得都梦遗了。

到了白天，我觉得梦遗是一种错误。我爸睡不着、喝凉开水、看火车、梦里喊赵山河都曾被我认为流氓行为，更何况我是梦遗。我发现我已经重复了我爸的前三项，再这么下去，我就是另一个曾长风了。一天深夜，我被自己的声音叫醒，听到自己在喊“池凤仙”，手里竟然还抱着枕头。这和我爸有什么区别？简直就是一个师傅教出来的。梦里喊了好几次“池凤仙”，我才真正理解我爸，才知道抱枕头的人不一定是流氓。

星期天，我骑车回到三厂。我爸正在过道的煤炉上炒青菜，我叫了一声“爸”，他不回应，也不抬头。我站在旁边看他，他的锅铲平静地搅动，青菜的颜色慢慢地变黄。他把青菜舀起，端着盘子往宿舍走去。他的盘子从我的鼻子底下晃过，他的膀子差不多擦到我的手臂，但是他一声不吭，好像我是外来的乞丐，会分掉他的食物。他木着脸坐到餐桌旁，端起饭盆吧嗒吧嗒地吃，不时把几根青菜送到嘴巴里。

我走进去，坐到餐桌的另一边：“爸，请原谅，有些事我现在才明白……”他转过身，背对着我，忽然提高了嚼食的声音。我等待着，时刻等待着他把饭吃完。

吃完饭，他提着饭盆和菜盘走出去，把它们哐地丢进锅头，离开了。我擦干净餐桌，扫了地，洗了碗，把床上的被单叠得整整齐齐，他才带着刘沧海回来。我叫了一声：“刘叔叔。”

刘沧海：“长风，这不合适吧？”

我爸：“你就照我说的说。”

刘沧海抓抓头皮：“广、广贤，你爸他、他要你回动物园去。”

我爸大声地说：“刘沧海，我是这样说的吗？”

“你又不是说俄语，干吗还要我这个翻译？你自己跟他说不就得了。”

“这辈子，我再也不想跟他说话。”我爸又吼了一声。

刘沧海：“广贤，走吧，别惹你爸生气了。”

我站起来，走出门去。刘沧海跟上，轻声地说：“你爸找到我，就想让我跟你说一声‘滚’。他心里的疙瘩还没解开呢。”

骑上车，我的眼泪哗哗地流淌。我抹一把，眼泪就流一把，越抹越多，遮住了我的视线。单车歪歪斜斜地出了厂门，我停在路边流

泪，觉得这个世界忽然大了，自己小了，孤单了。路过的雷姨看见我哭，走过来：“广贤，谁欺负你了？我叫你爸来收拾他。”她的话无异于雪上加霜，让我的泪水流得更猛烈。

回到动物园，我就给小池写信。我说她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温暖，是我活下去的发动机，是我全部的寄托。我愿意为她去跳河，为她去生病。我爱她，深深地爱她，比爱伟大的导师和领袖都还爱她！我一口气写了五页信笺，当晚就丢进了邮筒。然后我掰着指头算时间：明天上午邮递员会来取信，下午信会被分拣，晚上信会装进发往天乐县的邮包；第三天凌晨，邮包会放上途经天乐县的火车，下午邮包到达天乐县；第四天上午，天乐县邮局会打开邮包，再次分拣，信会被分到去八腊人民公社的邮包里；第五天，邮包会跟随班车到达八腊公社，八腊邮局会对邮包进行分拣。如果当天有人去谷里生产队，那么这封信就可以在第五天的傍晚到达小池的手里；如果当天没人去谷里，那么这封信也许会在邮局搁到第七、第八天，等小池来赶街了才会拿到。一想到那么漫长的邮路，我就恨不得把信直接送达小池的手上，甚至想亲自为她朗读。

## 20

第六天，寄出去的信被邮局退了回来，原因是没贴邮票。一气之下，我在信封上贴了两张，把信再次丢进邮筒，然后又想象一遍信件的旅程。这一次，我的想象没有停止于到达，而是继续往前延伸。我想象小池接到信件时兴奋的模样，脸红扑扑的，像加菜那样兴奋，然后一个人跑到僻静处，小心地撕开信封，一字一句地阅读，估计刚看到“亲爱的”，她就会惊讶地张大嘴巴，要么撇嘴，要么把信压在胸口。不管是反对或者拥护，晚上她应该给我回信。第二天她的信被丢进公社的邮筒，逆流而上，和我的信一样大约需要五六天的行程。去信五六天，来信五六天，小池的回信最快也要十几天后才到，但愿她不要忘了贴邮票。

二十天过去了，我没有收到小池的回信，相信这绝对不是邮票的原因。一天傍晚，我经过三合路铁道口，正好碰上一列途经天乐县的火车，想也没想便跳了上去。我抓住扶手，站在车门前的踏板上，让风刮着我的脸，一直刮到下一站才混入车厢。我钻厕所，站过道，逃过验票员，于第二天中午到达天乐县。

走出火车站，我看见整个天乐县城都泡在细雨里，一片迷糊。从泥泞的道路和透湿的屋顶可以判断，这不是阵雨，至少已经下了半个月，正在往物体的深处渗透，仿佛没有一年半载没法干燥。我到汽车站打听，开往八腊公社的唯一一趟班车已在上午八点钟开出。没有别的办法，我只能步行。我爬过一座又一座山坡，走过一大片金黄的稻

田，穿过阴沉沉的森林，所过之处，没有一个地方不浸泡在雨中，那些饱满的稻穗被雨水压倒，有的开始腐烂；山洪在黄泥小路上冲出大小不一的壕沟，就像树叶的脉络；长条的成块的雾在山间和树梢飘荡，有的像破布那样掉到了地面；就连鸟的翅膀也淋湿了，它们只飞了几丈远就落进了树林中。

这是我步行的“世界之最”，好像把以前走过的路全部加起来，也没有这一天的长。还有那些讨厌的雨，它让我的身体没一处干爽，连鸟仔都淋得缩了进去。好几次尿急，我找不到工具，只看见一线尿从肚脐眼下面射出。现在我经常看见电视剧一表现爱情，主人公就在窗口外面淋雨，只要这么一淋，屋子里的人准会感动。但是他们哪里知道，那一天我足足淋了六个多小时，如果加上回公社的两个小时，一共是八个多小时，一秒钟都没打闪。

晚上九点多钟，我像一只落汤鸡一样到达谷里，找到了小池的屋子。窗户还是亮的，里面点着煤油灯。我借着门缝透出的光线，把每只鞋子上差不多两斤重的泥巴刮在门前的石头上，才敲开门。小池先是一愣，接着声音像一盆水迎头泼出：“你怎么现在才来？我还以为你死了。”

“我是走路来的。”

“不是说今天，我是说当初。”

“现在来不行吗？”

“晚了，就连你的信也晚了。”

“出什么事啦？”

“.....我恨你！”

小池咬住嘴唇，咬了好久，才往湿柴上倒了一点煤油，在屋子里点起一堆火，让我烘烤湿透的衣服。我想脱下上衣来挤水，她说：“别脱，你就穿着烤，离火炉近点。”热气逼近我的身体，腾起团团水雾，我像一台造雾的机器，坐在火炉边，让衣服上的水蒸气源源不断，让白色占领整个房间。已经夜深人静了，小池也没关门，其间吹来一阵风把门合拢，她跑过去拉开，门敞得比原来的大，还支上一根棍子。这哪像小池的风格，我一再追问发生了什么事？她不说，只是紧咬嘴唇，低头看她的脚尖，好像答案写在脚指头上。房间里沉默着，我写信时的滔滔不绝不见了，小池耍流氓的胆量也没有了，只有炉火里的木柴不时“噼啵”一下，让我的心里产生那么一点点暖和。等我身上的衣服接近干燥，小池抬起头来：“你到王队长家去睡吧，荣光明和于百家都住在那里。”

“我不想睡，就想看你，看到天亮我还得赶回去上班。”

“明天生产队要收稻谷，我没力气陪你坐一个通宵。”

“为了看你，我连假都没请，是路过铁道口时跳上火车的，差一点就摔死了。”

这时，小池的目光才全部集中到我身上，把我从头到脚看了一遍，仿佛在找她丢失的发卡或者橡皮筋。我说：“过去我不懂事，对不起了。”

“现在说对不起有什么用，”她拿起一张塑料布，包了两个烤红薯，放到木箱上，“你走吧，再不走就赶不上明早回县城的班车啦。”

“你还没告诉我出了什么事？”

“该发生的都发生了，就是告诉你也没办法改变。”

“你不告诉我，我就去问百家和光明。”

“你真难缠，”她又抓起一块塑料布，拿着一把手电筒，“走吧，别在生产队里放广播了，路上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

## 21

我和小池分别顶着塑料布，走在回公社的泥泞路上。我刚刚烤干的衣服，不到几分钟又被细雨湿润。那是雨声和脚步声交织的长夜，但是小池的说话声把所有的声音都盖住了。她说暗恋她的人多得像蚂蚁，如果排起队来，起码有一里多长，平时连风纪扣都扣得严严实实的数学老师冯劲松，一有机会也冲着她眨眼。但是，她从来没认真地打量过那支长长的队伍，而偏偏把目光集中到我的身上。她也不知道看上我什么，就觉得我的卷头发好看，像外国人，身上有一种特别的东西，可能是臭资产阶级家庭遗留给我的，就连我身上的气味，她也特别喜欢，怪不得在插队之前，她的鼻尖经常要捂着那块沾上我汗水的手帕。

走过牛塘坳那棵大枫树，小池问我：“你还记得我出发的那天早上吗？”

“记得。”

“那你记不记得我伸出半个身子跟你挥手？”

“难道你不是跟你爸妈告别吗？”

“才不是呢，他们都没能力把我留在城里，我的手是挥给你看的。”

“我怎么一点也没看出来？”

“你骗谁呢？当时我对着你喊‘曾广贤，你要给我写信啊’，开始你听不见，当我喊到第三声的时候，你点头了，也把手举起来了。你分明知道，还假装。”

“我要是知道，就让我坐大牢。”

“那你为什么要举手？还点头。”

“我没举手，也没点头。”

“点了！举了！你连这个都不承认，我们就没什么话可说了。”

反正我也争不过她，就“好好好”地承认。正是因为这个误会，她到谷里生产队之后，每天都伸长脖子等待，总是第一个奔向邮递员，可是百家的信来了，光明的信来了，就是没有她的信。要知道一个人生活在那鬼地方，是多么渴望一封信，它甚至比一餐饭一顿猪肉都重要。当百家和光明拿着女同学的来信在她面前晃动时，她恨得直咬牙。百家他们看信，她就看村口的山梁，好像那些树会突然变成我。山梁一天矮下去一截，她没等到我的信，更没看见我的身影，就趁去县城的机会，模仿我的口气和笔迹给她写信。她在信里替我道歉，替我求婚，替我表扬她的美貌和善良，甚至没征求我意见，就私自在她的名字前加上了“亲爱的”。她幻想这么糊弄一阵，也许我的信真的会来，可是半年过去了，我连半个字都没写给她。她抱着那些假信大哭一场，就把它们全部烧了，一边烧一边给自己下命令，今后再也不许想我。

给她的信早就写了一床铺，只是我这个超级傻瓜没及时投递。收不到我的信，她就得面对现实，其实，从坐上开往八腊公社班车的那一刻起，她就得面对现实。县城到八腊公社的路全是弯的，起码有二十几个大弯，坐上车她就感到晕，车一动她就呕吐，一路上连胆汁都吐了出来，吐得她一点也不觉得风物还是天乐好，差点就从窗口跳下去，一头撞死。后来她去县城给自己寄信也是这么个吐法，为了虚构一个人来爱自己，她每次走上班车全身都在发抖。

她和百家、光明是在深夜到达谷里生产队的，王队长把两个男的领到他家，把她一个人带到那间泥房，说女的单独住方便些。王队长甩手就走，也不管她害不害怕。那是一间单独的泥屋，周围没有人家，如果不是点着灯，就没有一丁点光源，连自己的手指都看不清楚。可想那一夜她是怎么熬过来的……她坐在蚊帐里，眼睛一直睁着。外面的刮风就像鬼叫，甚至有好几次她听到脚步声都到了窗口下，吓得她的毛根都立了起来。当时她多么需要一个不怕鬼的男人陪伴，她甚至想如果谁来给她壮胆，她就嫁给谁，不管这个人年龄有多大，样子有多难看。窗外的脚步声越来越重，她脊背发凉，出了一身冷汗，眼看就要晕倒，就大叫一声，拉开门逃出去，没想到撞上一个人。那人说：“别害怕，我是来帮你守门口的。”

在生产队劳动大都是分块块，比如挖土，每人划一块，谁挖完了谁就坐在一旁看别人挖。她从来没拿过锄头，哪挖得过农民，只挖一次手就起了水泡。起泡了不能休息，第二天接着挖。她手里的泡被锄头把磨破，整个掌心血肉模糊，痛得就像刀割。但是她不能叫痛，叫

痛就是怕劳动，就是不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所以她得缠着纱布挖。凡是挖土，她总是落在最后，开始别人还帮帮忙，多次帮忙之后他们也累了烦了，就不再帮了。只有一个人，就是那个站在门口帮她守夜的人一直帮她，哪怕被别人嘲笑，他也帮她。当那个人的锄头抢在她的前面，把她没挖完的土全部挖完之后，她就觉得那个人像她的男人，是毛主席给她派来的丈夫。

有一天，那个人走进她的泥屋，对她说：“跟我好吧。”她摇头拒绝，尽管那个人帮了她许多，她还是拒绝，原因是她对我还心存幻想，她还想嫁回城里来。她一直用我来排斥那个人，甚至拿出她冒充我写的信让那个人看。但是那个人不相信，说：“要是他真爱你，早就来看你了，而不只是写几封酸溜溜的信。”她的拒绝没有打击到那个人，他照常帮她挑水、打柴、洗衣服，帮她到公社去买红糖。

就在我信件到达的前两天，也是下大雨，她屋前的柴火全淋湿了。晚上收工回屋，肚子饿得呱呱叫，她急着生火做饭，但是柴火湿了，怎么也烧不燃。她低头吹火，浓烟熏得眼泪直流，后来泪水越多，再也分不清哪些是烟熏的，哪些是委屈的。这时，那个人来了，往湿柴上泼了一点煤油，划了一根火柴，火便熊熊起来。她的眼睛一下就睁大了，就像看见发明蒸汽机的瓦特那样满脸惊喜，一头扑进那人怀里。用煤油生火尽管看似简单，但她却根本没想到，现在她一直用这种方法生火，省去了许多麻烦，至少不用流眼泪。

万万没想到，就在她扑向那个人之后的第三天，我的信到了。我的信早不到，晚不到，偏偏在她扑向那个人之后才到，这是不是命

呢？假如她在扑向那个人之前收到我的信，那她就不会扑得那么草率，至少还要犹豫三两天。怪只怪我当时没在信封上贴邮票，没大起胆子把信早一点寄出去。

天色微亮，我们才走到八腊公社，下着细雨的街道空无一人，轮廓模糊的班车停在革命委员会门前，所有的门窗都关着，公社广播站的新闻从喇叭里断断续续地传出来。我们坐在门前的台阶上。我问：“那个人是谁？”

“暂时不想告诉你。”

“是百家或者光明吗？”

她摇头。

“那就是当地的农民？”

她仍然摇头。

“我还有机会吗？”

“没了，我都已经……”

“已经什么了？是不是跟他睡了？”

她的脸一沉，提高声音：“就是睡了，和你也没关系。”

“我不想回去了，就留下来陪你，跟你一起插队。”

“算了吧，当初我求你报名，你是怎么说的？你说你愿下乡。”

我的鼻子一酸，泪水涌了出来，仿佛比下着的雨还要滂沱。她说：“你真是个孩子，也不怕丢人现眼。这事是哭得来的吗？如果哭得来，当初我早就把你哭来了。”她这么一说，我哭得更厉害，不知道为什么，我就想哭，哭了心里好受。她背过身，抹了一把眼睛：“城里有那么多姑娘，哪一个不比我好。”

“除了你，我谁也不要。”

“这又不是糖果，可以随便抓一把给你，这是感情，我没有办法分成几瓣。你走好，我得赶回去出早工了。”她把袋子里的红薯塞给我，转身走去。我喊她的名字，以为能够把她喊住，但是她越走越快，渐渐地被雨水淹没。

## 22

听了这么久，你累了吧？喝口饮料吧。对不起，我没带香烟，我不知道你抽烟，叫服务员上一包吧，没关系，只要你能听我把故事讲完，再点一盘水果都没问题。

回到动物园，我把席子下的每一封信都贴上两张邮票，投进邮筒。从那时起我养成了在信封上贴两张邮票的习惯，就是正面贴一张，反面贴一张，即使有一张掉了另一张还在，以确保信件不被耽误。十天之后，小池寄回一个包裹，打开一看，里面全是我的信，就连信封也没撕开。晚上，我抱着那些信件入眠，半夜里常常被自己的喊声惊醒。我还在梦里喊“池凤仙”，胸口不定期地痛那么一下，有时太痛了，我便朝着天乐县的方向久久地瞭望，仿佛能看见小池用煤油生火，看见她的泥屋上炊烟袅袅。

一天晚上，我潜入仓库，坐在那些条凳中间发呆。周围一片漆黑，连轮廓都看不清楚，唯有小池站过的那张条凳若隐若现，渐渐地明亮，好像铺了一层荧光。小池的裙子在凳子上飞旋，忽地落下，露出她光滑丰满的大腿，一次又一次……假如当时我不回避，而是像老虎那样扑上去，那就不会造成当前的遗憾，小池也不至于恨我。那张条凳越来越明亮，小池时而消失时而出现。我喊了一声“池凤仙”，忽然听到一串狗的呜咽。我打开电灯，看见一只脏乱差的小花狗趴在凳子下面，已经气息微弱。我把它抱起来，带回宿舍，喂了糖水，喂了米饭，它的喘息声才慢慢壮大。两个小时之后，它有了一点剩余的

力气，就不停地舔我的手，让我冷却的心头一热。我利用工作之便，为它打针，给它开小灶吃肉，半月之后它就毛色油亮起来。从此，我的脚步后面多了这团生命，它每天跟着我在动物园的铁笼子边晃来晃去，由害怕到不害怕，由乱叫到一声不吭，有时胆大得敢把头伸进老虎的地盘。开始我给它取名“小花”，是想纪念我们家死去的那两只狗，但是我马上就否定了。它是在我喊小池的时候出现的，所以我叫它“小池”。只要我一喊“小池”，它就会跳到我的怀里。恼气的时候，我会跟它说话。想小池的时候，我呆呆地看它。晚上，我用肥皂给它洗澡，把床铺的一半让给它睡。这么“小池、小池”地喊着、睡着，无数个刹那便误认为小池真的就在周围，胸口的痛像冰块那样慢慢地融化。

秋天到了，动物园里落了许多黄叶。每天上下班，我都有可能被何园长的堂妹何彩霞拦住。她是动物园的会计，看看前后左右没人，就一把揪住我的脑袋：“长卷发的不是美帝国主义就是苏修，说不定你妈跟美帝国主义睡过，你是你爸的野仔，是美帝国主义的儿子。如果你不听话，哪天就拿你来批斗。”说着，她的另一只手往我的裆部抓去，痛得我双腿夹紧，有几次甚至痛得连尿都拉不出来。每次见到她就像见阎王，吓得我全身抖如筛糠。好在我还有一只摇尾巴的狗，还有邻居赵敬东，要不然你让我怎么相信世界上还有温暖。

赵敬东不喜欢说话，却喜欢听，听的时候从不插嘴，该惊讶的时候惊讶，该叹息的时候叹息，该拍大腿时拍大腿，听到精彩处，他的耳朵竟然会动。那时候，我憋了一仓库的话，特别想找人倾诉。不

过，请别忘记，我是个在嘴巴上吃了大亏的人，开始只跟他说说天气和动物，后来发现他的嘴巴比锁头还紧，就是我说了何园长跟我妈的事他也不外传，我就越说越具体，越说越生动。赵敬东给我一个启发，那就是：想要成为别人的朋友，就得先做一名好听众。一天晚上，我把小池在仓库里脱裙子的事说了出来，他不停地咂嘴，不停地拍大腿，很难得地插了一句：“一个姑娘当着你的面把裙子脱了，你竟然不给面子，太让人伤心了，太让人失望了。听说我们动物园的何寡妇经常勾引男人，谁不去应卯就告谁的黑状。有时候只要不满足别人的要求，就把别人得罪了。”

这之后，他经常提醒我：“你该抽空去看看小池，至少你们还有革命的友谊。你骗人家去了那么远的旮旯，就不关心了，太对不起人了吧。”这话就像闹钟，不时在我耳边叮咛。其实，他叮不叮咛我都要去。到了冬天，我攒足了去看小池的路费，打算抽时间动身。赵敬东听说后，好像是自己去相亲那样坐立不安，手搓得比往时勤快，话也比平时多了。他不止一次问我：“天乐离这里有多远？”根据我的回答，几天工夫他就画出了一张去天乐的路线图，地图上的箭头拐来拐去，从动物园一直延伸到谷里，仿佛小池是一个军事目标。除了那张路线图，他还买了三瓶红烧肉罐头，五把面条，托我一并送给小池。我跟单位请了病假，把狗委托给赵敬东，便登上了去天乐县的火车。

冷风像玻璃碴子呼呼地打着车窗，两三公里之后窗玻璃上就水汽朦胧。黑暗围了上来，火车的颜色由浅而深，慢慢变成铁的颜色，但

是前方的天空却一片深红，那是满天的霞光。

## 23

第二天晚上，我刚走到谷里村头，就听到开会的声音。社员们在几盏马灯的照耀下，围着一个台子。台上低头跪着小池和于百家，他们的脖子分别挂着一双破鞋。小池头发凌乱，脸上有划痕，嘴角有血印。于百家的左眼肿了，上面浮起半个黑圈。到现在我才知道，那个为小池淋煤油生火的就是于百家，于百家就是小池的瓦特。

围着台子的人墙慢慢地往里收缩，越来越小，越来越紧，社员们抢着发言，这个声音高上去，那个声音低下来……从社员们的发言得知，小池和于百家在草垛里被抓了现场。那是稻草垛，是留给生产队的牛过冬吃的，但是小池他们竟然钻进去干那种事。干那种事不要紧，关键是他们把草弄脏了，谁敢保证耕牛吃了这些草不怀上孩子？

我的脑袋整个木了，像放进了速冻的冰箱。有那么一段时间，我听不到声音，只看见社员们笑得前仰后合，嘴巴张得像鲨鱼，牙齿利得像钉耙……我的身子颤抖，牙齿打架，手心里为小池捏了一把汗。一个妇女拿起一束稻草，在小池的嘴巴上扫来扫去。旁边的人一起喊：“吃，让这两个牲口吃。”小池把脸歪过去，有人把她的脸扭过来，“吃！吃！吃！”的喊声越来越响亮。于百家一把抢过稻草，喂到自己嘴里，像牛那样嚼了起来。社员们拍响巴掌，笑成一片，几乎把整个会场都要掀翻。

小池的肩膀一抽一抽的，虽然竭力克制，但哭声还是泄漏了，哽咽，抽泣，伤心得像个被拐卖的。于百家发出一声干呕，把稻草“哇”地吐掉。有人喊：“让他吃了！让他吞下去！”荣光明从竹竿上拿走一盏马灯：“今晚就让他吃了，明晚还看什么？就斗到这把。”直到马灯分别被人拿走，社员们才慢慢散开，他们一边走一边回头，脚步有点黏，像是恋恋不舍。

我尾随小池到了她住的泥屋。她的眼角还没擦干。我说：“对不起，早知道是这样，当初我就跟你来插队。我不会像百家这么莽撞，这么不负责任……”话没说完，我听到叭的一声，小池的巴掌落在我脸上。我的身子一抖，手里的网兜掉下去，赵敬东买的那三瓶罐头全部破碎。我摸着脸，以为她还没从批斗会现场回过神来，便大声地：“小池，我是广贤。”

“扇的就是你。你别来这里当救世主，我不需要你的同情！跟百家是我自愿的，哪怕他们拿我去坐牢，拿我去枪毙，我也不后悔。你给我滚远点，不要管闲事。”

“我只是来看看你，没想到……”

“没想我这么惨是吧？对不起，这么狼狈的事都让你碰上了。你回去告诉城里的同学吧，就说我池凤仙有多可怜，多流氓。感兴趣的话，你还可以去告诉我们的老师，不过，我要告诉你，你就是把我和百家的事拿去广播了，我池凤仙也不害怕。你什么时候看见我害怕过？”

“……”

她变得有点歇斯底里，我站了一会，就捡起打碎的罐头，把红烧肉洗干净，再用锅头烧热，放到床头的木箱上，然后轻轻地离开。

第二天下午，我坐上了回城的火车。在火车的哐啷声中，我的胸口一直急速跳动。我伏在边台，写了一封信：

百家：

你好！小池是不是精神出了问题？你们受到那么大的刺激，情绪激动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如果情绪激动过了头，没准就会崩溃，希望你和小池保重身体！

从城市到乡村都在抓作风问题，看了你们的批斗会，不要说接触女人，就是想我也不敢想了。在我写信的这一刻，对面就坐着一个非常漂亮的姑娘，要是过去，怎么样我也会多看她几眼，甚至会帮她打开水，跟她聊天，还有可能产生那么一点邪念，但是现在我不敢了。我在跟自己打赌，如果到她下车我也没正眼看她，就说明我的意志已经坚强，足够抗拒各种不健康的念头。你在这方面也要坚强起来，别花心，要小心，千万千万别再去钻草垛了。既然你有能力从我手上把小池夺走，那你就得替我保护好她，关心她，多多为她着想。你万一憋不住，就用手自己解决吧，这是我爸教我的，不妨一试。

让我们共勉。

祝革命的友谊万古长青！

曾广贤

你别笑话，那时写信都得来上这么一句，也不管你跟对方是不是真的存在友谊。你不是笑这个？那你笑什么？哦，我明白了，你是笑“自己解决”是吧？这一点也不好笑，反而很悲哀，你想想不是万不得已，谁会用手来解决？没办法呀，那时候不像现在这么开放。

## 第三章 冲动

### 24

我跟赵敬东的关系够铁了吧，但是他从来没告诉我他有一个表姐，一个长得比你漂亮的表姐。我这么说请你不要介意，他的表姐确实长得漂亮，究竟漂亮到什么程度呢……对不起，我竟然找不到恰当的字来形容。这么多年来，我只管说他的表姐漂亮，事到临头了却找不到具体的形容词，原来漂亮也是空气，摸不到抓不着。不过仔细想想，好像还有可以表达的东西，比如他表姐的额头上有一个美人尖，就是头发在额头中间伸出来那么一个小尖尖，这个小尖尖长得恰到好处，和她的眼睛鼻子一搭配，看上去不要说男人，就是像你这样的女人也会心动。她的眼睛不是特别大，像电影里女特务的眼睛，弯弯的，眯眯的，什么时候看都像是在挑逗你、勾引你，再加上长长的睫毛，别提有多撩人了。她的嘴巴小巧玲珑，是被称为“樱桃小口”的那一种，就是不擦口红也是红的。那时候人们都喜欢女人长一张小嘴，不像现在喜欢大嘴美人。我第一次见她，不，准确地说我第二次见她，是在赵敬东的葬礼上。

还是先说赵敬东是怎么死的吧，要不然这事扯不清楚。我从天乐回来的那天晚上，那只狗就不理我了。它站在赵敬东的裤子边，舔着赵敬东的脚背，连看都没看我一眼，完全一副小人得志的样子。我叫“小池”，它没抬头。我说：“哎，这狗到底怎么了？”赵敬东咧

嘴一笑：“你叫它闹闹试试。”我大喝一声：“闹闹。”它抬起头，“汪汪”地叫了两下，又低头去舔赵敬东的脚。赵敬东踢了一下：“过去。”它低头朝我跑来，但是只跑了几步，便扭头而去，钻进了赵敬东的屋子。

“敬东，你是不是天天给它吃肉呀？”

“我想肉想得都流口水了，哪有钱给它买肉。”

“那就奇怪了。没想到狗也会叛变。”

“哎，你见到小池了吗？她还好吧？”

“挺好的。”

我不想再谈小池，抓起一根木条，跑进赵敬东的屋子，对着那狗就是一鞭。它跳出门槛，回头看我。我追出来，又抽了它一鞭。它在我的鞭子下仿佛有了记忆，一闪一闪地跑进我的屋子。我把门关上，用石头堵住它平时进出的洞口，然后倒到床上。我实在是太困，连洗漱的力气都没有了。

早上醒来，小池不在屋子里，堵住洞口的石头竟然被扒开了。我敢打赌，如果小池没有出去的雄心壮志，它是绝对扒不开那块石头的，要扒开那块石头，不说它，就是我也得动用三根以上的指头。我跳下床，冲出门去。晨光落在赵敬东的窗户上，这时我才发现，那扇几天前还歪歪斜斜、裂缝开口的窗户，已经换了新框和新玻璃，里面贴了一层旧报纸。我凑到窗前，什么也看不见，赵敬东忽然神秘了。

我拍拍门，传来小池的叫声。它还真在里面。赵敬东打开门，揉着眼睛：“怎么这么早呀？”小池在他的脚边蹿来蹿去。

我问：“闹闹是什么意思？为什么你叫它闹闹它就不认我了？”

“就是太闹了，你把它叫回去吧。”

“除非把它拴起来。”

“那也太残酷了，要不我帮你照看个把月？”

“敬东，你有父母，还有兄妹，我可是连个伴都没有。”

“瞎，它又不是女人，怎么说得这么悲惨，难道哥俩还要为一条狗翻脸？”

“奇怪啦，它原来那么黏我，怎么就……”

“我也被它搞糊涂了。”

## 25

我这个人从来都不勉强别人，哪怕是一条狗我也不勉强。开始我故意不当一回事，就让闹闹住在赵敬东那边，他们的嬉闹声不时传来：“闹闹，打个滚。”“汪汪。”“闹闹，再来一个。”“汪汪汪。”“闹闹，洗澡啦。”“汪汪汪……”这样听着，我的心里先是堵，后来就感到空，空得就像死了亲人。我在屋子里走过来走过去，哼唱当时流行的红歌，凡是我能唱的都唱上一遍，甚至连那些只记得半截的也捡起来唱。这些歌你连听都没听说过，那旋律好听得能让你的细胞活跃。唱完之后，活跃之后，屋子显得比原来安静、宽大，显得比我的心里还空，我看什么都不顺眼，总想发脾气，总觉得少了点什么。我踢翻一个盆，失手打烂一个杯子，手脚才静止下来。

白天，我提着一篮子牛下水去喂老虎和狮子，一边走一边说：“闹闹，今天你要是敢把头伸到笼子里去，我就奖励你一截肠子，哪怕是挨处分我也要奖励你。”但是一回头，闹闹并没有像从前那样跟着，心里顿时乱乱的。这时，我不得不承认我很在乎闹闹。我看四周没人，便偷了一截大肠，这是我第一次干这种偷鸡摸狗的事，尽管周围没人，还是被老虎和狮子的目光吓得脸热心跳。

晚上，我往锅里倒了一些油，把偷来的大肠放到油里去煎，肠子慢慢焦黄，香得我都想吃上几口。但是我咽了咽唾液，没舍得吃，而是舀起来，摆到门前。我用铲子敲着饭盆，喊：“闹闹，加菜啦。”闹闹从赵敬东的门框蹿出，跑到我面前，一头埋进盆子，几大

口就把肠子吃光了。我以为它会感谢我，至少会对我摇摇尾巴，可是很遗憾，它只瞥我一眼，就夹着尾巴跑了。我不相信收买不了它，第二天从老虎的午餐里偷了一根骨头，用绳子系着，摆到洞口。闹闹来了，它用鼻子嗅着，我把骨头往屋里轻轻一拉。它把头伸进来，一口咬住，我又往里一拉，骨头从它嘴里脱出来。我以为它会追赶骨头，但是没有，它只趴在洞口看着，一半身体在屋里一半在屋外。我把骨头丢过去，拉回来，勾引它，它静静地看了一会，竟然退了回去。没吃的也就罢了，这么好的骨头摆在面前，它竟然连家都不进，你说它的心肠硬不硬？

到了周末，我更闲得慌，手脚多余得不知道往哪里放。赵敬东的门上挂了锁头，不知道去了哪里，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我坐在门前，看虫子飞来飞去，远处的黄叶一片两片地落，没有风它们也落？忽然，那只狗低头走了回来，趴在赵敬东的门口。我看着它，它看着我，就这么静静地看着。我想它一定是失去了记忆，要不然它不会不理我。我叫它：“小池、小池……”我不停地叫着，希望某一刻它跳起来，扑到我的身上。但是我叫了几百声“小池”，它也没动一动。它一定是没有记忆了，要不就是喜欢好听的名字？我对着它叫“红花”“幸福”，叫“工资”“肥肉”，叫“吃得饱”“穿得暖”，叫“美女”“司令”，叫“万岁”叫“彩霞”叫“何园长”……凡是好听的我都叫了一遍。这次它有了动作，就是用舌头不停地舔它的嘴巴，但是这个动作好像和我叫它什么名字没关系，也就是说我不这么叫它，它也会那么舔。

难道它要我把它当亲人？难道我对它投入的感情还不够多？我的嘴唇颤抖着，犹豫着，终于对着它叫了一声“妈……”就是叫了“妈”它也没感动，我又叫它“爷爷、奶奶”，叫得我的心里一阵一阵刺痛，它也没跳起来，干脆连眼皮也耷拉下去。这下我总算明白，好吃的和好听的都没法打动它。我走过去，拎起它的脖子，一直拎进屋里，用绳子把它套住。它呜呜地叫着，不停地转圈，转了好久才安定下来。我想这么固定几天，不信它不像从前那样亲我。

这一夜，我睡得很踏实，就像把私奔的老婆找回来那样踏实，心里莫名其妙地暖和。说真的，当时已经没有人值得我生气了，只有这只狗还能影响我的情绪。你是不是觉得特别可笑？现在我回想的时候偶尔也会笑出声。我不否认我夸大了狗的作用，但那时我的周围几乎没有亲人，连和小池的友谊也失去了，我最缺的就是暖和，所以哪怕那只狗身上只有一丁点火星，我也会把它想象成燎原的大火，更多的时候生怕自己连一丁点火星都没有。

我万万没想到，第二天早上，狗不见了，地上只留下一截被它咬断的绳子。我像被谁打了一棒，有气无力地躺在床上。既然绳子都拴它不住，那还有什么能够拴住？知道它这么无情，当初我就不应该收养。

## 26

那段时间我逢人便说狗，说它变心，说它忘恩负义。何园长听了，咧嘴一笑：“不就一只狗吗？干吗弄得像死了老娘似的。”何园长不但不同情，反而取笑，我算是白说了，就觉得即使说也得找准对象，如果碰上这种没同情心的，还不如不说。沉默几天，我在飞禽区遇到了陆小燕，觉得她应该是个善良的人，便把这只狗当初如何奄奄一息，我如何救它的命，现在它如何背叛我说了一遍。陆小燕听罢，既不惊讶也不感叹，只面无表情地问一句：“是吗？”根本就没听出我的悲伤。连陆小燕都这样，我还有什么说下去的必要。我只有在给老虎和狮子喂食的时候，跟它们说一说了。

有一天，我正埋头清扫铁笼子外面的树叶，看见何彩霞远远地走过来。我丢下扫帚绕到铁笼子后面，本能地回避。她越走越近，似乎没发现我。眼看她就要从铁笼子边走过去了，我忽然冒出来，叫了一声：“何阿姨。”她停住，快步走近我，以不容商量的架势往我的下身摸去。我急忙闪开：“想跟你讲件事。”

她眯起眼睛打量：“什么破事？”我说我的狗如何如何……说到一半，她哈哈大笑，然后神经质地张望，把嘴凑到我耳边：“你怎么还蒙在鼓里？动物园的人知道了，你怎么还不知道？那个赵敬东，他……他跟狗搞男女关系，再过几天单位就要拿他来批斗，有的人连发言稿都写好了。你真的不知道吗？”

我起了一层鸡皮疙瘩，定在那里。何彩霞又摸了我一把，跳跃而去，一边跳跃一边哼唱：“麦苗儿青来菜花黄……”当时我真的吓蒙了，不要说想不到，就是连想都不敢想，一个是人一个是狗，怎么可以搞在一起？就像木头怎么接电表？泥巴怎么煮米饭？他们本来就不是同类项。但我又不得不相信这是事实，要不，那只小母狗不会无缘无故地抛弃我，赵敬东也不会换窗户，贴报纸，把自己的家遮得像晒相的暗室。我定在那里，等鸡皮疙瘩从身上一消退，就看不起赵敬东了。

我再也不跟赵敬东说话，看见他就远远地躲避，像过去躲何彩霞那样躲避。有时候他拍我的门，我也不开，假装没听见。但是抬头不见低头见，我们不可避免地会碰到一起，我当场把脸扭开，匆忙地走过去。次数多了，他感觉气氛不对，一看见我就低下头，再也不主动打招呼。我给何园长递了一份申请，说不想跟赵敬东做邻居，要求他重新给我安排一间房。何园长说：“不要说房，现在连床位都没多余的，除非你愿意跟动物住在一起。”

何彩霞开始在不同场合说赵敬东跟狗的事，每一次都说出一两个精彩细节，听众们不仅笑弯了腰还笑出了眼泪。一次，大家在财务室领工资，何彩霞又扯开嗓门，说赵敬东为了润滑，竟然在狗的屁股上抹猪油。有人问：“你是怎么知道的？”何彩霞双手捧腹，自个儿先笑了一轮，然后才说：“我、我捅破他的后窗，亲眼看见的。”大家就骂何彩霞：“流氓。”何彩霞说：“谁流氓了？他做都做得我还看得呀？”众人笑得前仰后合，连手里的工资都数不清。赵敬东走

到门外，仿佛听到了什么，扭头而去。他的步子零乱，身体摇晃，背影孤单到了极点。我忽然觉得何彩霞有些过分。

晚上，我敲开赵敬东的门，想跟他好好谈谈。他一看见我脸就红了：“广贤，我不配做你的朋友。”

“知道何寡妇说你什么吗？”

“知道。”他紧咬嘴唇，手掌在闹闹的头上轻轻抚摸。

“难道.....她说的是真的？”

赵敬东点点头：“没想到让她看见了，我遮得这么严实，还是让她看见了。她什么都想知道，什么都爱打听，眼睛比小偷的还雪亮。”

“这么丢脸的事，亏你做得出。”

他躲我的目光，低下头，差不多低到了裤裆：“没办法，我实在熬不住。如果你是我也会熬不住的。”

“我不是熬过来了吗？”

“你这算什么熬？你没看见过美女算什么熬？如果你面对的是何彩霞那样的丑女人，能算是熬吗？要知道，我面对的是仙女。”

我朝四周看看：“美女在哪里？仙女在哪里？”

“在我外婆家里，我叫她表、表姐，是省文艺思想宣传队的演员，屁股翘翘的，胸口挺挺的，骚得不得了。每次洗澡她都忘记拿香皂，经常叫我帮她递。我把香皂递进去，她就掀开帘子，露出一身的白，让我闭眼睛都来不及。晚、晚上睡觉，只要我闭上眼睛，她就在我的头顶上飞，就像洗澡那样一丝不挂。难熬呀！我只好用闹闹来代替，哪晓得被何寡妇看、看见了。”

想不到他的内心这么激烈，我被他说得一处硬起来，全身软下去。我说：“你得有思想准备，何寡妇说单位要批斗你，就像批斗我爸那样批斗，她还说有的人连发言稿都写好了。”

赵敬东的脸唰地变青，身子立即打战：“这是真的吗？”

“反正何寡妇是这么对我说的。”

“这事要是拿来给大家批斗，我的脸往哪儿搁呀？广贤，你说我是不是该找个地缝钻进去？”

“要么厚起脸皮让他们批，要么逃跑。”

“我又不能偷渡，能跑到哪里去呢？”

## 27

第二天，赵敬东没去上班。他饲养的猴子们发出凄厉的叫声，叫声惊动了何园长。何园长来到赵敬东门口，用力拍门，拍了许久都没把门拍开，最后拍得脸红脖子粗，一抬脚把门踹了。

赵敬东直挺挺地躺在床上，嘴角两边全是血迹。后来法医解剖鉴定，说赵敬东是喝农药死的。烧他的那天，单位只去了几个人，其中包括陆小燕和房子鱼。赵家来了一堆人，大家抱成一团，哭声一个比一个长。在他的家属中间有一位漂亮的姑娘，那不是一般的漂亮，看上去真的就像仙女，比现在好莱坞的那些女明星都还漂亮。从身体的曲线判断，她应该是赵敬东的表姐。我只偷偷看了她几眼，胸口就开始跑马了，好像有一团力量随时准备喷薄而出。她走过来，伸出一只手：“你是曾广贤吧？敬东跟我说起过你。我是他表姐，叫张闹。”我愣住，竟然忘记跟她握手，等她转身而去才回过神。难怪赵敬东要给那只狗取名“闹闹”，原来是他表姐的名字。

我总觉得张闹面熟，仿佛在哪里见过，但一时又想不起来，便认为是赵敬东说多了造成的印象。我为没能跟张闹握手懊悔了好长一段时间，她的表情，她悬空的手就像黑暗中的电筒，老在我面前晃动，直到现在都还不时地晃那么一下。好长一段时间，我偷偷地拿自己的左手握自己的右手，想填补跟张闹留下的空白。有时我的两只手紧紧相握，握得难解难分，嘴里便不自觉地模仿张闹说话：“你是曾广贤

吧？敬东跟我说起过你……”握着，模仿着，就像狗尾续貂，心里追悔莫及，暗自祈求张闹再给一次握手的机会。

一天，我躲到离屋子不远的灌木丛后面撒尿，看见闹闹躺在那里。它已经硬了，嘴角像赵敬东那样血迹斑斑。估计赵敬东给它喂了农药，它受不了才从狗洞爬了出来。我用麻袋包住它，放在单车的后架，来到铁马东路的仓库。既然闹闹来自这里，我就把它埋在这里。我绕到仓库后面，挖了一个坑，在即将覆盖闹闹的时候，忍不住用铁锹撩开它的后腿。说出来不怕你笑话，当时我身上同时产生了两种反应，就像分裂了似的。我的鸟仔直了，但是我的脑子却感到恶心。我一边直着一边干呕，仿佛自己跟自己打架，自己扇自己巴掌。直到泥土完全把闹闹掩盖，我身上的这种现象才消失。好像当时我说了一句“安息吧，闹闹”，好像还说了“永垂不朽”什么的，也好像没说，反正现在我记不清晰了。

赵敬东的宿舍没人敢住，一直空着，屋门半闭半开，风来时吹得哐啷哐啷响，胆小的人还以为是闹鬼。但是我不害怕，闷得发慌就钻进空空的屋子，呆呆地坐上一阵，好像赵敬东没死，会随时回来跟我聊上几句；好像那只狗也没消失，还在屋子里跳跃……我只在空屋里发了几次呆，屋前的荒草就青了，树叶就绿了，动物们开始叫春了。我感觉身上发生了一点小变化，那就是胆子比从前大了，逼急了仿佛也可像武松那样打老虎。有一天，何彩霞又张开大嘴，跟一群人说赵敬东在狗屁股上抹猪油……我当即挺起腰杆：“何彩霞，你知不知道，赵敬东是你害死的。”

她用手捂住嘴巴，顿时没了言语。

我乘胜追击：“每天晚上，我都听到赵敬东回屋子来哭，他一边哭一边控诉，说是你舔破窗口，才让他的事情暴露；是你到处说他，动物园的领导才决定批斗……他哭得一声比一声凄凉，比死了母亲还要凄凉，经常在半夜里把我哭醒。”

何彩霞的脸吓得发白，好像罪犯被警察逮住那样紧张、恐惧。她结结巴巴地说：“你……你在宣扬迷信。”

“是不是迷信，你半夜到赵敬东的屋外听听再下结论。”

你干吗缩脖子？是不是害怕了？这都是三十年前的事，又不是现在，你用不着发抖。烟来了，你抽支烟镇静镇静，来，我给你点上。第二天晚上，情况发生了逆转，估计何彩霞得到了高人指点，要不她的嘴里不会一套一套的。她站在我门前扯开嗓门：“曾广贤，你他妈小小年纪竟然学会了陷害，你去问问，动物园的人哪个不知道赵敬东是你害死的。”

我倚住门框：“才一个晚上，你怎么就赖账了？昨天不是说好了是你害死赵敬东的吗？”

“昨天是昨天，今天是今天，你别想蒙我。你摸着胸口想想，是哪个告诉赵敬东单位要批斗他？”

“不是你说的吗？”

“是我说的，但是我说了一个多月，他都没自杀。我再怎么说他也听不到，他没听到，就等于我没说，是你这个传声筒把话传给他，他才吓死的。更何况，你还送给他那只小母狗，要是没那只狗，他哪有犯错误的条件。你用狗给他施美女计，给他下圈套，现在你明白是谁害死赵敬东了吧？”

我指着赵敬东的屋子：“是谁害死赵敬东，只要到屋里坐坐就明白，你说不是你害死的，你敢进去吗？”

她黑着脸，在门前走来走去。我跨进屋，坐到布满灰尘的凳子上。她转身欲走，忽地又转过身，试探性地跨进来，坐在门槛上：“坐就坐，谁怕谁呀。”

“有本事你坐到里面来，最好坐到床上去。你敢坐到床上，就说明赵敬东不是你害死的。”

“那就是你害死的。”她说着，真的坐到床上，床板“呀”了几声。

“赵敬东死的时候流了许多血，那些血就在你的屁股底下，你好好看看吧。”

“随便你怎么吓，我都不怕。赵敬东要报复，也会报复那个真正害死他的人。你说过的，只要我坐到床板上，就说明我没害他。”

“那要看坐多长时间，坐得越久证明你越清白。”

屋子里静悄悄，好多小虫在灯下飞舞。我们不时地对视一眼，但更多的时间是在打量墙壁、瓦片和蜘蛛网。我说：“你敢让我熄灯吗？”

她摇了摇床板：“为人不做亏心事，半夜不怕鬼叫门。”

我站起来，叭地把灯熄灭。屋子里除了黑什么也看不见，她摇床板的声音越来越响。我说：“再过一阵子，你就会听到赵敬东的哭声。如果你听到哭声也不怕，说明他的死真和你没关系。”床板忽然不响了，一道黑影蹿出去，在门外喘息。我说：“心虚了吧。”

“反正我已经坐过床板了，已经证明我的清白了。”说完，她扬长而去。

我坐在黑暗里，回忆何彩霞说过的话，感觉脊背凉飕飕的，身上的汗毛都竖了起来，屁股下的凳子开始颤抖、摇晃。要是我不去问赵敬东跟那只狗的事，要是我不告诉他别人连批斗的发言稿都写好了，他会喝农药吗？也许……还有那只狗，为什么偏偏要委托他看管？如果是委托陆小燕或者房子鱼，哪怕是厚起脸皮委托何彩霞，也不至于发生这样的事呀。我越想脑袋越大，越想越害怕，忽地尖叫起来。

## 28

第二天上午，我路过河马馆，看见何彩霞在帮河马饲养员胡开会捞水池里的浮物。她一边捞一边大声说话，除了想让每一个路人听见之外，似乎还有用高分贝来漂白自己的嫌疑。

她说：“昨夜一试，就试出谁害死了赵敬东。”胡开会说：“是谁？”她说：“除了曾广贤那小毛孩还会有谁。他以为我做贼心虚，不敢坐赵敬东的床，没想到我不仅坐了，还在床板上闪了几十下。要不是我清清白白，打死也不敢坐到赵敬东的血迹上。”

这事被何彩霞放油，加盐，撒上味精，以最快的速度传遍动物园。胡开会和陆小燕他们在路上碰见我，还专门求证事情的真假，就连修草坪的哑巴也拦住我比画了半天。开始我怎么也不明白哑巴想说什么，后来他学狗爬，倒在地上装死，我才知道他也在关心赵敬东的事。你看看，你看看，连哑巴都管起闲事来了，还有谁不管闲事？整个动物园有上百来号职工，几乎每个人都向我打探：“赵敬东真是你害死的吗？”

那么烫手的问题，叫我怎么回答？历史的经验告诉我，除了闭嘴还是闭嘴，但没想到我的沉默激怒了何彩霞。一天下午，趁大家开会学习，何彩霞站起来问我：“曾广贤，那天晚上我们是不是去赵敬东的屋子里坐过？”众人扭过脸，把目光整齐地落到我肩头，我感觉到

了一些重量，站起来，想溜出去。何彩霞一把扯住我的衣袖：“不说清楚，就拿你来批斗。”

我赶紧说：“坐了。”

“你是不是说只要我坐到赵敬东的床上，就说明他的死和我没关系？”

我点点头。

“别光点头，说出来让大家听听。”

“我说过。”

“大声点。”

我大声地说：“我说过！”

她松开手：“大家都听见了，赵敬东不是我害死的，今后谁要是再斜着眼睛看我，我就操谁的祖宗。”

我跑出会议室，对着门前的那棵树大声地说：“如果不是你害死的，那你干吗害怕熄灯？”

会议室传出一阵哄笑。“你这个死野仔，想断胳膊缺腿呀……”何彩霞骂骂咧咧地追出来，抓起一块石头。我撒腿便跑，她举起石头追赶。

嗨！她那身材，要追上我还得请几个长跑教练。从此以后，我凡是看见她，总是扭头就跑。她呢，只要看见我，雷打不动地要追。这么折腾一阵，双方都有些疲倦，她那中年微胖的身体竟然有了点苗条样，这也许是她追赶我得到的唯一好处。有一次，她边追边喘大气，边喘大气边求我：“广贤，你说句良心话，赵敬东是不是我害死的？”

“不知道，反正不是我害死的。”

她呸了一声，把手里的石头丢到地上，咬着牙齿：“曾广贤，你的良心给狗吃了，你根本就没有良心！”

晚上，何彩霞提着一网兜苹果来到我的宿舍。我有点想不到，也有点受宠若惊，一时间不知道是坐好或是站好。她打量一遍屋子，慢慢坐下：“广贤，我们别再争了。如果你认为我的苗条是因为追你，那就错到太平洋里去了。信不信由你，自从赵敬东死后，我没睡过一个完整的觉，半夜里常常惊醒，后背不停地冒虚汗。后来你添了一把火，说赵敬东是我害死的，这更让我睡不踏实，心里像躲着个小偷，成天提心吊胆。你说得对，我的确不应该到处说他的坏话，毕竟他还没结婚，是一个连开会都不敢发言的小伙。但是……你呢，难道你就不想承担责任吗？一千个、一万个原因，归根结底赵敬东的死还是你造成的……”

“如果你是来说这个，就给我滚蛋。”

“你别抵赖，先听我把话说完。我们是不是可以这样分析，其实赵敬东早就有了轻生的念头，人是不可能说死就死的，他一定早就有了念头，只不过在等待时机……”这几句还算中听，几乎要把压在我胸口的石头搬开了，但是她话头一转，“那么，是谁给了他时机呢？没有第二个答案，是你。如果你不告诉他单位要批斗，他肯定不会急着喝农药……这是他的转折点，就像炸药包的导火线。你承认也罢，不承认也罢，事实明摆着。假若你还有针尖尖那么一点良心，那就承担一点责任，把这副担子接过去，不要再让我受折磨，让我一辈子睡不好觉。”

我抓起苹果，扔到门外。

“其实单位根本没打算批斗他，不信，你去问何园长。”说完，她拍拍衣襟，走了出去，仿佛把一身的重担拍下来，毫不吝啬地让我全部继承。

其实，在发出尖叫的那个夜晚，我曾经想到过找何园长问一问。但是我害怕，害怕听到何彩霞说出来的这种答案。如果单位真的没打算批斗赵敬东，那就等于他是被谣言吓死的，而我正是谣言的传播者，是把赵敬东推向死亡的最后一巴掌。我以为这事只有我知道，没想到何彩霞也知道。这样的女人真难对付。她把我逼到悬崖边上，我开始失眠，不停地打自己的嘴巴。半夜里我真的听到赵敬东的哭泣，像下雨那样，忽高忽低，时近时远，有时在屋顶，有时在床下，有时仿佛钻进了耳孔。我再也无法忍受，从床上爬起来，一口气跑到何园长家。

何园长说：“你的脸干吗那么苍白，是不是生病了？”

我摇摇头：“你千万要跟我说真话。”

“我什么时候说过假话了？”

“那你告诉我，你们是不是决定过要批赵敬东？如果没有决定，心里是不是也产生过这种想法？你们肯定决定过，是吧？”

“瞎扯！你是不是嫌还不够乱？直到现在我都还把赵敬东那事当笑话，笼子里的动物都瘦了，谁有闲工夫去批他呀。”

尽管这是意料中的答案，但还是把我的眼睛撑大了，甚至有撑爆的危险。我感觉一场雪下到了身上，牙齿最先颤抖，紧接着双腿也抖，全身都抖。何园长给我披上一床厚厚的被子。我把脑袋藏在被子里，想真不该多嘴，一多嘴就欠了条人命！

## 29

之后，我在小屋的门上加了一个铁闩，睡觉前不忘在铁闩下面顶一张板凳，窗户也关得死紧，连风都很难吹进来。但是夜越深，我的眼睛睁得越大，生怕一闭上就看见赵敬东。我哪还有脸见他！这样熬了几晚，白天走路我也打瞌睡，清扫虎笼时竟然靠在铁条上睡熟了，要不是小腿发麻，蚊虫叮咬得厉害，估计睡到天黑也不成问题。当时我皱起了眉头，皱得脑门上像长了大鼻子，难道非得做死鬼的邻居吗？

星期天，我找来一辆板车，把睡的和用的全部搬到车上。何彩霞正好从门前路过，她满脸放光：“广贤，你要搬走呀？”

“再不搬走，就要被赵敬东吓成神经病了。”

她哈哈大笑，就像发现我破了裤裆那样哈哈大笑，最后笑得不好意思了，就直起腰来：“我还以为只有我害怕，没想到你也害怕。你害怕好呀！你一害怕，我就不怕了。来，我帮你。”

她在前面拉起板车，我在后面推，但怎么也跟不上她的速度，其实不用我推，她一个人就把板车的轮子拉得飞了起来。

我搬进我们家仓库的小阁楼，就是铁马东路37号被改成礼堂的那间仓库，小池在里面脱过裙子，我在里面出生，对，小狗也是在里面捡的。顾不上蜘蛛网和楼板上的灰尘，我铺了一张席子，倒头便睡。

那才叫真正的睡，原来绷紧的身体像沙子那样松开，除了中途听见两次自己的鼾声，其余的什么也不知道。那时候我懵懵懂懂，一点也不晓得分析、总结，就想找个能睡的地方，不害怕的地方，却没想到自己给自己找了一个陷阱。现在回头看，才发现后来的所有失误都是因为搬家惹的，唉！要是我不搬过来.....

睡到晚上，我被一阵音乐吵醒，却找不到往下看的地方。阁楼里的板壁贴满了发黄的报纸，我撕开透出灯光的那张，一扇窗口露了出来。窗口的大小和书本差不多，就像电影院里放映机前的口子那么狭窄。从窗口看下去，省宣传队的演员们正在舞台上排练革命现代芭蕾舞剧《红色娘子军》。张闹饰演吴琼花，她时而踮起脚尖，时而腾空劈叉，怎么看怎么英姿飒爽。

第二天上班，我跟胡开会借了一个望远镜。到了晚上，我把望远镜架在小窗口，这下清楚多了，张闹白生生的脖子和胸口上的那道沟忽地送过来。一刹那，我血脉偾张，两边的太阳穴突突跳动，吓得眼睛都闭紧了。我在斗争要不要再往下看？用当时的标准衡量，如果往下看思想就不健康了，我就是货真价实的流氓；如果不往下看，我便是正人君子，便有纯洁的灵魂。内心就像有两个人在扭打，一个是好人，一个是坏人，双方打得鼻青脸肿，嘴角出血，最后好人占了上风。我把撕下来的报纸重新贴到窗口，让下面射来的灯光变得昏暗，让张闹的身影模糊，让我再也看不到她白生生的胸口。但是我的裤裆里却像支了一根木棍，久久地没有软下来。我拍着裤裆骂：“你怎么就没有一点觉悟呢！”

白天我按时骑车到动物园上班。何彩霞一看见我就问：“睡好了吗？”就像别人问“吃好了吗”那样问我。她的表情是一副睡足了的表情，是富翁问乞丐的表情。她说：“奇怪了，自从懂得你害怕赵敬东以后，我就成了冬眠的动物，睡得比石头还实，要不是为了领工资，我一觉能睡上一年。”你知道她这话什么意思吗？是卸下了担子的意思，是把害死赵敬东的责任全部推给我的意思。果然，不出半月，她苗条下去的身材又恢复到原来的水平，这就叫心宽体胖。只有她那偶尔的一声招呼“睡好了吗？”还提醒我曾经有过失眠的历史。

可是我却睡不着了。从傍晚开始，我就坐在阁楼里，张耳听着楼下的音乐，盯住那扇纸糊的窗口。我无数次把手伸到窗边，试图揭开贴在上面的报纸，但是想想我爸被打的模样，想想小池和于百家吃草挂鞋的情形，我害怕地把手一次次缩回。有天晚上，我实在忍无可忍，就撕开了报纸的一角，趴在窗口往下看。张闹穿着一件雪白的衬衣，衣襟扎在皮带里，旋转的时候、劈叉的时候还是那么英姿飒爽。我拿起望远镜，看清楚张闹有两颗扣子没扣，就是领口处那两颗关键的扣子。这让我看得更宽，更清楚，差不多把她胸前的那两坨全部看完了。顿时，我感到呼吸困难，转身靠在窗口上喘气。等到气息均匀，狂跳的心脏平静了，我又扭头往下看。从那时候起我就这样反复无常，晚上撕开窗口上的报纸，白天又用新的报纸糊住，在做好人和做坏人之间犹豫，就像写了错别字，不停地用橡皮擦了写，写了又擦，最后窗口上的报纸越糊越厚，而经常撕开的那个位置却只有薄薄的一层，成为最亮点。

看得越清楚我就越睡不着，深夜躺下，张闹就在屋顶上飞，像赵敬东说的那样一丝不挂地飞。有时我几乎就要睡着了，她的双乳从屋顶垂落下来，一直抵达我的鼻尖。我被这样的挑逗一次次弄醒，干脆打坐起来，一遍遍回忆赵敬东对张闹的描述。慢慢地，我的立场倒向了赵敬东，就觉得面对这么撩人的张闹，即使是钢打的身体、铁做的心脏，也有可能犯他那样的错误，就觉得当初不应该看不起他，指责他，就觉得喉咙干燥发痒，想找一个人掏掏心窝子。

## 30

后来我的目光从仓库里伸到了仓库外，看着排练结束的张闹骑着单车离去。我偷偷地跟踪她，一直跟到红星巷省文化大院门口。一个深夜，巷子里比平时寂静，我那辆破单车呱嗒呱嗒的响声实在难听。她忽然刹住车，警惕地扭过头。我双手捏紧刹把，但怎么也刹不住，单车从她身边溜出去好远，才吱的一声停住。她看看我，惊讶地问：“曾……曾广贤，你怎么会在这里？”

“去、去看一个同学。”

她走过来，站在我面前，距离不超过半米，高高地挺着胸口，弄得我的呼吸道又紧了一次。我说：“有、有个事不知道该不该告诉你？”

“什么事？”

“敬东的事。”

“时间不早了，改天再聊吧。”

她骗腿上了单车。直看到她的背影消失，我才调转车头，一边飞车一边扯开嗓门唱：“大海航行靠舵手，万物生长靠太阳……”我不知道哪来的干劲，唱得很用力很大声，仿佛不撕破自己的嗓门誓不罢休。

忍了几天，我来到红星巷的路灯下，支起单车张望、等待。巷子里人来人往，几双木板鞋把地板打得嗒嗒响。对面的墙根爬满了青苔，墙壁上有一半的灰浆脱落，露出里面的砖块。一团虫子在路灯下飞舞，开始还看得见它们细小的翅膀，但是看久了它们就变成了无数个黑点。我站得双腿发麻，才看见张闹骑着单车驶来。我叫：“张，张闹。”

她停住：“原来是你，有事吗？”

“想跟你说说敬东。”

“能不能再找个时间？”

“都等你五天了，再不说我的喉咙就发芽啦。”

她支起车，斜靠在后座上。

“敬东是我害死的，我不应该打探他的秘密，不应该告诉他单位要开批斗会……”

“啊，敬东还有我不知道的秘密？”她惊讶得张大嘴巴。

我把赵敬东如何想她，如何改狗的名字原原本本地说了一遍。她听得脸一点点地板结起来，就像铺了水泥。

“他要不是想你想得快发疯了，就不会做出那种下流的事。”

“放屁！怎么把我也扯上了？难道敬东是我害死的不成？”

“那也不能全怪我一个人，你和何彩霞都应该负点责任。”

“让敬东安息吧，你别再胡说八道了。”

她推着单车慢吞吞地走去，背影甚至有些摇晃。后来，我在巷子里等了她好几次，但每一次她都扭过脸去，加快单车的速度，假装没看见我或者装作根本不认识我。只要我一喊她，她的单车就骑得飞快，仿佛我的喊声是她单车的加速器。从那时起我便明白人是听不得坏话的，尤其是漂亮的女人更听不得反对的意见。如果早几天知道这个真理，那我死活都不会跟她提赵敬东。我真他妈的笨，还以为赵敬东永远活在她的心中。但是张闹还是给我留下了“纪念品”，让我在动物粪便的熏陶下不时爆出笑声。她的纪念品不是别的，是那句粗话。几乎每天我都要问：她怎么可以说“放屁”？她那么漂亮怎么可以发出这种粗俗的声音？一想起她说这话时的模样，我就忍不住哈哈大笑，就像在美人脸上发现假鼻梁，在贪官身上看到奖状那样大笑。这么多年过去了，许多重要的事情我都已经忘记，单单这件事像放电影似的，时不时从我脑海闪过，你说这是不是钻牛角尖？

从那时起，我就断定张闹不是一个好演员。她动不动说“放屁”，这说明她还没有脱离低级趣味。她的心里连她表弟都装不下，怎么可能会装着观众呢？所以我断定她成不了人民艺术家。一气之下，我把小阁楼上的那个窗口封死，这次我不是用报纸，而是钉上了一块薄木板。我再也不看张闹的排练，连后来盛况空前的演出我也没看。

尽管我贬低她，但一到深夜，她还是厚颜无耻地跑到我梦里来，让我继续失眠，让我逐渐消瘦，让我走路像飘，甚至我的头皮也隐隐地痛了起来。我去医院开了几次药，觉睡得踏实了一点点，头皮却越来越紧，仿佛勒着个孙悟空那样的紧箍咒，有时箍得我在阁楼上打滚，汗水像豆子一颗颗地冒出来。我痛得实在没办法，偷偷跑到三合路六巷去问九婆，她说那是因为恶鬼缠身。我妈不会是恶鬼，如果她要惩罚我也不会等到今天，那么恶鬼只有一个……赵敬东。他是不是开始报复我了？

我决定清明节那天去杯山墓园给他烧纸，并详细列出那天必须带去的物品清单，比如香、纸、玩具狗、猪油、花糯米饭、肉、工资条、连环画什么的，争取把敬东生前喜欢的全部带上，以求他松开我。在列清单时，总觉得少了一样最严重的东西，但是我怎么也想不起来，便翻开席子，拉开抽屉，掏空衣兜，目光搜索瓦片，期望能把那件东西找到。那是一件什么东西呢？我到敬东住过的屋里去找，低头在巷子里找。有一天，我照样低头搜查路面、墙根、砖缝，忽然听到一团叽叽喳喳的女声迎面而过。抬起头，我看见张闹也在人群里，就叫了她的名字。其余的姑娘都扭过头来，只有张闹还继续踩车前行。几位姑娘同时喊：“张闹，张闹，有人叫你。”张闹这才回过头，刹住单车：“叫我干吗？”

“后天就是清明节了，我想去给敬东磕个头，你去吗？”

“你管事也管得太宽了吧。”

“再不给他送点吃的去，他就要把我的头整破了。难道你的头一点也不痛吗？”

张闹送我一句“神经病”，便跨上了单车。我一拍脑门，忽然明白原来我要找的东西不是东西，而是张闹。你想想，还有什么比张闹更让敬东喜欢的？没有，敬东最喜欢的就是他的这个表姐了。我拔腿朝张闹的背影追去，追了几百米才拦住她的单车。她来了一个急刹，气呼呼地跳下来：“你烦不烦呀？”

我抓住单车扬头：“对不起，看在敬东想你的分上，清明节那天请你一定去给他烧个纸。他最喜欢的人是你，如果你能去看他，也许他会高兴得重新活过来。请你答应我一定要去，就算我求你了。”

张闹扭了扭单车羊头，我紧抓不放。

“你想要流氓呀？”

“除非你答应我。”

张闹瞥我一眼，急得脸红脸白，嘴唇动了动又把话咽下，仿佛不屑于告诉我什么。

“我把玩具狗、猪油、花糯饭、肉、工资条和连环画统统准备好了，这都是敬东最喜欢的，如果你能去，敬东就没什么遗憾了。”

张闹嘟起嘴巴：“我早就答应姨娘清明节一起去看敬东，他又不是你的表弟，你操什么闲心？”

一口气跑回小阁楼，我在清明节的物品清单上添了“张闹”两个字。

# 31

从杯山墓园回来，我有两个多月的时间没机会看见张闹。但是我从来没忘记她，特别是我的头痛稍稍减缓之后，她更加让我过目不忘。她身体的各个部位不时从半路跳出，让我在床上辗转反侧。但是，我忍着不去见她，后来忍得牙龈都肿了，便偷偷跑到宣传队的练功房，趴在窗口上看她压腿、劈叉、翻跟斗。我坚信她没有察觉，因为在我偷看的时候，她始终没往窗外瞟上半眼。但十年之后，她却对我说，我怎么不知道你偷看？我瞥一眼练功房的镜子就把你看得通透透，当时你穿着一套半旧的军装，两边的衣袖挽得都超过了胳膊肘。天哪！万万没想到她会把一个秘密装了十年，真他妈的能装！

正当我满脑子都是张闹的时刻，于百家拄着一副三角拐杖，左腿绑着夹板，突然出现在我面前，大声宣布：“老子回来了！”

“插队结束啦？”

“腿都断了，还插什么鸟队。”

“这腿不是挨贫下中农打断的吧？”

他摇头否认。

“在火车上给你写的信收到了吗？”

“收到了。你有闲工夫劝我，还不如多看几眼对面那个姑娘。”

“什么姑娘？”

“你信上不是说对面坐着一个漂亮的姑娘吗？因为改邪归正你故意没看她。”

我“啊”了一声，忽然想起坐在对面的那个姑娘就是张闹，怪不得她那么面熟，原来在赵敬东的葬礼之前，我早就见过她了。

于百家闲得慌，每晚都到仓库的小阁楼里来跟我聊天。他告诉我，想回城想得都犯了相思病。开始那半把年，因为有初恋顶着，日子还算熬得下去，心里像落了块石头挺充实。自从恋爱被贫下中农破坏之后，他和小池再也不敢往来，就连单独待在一起的机会都没有，即使有也害怕别人盯梢，那种感觉就像自己携带巨款，随时都有可能被小偷察觉，而没完没了的批斗会，更让他对那个小山村产生厌恶。他讨厌那些拿他取乐的人，讨厌他们的腔调和被烟草熏黑的牙齿，讨厌他们的脖子以及裤腰带，甚至讨厌那里的空气。于是，别人批他的时候，他就回忆炒面的味道。炒面是于伯妈的拿手戏，不是节假日她根本不做，啧啧，好吃得不得了，几乎是我们童年最爱吃的食物。我看她炒过，就是先把面条煮熟，冲凉，拌上油，然后切瘦肉丝，切卷心菜，再准备木耳、胡萝卜丝、芹菜和葱段……你别拍沙发扶手，我知道你是怕我说跑题，但是这绕不过去，它关系到我后来的命运。

于百家除了怀念他们家的炒面，就是怀念街道上汽车的喇叭声，那简直就是他回城的冲锋号，时隐时现，时远时近，就是在梦里他也常常被汽车的喇叭吹醒。有了这个念头，他仿佛胸有大志，变得不爱

说话。锄地的时候，收稻谷的时候，他表面上不声不响，心里面却在谋划怎么能够回城，最直接的办法就是把自己弄成一个肺结核病患者，只要染上这个病，那就百分之百地能回城治疗。为此，他到公社买了两把面条，跟大队的赤脚医生秦仁伦换了一本医书。他在详细地阅读《如何防治肺结核病》那一章之后，开始接近村头的王大妈。他给她挑水给她劈柴，跟她拉家常，甚至跟她一起喝稀饭。白天在地里干活，他跟王大妈肩并肩地干，晚上要是开会，他就坐在王大妈的对面。千万不要以为他是美术大师，喜欢看王大妈那张皱纹纵横，也可以说是布满沧桑的脸，如果你这样认为，那就错得没有谱了。他喜欢坐在王大妈的对面，完全是因为王大妈能咳嗽能打喷嚏。

王大妈是村里有名的咳嗽大王，天气稍微变冷，她会咳得全身弯成一张弓。半夜里，她的邻居经常被她咳醒。有时她咳得连气都喘不上来，有时她会咳出一口痰，叭地吐到地上。种种迹象表明，王大妈就是一个标准的肺结核病人，于百家想被她传染。尽管于百家用王大妈的碗吃饭，用王大妈的葫芦瓢喝水，也没能染上咳嗽。怎样才能够咳嗽？成了他当时的苦恼。他冷天里打赤膊，故意不盖被窝，希望自己能够咳起来。没想到他越是这样，身体越结实，除了故意咳之外基本上看不到咳嗽的影子。他一咬牙，睡到了屋外的青石板上。

那是初冬的季节，大地微微寒气吹，石板上很快就起了露水，他的脊背泛起一阵透心凉。几声喷嚏打过，几串清鼻涕流过，他终于在下半夜咳了起来。即使咳了，他也没立即起身，仍然躺在石板上巩固咳嗽。直到他的喉咙咳痛，直到他认为这咳嗽再也不可能停止，他才

爬起来。这样，他一边劳动一边咳嗽，走路吃饭的时候也咳嗽，好像咳嗽是他的奖章，必须时刻佩戴着。为了加重病情，他洗了几次冷水澡，抽了不少烟，慢慢地咳得有模有样，像是那么回事了。

书上说如果咳到第三周，出现发热、咳痰、胸闷那就有可能感染上结核杆菌，就得赶快到医院去拍X光片。于百家细心地体会着，以上症状在第二周就提前出现，他的心里仿佛放了焰火，别提有多高兴。他到县医院拍了X光，医生告诉他肺部没问题，只给他开了几瓶治咽喉的药。他质问：“我的头发都快烧起来了，怎么会是咽喉炎？”医生摸了一把他的脑门：“没烧呀。”他不信，叫医生再量一次体温。医生又量了一遍，温度还是正常。他认为那根体温计有问题，医生又换了一根来量，结果体温还是三十六摄氏度。他于是怀疑医生的水平。医生一拍胸口：“站在你面前的是全省著名的结核病专家刘原，因为作风问题才下放到这里，要是两年前你找我看病得排一个星期的队。”

“那是怎么回事呢？我全身发烫，经常想晕倒。”

“你这是臆想病，是想发烧。不就想回城吗，犯不着拿自己的身体来折磨，你这样的病我见多了。”

于百家吓出一身冷汗，赶紧拿起那几瓶治咽喉的药，回到了谷里生产队。几天之后，谷里生产队又只剩下一个咳嗽的了。于百家承认他的咳嗽不是药治好的，是刘专家吓好的。既然内科有个刘专家守着，于百家就不想再在这方面下功夫，他想还不如跌上一跤，摔个手

断腿断来得痛快。但是手断治愈的时间短，腿断治愈的时间长，既然横竖都是断，干吗不来个时间长的？另外，选择什么时间断也有讲究，最好是工伤。

大雪封山的隆冬，他抱着刚刚出生的牛崽走了五里多山路，腿没摔断，连崴都没崴着。他参与两次扑灭山火的行动，净往危险的地方扑，腿也还是好端端的，连腿毛都没烧着。他认为靠这种方法回城是没指望了。一天，村里的姑娘胡少芳出嫁，她穿得一身花，跟着迎亲的队伍走出村口。人们站在竹楼上瞭望，于百家也在他们中间。随着迎亲队伍的远去，站上竹楼的人越来越多。忽然，竹楼一闪，轰地倒塌，上面的人全部像倒栽葱，跌成一堆，流血的流血，破皮的破皮。那个竹楼仿佛是由于百家的亲戚，它让于百家伤得最严重，跌下去后再也爬不起来。他的腿终于跌断了，可惜不是工伤。

## 32

你别笑，当时回城就这么难，不像现在只要买两张车票，谁都可以进进出出。忘记问了，你是哪里人？让我猜，我猜不着，反正你不是本地地方的人。好了好了，不为难你了，我还是接着讲吧。

一天晚上，于百家不愿回去，就跟我并排睡在阁楼里。半夜，他突然喊小池的名字，就像过去我喊小池那样充满感情。我照着他的胸口拍了一巴掌。他打坐起来，点燃一支烟，慢慢地吸了几口：“我梦见豆腐了。”

“不是吧，你好像在喊一个人的名字。”

“你知道个屁，那个人就是豆腐，平时我就叫她豆腐。你没碰过你不知道她的身体有多软，多嫩，好像没骨头，一口咬下去出好多的水。我第一次伸手抱她，都还没抱紧，她就软倒在我胸口，像一磨没有结的豆腐，要不是我小心捧着，早就从指缝漏下去了。一钻进草垛，我就像拿刀子捅豆腐，一边捅一边喊她的名字。捅了歇，歇了捅，从晚上捅到早上，我以为她的豆腐全部挨我捅烂了，结果，拿手电筒一照，她的豆腐还好好的。我就奇怪了，明明感觉捅烂了，怎么毫发未损？她打掉我的手电筒，一把搂住我，就像箍桶的铁线那样搂住我，紧得我都没法出气。”

我忽然感到呼吸不畅，欠起身，大口大口地喘气。

于百家说：“又没有女人搂你，干吗装成这样？”

我支支吾吾。

他拍一下我的裤裆：“是不是受不了啦？真硬了！你没做过吗？没做过肯定受不了。受不了就自己放出来，你不是写信教我这样做吗？”

“小、小池也这么搂过我，就在阁楼下的仓库里，在她去天乐县之前的那个夜晚，当时我感觉她的手也像铁线，我也被她搂得喘不过气来。”

他骂了一句“骚货”，把烟头狠狠地掐灭：“你动没动过她？”

“要是我敢动她，那后来就没你的份了。”

“我不是说底下，底下你肯定没动过，要是底下有人动过，她就不会流那么多血，就不会糟蹋生产队的稻草。我是说上面，她上面那两坨也像豆腐，软软的，柔柔的，摸上去像摸棉花，难道你没感觉吗？”

“哪敢啊，我吓得直骂她流氓，逃得比飞机还快。知道她有你说的这么好，当时我就应该把豆腐吃了。”

他按住我的头：“小流氓，我就不信你连摸都没摸。”

“我向你发誓，到现在我都没摸过女人，连手都没摸过。有一次，我差点就摸上了，但是等我回过神，张闹已经把手缩了回去。”

“真他妈可怜，”于百家松开手，又点了一支烟，“我喜欢有点肉的女人，像小池这样的，睡上去准如垫了两床棉胎。不过睡了棉胎就没法再睡硬板床，人天生就是贱骨头，上去了下不来，会上瘾，吃第一口想吃第二口，吃了第二口想第三口，现在贫下中农不让我吃了，我才尝到苦头。知道现在这么难熬，当初我就不应该开戒……哎，刚才你提到张闹，张闹是谁呀？”我把张闹描绘了一遍，还把赵敬东跟她的关系、我看见她在屋顶上飞也顺带说了。他拍拍我的肩膀：“放心，我一定会让你跟她接上头，弄不好还会成夫妻。”

“夫妻不敢想，能跟她说上几句话，这辈子就没遗憾了。”

那天晚上，于百家简直就在给我上生理卫生课，而小池便是他活生生的解剖图。他告诉我什么时候不会让女方怀孕，碰上流血不要惊慌等。看着他滑动的喉结，听着他“豆腐、棉花、嫩葱、泥塘、杀猪、鬼哭狼嚎”的形容和比喻，我恨得差不多杀了自己。当初只要我把手放到小池的胸口，只要轻轻地抱她一下，那后来发生在于百家身上的事，全都会发生在我的身上，而且提前两年。多好的机会，多美的豆腐，我竟然没下手，真是笨到家了。这么悔了恨了几天，我对张闹的想象日渐丰富，其实也就是移花接木，把“豆腐”当成她柔软的肢体，把“棉花”放到她的胸口，把“嫩葱”贴上她的脸皮，把“泥塘”装在她的下身，然后再把自己当成屠夫，把她当成待宰的猪，这么一来她不“鬼哭狼嚎”才怪呢。

按照于百家的吩咐，我事先打听到了张闹的住处。六月二十四日那天，我求于伯伯疏通关系，在食品门市部买到了一个大蛋糕。晚

上，我和于百家梳好头发，穿上熨过的衬衣，提着那个蛋糕，来到文化大院八号楼二层右边第三间。事先商量好了，我走前，百家走后；我是主角，他做配角。“咚咚咚”我敲了三下，张闹打开门，探出头来：“你们找谁呀？”

我说：“找你。”

“你们这是……”

我竖起指头，嘘了一声：“进去再说吧。”

她把门敞开，顶了一把椅子。我们走进去，坐在一张条凳上。她说：“来就来了，还带什么礼物。”

“这是百家，敬东的朋友，今天刚从插队的地方赶回来。”

她看着百家的左腿：“受了伤还赶回来？”

百家说：“每年的今天，我都赶回来。”

我把蛋糕摆在书桌上，点了两根蜡烛。

张闹说：“今天不是我的生日，你是不是搞错了？”

我掏出赵敬东的遗像，摆到蜡烛旁：“今天是敬东的生日，百家以为他还活着，就从乡下赶回来，没想到敬东已经……”

张闹的脸顿时严肃起来：“你们，还挺够朋友的嘛。”

我说：“即使敬东不在了，我们也要像过去那样给他过生日。我们不想让你一个人伤心，就赶过来了。”

蜡烛静静地燃烧，我们谁也没说话。张闹坐在门边的椅子上，扭头看着外面，偶尔回头瞥我们一眼。我们坐了一会，百家说：“走吧，别再打搅张闹同志了。”

张闹站起来，从门口闪开，一看就知道她是想让我们尽快滚蛋。我收起敬东的照片，走出去，百家跟着走出来。

张闹说：“不送了。”

百家用胳膊窝撑住三角拐杖，双手握住张闹的手：“对不起，张闹同志，看见敬东的表姐，我就准如看见了他。不是因为想念敬东，我们不会冒昧地登门。广贤老弟没什么别的优点，就是太义气太善良，一直对敬东耿耿于怀。”百家久久地握住张闹的手，一点也不正常。而张闹始终没表态，等百家的手松开，她才不停地甩手，好像是被握痛了，也好像是想把手甩干净。

回来的路上，百家得意地说：“这样跟张闹打交道，她就是讨厌也不敢发脾气，除非她想做个没心没肺的表姐。”我板着脸，没有一点说话的兴趣。尽管开始是想用这种办法跟张闹接触，但是蜡烛一燃，遗像一摆，我真的就陷入了对敬东的怀念。于百家说：“跟张美人都说上话了，怎么还板着个苦瓜脸？”我说：“这么一来，我更对不起敬东。我不应该骗张闹，更不应该拿敬东糊弄她。”

## 33

介绍于百家跟张闹认识，让我这辈子后悔到了骨髓。隔不了几天，于百家就到阁楼来找我。我一听到楼梯响，便提前关了灯，锁了门，假装不在阁楼里。他在门外吸了一支烟，站了一会，骂了一声“狗日的”，就拄着拐杖下了楼梯。

第二天，他竟然来到了动物园，把那只肉腿和那只木腿配合得天衣无缝，走路的速度几乎要超过我。我去给老虎喂食，他在后面跟着，那只木腿戳得地皮都颤动起来。我从兽笼边走过去拿铁锹，他也跟着走过去，最后又回到笼子边，终点是回到起点，他一点也不节约路程，甚至走了许多废路。我在笼子里铲粪，他站在笼子外说话，根本不在乎粪便的气味。他说：“广贤，你得趁热打铁，要不然张闹就把你忘记了。”我用铁锹嚯嚯地铲着地板，把动物的排泄物集中到一个角落。他说：“百货大楼来了一款蓝色的连衣裙，很适合张闹，如果你敢买来送她，她一定会高兴得亲你几口。女人就喜欢打扮，喜欢漂亮的外表，喜欢小恩小惠。那天晚上不知道你注意没有，张闹挂在阳台上的两条裙子已经旧了，而且颜色也不鲜艳。你没钱我可以借给你，要是你不敢去送，我帮你送过去。这个主意怎么样？广贤。”

我把动物的粪便铲进推车，从笼子里推出来，往储粪池推去。他紧紧地跟着：“如果你觉得这个主意不好，那么我再教你一招，就是找人写一篇文章，鼓吹省文艺宣传队的革命芭蕾舞剧演得出神入化，特别是女主角张闹，一招一式都对革命充满感情，然后拿到报纸上去

发表。这个文章其实你自己都可以写，也不是写，就是抄，把报纸上表扬样板戏的句子稍微拼凑一下，就是一篇好稿。如果一篇不行，你就写两篇，两篇不行再写第三篇，甚至可以专门写张闹的表演才华。有这样的攻势，再坚硬的女人也会融化。广贤，这个你做得得到吗？”

我把粪便倒进储粪池，用铁锹敲了敲车斗，又推着空车往回走。他不屈不挠地跟着：“要不，你去求求赵万年，他不是铁马区革命委员会的主任吗？再怎么风光，他也是你们家的仆人，是从我们仓库里出来的。你让他找关系，给张闹评个先进，或者干脆提拔她当宣传队副队长。没有多少女人、包括男人顶得过这一关。只要你求得动赵万年，那保准你能吃上张闹这块水豆腐。这么好的主意，广贤，你该请客了吧？”

因为有过给敬东做生日的馊主意，我对于百家以上的计划既不惊讶，也不摇头，把他的每个声音都当成空气，让它左耳进，右耳出。于百家发现自己白费口舌，连我在食堂打的午餐都没吃，便拄着三角拐杖上了公交车。但是他并没有就此罢休，不时到我的阁楼来，催促我去见张闹，显得比我还迫切。他说：“你再不去，我就自己去了。”我不知道为什么不听他的，仿佛是故意跟他对着干。假若当时按他说的去做，没准张闹真会成我老婆，也许后来就不会出现那么多的麻烦事。

一天晚上，于百家把两封来自天乐县的公函丢在我床上。我拿起信笺，看见每一页上面都分别盖着大队、公社、县革委会的公章，它们红彤彤地排在一起，圆圈里的每个字清晰得可以看见毛边。信的内

容是叫于百家尽快回农村，腿断又不是耳聋眼瞎，并不影响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如果不回去，就等着挨处分。于百家抱头抽了一支烟，问我：“你说回不回去？”

“一下盖了三个公章，不回去恐怕将来就没前途了。”

“无所谓，我对前途看不到一丈远，已经没什么信心了。我哪怕在城里坐牢，也比回农村强。”

“那豆腐怎么办？你不是说你喜欢豆腐吗？人家把身体都交给你，你总得负点责任吧。”

他骂了一句“狗日的”，继续闷头抽烟，不到两小时就抽空了一盒，熏得阁楼里的蚊子都掉了下来。他说：“知道我握张闹的手是什么感觉吗？”

我摇摇头。

“就像触高压电，手上噼噼啪啪地直冒火花，连火花的蓝色我都看见了。”

“我没握过她的手，没有发言权。”

“这一去，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要不是那边催得急，我真想把张闹干了。”

我瞪大眼睛：“原来你在打她的主意，怪不得冒出那么多鬼点子。你想坐牢呀？”

“睡一次这么漂亮的姑娘，哪怕立即被消灭也不冤枉。”

“你还是快点离开吧，要不然又得浪费社会主义国家的一颗子弹，还得浪费小池和于伯妈她们的眼泪。”

“不瞒你，那天晚上我作了详细观察，她宿舍的窗口共有八根木条，其中一根是松的，估计她经常忘记带钥匙，要抽开那根木条把头伸进去开门。她的窗口离门锁不到半个身子，只要把头伸进去就能打开。她的窗门虽然每晚都会关上，但上面没有锁闩，只有生锈的锁绊，只有拉手，这说明她的两扇窗门可以从外面拉开。只要把窗门轻轻拉开，就可以抽出那根木条把头伸进去。你放心，凡是女人都爱面子，你干她一定要干成，只要干成，她就认命，就会做你的老婆。不信你看看马路上那些烂仔头，哪一个的老婆不如花似玉，哪一个的老婆不是这么弄到手的？要不是他们催我回农村，就是灌辣椒汤我也不会把这个秘密告诉你。”

我的全身被于百家说得颤抖不止，连阁楼的木板也跟着抖动。他狠狠地拍了一下我的脑袋：“看你软成这样，一辈子都别想做男子汉。”

## 34

第二天于百家就走了。他的身影一消失，他说过的话立即变成了铁钉，一字一句地钻进我的脑袋。这也没什么好奇怪的，就像格言警句，总是要等到说它的人死去，才会脱颖而出，仿佛语言一定要离开身体，才值钱，才配获奖，才会被牢记。事实正是这样，于百家离去的时间越久，他的话就越大声、越有力量，像是高音喇叭里放出来的，让你不得不听他的吩咐。我犹豫了几天，竟然真的跑到百货大楼，把那件蓝色的连衣裙买了下来。

但是我找不到送给张闹的理由，害怕她把裙子砸到我脸上，还害怕她骂我“臭流氓”。我把裙子挂在阁楼里，从不同的角度欣赏，甚至把电灯泡捏在手中，对着裙子慢慢地照，仿佛手里拿着一个放大镜。星期天，我会举起裙子做几个动作，就是张闹在《红色娘子军》里的动作。起风的日子，我把裙子挂在阁楼外的阳台上，让风吹得翻腾飘扬，仿佛张闹正穿着那裙子舞动。一天傍晚，风又起了，我坐在阁楼的门口看裙子，那裙子先是扭扭腰踢踢腿，然后来了个碎抖肩，来了个点转，来了个变身跳，紧接着来了个凌空跃，又来了个双飞燕，让我看得眼睛发直，怎么也不相信裙子里面没人。看着看着，裙子的下摆伸出了两条白花花的腿，裙子的衣袖滑出了两只手臂，裙子的领口露出了一个脑袋。那是张闹的脑袋，她冲着我做了一个鬼脸，忽地就消失了。我跑过去，把裙子捂在脸上，深深地吸气，仿佛能从上面闻到张闹的体香。

星期六晚上，我这个癫仔再也控制不住，大起胆子拍开了张闹的门。她伸头往走廊上看了看：“就你一个人呀？”

“于百家走了。”

她靠在门框：“那个人眼睛斜斜的，一看就不像正派人，今后你别带他来。”

我把收在身后的纸包拿到前面，往她眼皮底下一递：“送给你。”她接过去，打开纸包，抖开裙子，眼睛忽地闪亮：“哇，好漂亮呀！是你送给我的吗？”我点点头。她把裙子拿到胸口上去一比，长短大小正合适。她笑开了：“你为什么要送给我？你得说个理由，要不然，我没法收这么贵重的礼物。”我的嘴里像含了一枚玻璃球，支支吾吾地找不到说法。她把裙子递过来：“没理由就拿回去吧，谢谢你了。”我赶紧说：“敬东是我的好朋友，他的表姐就是我的表姐，这裙子算是我替他买的吧。这也是他的遗愿，他不止一次对我说等有了钱，就给你买条裙子。”

张闹的脸忽地变黑，把裙子砸到走廊上：“别老是敬东敬东的，好像只有你天天想着他，只有你才是高尚的，而我这个表姐就是没心没肺的家伙。他死了那么久，你还在利用他。除了敬东，你就不能说点别的？这不是你的真话，你骗不了我的眼睛。有胆子，你把想说的说出来，让我高兴高兴。”那时候，谁都不敢说真话，哪怕是说声“我爱你”都会成为别人的笑料，甚至被扣上“耍流氓”的大帽

子。我这个笨蛋当时吓得连连说了几声“对不起”，转身跑下楼去。她站在走廊上不停地跺脚，好像不把那件裙子踩烂誓不休息。

后来我才知道自己是天底下傻瓜中的第一名，完全可以收入《吉尼斯世界纪录·弱智篇》。我想当然，自以为是，铁定地认为张闹已经把那件裙子踩烂，以为她铁定地会生气，铁定地会对我破口大骂，甚至恨死我。当时我哪会想到女人生气就是撒娇，更不会明白张闹的质问其实就是想听一句“我爱你”。假如那时我敢这么表白，那我就是爱情的先驱，她就有可能成为我的老婆，我爱什么时候吃豆腐就什么时候吃豆腐。可惜，我这个笨伯竟然不会说。直到以后看见她穿着那件蓝色的连衣裙，我才悔恨交加，可是当我看见的时候已经没有退路了。

张闹的怒斥让我很受伤，怎么也想不通好心为什么没有好报？我错在哪里呢？错在嘴巴上，我一边往回走一边扇自己的耳光，噼噼啪啪的，好像打蚊子。深夜，我还坐在归江边，耳朵里全是于百家的声音：“她宿舍的窗口共有八根木条，其中一根是松的，估计她经常忘记带钥匙，要抽开那根木条把头伸进去开门。她的窗口离门锁不到半个身子，只要把头伸进去就能打开。她的窗门虽然每晚都会关上，但上面没有锁门，只有生锈的锁绊，只有拉手，这说明她的两扇窗门可以从外面拉开。只要把窗门轻轻拉开，就可以抽出那根木条把头伸进去……”

来来回回也就关于窗口这一段的声音，好像录音机的倒带，让我听得都烦了。但是烦了也没用，别的声音就是进不来，哪怕流水的声

音、动物的嚎叫都进不来，我像带着个取不掉的耳机，时刻聆听着。

一天深夜，我再也睡不安稳，好像床上长出了密密麻麻的铁钉，没有半寸地方容得下我。我爬起来，溜下阁楼，朝红星巷走去。马路上没有人，只有路灯照耀下长长的树影。我掐了掐胳膊，感觉到痛，才确信这不是在做梦。走着走着，我忽然听到一声呵斥：“你去找死呀！”这不是于百家的声音，也不是我爸的声音，那会是谁的声音呢？我的脚步在巷子口停了下来。路灯是明亮的，夜风是凉爽的，树叶是亲切的，就连暗影里的建筑物，也仿佛是我的财产，再不多看几眼就没机会似的。我从来没这么仔细地注意过深夜，也从来没觉察夜风、树叶、路灯和建筑物会让我这么舍不得。我的脚步想往巷子里走，我的脑袋却命令它停住，命令它：“回去！”胳膊拧不过大腿，脚步拗不过脑袋。我在巷子口站了一会，便灰溜溜走回仓库。

但是，就像女人的周期，过了二十多天，我的身体又烦躁不安，脑海里全是张闹。这么说也许有点夸张，其实挤在我脑袋里的也不是完整的张闹，只是张闹的局部，比如脸蛋、脖子、胸口、小腿、手臂，凡是露出来的、凡是白的，一起往脑袋里挤，你推我拥，挤得我的脑袋都快爆裂了。没办法，我只好爬起来，又往红星巷走去。

这个深夜，我没有停在巷口，而是继续往前。我举起左手：“这是犯法，你知不知道？弄不好要挨挂牌游斗，还要吃枪子。”我的右手扬起来反驳：“睡一次这么漂亮的，哪怕立即被消灭也不冤枉。”你听出来了，这是于百家的观点，有时难免要用他的观点。左手又举起来：“如果被当场抓获，他们会问你事情的详细经过，会打

伤你的器官，把你折磨得死去活来。”右手举起来：“做什么都得付出代价，我爸不是挺过来了吗？于百家不是挺过来了吗？”左手：“可是，他们已经没前途了。你现在回去还来得及，还有光明的前途，没准将来还可以当动物园的领导，还可能评上先进。”右手：“凭什么说一做这事就没前途，万一张闹同意呢？难道她就不是人吗？于百家说了，凡是女人都爱面子，只要把事情干成，她就认命，就会做你的老婆。不信你看看那些烂仔头，哪一个的老婆不如花似玉，哪一个的老婆不是这么弄到手的？”左手：“你千万别上当！于百家是说着玩的，你千万别当真！要是他真那么想，干吗还怕那三个公章？”右手：“我实在熬不住了，就像敬东那样熬不住，谁叫她长得比仙女还漂亮呢？不是我坏，是她太好看了。”左手：“别、别、别，广贤，你爸不是教过你万一熬不住就自己解决吗？你为什么不自自己解决？哪怕是一边想着她一边自己解决，也总比你去送死强！不信，你扭开旁边的水龙头，用冷水冲冲脑袋。”

这时我才发现旁边真的有个水龙头，平时我根本就没把它放在眼里。我扭开它，让水哗哗地冲刷头皮，全身连续打了几个冷战。好险呀，还差十米我就走到了省文化大院门口。我比上次多走了三百多米，要是没有这一顿冷水，也许我就控制不住了，我就不是我了。我从水龙头下站起来，用力抹了抹头上的卷发，回头走去。

几天之后，我收到了于百家的来信。他在信上说如果真要去开张闹的窗户，最好闭上眼睛，因为闭上眼睛之后，耳朵就会竖起来，会特别敏感，就不会发出任何声音。但是到了信的结尾，他却板起脸劝

我千万别去干那种蠢事，这只不过是一个玩笑，前次说的也算不得数，只是一时的狂言乱语。他说如果我听劝就是他的好兄弟，如果不听劝等到某一天我被押赴刑场，他绝对不会去看我半眼。我惊出一身细汗，暗自庆幸没把他的狂言乱语当作最高指示，要是我真按他说的去做，也许我早已像兰兰那样被关进笼子了。

又过了二十天，月亮从窗口照进来，白生生的一片，像女人压扁了的身体摊在我床上。我这个傻X、癫子、蠢货又管不住自己的腿脚，从床上爬起来，去了红星巷，进了文化大院，直接来到张闹的宿舍前。那晚，我的脑子好像已经睡着了，没对我的腿脚提出半点批评，或许已经提出了，只是声音太微弱，盖不过身体的冲动。我掏出一块黑布蒙住眼睛，开始用手指去感受窗户。我把手指抠进窗缝，轻轻地拉，窗门很配合，没发出一点声音就打开了。我伸手去摸靠门边的窗条，摸到了，轻轻地抽，窗条也像是自己人，没反抗就滑了出来。这时我拿掉黑布，把头伸进去，扭开门锁，门锁非常理解我，一点也没吵闹。我轻轻地推门，那门就像内奸，无声地闪开一条缝欢迎我。进入张闹的宿舍，我没有遇到半点阻力，那些窗呀锁呀门呀好像商量好了似的，合伙起来收拾我，竟然没给熟睡中的张闹一点暗示。如果当时我不照于百家信上说的蒙上眼睛，说不定就会弄出响声，张闹就会惊醒，我就会逃跑，后面的事就不会发生.....

我屏住呼吸，盯着窗前的床。床上铺满月光，可以看清张闹长长的眼睫毛、直挺的鼻梁、小巧的嘴巴、雪白的脖子。天哪！她竟然穿着那件我买的蓝色连衣裙。这说明她并不恨我，说明我还有跟她发展

下去的大好机会，难道她的生气是假的？我顿时傻了，像老鼠掉进了铁桶，抓哪里哪里都没把把，急得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爬出去。我后退两步，嘭地撞翻一张椅子。张闹忽地坐起来，惊叫：“谁？”紧接着就喊，“救命！”她的喊声逼得我没有退路，只好扑上去捂住她的嘴。她撕我、推我，嘴里不时漏出“救命”的号叫。我说：“张姐，张姐，我是广贤，我只想看看你，没别的意思，求你别叫了。”她反而叫得更大声，我不得不把她的嘴巴捂得更紧。讨厌的是她不光嘴巴呜呜地叫唤，身体还滚来滚去，双腿把床板打得叭叭响。为了让她安静，我动用了全身的重量，让我的腿压住她的腿，让我的胸膛压住她的胸膛，用我的双手压住她的嘴巴。这样，她的动作幅度稍微小了一些，但是走廊上已经传来密集的脚步声，我明知道末日就要到了却毫无办法。有那么一刹那，我想放开她，从窗口跳下去，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这个想法的产生和遗忘是同时进行的，竟然没有多停留哪怕万分之一秒钟，好像我的手捂住的是一个炸弹，只要一松开就会没命。当时我最关心的是不让她发出声音，别的任何想法都被推后，因此我又一次失去了对命运的选择权。

屋门兵的一声被人踹开，电灯嗒的一声亮了，几个男演员扭起我的双臂，毫不吝啬地把拳头、脚尖、膝盖、胳膊肘送到我的屁股、胸口、脑袋、鼻子、眼睛、脊背等地方。我的双臂被他们扭得嘎嘎响，好像要扭断了。开始，我这个傻~~X~~还尽量理解他们，觉得他们就应该这样保护张闹。张闹就像是他们头顶的一株葡萄，平时他们连酸的都吃不上，现在怎么能容忍一个小毛孩把葡萄连根拔起。但是慢慢地，我发觉他们并不理解我，他们的手越来越重，我身体迎接的再也

不是肉体，而是一些硬物，好像是凳子、皮带和砖头。他们把我的嘴角砸破了还没有停止，把我的腿打瘸了，还在往上面扔凳子……我的胸口一阵麻，我的头皮一阵麻，我的大腿一阵麻，最后我什么也不知道了，倒下去的瞬间，我仿佛听到张闹的哭声。我又没伤她半根毫毛，她怎么哭得比挨了强奸还要伤心？

## 35

醒来的时候，我已经躺在看守所里，就是北郊的路塘看守所。我的身上到处都是紧的，头皮、舌头、嘴角、胸口、屁股和小腿肚无一处不紧，也就是说我全身都肿了，仿佛把自己的每个器官都放大了一倍。同室的几个强奸犯告诉我，医生已经给我擦了好几次药，还用听诊器听了我的胸口。下午，那个中年男医生走了进来，他一边给我擦药，一边和蔼可亲地说：“广贤，你只是外伤，过几天就好了。”他说话的口气慈祥，擦药的手轻柔，每擦一个地方就问我痛不痛。我从来没有被人这么侍候过，迷糊中已经把他当成亲人。我甚至轻轻地喊了几声“妈妈”，只是因为嘴巴还肿着，声音没有传出来。要不是已经有了一点人生经验，我当时就想坦白，甚至愿意夸大自己的罪行，以报答他对我的治疗。

看着天花板上的黑斑，我问自己当时为什么不从张闹的后窗跳下去。如果我跳下后窗，脚底一抹油，张闹也就有了下来的台阶，没准她会说：“对不起，我只做了一个噩梦。”还有，我在送张闹裙子之后，为什么不去探探她的口风？哪怕偷偷地去观察她几眼。假若事先看到她穿上那件蓝色的连衣裙，我不高兴得翻跟头才怪呢，怎么会蠢到溜进她的房间。更不用说于百家这个魔鬼了，他好像已经深入到我的内部，随便说什么在我身上都能起化学反应。你想想，假如他不说小池像豆腐，我会把张闹联想成豆腐吗？假如他不写信来叫我闭上眼睛，我敢大起胆子去开张闹的窗口吗？

这么说，于百家似乎要负主要责任，但是公正地讲，千错万错还是我自己错。百家明明写信警告我不要干这种蠢事，我却没有听。百家当时想留下来，不愿意回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我却死劝他回去，还拿三个公章来吓他，还要他对小池负责任。如果我不吓他，不提小池，没准他就留了下来，没准会比我提前溜进张闹的房间，哪怕是提前几秒钟，有他在，根本轮不到我。再说，当初我就不应该跟于百家说张闹，我就是想得下身软不下来，也不应该告诉他。只要不告诉他，我就听不到他的鬼主意，就不会把自己弄到笼子里。千错万错还是嘴巴错，我扬手打了一下罪魁祸首，嘴巴传来一阵钻心的痛，刚刚结痂的伤口又破了，下巴流满了血。

负责本案的公安两次提审我，因为我的嘴巴还肿着，舌头还大着，便没法回答他们的提问，想说什么也只是一股散开的气，根本扭不到一块，形成字和句。我想，假如我是一个哑巴，那就不用他们审来审去了，该怎么判就怎么判，大不了头点地。我宁可一声不吭地被押赴刑场，也不愿去回答他们的问题。不瞒你说，那时候我还怕羞，还不敢去跟陌生人谈论身体的器官。跟于百家谈是一回事，跟赵敬东谈是一回事，就是不敢和陌生人谈，特别是不敢跟板起脸的人谈。我忽然想起了于百家，如果说他只给了我反面的指引，那是不公正的，至少他折磨自己身体的行动，在我身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每天晚上，我偷偷地把结了痂的嘴巴抠破，让它长久地血肉模糊。我还故意咬伤自己的舌头，让它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肿着、大着。这样做的目的，就是不想回答问题。果然公安又提审了我一次，他问我叫什么名字，我摇摇头，张开嘴巴。那是一张百孔千疮的嘴，嘴唇和嘴角全是

脓包，一边嘴角高一边嘴角低，上唇下唇只有少量没肿没破的地方，那也是亮晶晶的，撑得像透熟的葡萄，轻轻一碰就会流出点内容来。舌头大得顶住了上颚和牙齿，想分担鼻孔的出气都不可能。这么色彩丰富、形状怪异的器官，若是有人骂它“歪嘴、烂货”一点也不冤枉。在过去，这可是一张吐字清晰反应灵敏惹是生非的嘴，现在它总算得到了报应。公安一看就知道，要提审这样的嘴巴，恐怕连个标点符号都问不出来。他们一挥手，把我押回监室。

李家庭又提着药箱来给我治嘴巴，我终于想起了那位医生的名字。他给我上药，贴纱布，轻言细语地说：“广贤，你这样的人我见多了，有撞墙的，有吞药瓶的，有想上吊的，有咬舌头的，结果没一个有好下场。要想有好一点的结果，就老老实实地交代错误，尽管有人歪曲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但我可以证明它还是基本准确的。你按我说的去做，相信会有公正的判决。”他的话像毛毛雨，每次给我换药总要下一阵，我抵触的情绪被他慢慢地泡软。刚好同室的一个强奸犯因为摆事实讲道理，被放了出去，这让我见证了嘴巴的好处。我开始配合治疗，不到一个月，嘴巴就痊愈了。

但是、可是，万万没想到再也没人提审我。我这个笨伯每天对着窗外喊“冤枉呀冤枉”，却没有任何人理睬我。他们都忙着贴大字报、揭批反动派去了，像我这样的偏房再也没有人宠幸。我喊了一个月、一年、两年，从六十年代末喊到七十年代初，都没有人提审我。我想当初也许不应该搞烂嘴巴，要是配合他们提审，没准早就无罪释放了。这是何苦呢？自己把自己弄得白白关了两年多时间。

## 36

关了两年零三个月，法院开庭审理我的案子。我交代完全部事实之后，法官认为我不老实，因为我的交代和张闹提供的材料相距十万八千里。法官当场声情并茂地朗读张闹提供的材料，材料上说我撕烂了她的裙子，并强行进入她的体内。读完材料，法官把那件撕破的蓝色连衣裙举起来，裙子的下摆已经被撕成四瓣，它要是再回到风里也只能跳草裙舞了。我说：“撕破了裙子不是还有衬裤吗？”旁听的人们哈哈大笑。法官说：“张闹说了，那天晚上她没穿衬裤。”又是一阵笑声。凭什么他们只相信张闹而不相信我？张闹为什么要提供假证据？于百家说女人都爱面子，张闹为什么不爱？她那么漂亮那么有名那么前途无量，怎么就不要名声了？我的脑袋像被张闹亲手操起的木棍狠狠地敲了几下，顿时满地都是闪光的金子。

接下来我听到法官宣读张闹已经不是处女的证明。天哪！我连她的裙子都没打开，连她的衬裤都没脱，处女膜怎么可能隔着两层布就没有了呢？更何况事情已经过去两年多时间了，在近七百天的日子里，每一天都是她处女膜的天敌，都有可能让她不是处女，这张纸怎么能证明两年前的事件呢？法官说这张纸是当时开的，也就是我“强奸”张闹的第二天医院检查的结论。有人把那张纸递到我眼前，让我看清楚上面的日期。我低下头，不想再争辩，也找不到更好的理由争辩。法官问我：“曾广贤，你记得你的生日吗？”我说：“九月二十

六号。”法官说：“那么你进入张闹的房间是哪一天？”我说：“九月二十九日。”法官说：“你能确认吗？”我说：“确认。”

最后我被判了八年有期徒刑。你不要惊讶，也不要不理解，当时强奸罪是重罪，情节严重的还会挨枪毙，就是强奸未遂也会被判个五年六年的，哪像现在这么宽容、自由，哪像现在这样不在乎处不处女。你能戴这么粗的项链，穿这么薄的衣服，开这么低的领口，挺这么高的胸膛，穿这么短的裙子，得感谢社会的进步。我真羡慕你！你是不是听困了？困了就喝点饮料。很好听是吗？那我就继续讲。被判八年我认了，我没埋怨法官，甚至也没埋怨张闹，虽然我生过气。我发誓我没有强奸张闹，不要说强奸，就是连她大腿的皮肤我也没碰过，充其量隔着裙子用身体压了那么一下。不过话又说回来，我毕竟有了强奸她的念头和强奸前的动作，我想这也应该是犯罪，不能不坐牢。所以，我没埋怨法官，甚至也没埋怨张闹，只埋怨自己知识贫乏，当时我竟然不知道处女膜是可以自己撕破的，只要做剧烈的运动就有可能撕破，更何况张闹是一个芭蕾舞演员，一个经常要劈叉的演员。不知道这个常识我还心安理得，当我知道后就悔得用头去撞墙。

而这还不是我最后悔的，后来我去了杯山拖拉机厂劳动改造，脑子里一直在想法官为什么要问我生日？有一天我忽然掰起指头算清楚了，九月二十六日前我才十七岁，而九月二十六日之后我就满十八岁了。十八岁之前犯法是可以减刑的。我这个癫仔这个傻瓜这个笨伯，竟然不懂得提前四天去找张闹，假若提前四天，哪怕是真正去强奸

她，也有可能不会被判这么久。十年里，我天天问自己为什么会忘记生日？我连敬东的生日都没忘记，怎么会忘记自己的生日？

## 第四章 忠贞

### 37

一个再笨的人，只要连续吃了几次亏，你要他不吸取经验教训都难。比如我，到了杯山拖拉机劳改工厂之后，就给自己的嘴巴装上了拉链，轻易不表态，而且还学会了一种“延时话”。延时话你听说过吗？其实很简单，就是对任何事情不及时发表意见，先思考几秒钟、几分钟，甚至几天几夜，等排除所有的圈套后才说出自己的观点。思考时间的长短根据事情的轻重来定，如果人家问你“吃了吗”，就没必要思考几天几夜。但是这种话只适宜于和平环境，假若拿到战场上去说，恐怕连命都保不住。很久以后我才发现绝大多数人都会说这种话，就像“盐是咸的”这么简单。而在当时，我却像捡到了一件保护自己的武器，比买彩票中大奖还要高兴。

由于我养成了这种说话习惯，做什么事总喜欢慢半拍，就连走路也没有过去那么快了。在监舍里，我跟侯志、李大炮用烟头下棋，半天我也走不了一步，有时决定走了，真要走了，就把烟头拿起来，但久久地没有放下，即使已经放下，一旦发现有可能被对方吃掉，我又把烟头收回，放到出发的地方。这样反反复复，烟头被我们抢来夺去，很少有机会在短时间里把一盘棋下完。他们再也没耐性，把烟头一扒，说：“曾麻赖，老子没闲工夫陪你。”麻赖是我们这边的方言，就是做事说话不负责任，经常反悔、抗拒不从的意思。不怕你笑

话，这个花名在拖拉机厂喊出了名，个个都懂得我是悔棋大王，包括那些看守我们的战士、管理我们的干部，都喜欢喊我“曾麻赖”。花名喊多了、久了，到点名的时候，有几个干部总是想不起我的真名，嘴唇哆嗦老半天才结结巴巴地喊：“曾、曾、曾……广贤。”这是一天中我最得意的时刻，队列两边的人都扭头看着我，我挺胸收腹响亮地回答：“到！”

没人跟我下棋，我就趴在床上写信。我给赵万年、于百家、小池、何园长、赵大爷、于发热、何彩霞、陆小燕、胡开会等等写信。信的内容基本一致，只是改变一下称呼。在信中，我向每一位说明自己不是强奸犯，只不过闯进了张闹的宿舍，后来发现她喊“救命”才捂了她的嘴巴。我承认我有强奸的动机，但绝对没有强奸的行为，希望他们不要按动机来衡量我，如果按动机来衡量每个人，那天底下就没有正派的男人，因为我经常听到他们把“操”字挂在嘴边。

每一封信写完，我都分别在正反两面贴上邮票，这样做是害怕邮票脱落，信寄不到他们手上，到八年劳改期满时我没脸见他们。我有过忘记贴邮票而让信寄不出去的惨痛教训，记得吗？就是给小池的那封信。如果那封信能及时寄出，也许她会成为我的女朋友，那我就不会去想什么张闹，也就不会被关在杯山拖拉机厂。

我不停地给我的熟人们写信，就是没给我爸写。好几次，我刚写上“爸爸”，就把纸揉成一团，丢掉。不给我爸写是因为他不愿意跟我说话，而且我也不想用这种身份和处境去戳他的心窝。你想想，哪一个父亲愿意自己有一个犯强奸罪的儿子？不要说信的内容会戳伤

他，就是那个印着特殊地址的信封，也会让他血压升高、心律不齐。我下决心把我爸从脑子里摔出去，尽量摔得远远的，远到看不见他、忘记他，目的也是让他看不见我、忘记我，给他一种根本就沒我这个儿子的错觉。其实不给他写信就是报喜不报忧，就是粉饰他的生活。

收发室每天分发一大摞来信，其中没有一封是给我的。侯志或者李大炮看信的时候，我伸长脖子，想瞄上几行。他们把信一收，转过身去，生怕我偷了他们的秘密。那时候，我是多么渴望看到几行鼓励我重新做人的钢笔字，但是，没有谁搭理我，寄出去的信就像炒股票的钱，只有投出去的没有收回来的，仿佛我是柴油机上的油渍，他们一沾手就洗不干净。我不禁为遍布油渍的手感到委屈，它不去下棋，不去拍蚊子，不去摸卵泡，偏偏要去写信。它自己麻了、困了不算，还抽干我的激情，吊起我的胃口，结果连一句安慰话都讨不回来。每次路过收发室，我都用左手打一下右手，后悔写了那么多信，浪费了那么多邮票。但是一个月之后，我又为我的右手鸣不平，为错怪我的收信人而抱歉。

一天上午，我被人叫到贾管教办公室，他指着桌上的一沓信说：“曾麻赖，再这么写，你就是在信封上贴三张邮票，也别想寄出去。”

我睁大眼睛，桌上堆着的全是我写的信。我问：“为什么？”

贾管教拍拍桌子：“就算你没强奸，那你干吗要钻到女人的房间里去？我就不相信你钻进去是为了偷钱。知道吗？只要你一钻进去就

已经错了，更何况还压了人家的大腿、胸口，撕了人家的裙子，弄坏了人家的处女膜。”

我低下头，没敢吭声，生怕出什么差错。

贾管教说：“这些信要是流传出去影响多坏，好像我们这里关的都是冤鬼。”

“对不起，我不知道规矩。”

“拿回去吧，别浪费这些邮票。要不是尊重你的权利，我根本就不把信退给你。”

“再也不敢了。”

我撕下那些邮票，又把它们贴到新的信封上，正面反面都贴。我在信里再也不为自己辩解，只是告诉熟人们我在什么地方，因为犯强奸罪被关了，请他们放心，我会好好改造，重新做人。信就这么寄出去了，当我在监舍里陆续撕开他们千篇一律的回信后，一天晚上，我气急败坏地站到床上，大声地朗读：“广贤，我相信强奸只是你一时的冲动，不是你的本质。你应该把这件事当镜子，好好照一下自己，然后做老实人办老实事，好好劳动改造，争取减刑。祝思想进步！赵万年。”

监舍的二十几个人都仰头看着我。我哈哈大笑，把信撕碎，抛向天花板。“都这么安慰，好像我真是强奸犯似的。去他妈的胡开会，去他妈的陆小燕，去他妈的何能，去他妈的……”我骂谁就把谁的

信撕碎，抛撒出去，弄得监舍里像仙女散花。李大炮把我从床上扯下来，照着我的脸蛋给了两巴掌：“你他妈的认了吧！”

我的肩膀一抽，顿时像跳进了冰窟窿。这能怪谁呢？所谓犯强奸是我这个大笨蛋自己写信告诉他们的，是自己给自己扣的屎盆子，能怪谁呢？我又不能写冤枉，又不想写自己是强奸犯，能写的也就天气状况了。我花两张邮票去跟他们说天气，那不是白痴吗？这信根本就不应该写。我用左手狠狠地抽了几下右手，给这只写信的爪子一阵又痛又麻的警告。

## 38

百家是第一个来看我的人，我们在接见室里会面。他的腿好了，脑袋刮光了，头皮比我的还锃亮。他说：“我不是叫你别乱来吗？”

“我没乱来，只是进了她的宿舍。”

“既然都进了她的宿舍，哪有不乱来的，你的那点花花肠子，别人不知道我还不知道吗？”

我低下头：“你不信就算了。”

他给我点了一支烟，我呛得咳了起来。那个监视我们的战士眼睛睁得比鸡蛋还大。我们沉默了一会，他问：“你到底强没强奸？”

“瞎，连你都不相信，还有谁会相信？我刚进去她就发现了，就喊救命，我根本就来不及……”

“广贤，抬起头来。”

我盯着他，两双眼睛对视着。

“真没强奸？”

“谁强奸谁就被拖拉机碾死。”

他把烟头扔到地上，狠狠地踩灭：“我的兄弟不是这么好欺负的！你等着，看我怎么帮你去收拾那个妖精。”

临走时，百家摸了一把我的光头，我也摸了一把他的光头，两个人都咧嘴笑了笑，总算打破了一点严肃的气氛。我说：“百家，请你一定到张闹的后窗去看看，看看她窗口下是不是平地？如果是平地，你再估计一下从她窗口跳下去会不会受伤？能不能逃走？我真后悔那晚没从她的后窗跳下去！”

“放心，你不说我也要找上门去。”

在劳改工厂，犯同样错误的人容易扎成一堆，比如政治犯喜欢找政治犯，杀人的爱杀人的，投机倒把的跟投机倒把的，而我和李大炮、侯志这两个强奸犯就算是亲戚了。我根本想不到，每天晚上睡觉前最抢手的竟然是强奸犯。那些如饥似渴的人，不听几个强奸的故事，耳朵就没法关闭，鼾声就打不出来。听说现在的劳改犯们再也看不起犯强奸的了，那是因为现在用不着强奸了，睡个把女人比做广播体操还容易，他们在进去之前几乎都有性经验，所以他们更喜欢听贪污腐败的故事，听更加暴力的故事，可见每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的兴趣。

但是现在是现在，过去是过去，丝毫不影响侯志和李大炮成为我们监舍里的明星。每天晚上，侯志就会拍着胸口说：“老子在政府当处长的时候，想强奸谁就强奸谁。我一共强奸过四个女人，一个是记者，一个是我上司的老婆，一个是我老婆的妹妹，还有一个是我的秘

书。开始她们都不说我强奸，后来被人发现了个个都懂得反咬一口。不过老子也算值得了，一辈子能干四个，而且个个长得像演员。”

李大炮说：“你别吹了，我就不相信你强奸的那几个会比我们村的小云漂亮。小云那才叫漂亮呢，两腮红得像西红柿，眼珠黑得像葡萄，脖子白得像葱根，腰身软得像竹篾，两个柚子吊在胸前，一根辫子拖在身后，走路好比风摆柳，唱歌好比画眉叫。每早天没亮，她就到井边去打水，好像谁都不敢动她。七月二十那早，我事先躲到井边的树后，等她弯腰把水桶放到井里就冲上去，二话没说把她的裤子脱了，从后面干她。你说这个背时的妹仔是不是成心想让我犯错误？她要是不想让我干，只要一站起来我就干不成了。但是她偏没站起来，一直翘着屁股让我干完，嘴里还妈呀妈呀的。我以为干就干了，没想到她又去告我强奸。这个死妹仔，得了舒服装正派，真是的……”

侯志以个数取胜，李大炮以生动受欢迎。为了让听众帮他们赶蚊子、抓痒、捶膀子、孝敬更多的香烟，他们俩暗暗较劲，一个比一个讲得离奇，一个比一个讲得具体，甚至会不断地丰富、修改和夸大自己的艳遇。好在法官们听不见，他们不会被多判几年徒刑，那些挨过强奸的女人也不会额外增加痛苦。

劳改犯们听了几十遍侯志和李大炮的故事，慢慢地觉得盐不够了，没味道了，于是，他们便参与进来一起讲。比如侯志说我一把抓住那个秘书的胸口……立即有人说，慢，你得说说抓住那地方是什么感觉。侯志说就像抓……抓着两团海绵。有人说不不对，应该像吹胀的气球。侯志说对对对，就像抓气球。有人反驳不应该像气球，应该

像.....抓水。侯志说嗯，你说得也有道理，有时真的像抓水，一抓就躲开了。又有人说不可能像抓水，应该像抓棉花。侯志说那就抓棉花吧.....

李大炮没有侯志这么狡猾。一天晚上，劳改犯们不让李大炮急着往下讲，而是要他停在小云的臀部过一下瘾。李大炮骂骂咧咧地说：“你们懂个屁，小云的屁股既不像你们说的发动机，也不像你们说的脸盆，更不像你们说的轮胎。”大家问那像什么。李大炮说：“像屁股。”众人不满意，爬起来对李大炮一顿痛打，打得他的左眼肿了，鼻子出血了，嘴巴歪了。这之后他才向侯志学习，哪怕劳改犯们说小云的屁股像烂泥巴，他也跟着说是是是，像烂泥巴。

忽然有人喊：“曾麻赖说一个。”马上就有人附和，结果要我说一个的声音越来越多。我说：“那事我没做过，给你们唱个歌吧。”有人骂我假正经，有人威胁再不说就揍我。我只好结结巴巴地把怎么想张闹，怎么进张闹的宿舍，怎么捂她的嘴巴，怎么被当场抓获说了一遍。他们不信，有人呵斥：“你以为你一关门，我们就看不见了。告诉你，不把门里头的事说清楚，等下我们就拿你的手来走路。”

我说该坦白的都坦白了。有人说骗谁呀，你都还没把那家伙放进去呢。我说各位大哥，我实在冤枉，那事我真的没做过，我真的什么都不懂。有人跳下床，一把扯下我的裤子：“让我看看，我就不信强奸犯还是童男子。”我赶紧拉上裤子，死死地攥着。一伙人跑过来，像打李大炮那样打我。我的眼角辣了，头皮痛了，牙齿松了，腿骨仿

佛断了，屁股像坐在钉子上。我再也忍不住痛，大喊一声：“我说！”

他们闪开。我咬牙爬起来，躺在床上。知道他们下手这么重，我还不如在他们出手前编一段。监舍里静悄悄的，他们都竖起耳朵等待。李大炮说：“麻赖，他们打我的时候，你不是没看见。反正都得说，你还不主动点。”我忍着痛，开始编造自己如何撕张闹的裙子，如何摸弄她的胸口，又如何扒下她的衬裤……

## 39

一天晚上，我讲着讲着，再也忍受不了自己的瞎编，忽然闭紧了嘴巴。那些等待下文的劳改犯们纷纷嚷了起来：“怎么不讲啦？”“屁股痒了是吧？”“再不讲我就让你吃拳头。”我突然大喊：“假的，我说的都是假的。你们只管听得舒服，哪懂得说假话的难受。人家侯志和李大炮尽管也瞎编，但起码他们真刀真枪干过。我算什么东西呀？连女人的手都没好好碰过，还编得像真的一样，骗谁呀？骗得了别人骗不了自己！”喊完，我扬手叭叭地扇自己的耳光，越扇越觉得委屈，觉得不应该待在这种地方。侯志待在这里那是因为他有四个女人垫底，李大炮至少也还有一个小云，而我有什么资格在这里待下去？

第二天，我收到了于百家的来信。他在信上说张闹的后窗下是一片草地，草地离窗口也就三米多高，不用说双手攀着窗口滑下去没问题，就是站在窗台上跳下去也不会伤一根毫毛。我反复地看那封信，每看一遍就捶一次胸口，为自己当时没跳下去而惋惜。我已经有了一次没逃跑的遗憾，今后就不能再错失逃跑的机会了。

我逃跑是受了水的启发。在食堂的旁边有一个大澡堂，下班后，我们光着身子在里面冲洗。那时候香皂是奢侈品，我们只能用肥皂来洗澡。几十个人同时往身上抹肥皂，同时拧开水龙头清洗，地面立即浮起一层白花花的泡沫，像铺了一层雪那么好看。泡沫跟着水走，钻进角落的下水口，有时水已经流干，泡沫还堆积在口子上。每天洗澡

的时候，我以观察肥皂泡为快乐，看着它们从我的脖子上滑下去，流过胸膛，滑过大腿，溜出脚趾缝，汇入水流。有的泡泡在流动中破灭，有的泡泡在流动中增大，泡泡们你推我挤，争抢着奔向出口。忽然，我的心被提了起来，整个身体有一种飘的感觉，因为我从肥皂泡和水流这里发现了一个问题：水都可以流出去，人为什么不可以出去？

洗碗的时候，我故意把水龙头开大，让哗哗的流水在水槽的下水口打旋。拉尿的时候，我会盯到尿液直到彻底地消失。厨师们的洗菜水，清洁工冲洗地板的水，干部们洗完衣服的水，在泼出去的一刹那，都被我看在眼里。有的水流进了下水口，有的水被地板吸收。那时候我就想变成水，找一道缝隙溜出去。我断定在我们宿舍和食堂的周围，一定会有下水道，既然有下水道，就一定会有井盖。但是我观察了好几个月，都没发现井盖，院子里除了树根，全都是水泥地板，那些井盖也许被水泥覆盖了。

在装配车间干活的间隙，我会扭头看看后窗，透过后窗的铁条可以看见一道绿色，那是一排低矮的冬青树，冬青树再往外十米，就是装了铁丝网的高墙。高墙是我的界限，不仅挡住身体，还挡住视线，除非自己能变成停在冬青树上的鸟，否则就不要打这堵墙的主意。看多了，我突然发现这墙是透明的，仿佛可以看见墙后面的杯山，看见遍地的草和满山的树，有时那堵墙又变成一扇门，它缓缓地往两边打开，让我自由地出入。这样的幻想经常被同事们拧螺丝、敲铁皮的声音打断，墙还是墙，它结结实实地堵在那里，既不透明不能打开反

而越来越高了。一个冬天的下午，我注意到冬青树下面的泥土，它们发干发黄，比旁边的水泥地板高出来两寸，也许……天哪！也许下水道的井盖就藏在冬青树的泥巴底下。我开始留意这一排楼房，发现楼房的排水管都安在后窗的那一面，而冬青树跟楼房的距离，正好是下水道的距离。

但是除了食堂后面那一扇紧锁的铁门，这一排房子基本上没有往后开的出口。也许某一天，干部会叫我们去给冬青树理发、除草、松土。冬天雪落在冬青树上，树根下的草全部黄死了。春天冬青树冒出嫩芽，草从泥土里一点点地拱出来。我这样看了两年，到第三年夏天，管我们的干部说有关部门要来参观工厂，全体犯人必须用一天的时间来整治环境。

劳动工具堆在院子里的操场上，有铁锹、长剪子、扫帚、铁桶、拖把、石灰刷、石灰桶等等。犯人们列队拿工具，我们车间这一列正好来到铁锹前，我第一个拿起了铁锹。就像长年的赌徒总有押中筹码的时候，我们十几个人被两个执枪的战士领着，从食堂后面的铁门走出来，清理后窗下那一排冬青树和墙根的乱草。我目测之后，站在左边数过来的第十棵冬青树面前，开始埋头松土、除草，松到第十六棵冬青树时，我用力戳进泥土的铁锹发出了铁碰铁的声音。我又用力地戳了几下，千真万确，下面就是一块铁，这块铁就是下水道的井盖。我把铁块上的泥土仔细地松了一遍，松得用手都可以扒开。

干完活，食堂后面的那扇铁门嘭地关上了，门上扣了三个门绊，绊上挂了三把铁锁，要从这里出去基本不太可能。这才叫绝望呢，让

我找到了井盖，却没办法从院子里出去。冬青树下的泥土被几场大雨淋湿，被一番番太阳曝晒，又慢慢地板结，地面长出了新的杂草。

## 40

我逃跑的念头就要像恐龙那样灭绝了，好在我不是全天候的笨蛋，偶尔也冒出点小聪明。对不起，我这样夸自己让你笑话了，要说聪明，像你这样的姑娘才叫聪明，眼睛骨碌碌地转，听人讲话从不插嘴，该惊讶、该悲伤、该同情的时候，脸上都有表情，要么微微张嘴，要么眉毛低垂，要么眼眶湿润，和当年赵敬东听我讲话的模样有几分相似。说真的，我都快五十岁了，没少跟人聊天，你却是我碰上的最好听众，所以我想跟你多聊一会，没关系吧？没关系就好。

当我彻底绝望的时候，厕所的墙壁给了我一点启发，就是车间旁边的那间厕所，它的气窗开在三米多高的地方。如果能搬凳子、砖头什么的进去当然方便了，关键是我们上班、下班、进厕所都有战士看着，手里不能拿哪怕一颗螺丝钉。我又不是跳高运动员，只能望着窗口叹气，但是我发现后墙壁上有一根微微凸出来的砖柱，由于它只凸起一厘米，双手没法抱住它往上爬，除非会气功。不过，我用手指在墙壁上量了一下，砖柱跟墙角的距离大约有两米一。如果我能像张闹那样劈叉，能把双腿劈成一条直线，一个脚尖点着墙角，一个脚尖点着砖柱凸出来的那一厘米，也许能慢慢地撑上去。只能是也许，没有百分之百的把握。

我开始在监舍的床上练习压腿，每天压下去一点点，尽管很痛、很难，但是我有愚公的干劲，相信子子孙孙压下去，总有一天会把两腿压直。张闹劈叉的时候腿不是很直吗？她能做到的，凭什么我就不

能做到？这样压了半年多，我的裤裆离地面近了一些。经常，当我又开腿的时候，犯人们会冷不丁地踢我的裤裆，顺便骂一句：“你他妈的要做戏子呀！”我痛得在地上打滚。有时为了掩人耳目，我就跳一段冒牌的芭蕾舞，那都是偷看张闹他们排练学来的，虽然业余得不能再业余，但在那样的场合，那样的地点，那样的年代，就凭我的几个点转、大跳、凌空跃，就算得上是“功勋艺术家”了。犯人们看得直流口水，吹口哨，拍巴掌。个别想搞同性恋的，偷偷给我递糖果、饼干。然而，这些瘸腿马哪知道我这辆拖拉机的志向。

没想到陆小燕会来看我。陆小燕是我的同事，相貌跟张闹没法比，却超过小池，如果不算文化分，可以给她打个六十五分，如果要算文化分，那她就是三个中的最低分了。她的脸上有事没事总挂着一丝笑，是一副值得信任的表情。但一月十九号那天下午，当我走进接见室坐到她对面时，她连一句问候都没有就呜呜地哭了起来，脸上的笑意像逃犯那样跑得无影无踪。我说：“小燕，感谢你来看我。你不要太为我伤心，我知道你同情我、可怜我，但也不要哭坏了身体。天气这么冷，过不了多少天就要下雪了，你还是留点热量吧。”她一抹眼角：“曾广贤，你想得美，我这哪是为你哭呀，我是在哭我自己。”我顿时愣住，让她自由地哭，展开来哭，哭了大约十几分钟，她掏出手帕来抹干泪水，“你说我哪点不好？我帮他买衬衣、绣鞋垫、织毛裤、掏耳朵、剪鼻毛、挤黑头、抄文章，给他爹买棉帽，给她妈买护膝，比对我的亲爸亲妈还好。可是他那个当官的爸、小气的妈却嫌我身上有动物的气味，故意用手掌在鼻子前扇来扇去，好像我

是屁。广贤，你闻闻，我身上有动物的味道吗？即使有那也是劳动人民的味道，哪一点比他们白吃白喝的差？”

“小燕，你这是说谁呀？”

“那个势利小人呗。”

“原来你是来找我忆苦思甜，我还以为你来同情我呢。”

她从提篮里拿出一条毛裤，递给我：“本来是织给那个负心汉的，但他太急了，还没等我织完就听他爸妈的，闹着跟我分手。我想把裤子拆了，忽然想起你，就按你的身材把它织完了。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想起你？你拿它来御御寒吧。”

“这不是捡别人的便宜吗？”

她板起脸：“你以为你是过去的曾广贤呀？能捡便宜都不错。我一个黄花闺女，连你犯强奸都不嫌弃，你还有什么好挑剔的？”

“你别提这事，一提我全身都是火。我根本就没强奸，是张闹污蔑我。”

“你强没强奸我不在乎，如果你愿意，我.....等你。”

“开什么国际玩笑？我还有五年呢，你就眼巴巴地守寡呀？”

“我是考虑了好几个月才来看你的。”

“恐怕你背不起那么多闲话。”

“女人谈过恋爱就不值钱了，你至少不会说我身上有动物的气味吧？”

“你别冲动，还是让冷风吹一两年再说。”

她抓过我的手，捂到她的额头上：“我比下雪天还冷。”

我把手抽回来：“小燕，如果你想帮我的话，就给我做一双鞋子。”

“是布鞋吗？”

“你帮我买一双特大号的解放鞋，然后在每只鞋子里垫上一厘米厚的胶皮，把胶皮用粗线钉在鞋底上。”

“这是什么鞋子呀？能穿吗？”

“我要用它来跳芭蕾舞。”

她“哦”了一声。我呆呆地看着她，看得她低下头去。我说：“其实你很漂亮。”

“你想逗我开心呀。”

“是真的，自从我被关以后，没看见过你这么漂亮的姑娘。”

“原来你是四五年没看见女人了才觉得我漂亮。”

“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觉得你.....你的心灵很漂亮。”

“曾广贤，除了心灵，我真的就长得一无是处吗？”

我打了一下嘴巴：“不是的，不是的，我说乱了.....”

# 41

一天，我在监舍里劈开双腿，忽然感到鸟仔一阵冰凉，它被压在了地板上，这说明我的腿已经直得不能再直，已经跟地面平行。我趴在刚才劈叉的地上，用手指量了五遍双腿劈开的距离。上班的时候，我溜进厕所，用手指在砖柱和墙角之间量来量去，发现我劈开的距离还短两厘米。这时，我双倍思念陆小燕，希望她尽快把我需要的鞋子送来。只要那双鞋子一到手，我的脚尖就可以延伸两厘米，我就可以离开这个冤枉我的地方。

陆小燕真理解人，我一想她，她就来了，好像我是瞌睡，她是枕头。我们一见面，她就劈头盖脸地问我：“你要这鞋子干什么？”

“不是跟你说过了吗？”

“你把我当傻瓜了，要是穿着这种鞋子跳芭蕾舞，不把脚崴断才怪。”

“你别管，快让我看看你的手艺。”

她把鞋子摆在桌上：“因为要绣鞋垫，所以拖了点时间。”

我瞥一眼鞋子，里面垫着彩色的鞋垫，每一只鞋垫中央都绣着两颗交叉的心。我身上的肌肉一阵软，这是感激和兴奋扭在一起的那种软，就觉得陆小燕聪明，知道用鞋垫遮住下面的胶皮。我说：“原来你知道我鞋子的用途。”

“是不是想用它来逃跑呀？”

“你别把话说得像敲锣打鼓。”

“我帮你做这鞋子的时候，就觉得它像个作案工具。”

我小声地说：“姑奶奶，求你别说了，再过几天我就出去了。”

她的脸顿时拉下来，全身都哆嗦了：“广贤，千万别这样，如果你想跟我做夫妻就别这样，我听说好多逃犯最后都被乱枪打死。”

“我又没强奸，凭什么要我坐八年？如果连前面等审判那两年一起算，就是整整十年，两个‘五年计划’呀！他们竟然让我白坐了两年，这年头，连法律都乱套了。”

“别怪他们，他们没拿你去枪毙就算公正了。要怪你就怪张闹，要是她不陷害，你哪会蹲在这里？！”

我低下头，把想说的话一拖再拖，拖的过程中，往事在我脑海不停地打闪。我说：“其实，怪只怪我自己，要是我不钻进张闹的宿舍，什么事都没有。”

“不就五年吗？我等你好啦。”

“好吧，我听你的。谢谢你的鞋子！”

她忽然把鞋子收回去：“鞋子我还是带回去，免得你想七想八的，到时没得后悔药吃。”

我伸手想去抢那双鞋子，但马上又缩回来，生怕被门口的战士看出破绽。她抽出鞋垫，递给我：“这个，你拿着，想我的时候，看看它。我这是为了你好。”

“真小气！既然舍不得给我鞋子，当初干吗要做？”

“当初我也不敢确定，以为你真拿来跳舞呢。”

“你是现在才确定的吗？”

“是呀，刚才你不是说过几天就出去了吗？”

想不到陆小燕是拿鞋子来试探我，我竟然对她放松了警惕，这么多年的教训白教训了，学会的“延时话”也白学了。我暗暗地骂自己是头笨驴，都看过多少反特电影了，竟然还中美人计。

回到监舍，我把陆小燕送给我的鞋垫塞进臭烘烘的鞋子，每天踩着它上班下班。我从来不洗那双鞋垫，任凭它被汗水浸泡，有时觉得它太湿了，就掏出来晾在窗台，让太阳晒晒，又把它塞到鞋子里，上面的彩线渐渐地模糊，鞋垫最后变成两片黑乎乎的东西。

我在猛吃猛睡猛干活之余，经常收到陆小燕的来信。她在信中说：“广贤，你也二十好几的人了，不切实际的事情别去想，危险的事情别去做，只有老老实实地改造，才是你唯一的出路，也是我们幸福的基础。因为我爱你，才这样劝你，如果不爱你，我才不管你死活。你听话了我让你亲我嘴，你要是不听话我就掐你耳朵……”

“自作多情！谁想亲你嘴了？”我把信笺丢在床上，埋头蹲下。侯志拿起信，几个人围了上来看。“麻赖，你有这么好的姑娘爱，还他妈的生什么气？”他们不停地踹我屁股，拍我脑袋，高兴得这信好像是写给他们的。我突然跳起，劈开双腿，落到地板上。我跳起，劈下，不断地重复这个动作，直劈得额头上冒出了汗珠才站起来。他们拍响巴掌，以为我这是高兴，其实我是提醒自己别忘记逃跑，别再中美人计。

陆小燕写给我的信在监舍里流传，成了大众读物。后来，信传到贾管教手里，他觉得这是活生生的教材，可以鼓励犯人们安心改造，就从我这里又挑走了几封。在一次政治学习大会上，贾管教当众宣读陆小燕的来信。读完，他说：“你们的女朋友和你们的亲人也会像陆小燕这样，希望你们好好改造，将功补过，多生产拖拉机报效祖国。事实证明，只要你们老老实实改造，就会有像陆小燕这样的姑娘爱你们……”会场响起哗哗的掌声，既持久又响亮，就像同时燃放几十挂鞭炮。周围的人一边拍掌，一边扭头看我，我兴奋得跟着他们拍了起来。

会后一群人围上来，向我打听：“那个姓陆的一定长得很漂亮？”“你们什么时候谈的？”“你亲过她吗？”“她怎么会对你这么好？”我大声地宣布：“她长得比仙女还美。”周围的人哇地叫起来，用崇拜的眼神看着我，好像我是什么大人物。他们兴奋地喊出一种节奏，在节奏中把我抛起来，接住，又抛起来……

## 42

我顿时成了监舍里的名人，腰酸背痛了就有人给我捏，给我松。只要我往床上一躺，就有人把我的鞋子脱掉，拿去清洗、晒干，送回来的时候连鞋带都穿得整整齐齐。他们在洗鞋子的同时，把我那双黑乎乎的鞋垫也洗干净了。他们高高地举起，兴奋地喊：“快来看呀，陆小燕给曾麻赖绣的鞋垫，上面还有两颗心呢。”于是，许多光头把鞋垫围住，他们仔细地端详，轻轻地抚摸，弄得鞋垫不像鞋垫，仿佛是镀金的奖杯，爱情的开关。好长一段时间，鞋垫不在我的脚板底下，被他们当作爱情传来传去，张三看几天，李四看几天，半月之后才回到我的鞋子里。本来是一件普通的毛裤，我只要提提裤头：“这是小燕给我织的。”他们的眼睛立即瞪大，伸过两个手指轻轻一碰：“好暖和呀。”凡是陆小燕送进来的，包括香皂，他们都说好，有时趁我不在，他们偷偷地抠一点香皂抹在脸上，偷偷地试穿陆小燕送给我的衬衣。晚上，我就跟他们吹陆小燕的嘴比麦芽糖甜，舌头比水豆腐还软。他们发出“哇”的惊讶，啧啧地咂嘴巴。有人问：“那你摸过她吗？”

“她早就叫我摸了，只是我还舍不得下手。”

有人骂了起来：“傻~~X~~，干吗不摸，难道摸了你的手会肿吗？”

“自己的老婆，哪天摸不行呀？你要是真爱一个人，就会把她像藏钱那样藏得深深的，一直藏到结婚那天才摸。”

有人问：“你结婚那天，别忘记请我们吃喜糖。”

我拍拍胸口：“把你们全请去，摆上十桌八桌，每一桌弄三碗扣肉，四碗东坡肘子，五箱白酒，把你们个个撑得站不起来，弄不好还会有人当场撑死。”

几个声音同时喊：“让我做那个撑死的吧。”

侯志说：“麻赖，可惜呀可惜。”

我说：“可惜什么？”

侯志说：“我要是有一个陆小燕，早就逃跑了，哪会等到鸡巴缩了才跟她结婚。”

我说：“这个玩笑可开不得。”

事实上，侯志的这句话让我一夜都没睡好，我翻来覆去，在他们奇形怪状的鼾声中打坐起来。侯志的话像一根火柴点燃了我想逃跑的汽油，让我麻痹了的细胞又蹦跳了。倒不是非要急着出去跟陆小燕睡觉，而是因为我本来就不应该被关在这里，我是冤枉的！如果老天有眼，它就会让一个被冤枉的人安全地出去。不是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吗？我就不相信上天不帮好人，我就要证明一下到底有没有上天？

陆小燕差一点就让我忘记了冤假错案。一个星期天下午，陆小燕又来看我。我说：“如果你爱我的话，就把那双鞋子给我拿来。”

她说：“你脑子又接错线了，大马路不走，偏要往死胡同里钻，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叫我怎么做人呀？”

“这是我自己的选择，和你没关系。”

“我爸妈、何园长、同事们，哪个不知道我爱上了一个劳改犯，要是我连劳改犯都爱不成，将来还有什么脸去见他们？”

“这我不管，反正你不给那双鞋，就说明你不爱我。”

“曾广贤，你也太不负责任了！不仅是对我，也是对你自己不负责任。你要是胆敢这样，我就告诉你们的贾管教，让他来挽救你。”

这话像青霉素，顿时把我喉咙里那些不健康的声音杀灭，吓得我都想起了我自己，好几年前我曾告过我爸的密，难道现在老天要让陆小燕来报复我？一个给我做鞋垫、织毛裤、买衬衣、送香皂的人，都这么不可靠，那今后我还敢跟谁说话？我扬手扇了自己的嘴巴。她说：“干吗呢你？”我说：“打蚊子。”

每天我都收到陆小燕的来信，除了日期不同，信的内容大致差不了多少，都是些鼓励的话，比如：“悬崖勒马，回头是岸”“老老实实改造，干干净净做人”“一个人受点委屈并不难，难的是把委屈化为动力”。这些话不能没有，像我刚进来的时候就特别想听，但是这些话一说多了，就变成抓不住的空气，好比现在某些领导的报告，每

一句都是口号，却没一句是人话，难怪听众十有八九都要打瞌睡。当门口传来“曾麻赖，你的信”时，我再也不会从床上“噌”地跳起来，而是慢吞吞地站立，偶尔腿还打闪。我懒洋洋地走过去，接过信，撕开，一看到“但是”就知道她又要教育我了，于是，把信随手丢在床上。床头的信越堆越多，好奇的犯人们开始还偷看，后来也没看的兴趣了。我不否认陆小燕是个好人，不过她不知道被关的人想什么，不知道说一说炒面、扣肉，说一说我养的那只老虎，说说何彩霞或者胡开会的闲话，都比大道理更让我感兴趣。后来，我发现一个秘密，就是她写的信只要换掉“亲爱的广贤”，便可以寄给任何一个犯人。对她来讲，好像写给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必须写，这是她的业余爱好，也是她发泄剩余情感的途径，可能还是她抚平爱情创伤的良药。我多次发生错觉，以为她是在给那个负心男子写信，因为“回头是岸，重新做人”不光是我们劳改犯的专利。

陆小燕很快就来看我了。我说：“小燕，你和贾管教又不是同学，怎么你写的信和他说的话那么像呀？”

她说：“是吗？我只是想劝你学好。”

“其实，你可以写点别的。”

“我能写什么？我们俩没有一点交叉的生活，没有散过步，聊过天，看过电影，没有一起吃过饭，我唯一能做的就是劝你不要逃跑，我甚至迷信到偷偷地去烧香，求菩萨保佑你一动不动……”她说得眼泪都流了下来。

我伸手抹一把她的眼角：“我不知道你的爱好，你也不懂得我的习惯，我们一点都不了解。报纸上说凡是幸福的夫妻，都是志同道合彼此了解的，他们在工作中相互帮助建立感情，在爱情中共同进步，这些我们都没有，所以……我就觉得我们的感情，是不是起在沙堆上的房子？是不是不真实？”

“我也说不清楚，反正我就是担心你，为你着急，看见好的衣服想帮你买，吃到好的想给你留，天气冷了怕你感冒，明明知道你是在往火坑里跳，还要迁就你。你看看，我把这个都拿来了。我这是在害你，你知不知道？”她说，从篮子里拿出那双增高解放鞋。

我的心尖尖一阵轻颤，眼眶湿润：“小燕，除了我妈，没谁对我这么好过。”

她抹着泪水：“你要想好了，将来一定……一定别怪我。你要向我保证！”

“谢谢！不管我在哪里，都会天天给你磕头。”

她的哭声越来越收不住，泪水越抹越多。我的鼻子发酸，泪水流到了眼眶边，但是我强忍住：“你走吧。”

她站起来，摇晃着身子慢慢地朝那边的门口走去。我一咬牙，对着她的背影大声地说：“小燕，其实……我们没有谈恋爱的基础。”她放声大哭，弯腰蹲在地上，像是没力气走了。我提起那双

鞋，转身朝这边的门口走出来，一直走到监舍的厕所，我才号啕起来。

# 43

我穿着那双特大号增高解放鞋上班，在监舍里练习劈叉。开始那鞋还让我轻微地摇晃，但是几天之后，我就能驾驭它了。我枕着双手等了十几天，他们终于在八月十二号排了我的夜班。进入倒计时的深夜，我躺在床上，像会计那样对自己进行盘点，发现唯一的债主就是赵山河。我爬起来，打着手电筒给她写信：

赵山河阿姨：

你好！近来工作忙吗？身体好吧？这些年，我一直没忘记仓库里的生活，经常想起你给我的子弹壳。那时候我是个糊涂虫，竟然不懂得隐瞒事实，同流合污，一起欺骗我妈，让你和我爸睡觉的事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弄得你满脸通红，我家破人亡。这事叫我悔到现在，心里一直不安，希望你能原谅。

不知道我什么时候才能出去？能不能安全地出去？所以写这封信，除了请求你原谅，就是拜托你有空的时候，帮我去看看爸爸，劝劝他。听说他的血压有些高，心脏也不太好，万一他生病了，请代我递一杯水，我就是变成灰也会感谢你。我爸除了我，再也没有亲人，他一定很孤单，拜托了！

祝你事业进步，家庭幸福！

侄儿 曾广贤

我把这封信丢进邮箱，过了两天，忽然觉得不妥，就跑到收发室去问：“寄给铁路赵山河的信发走了吗？”

管信的人说：“这么一大堆信，我怎么知道是哪一封呀？”

“是一个白信封。如果你看见上面写着赵山河收，请你退给我。我是装配车间的曾广贤。”

“都已经投了，干吗还拿回去？”

“信写错了。”

“是吗？说给我听听，怎么个错法？如果错得有道理，我就退给你。”

“本来是写信去跟赵山河道歉，但是我竟然骂自己不懂得隐瞒事实，同流合污，弄得她作风不正派反而有理了。我一直都堂堂正正做人，凭什么要隐瞒事实，同流合污，欺骗我妈？”

管信的笑了起来：“好吧，下午你过来看看。”

下午我再到收发室去打听，管信的说那信昨天已经寄走了。平时他们把信寄得慢吞吞的，这两天偏偏寄得快，真是撞鬼了。我垂头丧气地走回来，心想都什么时候了，还这么马虎，八月十二号那晚可别再出这么幼稚的差错，那不会像一封信这么简单，弄不好要出人命。想着想着，我的脊背冒出了一层冷汗。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每天晚上

我都闭紧眼睛，把即将发生的事情设想百遍、千遍……一遍又一遍，我仿佛早已逃了出去。

八月十二号晚，我在上夜班之前，仔细地检查了纽扣、裤带，还特别把增高鞋的鞋带加固，确信再没漏洞了，才走进装配车间。做工做到九点四十五分，离下班还有一刻钟，我钻进了旁边的厕所。我贴近墙壁，轻轻一跃，劈开双腿，两个鞋尖分别撑住墙角和砖柱。可能是多次默想的原因，也可能是曾经有过摸进张闹宿舍的经验，我闭上了眼睛，双腿暗暗使劲，“噌噌噌”几下，头就碰到了天花板，手就抓住了气窗。我推开气窗，钻出去，双手吊在气窗上，胸口贴着墙壁往下滑，双脚小声地落到地面。我睁开眼睛，猫腰跑到第十六棵冬青树前，连根拔起那棵冬青树。扒开泥巴，我找到了井盖，用手指抠开，钻了进去。里面黑乎乎的，我听到水流的声音，闻到烂菜的气味。我再次闭上眼睛，凭感觉沿着流水的方向往前摸。

摸了好长一段路，我听到流水湍急的声音，好像是出口了，便睁开眼睛。眼前一团黑，连自己的手臂都看不清。我估摸着往前摸，手掌触到了冷冰冰的钢筋，一根、两根、三根、四根、五根，一共有五根脚拇趾那么粗的钢筋拦住了去路，钢筋的间距不到一个拳头大。我抓住摇了摇，钢筋连动都没动。我以为就这么跑掉了，谁知去路早已被人封死，而且提前了十年，甚至二十年，也就是说我还没被关进来，还没产生逃跑念头之前，这些钢筋早已在此等候。我还没有行动就已经失败，这是命呀！我蹲在臭水沟里想，难道就这么回去？要不就烂在这里面？恐怕还没有烂人家就追上来了。

我很不情愿地往回爬，双手四处探去，竟然摸到了一个岔道。老天终于开眼了！我往岔道里爬，爬了三百七十六步，隐约听到“呜呜”的警报，前方出现了两束手指那么大的光。我朝着光快爬，警报声越来越响，越来越急。我爬到那两束光的下面，抬头一看，那是一个井盖，光线是从它的两个小洞里漏下来的。一看就知道这是路灯下的井盖，我已经跑出来了。差一点我就发出了喊叫，但是我强行镇压心中的狂喜，让怦怦的心跳缓慢下来。我吸了几口气，双手托住井盖，用力往上一举，哐的一声，井盖升了上去。我双手抓住井沿，跃出地面，没想到，万万没想到，就是诸葛亮也想不到，三支枪同时顶住我，手铐和脚镣锁住我的四肢。我的腿顿时发软，一屁股瘫痪在地。战士们把我拖过操场，扔进了单间囚室。

## 44

后来贾管教和李大炮他们告诉我，那晚我钻进排水道之后，警报就拉响了，所有的灯光全部打亮，劳改工厂里照得就像白纸，不要说人，就是蚊子恐怕也飞不过他们的眼睛。几个战士打开食堂的后门，冲到井口，用枪指着我钻进去的地方。战士们没有跟踪追击，只是拿枪指着。后来站久了，他们就找几张凳子坐下，但是枪口的方向始终没变。

另一组战士跑到一座岗楼前，迅速围住一个地方。他们把灯光从岗楼上直接打到战士们的脚下，那也是一个下水道井盖，井盖上有两个小圆洞。三支冲锋枪悬在井盖上，战士们除了轮流瞄准，谁也不准说话。根据行动小组领导指示，战士们不用追击，因为这个下水道别的地方都已经堵了，只有这两头可以出来，如果我变不成空气，就别想跑出去。也是后来我才知道，追捕小组的总指挥叫麦浪涌，喜欢写古体诗，他命令战士们给我三小时，还跟管教领导达成一致意见：假如我回头，从冬青树那个口子出来，就不算我逃跑；假如我从岗楼这个口子出来，那就是百分之百的逃犯。想不到那个年头，那样的环境，还有这么浪漫的军人，竟然把紧张的追捕弄成一场考试，把那两个井口弄成答案A和B，让我选择。你想想，我在下水道爬，死里逃生。他们在我头顶上走，不时看一眼手表，像玩一场游戏。这一上一下，不是老天跟人类的关系，就是人类跟蚂蚁的关系。只可惜我这个笨蛋，竟然没听到命运的脚步声，竟然不知道这个岔道是由外面往院

子里走的。我费尽心机钻了出去，又傻乎乎地往里爬，还一头从岗楼下钻出来。

为此，我被加刑三年。好长一段时间，只要在操场碰上贾管教，我就马上立正，扇自己的耳光，说：“我错了。我不应该从岗楼下出来，应该爬回去，其实我已经爬回去了，只是没有坚持。我为什么不爬回去呢？我悔得牙齿都痛了。”贾管教说：“看来你还是没有真心悔改，这不是爬不爬回去的问题，而是你根本就不应该逃跑！”贾管教说完就走，把我甩在操场上，让我独自发呆。是呀，当初我为什么要逃跑呢？陆小燕不是劝过我吗？她劝我劝得都哭了，我也没听她的。我忽然思念起陆小燕来，事实证明，她是对的，她不惜用告密来威胁我，这不是爱情又是什么？

到了周末的会见时间，我主动要求加班。我已经从装配车间调到了最苦最累的翻砂车间，每天用铁水浇铸变速箱和发动机壳。身上穿的是粗厚的蓝衣裤，手上戴的是帆布手套，嘴上蒙着口罩，脚下穿着皮鞋，我跺了跺脚，皮鞋底很厚，如果早一点到翻砂车间，也许就不用陆小燕给我弄那双增高鞋了。有人叫：“麻赖，你发什么呆？火小了。”我拿起铁锹，往炉口里送焦炭，火苗把我的脸烤成了烧鸭的颜色。有人喊：“麻赖，铁水装满了。”我放下铁锹跑过去，跟李大炮抬起桶碎步前移，把整桶红彤彤的铁水灌进模具。有人嚷：“麻赖，怎么搞的，那些铁块比炉口还大，就这么扔进去呀？”我放下桶，举起锤子往下砸，堆着的铁块被砸得四处乱溅。那时候，我是车间里脑袋埋得最低的人，只要有人敢吩咐，我就敢往炉子里跳。砸铁声中，

传来广播：“曾广贤，曾广贤，听到广播后请到二号接见室，有人来看你。”广播每个周末都这么喊，我在车间里加班，一次都没出去。后来广播里干脆喊：“曾广贤，曾广贤，陆小燕看你来了，请到六号接见室。”知道是陆小燕，我才像不合格的拖拉机那样不敢出厂。本来她只需再等我五年，可现在却无端地长了三年利息，这全都是因为我不听劝告的缘故。我哪还有脸见她！

一个周末，广播里传来声音：“曾广贤，曾广贤，你爸看你来了，请到三号接见室。”我正在捡铁块的手一紧，手套被铁尖尖戳了一下，左手的食指头浸出血来。我从手套里抽出食指，用右手捏着，朝三号接见室走去。他终于看我来了，那个我曾经出卖过的人，那个不跟我讲话的人，那个我唯一的亲人，他终于来了，我的心里一阵狂跳，比能逃出去还要高兴。我低头走进接见室，抬眼一瞥，坐在对面的竟然不是我爸，而是陆小燕。她说：“广贤，你为什么躲我？”

我说：“加.....加了三年徒刑。”

“知道了，不就八年吗？我还等你！”

“别等了，再等八年，你的头发都白了。”

“你好好看看，我有那么老吗？房子鱼说我比以前更嫩了更白了，他们说这是爱情的力量。”

“你是比原来更漂亮了。其实你再等八年，也就三十出头，只是.....”

“只是什么？难道你不愿意吗？”

“我敢吗？我配吗？假如不是你对我这么好，我根本就不再相信什么狗屁天老爷，不相信头顶上还有个公正的东西。是因为你，即使受了天大的冤枉，倒了海大的霉，我的心里仍然留着那么一点点对老天的尊敬，总觉得你是天老爷派来的，要不然没法解释你对我的好。”

她抓起我出血的手指，对着上面轻轻地吹风。我们都不说话，就让她的手跟我的手说。眼看会面的时间快用完了，她说：“广贤，我们都是被伤害的人，我们不在一起，就没人跟我们一起了。”

“可是我不能给你幸福。”

“这是我自找的。不瞒你说，你还在动物园喂老虎的时候，我就喜欢你了，只是……那时我还小，怕羞，不敢跟你讲。”

“真是的，真是的，你为什么不讲？如果当时你暗示一下，也许我就不会这样，你也不会被别人嫌弃。”

“早知道会这样，当时我就厚起脸皮给你写封信。”

我把头狠狠地磕在桌子上：“唉，真是的，你为什么还不写呢？”

## 45

陆小燕买了两个苹果去无线电三厂看我爸。她说那个月的工资快用光了，所以只买得起两个苹果。我爸坐在黄昏的走廊上，眯起眼睛：“你是哪家姑娘？干吗要给我买苹果？”陆小燕说：“我叫陆小燕，是广贤的女朋友，在动物园里工作。”我爸顿时咳了起来，好像这个消息是鱼刺，忽然卡了他的喉咙。

陆小燕先是帮我爸拖地板，然后坐在走廊上帮我爸洗衣裳。我爸说：“你真勤快，是那个兔崽子叫你来的吗？”

“你干吗叫他兔崽子？他不是你的儿子吗？”

“我没有这样的儿子，我们曾家祖宗十八代从来没出过强奸犯。”

“广贤没强奸，他是被人陷害的。”

我爸的眼睛稍微睁大了一点：“你这是听谁说的？”

“除了广贤还会有谁？”

“你就那么相信他？”

“他从来不撒谎，就是逃跑这么大的事情，他也不跟我撒谎。你是他爸，还不知道他的脾气吗？”

“那他为什么不……唉，这个兔崽子！”我爸呼地站起来，发现自己失态，又坐了下去。

“你有什么话带给广贤吗？要不要写封信给他？一说起你他就流眼泪。”

“他哪会想我，连一个字都没给我写。”

“他怕你心脏病发作，怕劳改工厂的信封给你丢脸。”

“他早把我们曾家的脸丢尽了！”

我写了一封信，委托陆小燕带给我爸。我把我如何被抓，怎样被判刑、加刑，详细地写了一遍，并向他保证我没有给他和爷爷，包括爷爷上面的祖宗们抹黑，希望他不要用那样的眼光看我，就是看强奸犯的那种眼光。最后我写道：“爸，如果连你都不相信，这个世界再也不会有人信我。请你相信一次，给我一点信心。我可以挑得起别人上万公斤的冤枉，却受不了你鸡毛那么轻的误解。看在我妈的分上，求你相信我。”我爸看完信，手一松，信笺缓慢飘落。他一手扶门框，一手抚胸口，额头冒出豆子大的汗珠。不出我所料，他的心脏病发作了。陆小燕吓得满脸苍白，扶住他大喊：“来人呀，快来人呀。”我爸的同事刘沧海、谢金川闻声而来，把我爸送进了医院。

陆小燕在她家炖了一盅鸡汤，送到我爸的病床前。我爸斜躺着，脸色已经恢复。陆小燕喂我爸喝汤。我爸喝出了响声，不停地咂嘴巴。我爸说：“你一来，我的胃口就特别好。”

陆小燕说：“那我就天天来看你。”

我爸高高地举起右手：“有这么高了吧？”

“你说什么呀？”

“他，长这么高了吧？”

“哦，你说广贤呀。他现在都一米七五了，体重七十公斤，B型血，头发刚刚冒出来就卷，他……我不敢说，怕你又犯心脏病。”

“大不了再犯一次。”

“他……比你长得好看。”

我爸微微咧嘴，差一点就笑了，但立即收住：“你比我还了解他。”

临走的时候，我爸从枕头下摸出一封信：“这个，你带给他吧。”陆小燕伸手去接。我爸忽然缩回去，“算了，我说过的，这辈子不想跟他说话。”

“如果广贤看到你的字，一定会高兴得在地上翻跟斗。”

我爸把信塞到枕头底部：“算了算了，我得守信用，说过的话不能反悔。”

我爸住了十几天医院便回厂里上班了。陆小燕每周都去给他拖地板、擦窗户、洗床单、补衣服、钉纽扣什么的。她一口一个“伯伯”，喊了几星期之后，就一会叫“伯”一会叫“爸”，最后她嫌啰唆，干脆不再叫“伯伯”。几个月之内，她成功地把“伯伯”改成了“爸”，而我爸竟然没有惊讶，好像这么叫是天经地义的。每次临走时，我爸看着陆小燕，嘴唇像患了帕金森综合征那样颤动。陆小燕以为他会说点什么，就把耳朵伸得比兔子的还长，但是每一次，我爸不是说“哎”就是说“没什么，你走吧”。偶尔，我爸还会憋得脸红，像大姑娘那样害羞。陆小燕一直纳闷，不知道我爸想说什么？为此，她在照顾我爸的过程中，增加了一点兴趣和期待。一个周末，我爸那句在嘴巴里打滚的话终于喷薄而出：“小燕，你带我看看那兔崽子吧。”

我爸提着两瓶沙丁鱼罐头，跟着陆小燕上了来杯山的公交车。那天我爸的头发梳得又顺又直，还抹了发油。他的衬衣熨得没有一点褶皱，不仅扣了风纪扣，还把两个衣袖的扣子也扣上了，其中有一颗纽扣是出发前陆小燕才钉的。他穿了一条黑裤子，裤腿上的折线笔直。他的脚下踏着一双黑皮鞋，上面一尘不染，鞋带弄得整整齐齐，在鞋口处系了一朵绳花。无论从哪个角度看，他都是一个资产阶级少爷的打扮。陆小燕帮我爸洗过无数次衣服、鞋子，从来没看见过这双皮鞋。后来她才知道，那双鞋是我爸跟刘沧海老婆的哥哥借来的。

我爸生平第一次来到杯山拖拉机厂门前，他朝院子里看了看：“其实，我跟他也没什么好说的。”陆小燕说：“那你就听他

说，他的口才好。”我爸哎哎地答应，提着罐头在门口徘徊。陆小燕到窗口去登记、出示证件，办理有关手续。等陆小燕回过头来，我爸不见了，地上放着那两瓶罐头。陆小燕抬头望，我爸正快步离去。陆小燕追上他：“爸，都到了门口，还是进去看看吧，他挺想你的。”

“你把罐头交给他，我还是不见为好。”说完，我爸跳上了公交车。

公交车缓缓地离去，陆小燕看着车屁股不停地跺脚。

## 46

我爸就这么端着，放不下架子。不光是现在放不下架子，过去赵万年带着红卫兵批他的时候，他也没放下过架子。那时他的鸟仔被打成一坨，腿被打断，但是他从不向赵万年求饶。有时痛得眼泪叭叭直掉，他还尽量控制喊声，连命都差点没有了，他竟然还控制喊声，就像一个英国绅士即将饿死了，还不让嘴巴发出嚼食的声音。

但是从杯山回来之后，我爸就想放下架子。他把借来的皮鞋又擦了一遍，穿着那天去杯山的行头，提上当时较好的两条牡丹牌香烟，往铁马东路仓库走去。第一天他只走到铁马东路路口就停住，脚步在地上量来量去。风把树上的黄叶吹落下来，有一片掉在他的头顶，另一片挂住了他的外套。从他面前过去好几趟公交车，他都没上去。车停了又走，门开了又关。犹豫半天，我爸最后一转身回厂里去了。过几天，我爸又提上那两条香烟，坐上了去铁马东路仓库的公交车。他望着窗外，楼房、标语、路树、电线杆一一闪过，最后扑来仓库的瓦顶。瓦顶多处残破，有的地方还长了草。仓库门口，挂着一块白底黑字的“铁马区革命委员会”招牌。哦，我忘告诉你了，铁马区革命委员会办公室已经搬进了仓库，原来办公的地点变成了“古巴服装厂”，为了中古人民的友谊，工人们每天忙着为古巴人量体裁衣。那个服装厂让我第一次知道，外国人也会穿中国的衣服。

公交车停在仓库面前，我爸坐着一动不动。售票员冲着他喊：“同志，仓库站到了。”我爸掏出零钱：“不下了，再补一站车

票吧。”车门一关，我爸扭头看着仓库慢慢地退去。

又过了一个星期，我爸提着那两条烟下了公交车。他伸头看了一眼仓库，在站台处踱起了步子。他去仓库的犹豫就像当年我想去强奸张闹那样，一次比一次走得远，但始终下不了决心，真是有其子必有其父！我爸站了大半天，看看手表，抹了一把油亮的头发，弹了弹裤子上的灰尘，厚起脸皮朝仓库走去。主任赵万年就在仓库里办公，我爸把两条烟放在他桌上：“这是买给赵大爷的，两老还好吧？”

赵万年说：“整天在家着急。他们准备了几套衣服，去了两次杯山拖拉机厂，因为不懂得登记名字，也没带证件，所以一直没机会见到广贤。”

“今天来就是想求你帮这个忙。广贤他没有强奸，是别人陷害的。最近上面正在纠正冤假错案，你看你能不能跟有关方面打声招呼。”

“这个……你叫我怎么说呢？你知道我这个人一贯正直，从来不走歪门邪道。而且……去给一个强奸犯说情，人家会怎么看我？”

“他不是强奸犯。我们家没有强奸犯。”

“算了吧。广贤有今天，全都是你这个爸教的。”

我爸的脸顿时红到脖子根，他呼地站起来，转身走了。赵万年拿起两条香烟追出来：“这个你拿走，不要给我来什么糖衣炮弹。”

回到三厂宿舍，我爸颤抖着双手撕开一条香烟，抽出一支来叼在嘴上，连续划了三根火柴都没把烟点燃，正好陆小燕来看他，就帮他点上了。他用力地抽了几口，把烟雾和咳嗽一起喷出来。

陆小燕说：“爸，你血压高，别抽了。”

“这么贵的烟自己不抽给谁抽呀？来，你也抽一支。”

“我又不是女特务，抽什么烟啰。”

我爸把一支香烟强行递给陆小燕：“抽，爸叫你抽你就抽。”

陆小燕第一次听到我爸把自己当她爸，心里一高兴，就接过烟点燃了，试抽一口，嘴里发出一串轻咳。那天，他们的头上烟雾腾腾，咳嗽声此起彼伏。我爸叹了一口气：“没想到我会沦落到去求那个提马桶的，我比广贤还丢脸啦。”

这些都是陆小燕断断续续告诉我的，那段时间，我爸就像一块口香糖，被我和陆小燕嚼来嚼去，有时他也会变成钢笔字，出现在我们的信笺上，没有他我和小燕就没有交叉的生活，就不可能有什么共同的语言。在接见室，在信纸上，小燕一口一个爸，好像她早就是我的妻子。有时我看见她的脸上起了痘痘，就问她怎么回事，她说：“来例假了。”天哪！她连这个都告诉我，而且一点也不脸红，这不是夫妻又是什么？小燕脸上真实的表情，不经意间在我额头一抹的手势，衣服上的烟火气，离去时主妇一样的背影，等等，唤起了我过正常生活的渴望。渐渐地我开始吩咐她：

“小燕，你把我爸买的那两条香烟拿来。”

“小燕，你到报社去帮我登一则寻人启事，我想我妹妹了。”

“小燕，你去打扫一下仓库的阁楼，别让老鼠把被子全吃了。”

“小燕，你去帮我问问张闹，她为什么要陷害我？”

“小燕，你们家有没有当官的亲戚？看能不能帮我平反？”

我在这种吩咐声中找到了做丈夫的感觉，每个周末都想见到小燕。只要我们在接见室里面对面地坐下，两双手就不约而同地抓在一起。我的手指又黑又粗糙，上面布满了伤痕。她的手指又软又白，好像棉花。两双手一靠近，就像工人拥抱资本家，平民拥抱贵族，黑种人拥抱白种人。她捏我的手指，我搓她的手背，一会拇指在上，一会食指又去抢拇指的地盘，忘记了哪根手指是我的，哪根是她的。有时我们掌心对着掌心，轻轻地摩擦，直到发热、发烫，手心里冒出热汗，偶尔我掐她一下，她反掐我三下，总之，我们二十根手指缠来绕去，会面的时间有多久，它们就纠缠多久，好像动物园里交配的蛇。不知不觉地，我对她的想变成了手指对手指的想，我甚至觉得每一次握手就是过夫妻生活。你别取笑，你一笑我就觉得你这是饱汉不知饿汉饥，当时我就这么一种感受，因为我们捏着捏着，她的两腮就像涂脂胭那样潮红潮红的，气也粗了，嘴里还轻轻地哼吟。而我的身体酥酥的，整个人忽地飘离了地面，仿佛飘到了云朵上，然后又慢慢地落下，舒服得都忘记了自己的名字，直到现在我都坚信手能代替一切。

# 47

我开始珍惜我的手，再也不会不戴手套，哪怕天气热，也要戴上。我用戴手套的手拿铁锹，抡铁锤，提铁桶。下班之后，我用雪花膏擦手。这样我的手比原来润滑了，看上去也不再那么粗糙变形。一天，李大炮和我在厕所里小便，他用手搓下身自己解决问题，痛快之后，他说：“广贤，你也来一把。”

我说：“脏！”

他火了，把我的头按在墙壁上：“你他妈的装什么干净，过去不都是这样吗？”

“现在我有老婆了，再也不会拿自己的手去糟蹋了。”

“王八蛋，你连女人都没睡过，知道什么叫老婆？”

“老婆就是小燕，小燕就是老婆。”

“我知道你有个小燕，但是她解决不了你的问题，日子还长着呢，我就不信你能憋三四年不放出来。”

我摊开手掌：“大炮，我告诉你一个秘密。”

他把我的头从墙壁上放开：“不会是钻下水道的秘密吧？”

“奇怪了，只要我捏住小燕的手，就有那种痛快的感觉，比用手搓下面还痛快。”

他抓起我的手掌看了一眼，狠狠地打了一巴掌：“你这手指又撒不出尿来，吹什么牛皮啰。”

我缩回手：“这也是你打得的。”

他受了刺激，又抓起我的手，按到发霉的墙壁上搓来搓去。我挣脱他，把手放到水龙头下洗了又洗。

在翻砂车间，只要一看到完整的铁锅，我就拿出来，放到一边。李大炮说：“干吗不把它砸了？”我说：“好锅头呢，等到期满了，把它带回家去炒菜。”看见李大炮要把那些好模板扔进炉子，我就拦下来说：“大炮，这个还可以拿来做板凳呢。”我把他们扔在地上的烂手套捡起来，撕成碎片，做成一个又一个拖把藏在门角。李大炮说：“神经病，还没等你从这里出去，那些拖把早就烂啰。”但是不管他们嘲笑和劝阻的嘴巴开得多大，我都像一个居家男人那样，开始为将来囤积用品。我做板凳、做拖把、做锅盖、做火炉，把它们摆在车间的角落，闲空时瞟上几眼，眼前便浮现小燕拖地板、坐板凳、炒回锅肉的身影，但是一眨眼，她又不见了，只剩下那些用具静静地摆在那里。用具经常被李大炮他们使用，板凳坐歪了，拖把拖烂了。不过没关系，他们用坏了我再做，我只有不断地做这些用具，才会忘记眼前的处境，并制造一种有家有室的生活假象。

那天，我们倒完模具，高炉也歇下来了。李大炮坐在板凳上抽烟，斜眼看着墙角，忽地大叫：“小云，小云。”我们跟着他看过去，角落里除了那些家庭用具，哪里有什么小云。李大炮揉了揉眼睛：“麻赖，真奇怪了，刚才我看见小云蹲在你那炉子前生火。”

有人问：“谁是小云呀？”

李大炮说：“跟你说多少遍了，你都不长记性，小云就是我强奸过的那个女人。”

大家哦了一声，都恍然大悟。

李大炮说：“小云她来信了……”

我说：“她是不是后悔了？”

李大炮吐了一口烟：“真他妈的邪，当时她咬着牙齿告我，恨不得亲自扣动扳机毙我。可是现在……你猜她说什么？她说名声臭了，反正也嫁不出去了，要嫁只能嫁个我这样的劳改犯，希望我好好改造，尽快出去做她的老公。唉……这个大屁股，现在才想明白，知道会有今天，当初就不应该往死里告我。这下好了，变成老婆告老公了……”

说起小云，李大炮眉飞色舞。从此以后，他一有空就盯着角落的用具发呆。他说：“看见那些家伙，就想家了。”渐渐地，他也开始做一些小用具，比如锅铲、火钳、打煤机、小床、枕头等等。他把那些用具摆在角落，随着用具的增多，家庭的气氛也越来越重。劳动间

隙，我们这两个有爱情的人，就坐在那些用具中间抽烟，仿佛坐在自家的厨房里。

有一天，李大炮说：“麻赖，我想学你。”

“别谦虚了，我又不是积极分子。”

“这些天，小云每晚都到梦里来亲我，我想她想得头都大了。”

“日子还长着呢，你慢慢熬吧。”

“一天我也不想熬了，我要像你那样跑出去。”

“大炮，千万别、别这样，当初我就是因为不听劝，才落得又加了三年的下场。”

“死都当卵，反正我得出去。”

“你别冲动，我是过来人，这地方就是一只苍蝇都飞不出去。”

“你别管，我有办法。”

李大炮明显瘦了，像变了一个人似的，连话也节约着说。晚上，他跟侯志坐在通铺的一角交头接耳。我凑过去，他们立即分开，看着我嘿嘿地傻笑。我说：“大炮，知道什么叫后悔吗？”

“别又来教育我，我不吃这一套，我从来就不知道什么叫后悔！”

“到时你就知道了，后悔就像你已经看到了家门口，眼睛忽然就瞎了，就看不到家了，或者回家的路程本来很短，但是你自己却给它加长了，长得比去古巴的路都还长。后悔是看见自己建设的楼房倒塌，是离成功只差一步，是刚爬到女人身上就被当场抓获……如果时间能够倒回去，我宁可挨枪毙也不会去钻下水道。我多愚蠢呀，竟然不听小燕的劝……”

他呸了一声：“你把我说糊涂了，滚一边去。”

“大炮，看在朋友的分上，你听我一声劝，千万别干那种傻事。”

他眼睛一瞪，扑上来，揪住我的头发就往地头掼，紧接着踹我的屁股。他一边揍我一边怒吼：“我干什么傻事了，你他妈的，我到底干什么傻事了？”

我连声求饶，他才把手松开，手里攥着一大把我的头发。他对着头发一吹，头发飘到我的脸上。他说：“小心我割了你的舌头。”我扇了一巴掌自己的嘴巴：“谁要是再劝你，谁他妈的就被判无期徒刑。”

## 48

不知道李大炮用了什么办法，半年之后，他调到了仓库，专门维护那些已经通过质检的拖拉机。那时候还没有加长的卡车来运输，拖拉机要出厂必须得一辆一辆地开出去，李大炮因此能看见一些从外面进来开拖拉机的人。他说那些人都穿着的确良衬衣、白球鞋，嘴角两边全是没有抹干净的油渍，一看就知道他们吃得饱穿得暖，过着幸福的生活。李大炮在说那些拖拉机手的时候，不时抹一把嘴巴，好像他的嘴巴刚刚吃过扣肉似的。小云来看过他几次，还给他送来了一件棉衣。只要他在监舍一吹口哨，我就知道小云来看过他了。

一天晚上，他把小云送的棉衣递给侯志：“这个我穿不合身，送给你吧。”侯志说了声“谢谢”，接过棉衣，当即穿在身上，棉衣又大又长，就像一个麻袋挂在侯志的肩膀，衣襟几乎到达他的膝盖。李大炮说不合身，这不明摆着是帮侯志说的吗？过了一会，李大炮把一副新手套递给我：“你那么爱你的手，这个就拿去戴吧。记住了，下一次跟小燕握手的时候，脑子里想想我这个大哥，就当是替我捏几把。”说完，他自个嘿嘿地笑了起来。见我没有反应，他便吹了几声口哨，表情怪怪的。

第二天，我在翻砂车间浇铸完一件模具，就坐在角落里抽烟。我看看堆在角落的锅头炉灶，又看看手上崭新的手套，觉得不对劲，便站起来，仓促中踢倒了李大炮做的打煤机。干脆我补了一脚，又把炉子和铁锅踢倒。我跨过去，朝外面走，但是刚走了几步，我又停住。

我来来回回地走着，脑子里在想一个问题：去，还是不去？去，我对不起朋友；不去，我就没机会了，就得老老实实地再蹲七年。七年，多长呀，长得都到月亮上去了！如果没有小燕，也许这七年算不了什么，关键是小燕已经吊起了我过家庭生活的胃口，把我原来睡着的神经和细胞统统吵醒了。大炮呀大炮，不光是你有七情六欲，我也有；不光是你想小云，我也想小燕.....

我被看守带到贾管教的办公室。贾管教问我有什么事，我说我要立功。贾管教说你想进步了。我问如果立功的话，能不能减刑。贾管教说想跟我谈条件。我说不是，我只是想把加上那三年减下来。贾管教说减刑是肯定的，但是减一年或是几年，那要看你立什么样的功了。我说能为我保密吗。贾管教说这还用说吗，保密是我们的规矩。我看了一眼门口，压低嗓门：“李大炮要逃跑。”

贾管教说：“什么时候？”

“就这几天，昨晚，他把棉衣送给侯志了，还送了我一副手套，这肯定是逃跑的迹象。他一直跟我说要逃出去见小云，预谋了好久。”

“知道他怎么逃跑吗？”

“不知道，但是他经常跟我说那些开拖拉机的，也许他会装成拖拉机手.....”

贾管教还没听完我的后半截话，就抓起桌上的帽子风风火火地跑出去。

实际上，我刚一说完“李大炮要逃跑”，手心就冒汗了，接着双腿轻轻震颤，头皮一阵麻，胸口一阵堵，双腿一软，蹲了下去。看守呵斥：“起来。”我试着站了几次，都站不起来，好像力气已经用完了。这时，整个拖拉机厂警报声铺天盖地，我连蹲都蹲不住，一屁股坐下去，竟然幻想这一切都不是真的，我什么也没说，警报也没响。但那越来越刺耳的声音不是警报又是什么？外面嗒嗒的脚步声除了战士，谁又能跑得那么整齐有力？但愿李大炮还没有行动，他被眼前的追捕阵势吓住了，从此收回逃跑的念头，让我的告密变成一个天大的笑话，或者李大炮早已翻过杯山，早已跑得无影无踪……什么我都不害怕，唯一害怕的就是李大炮被逮个正着。

当时从仓库里开出来的五辆拖拉机已通过检查，正准备驶出院门。贾管教及时拦住，重新检查了一遍拖拉机手们的相貌。五个拖拉机手脸庞红润，头发黑亮，牙齿雪白，跟李大炮不像是一个国家的人。仓库已被战士围住，搜索了好几遍，没有李大炮的身影。难道他会长翅膀吗？会变苍蝇吗？不要说唯物主义者不信这个假设，就是唯心主义者也不信。忠实的唯物主义者贾管教眉头打结，看了一眼高墙上的铁丝，把目光收回来，伸手分别抓了一下五个拖拉机手的头发，不是假发，颗颗脑袋货真价实，他们几乎都发出了疼痛的喊叫，个别拖拉机手痛得嘴巴都歪了。贾管教徘徊在拖拉机旁，两只大头皮鞋时急时缓，好像答案就在他的脚上。忽然，传来一声屁响，贾管教和五

个拖拉机手一个看一个，一个怀疑一个，但是每一个人的脸上都是被冤枉的表情。有人弯腰往拖斗下看去，李大炮近在眼前，就吊在最后一辆拖拉机的拖斗下，脚和手分别抓住焊在上面的四个钩子。贾管教说：“你好呀，李大炮。”李大炮的手脚一松，仰面跌下。几双手把他拖出来，都什么时候了，他还在放屁，放得一声比一声响亮。

李大炮像我当年那样被关进单独的囚室。经过一星期的提审，他才供出电焊车间的侯志。侯志之所以愿意在拖斗下偷偷焊那四个钩子，是因为李大炮答应出去以后，帮他炒一篮葵花籽送给当年的女秘书。侯志一直把女秘书当氧气，天天呼吸她。他说她眼睛大，舌头甜，说话细声细气，参与告状是被人强迫的。其余那几个他睡过的女人为了立贞节牌坊，都会翻脸不认账，但是唯有这个女秘书不会那么无情，他们之间眉来眼去多年，已经培养了比天高比海深的感情，因此哪怕冒险，他也要给女秘书送一篮葵花籽，甚至提前闭上眼睛，一遍遍地想象女秘书收到葵花籽时惊叫的嘴巴。他的女秘书太爱吃葵花籽了，衣兜里经常揣着，坐公交车时吃，上班时也吃，把瓜子壳吐得满地都是。你又笑了，是不是觉得侯志特别傻？那时候的人是有点傻，但是他们重感情，连强奸犯都懂得玩浪漫，哪像现在的人一见面就谈价钱，动不动举起一个巴掌说：“五百元。”哎，你的脸怎么又黑了？真是变得比股市还快。我这哪是讽刺你呀？再说你也不容易，收点钱是应该的。好啦好啦，喝口饮料顺顺气吧。

## 49

李大炮被加了三年徒刑，打回翻砂车间。侯志被加了两年徒刑，调到翻砂车间。我的刑期减去两年，但是没让他们知道。那天，我正在砸铁，忽然听到有人在外面大叫：“广贤呢？广贤老弟……”我抬起头，看见李大炮拖着消瘦的身体，跌跌撞撞地扑进来，一把搂住我，像孩子那样失声痛哭。尽管他已经消瘦，但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仿佛全身的力气都集中到了他的手臂上，搂得我几乎出不了气，比当年小池搂我的时候还要令人窒息。我木头一样站着，让他的泪水落在我的肩头，听他的哭一声比一声长。我的鼻子酸酸的，眼眶渐渐潮湿。他说：“广贤呀广贤，现在我才知道你是我最好的朋友，当初我要是听你的劝阻，哪会落到今天这种下场。”就像有根手指在我的伤心处戳了一下，我加倍伤心，泪水涌出眼眶，就差哭出声了。他抓起我的双肩用力摇晃：“你明明知道我要逃跑，为什么不拿根绳子把我绑起来？你要是把我绑起来，我就跑不成了。广贤呀，你为什么不绑我呀？”摇完，他扬手扇自己的脸，扇得一把鼻涕一把泪，嘴里不停地嘟哝，“真后悔没听你的，我恨不得杀了自己！”巴掌叭叭落在他脸上，每一掌都打得我心惊肉跳。要不是侯志及时走过来骂他“软蛋”，我的话也许就脱口而出了。真的，我的话已经滚到了嘴边，我几乎就要说“对不起”了。

李大炮再也不喊我“麻赖”，而是正儿八经地叫我“广贤”。本来由我们俩提的铁桶，有时他一个人就提走了。炼完每一炉铁水，我

们都要轮流钻到炉子里去清理残剩的铁渣，炉子里又闷又热，往往人从里面出来，鼻毛上沾满灰尘不说，就是吐一口痰也是黑色的。这种吃灰尘的活自李大炮回来以后，我再也插不上手，只要一轮到我，他就抢先钻进炉子，手里叮叮当当地敲打，嘴里骂骂咧咧：“滚一边去，别把你的手弄伤了，你还要替我去捏几把陆小燕呢。”他越是这样，我就越觉得对不起他，拿着小铁锤硬往炉子里钻。他一次次把我推出来，好像里面是他的洞房，根本容不得别人进入。

每周，食堂都会给我们翻砂车间每人加一碗猪血，说是可以清理肺部的灰尘。我把那碗猪血递给李大炮，李大炮把他的那碗递给我，递来递去，两碗猪血泼到地上，谁也没吃成。李大炮说：“现在好了，你这个星期的灰尘打不出去了。”

我说：“就让灰尘把我呛死算了。”

李大炮拍拍我的脸：“嗨，你才多少岁呀？要死也轮不到你。好好活着，有人等着嫁给你呢。”

“大炮，我……”我差点就要说“对不起了”。

他盯着我：“有屁快放，别吞吞吐吐的，学学你大哥，多痛快，躲在拖拉机下面还照样放屁。”

我回避他的目光：“没……没什么。”

小燕为了对我的减刑表示祝贺，特地送来了两条香烟。我打开壳子，拿出其中一包放到鼻尖嗅了嗅，想撕开却又舍不得，便把它放到

衣兜里，用手按了按。到了翻砂车间，我看看李大炮嘴里叼着的烟卷烧完了，就赶快凑上去，撕开烟盒掏出一支来递给他。他嘿嘿一笑，接过烟卷含在嘴里。我划了两根火柴都没划燃，手抖得像发动机。他把火柴夺过去，自己点燃香烟，然后递过还在燃烧的半截火柴：“哎，你怎么不吸烟了？”我把香烟放进衣兜，按了按：“不吸了。”侯志他们围上来，抢我的香烟。我双手紧紧捂着衣兜，弯腰用腹部压住烟盒。他们抢不到，就骂我“小气”“抠门”。我吞了吞口水：“这烟连我自己都舍不得抽。”

每天我都揣着一盒香烟上班，专门用来孝敬李大炮。为了保证他整个白天都有烟抽，我只能不停地咽口水，偷偷地嗅一嗅香烟盒。给他划火柴的时候，我的手已经不抖了，但是我还不敢看他的眼睛。他的眼睛还是原来的眼睛，只是一跟他的目光对接，我的全身立即就感到冷，不光是皮肤冷，连骨头都冷，好像他的眼睛是X光机，早已把我看透。劳动的间隙，他坐在摆满家庭用具的角落，吐着一团一团的浓烟，对着我发笑：“广贤，你真够兄弟。”我说：“其实……你不了解，我……”他说：“别总是我我我的，你真没出息，三天放不出一个响屁。”我说：“我……”

一天深夜，我从床上惊坐起来。墙角亮着一粒血红的烟头，李大炮坐靠墙壁吸烟。我像做梦一样，滑下床，吧嗒地跪在他面前：“大炮，我……”我又想说“对不起”了。他在我后背狠狠地拍了一巴掌：“你怎么是个梦游分子？快回床上去！”我像中了一枪，赶紧站

起来。他说：“小时候我也爱说梦话，我妈经常拍我的后背，拍几次就好了。你没事了吧？”

“没……没事了。”

他叹了一口气：“广、广贤，我……我其实是个骗子。那个小云根本就没写信给我，也没来看过我。棉衣是我妈做的，来看我的也是我妈。我逃跑不是因为想小云，而是想我妈了。我长得比牛还壮，年纪也一大把了，竟然还像孩子那样想妈，我才是没出息的家伙……”他呜呜地哭了起来。

我说：“不光是你想、想妈，我也想、想妈。我……我对不起……我妈。”

## 50

在接见室里，我把出卖李大炮的事跟小燕说了。她吓得脸色发白：“这、这怎么对得起朋友呀？”

“所以，我求你帮我办件事。”

“只要我能办得到。”

“你到南关县昌龙公社桃李生产队去找找罗小云，想办法让她来看看李大炮，就说李大炮很爱她。不管你用什么办法，反正得把她弄来，哪怕是拿钱收买，也要让她来看看李大炮。”

小燕给罗小云写了几封信，都没有回音，后来亲自去了一趟桃李生产队。罗小云根本不买账，冲着小燕就是一通臭骂：“你是他家亲戚吧？你又不是大队杨党支书，凭什么强迫我？你把他说得那么先进，干吗自己不去跟他好？他把我们罗家祖宗三代的脸都抹黑了，我怎么可能还去跟他好？你以为嫁给一个强奸犯就那么容易吗？你们都嫁给干部，凭什么要我嫁给强奸犯？”

小燕说：“我嫁的就是强奸犯，跟你的李大哥关在一起。”

“那也不关我屁事，你总不能跳火坑了还找一个陪跳的吧？”

小燕差点气得吐血，夹着尾巴悻悻地回城了。她跟我说，广贤，还是放弃了吧。我说不行，你得再想想办法，要不然我这辈子都不敢

看李大炮的眼睛。小燕说，这比让我们爱美帝苏修还难，你叫我怎么想办法？我不可能不上班，天天去干这种无聊的事。我忽地咆哮：“这我可不管，反正你得想办法让她来一趟，哪怕假装来一趟。”

“我已经没办法了，要想办法你自己想去。我又不是闲人，还得挣钱养活自己。我又不是受气包，受了那个女的气还来受你的气！”没想到小燕的声音比我的还高亢，她气呼呼地站起来，转身走出接见室。

这是和小燕第一次愠气，我维持平衡的那一点点好心情就像被注射器抽空了似的，看什么都不顺眼，走路像打水漂。连一贯低眉顺眼的小燕都生气了，看来我是有点过分。但是我却没有立即跟她解释的机会，这一气，也不知道她什么时候再来看我，主动权捏在她手里，我像被断电的灯泡，只能等待她送电。我的脑子里不想放小燕生气的电影，双手只好拼命地往炉口送焦炭，把火烧得红彤彤的。送了一阵焦炭，我的膀子麻了，手也变形了，竟然把铁锹扔进了炉口，这可是我从来没有过的事件。临下班的时候，我和李大炮抢着抬铁水，忽然我的脚一闪，身体一斜，手一滑，铁桶朝我倒来，鲜红的铁水泼到地上。尽管我已经用力跳了一步，但右脚的皮鞋还是被铁水淹没了。李大炮他们脱下我的皮鞋，我的右脚已经被烫去了一层皮。

我这个因公负伤的重病号整天躺在监舍里，每天除了医生给我敷药打针，就由李大炮专职侍候。大炮用湿毛巾给我抹脸、抹身子，帮我换衣服、摇葵扇、翻身，还给我接大小便。做完这些，他连手也不

洗就点上一支烟塞到我的嘴里，然后自己也叼上一支，说：“你他妈要不是脚皮脱了，我们哪得享这种清闲，干脆你别好算了，让我们天天都做干部，不用干活。”

“那还是你来病，我来侍候你吧。你不知道我有多痛。”

“再痛，也比去砸铁倒模具强吧。”

“你脱一层皮试试。”

有一天他刚给我擦完身子，广播里就传来声音：“李大炮、李大炮，听到广播后请到四号接见室，有人来看你。”对不起，我说错了，广播里肯定不是喊李大炮，而是喊他正规的姓名。但是他叫什么名字呢？让我想想……唉！这么好的朋友，我竟然想不起他的名字了，你说我这记忆是不是给狗吃掉了？算啦，我还是先别纠缠他的名字。他听到广播后，丢下毛巾就往外跑，连裤子都没帮我穿上。

在四号接见室，他见到了小云。小云穿着红格子衬衣，黑色的裤子，腰扎皮带，拖着两根长辫，双腮红扑扑的，不知道是特别健康或者是害羞。大炮激动得不知如何是好，呆呆地看着，两手一会放在桌上，一会放在桌下，一会想去抓小云的手，一会又害怕地缩回来。总之，那天他的手就不像是他身上的组成部分，怎么放怎么别扭。小云低着头，用手指玩着辫梢：“你怎么舍得给我买这么好的衣服？”

大炮一愣，嘿嘿地笑着：“没、没什么。你穿得还合身吧？”

“你没长眼睛吗？”

大炮把小云身上的衣裤看了一遍：“真好看。”

“当初你要是舍得买这么一套衣服给我，我就不会告你了。”

一刹那，大炮的手终于找到了位置，重重地拍在自己的脑门上：“你这是真话吗？”

“李大哥，我什么时候跟你说过假话了。”

“唉！你为什么不早说？你要是早说，我就是卖房子也要给你买一套新衣裳。”

“你不知道姑娘.....会害羞吗？”

大炮又拍了几下脑门：“你这衣服.....是怎、怎么收到的？”

“是那个叫陆小燕的姑娘转给我的，她是你什么人呀？对你那么好。开始我还骂她，后来她带了衣服，我才知道她是个好人。”

“她真是个好人在呢！”

# 51

李大炮把尿壶塞到我的鸟仔上，嘴里不停地唠叨：“广贤，你说我当初为什么就没想到给她买一套衣服呢？”

“有的事情开始的时候总是想不到，后来想到又来不及。大炮，我……”

“你我我我的，都我了半年，到底想说什么呀？”

“我对不起你。”

“没什么，不就帮你接点尿吗？这点功劳哪抵得上陆小燕对我的大恩大德。”

“还有比这更重要的，我不说出来心里就像猫抓那样难受，说出来吧，又怕你生气。”

“瞎，倒霉的事我全碰上了，哪还有什么能让我生气的？”

“你逃跑那天，我去找贾管教了。如果我不去找他，也许你能跑出去，真对不起。”

他的眼睛一瞪：“你竟然敢出卖老子？你真他妈的不是人！”

“请你原谅。”

“原谅你妈个叉，晓不晓得，你让老子多蹲了三年！”他一声怒吼，用力抽出尿壶，把里面的尿全部倒在我烧伤的脚面，然后再把尿壶泼到地上，愤愤地走出去。一股痛从我的脚面蔓延，直刺心脏。我痛得全身抽搐，身体蜷缩，差一点就晕了过去。假若我知道会有这么厉害的痛，打死也不会说出告密的事。我哟哟地尖叫，痛着，后悔着。

一个小时之后，肉体的剧痛慢慢地减弱，我的心里反而踏实了，压在胸口的石头也卸了下来。李大炮肯定会难受，这事放在谁的身上都会难受，但是我相信他痛一阵子就会原谅我，好像刚才淋了尿的脚，只要给那么几个小时，痛就会过去。晚上，李大炮和侯志坐在我身边，问我得了什么好处，减了几年刑。我说：“两年。”他们每人在我的脸上吐了一泡口水，然后李大炮向全监舍宣布：“曾麻赖是一条没有长脚的虫，是叛徒、内奸、公贼，你们谁要是搭理他，先得问我的拳头。”

我抹掉脸上的口水，感到受了八辈子的污辱。我说：“大炮，你太不义气了。是谁去帮你找罗小云？是谁劝你不要逃跑？还有谁天天孝敬你香烟？这些你怎么都不记得了？”

“小子，你记稳了，好事做了十箩筐，抵不得恶事做一桩。你让我和侯志多坐了五年牢，不幸你就算是礼貌了。”

我扇了一下自己的嘴巴：“知道你才芝麻大的气量，我就不应该告诉你。我真不该告诉你！”

“活该！你不告诉我，我还好受些。我一直以为是因为自己忍不住那个屁，才被他们抓着的。没想到，你早已经告密了。你让我连骂自己都没法骂了，能不叫人恨你吗？我恨不得扒了你的皮！”他在我烧伤的地方拍了一掌，痛得我大叫：“妈呀！”

李大炮这边再也没人敢照顾我，贾管教把我换到另一个监舍，改由盗窃犯孙南照料。烧伤没有白烧，痊愈之后，我调回装配车间工作，上面给我又减去一年徒刑。这样，我逃跑加上去的那三年刑期，因为告发李大炮和烧伤，全部又减了下来，就像有首歌里唱的那样：“终点又回到起点，到现在我才明白。”当初由于不听小燕劝告，折腾出这么多伤筋动骨的事，按一按心里的计算器，才发现自己真是亏死了！但是李大炮和侯志还不想让我结账，他们一直在寻找加大我成本的机会。

有一天，他们在虚掩的厕所门上放了一盆大粪。他们告诉旁边的人暂时不要上厕所，于是这个消息被大家的嘴巴悄悄传递，就像要闹暴动那样神秘。装配车间的人交头接耳，眼神怪异，有几个平时尿频的，对我指手画脚：“你看你的手笨成了什么样子，还不如滚到厕所里抽烟去。”孙南对我眨眨眼，仿佛要说什么，最终也没有说。使用这间厕所的共有三个车间差不多四十号人，但是没有一个人告诉我厕所的秘密。他们像不透风的墙，步调一致，思想统一，这除了说明没有他们干不了的事之外，还说明我在他们中间孤立无援。在他们的盼望中，我的尿终于胀了，于是我丢下钳子，朝厕所走去。当我把门推开，一盆大粪当头淋了下来，我的头发、脖子上顿时臭气熏天。几乎

在盆落下的同时，我听到三个车间里发出了整齐的笑声。这时我才明白在这一群人中间，我没有一个朋友，因为我是一个告密者。我如果不告发李大炮，如果不把告发他的事告诉他，那么这一盆大粪就不可能从天而降！

这三个车间的人在第二年秋天策划了一起集体逃跑事件，但是他们还没跑到门口，有的就倒下了，被拖回来的也加了刑期。他们跑的时候，只有我一个人还在装配车间拧着螺丝钉，即使外面传来了枪声，我也没抬头，不是吹，连眼皮都没眨一眨。我能镇静自若，完全是因为现实这个老师教的。知道吗？一个人做了太多后悔的事，就再也不想后悔了！何况熬过两年，我就可以刑满释放，跟小燕堂堂正正地结婚过日子，傻瓜才会跟他们一起冒险呢。

## 第五章 身体

### 52

在服刑的最后两年里，我总是倒着计算时间：小燕送棉帽来的时候，离我刑满释放还差一年零二百三十天；我爸在车间摔倒时，我的刑期还余一年零一百八十七天；我把小燕的无名指捏断那天，还欠刑期一年零一百三十七天；百家和小池到杯山来看我时，我的刑期还剩一年零六十五天……

那天，百家和小池的脸都挂着喜气，特别是小池的脸，比我过去跟她做同学时还要红扑扑。他们理所当然红扑扑，因为他们都回城了，百家去百货公司顶他爸的职，做会计，小池因参加市里的画展获了三等奖，所以在市文化馆找到了工作。当小池喜滋滋地掏出那个获奖证书时，我的心里顿时七上八下。我说：“当初，真该跟你们一起去插队，不敢指望当画家，至少也不会落到坐牢的地步……”

小池说：“活该！当时我不是没劝过你。”

我说：“百家，你告诉小池了吗？”

百家说：“告诉什么？”

我说：“难道你没告诉她我是被张闹陷害的？”

百家说：“十年牢你都坐了九年，告不告诉都这么回事了。”

我说：“你真不够朋友，别人你没空去说，怎么连睡在你身边的老婆都不帮我说一句？你这不是成心让同学们把我当强奸犯吗？”

百家说：“奇怪了，你不强奸，干吗要钻到别人的屋里去？”

你听听，你听听，这像是朋友说出来的话吗？这简直是满嘴喷粪，把整个接待室都熏臭了。我听到脑袋里轰地响了一声，头皮下的血管鼓了起来，眼珠子都气痛了。我扬手扇过去，叭地一响，于百家的脸歪了。他举起拳头准备还击，被小池死死拖住。小池把他推出接见室，然后一个人走回来，坐在我对面：“广贤，你太冲动了。”

“这么多年来，我一直以为百家对这个案件最清楚，我甚至认为就是我爸把我当强奸犯了，百家也不会，没想到……”

“你真没强奸？”

“难道连你也不相信？”

“那你也不至于打人呀。”

“这算是便宜他了，你哪知道，当初就是他写信煽动我那么做的，连抽第几根窗条，连抽窗条时要闭上眼睛都是他教的。”

小池忽地提高嗓门：“难道连强奸也是他教的吗？”

“我没强奸。”

“没强奸你干吗老老实实地坐了九年？除非你是傻瓜。”

“你说对了，我就是天底下最傻的傻瓜。”

“曾傻瓜，如果你没强奸，那就请个律师让我看看，你要是连律师都不敢请，谁会相信你不是强奸犯？”

“除非张闹翻供，否则请十个律师也没有用。你告诉那个姓张的烂货，等我出去之后饶不了她！”

当晚，我坐在监舍里发呆，香烟抽了一支又一支，头发上全是烟雾，地上全是烟头。我隐约感到外面正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知青回城了，画画又重新被当职业了……也许我的案件真有可能翻过来了。第二天我去找贾管教给我拿主意，他说多年的媳妇都熬成了婆，何必再花钱请律师。我说这不是钱的问题，也不是十年不十年的问题，而是我清不清白的问题。贾管教说反正离你出去还剩一年零六十四天，你自己拿主意吧。

我给小燕写了一封长达十页的信，让她以最快的速度帮我找一个律师。但是信还没寄到她手上，她就已经到杯山来看我了。她穿着一件碎花衬衣，两腮涂了过多的胭脂，嘴唇擦了口红，身上发出香气。我抽了抽鼻子：“看看你这身臭资产阶级的扮相，就不怕挨批斗？”

她掏出一瓶香水，往我的头上洒了几滴：“现在满街都是红裙子，洒香水、擦口红再也不用害怕了。”

“还真变了？”

“可不是吗，连台湾的歌曲都可以唱了。”

“那你抓紧时间给我找个律师。”

她睁大眼睛：“干吗要找律师？不就剩下一年零六十天了吗？”

“就是剩下一天，你也得帮我找。我总不能背着一个强奸犯的名声出去，你也不想嫁给一个强奸犯吧？”

“无所谓，都习惯了，谁不知道我跟了一个强奸犯呀。”

“你才是强奸犯！”我一声怒吼，吓得她的眼皮直跳，吐出来的舌头缩得比电还快。

# 53

万万没想到，我的刑期还剩下一百零七天的日子，张闹给我写了一封信，那封信至今我还能倒背如流：

曾广贤：

你好！我是省文艺思想宣传队的张闹。你还记得我吗？

自从你被判刑之后，我就像一只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嘴巴都起了泡泡。我多次走到法院门口，想去改口供，但是我没有勇气否定自己，我害怕，我害羞，我无知，让你白白坐了这么多年的牢，你一定恨死我了。

如果你愿意，我很想跟你详谈一次。需要的话，我可以厚起脸皮到法庭给你作证，我会告诉他们九年前的那个夜晚是一场误会，你没有强奸我。这辈子我没做过任何亏心事，独独就做了你这一件，真对不起啦！

等你的回音。祝你愉快！

张闹

我把信笺捂在脸上，眼泪唰唰地流下来。我劝自己别哭，这么多年来比这更委屈的事难道还少吗？但是泪水它就是不听话，好像冲破了阀门，哗哗地流淌，把信笺当成了手帕。室友们围上来，像看猴子

那样看我。孙南掰开我捂在脸上的手，拿过信笺，惊叫：“大哥，这上面写的什么呀？”我立即中止哭泣，抓过信笺一看，上面的字一片模糊，有的变成一团云，有的变成一辆车，有的干脆四不像，但是一律都变粗变大，仿佛工作报告里的统计数字。我叫了一声“完了”，便哆嗦着手划燃一根火柴，放到信笺下面去烤，火柴只燃了不到一秒钟就熄灭。我说：“孙南，快帮我烤烤，这可是能把我洗干净的证据。”孙南点了一支烟，放到信笺下，我也点了一支放下去。室友们一个接一个点燃香烟，先用嘴巴吸红烟头，再放到信笺下。只一会工夫，信笺下就集中了十几只手，每一只手上都捏着烧红的烟头，烟头一闪一闪的，腾起团团烟雾，把信笺整个淹没。如果某一支烟头将要熄灭，拿它的人就抽出来狠狠地吸几口，又放回来。十几支烟烧完了，也没把信笺烤干。我撕了一件自己的衣服，把它点燃，慢慢地烤，总算把信笺烤硬了，烤黄了。

孙南说：“这么好的衣服都赔进去了，这信就这么值钱？”

我拍拍信笺：“你好好看看，这上面都写了些什么？”

孙南把头凑过来，看了一会：“嗨，我还以为是表扬信，原来还是说你强奸她。”

我把信笺抬起来，目光飞快地搜索，发现“你没有强奸我”变成了“你强奸我”，“没有”那两个字变成了一团墨迹。我点了点那团墨迹：“这不是有两个字吗？”

孙南说：“谁知道那是什么字呀？”

“‘没有’，这两个字是‘没有’。”

“我还以为是‘狠心’呢。”

“你怎么就看出‘狠心’了？”

“我是瞎猜的。”

我把信又重新看了一遍，每一行都有三四个地方变成了墨迹，读起来断断续续的，只剩下大概意思。我把信揉成一团，丢在地上：“为什么要流猫尿？我要是不流猫尿，这信怎么会打湿？信要是不打湿，我怎么会赔上一件衣服？真他妈的发癫！”说这话时，我没忘记往自己的脸上追加几个巴掌。孙南把信捡起来，用手抚平，递给我：“留个纪念吧。”我抓过信，狠狠地撕了两把，忽地停住……也许我又错了，我不能一错再错了，信尽管有些模糊，但至少还能看得出是一封道歉信，这总比自己去跟别人说自己不是强奸犯有说服力。这么一想，我把碎纸片塞进了衣兜。第二天中午，我吃饭的时候故意留了一口。我把那口米饭捏成糰糊，然后再把撕碎的信粘贴在一张白纸上。

信比原来厚了、重了，我让每一个室友都看了一遍，并不厌其烦地告诉他们模糊得最严重的两个字是“没有”。他们说既然有了这封信，你还待在这里干什么？难道这里是酒席你非得吃饱吗？难道这里是女朋友舍不得离开吗？他们的话像鞭子抽着我的脊背，我打着手电筒给张闹写了一封信，希望她尽快来跟我详谈。第二天，我拿着张闹给我的信去找贾管教。贾管教看了半天，也没看出什么名堂，我就一

个字一个字地给他填空，把那一团团墨迹全变成了字。贾管教说：“既然这样，我给你往上反映反映，如果情况属实，你就可以提前释放。”我把头弯到膝盖，给贾管教深深地鞠了一躬。

每天都挑最干净的衣服穿上，生怕张闹突然袭击。但是张闹迟迟不来，我剩下的刑期从一百天减到了九十九天、九十八天、九十七天……她还是没来，好像一写完信她就吃了安眠药，也许是变卦了，或者我的信件丢失了？于是，我又给她写了两封信，每封信上都贴了两张邮票。时间一天天地递减，结果她还是没来，我想洗刷罪名的迫切心情慢慢地刹住，转而被另一个问题缠绕：“她为什么不来？既然信都写了，她为什么不来？难道是怕我真的强奸她吗？”不瞒你说，这个问题把我的脑袋弄大了，甚至是弄痛了，但是我不是一个没受过委屈的人，什么样的冤枉我没见过？比起当初她陷害我，现在的不守信用只不过是一根头发。我由期待变成了痛恨，见谁都骂一声：“婊子。”

小燕抬起头来，大声地问：“你这是骂谁呢？”

我吓了一跳，才看清墙壁上写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横幅，才发觉自己在接见室里，面前坐着的是陆小燕而不是张闹。

小燕抓起我的手臂不停地摇晃：“刚才你到底骂谁？”

“骂那个婊子。”

“哪个婊子？”

“除了那个陷害我的，还会有谁？本来我都像一潭死水了，她偏要往里面扔石头？律师你请了吗？”

“请了，他昨天还去找了张闹。”

“你能不能帮我去问问那个婊子，问她为什么不敢来见我？”

“算了吧，我不想见那个没心没肺的，就是跟她说话我都怕得传染病，万一我被她传染上了‘没良心’，你可就讨不到老婆了。”

“小燕，现在我没时间跟你练口才，你要是真关心我，就帮我去问问那个婊子。”

“一定要去问那个婊子才算是真关心你吗？”

“这关系到我的前途、名声，比爱情还重要一百倍。”

“原来，你的前途和名声比爱情还重要，这些年我算是白关心你了。”小燕忽然伤心起来，眼圈红红的，随时准备流泪。

“关了这么多年，我得弄个明白，不能让那婊子……”

对不起，我又说粗口话了，我不是故意要骂给你听，而是想把当时的真实感受说出来。当时我就是那样骂张闹的，因为我再也找不出更恶毒的字眼了。要是放到今天，也许我不会骂她“婊子”，而是骂她“人渣”或什么别的，可当时“人渣”这个词都还没发明出来，所以我只能这样骂……离我刑满释放还剩下六十一天的时候，我突然收到了一个重要通知……哎，小姐，你怎么老是扭头看墙壁？是不是看

钟呀？我一直帮你留意着时间，离到点还有十分钟呢。如果你没意见的话，我还想加两个钟。怎么样？没意见吧？我从来没碰上过像你这么认真的听众，缘分呀！来，麻烦你打个电话加两个钟。谢谢！

## 54

当我的刑期还剩下六十一天时的时候，贾文平管教拿着一张红头文件来到装配车间，向我宣布：“曾广贤，你现在就可以走了。”我像被电了似的，呆在原处，捏着的扳手咔嚓一声掉下去。贾文平把文件递过来：“这个你带上，它能证明你无罪。”我接过文件仔细地看起来，上面简要地说明了我被张闹陷害的经过，法院对这个由当事人作假证引起的错判及时更正，准予我无罪释放，文件的右下角是一个又红又大的公章，公章的下面是年月日。那些跟着我发呆的犯人们忽地回过神，纷纷冲上来拥抱我，好像我刚踢进了球。我没有一点思想准备，就连激动的眼泪也没有准备。我让他们抱了，拍了，掐了，就木然地跟着贾文平走出车间，连行李都不愿意回监舍去拿。我们穿过操场，好几个车间的犯人都把脸贴到窗口上，用手拍打着窗户、门板和墙壁，齐声喊道：“曾广贤、曾广贤……”他们整齐的喊声把树上的麻雀都惊飞了，感动得贾文平走一步就揉一下眼睛。说真的，这么感人的场面，就是木头也会有知觉，但是我竟然没掉一滴眼泪，连手也没向他们招一招，现在回想起来都还觉得对不起他们，亏欠了他们。我不是一个没有感情的动物，只是因为我被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吓蒙了，吓傻了，仿佛是在做梦，虚假得像是走在棉花上。

一辆吉普车停在杯山拖拉机厂的大门前，我低头从吉普车边走过去，忽然听到有人喊我，便回头看了一眼。门口除了执勤的战士，就是发白的阳光，连一只多余的蚂蚁都没有。是我的耳朵过于敏感，或

者我太想听到有人喊我了？我踩着影子又往前走去，后面再次传来叫我的声音，这次我听得真真切切，是一个清脆的女声。我站住，慢慢地转过身。车门打开，从上面下来一个漂亮的女人。我说：“你……叫我？”

她说：“还有谁会叫你呀？”

我眯起眼睛。

她走过来：“怎么，不认识了？”

“张、张闹。”

“算你还有记性，走，上车吧。”

上车？我被关了十年，全都是她的功劳，不给她几耳刮子，不踹她几脚，不掐死她就算客气了，怎么还能上她的车？我像钉子把自己牢牢钉在地上，咬紧牙齿，捏紧拳头，直瞪瞪地看着她。公正地说她还是那么漂亮，美人尖依旧，笑咪咪的眼睛一点没变，尖鼻子，小嘴巴，皮肤又细又白，要不是怎么看怎么顺眼，我就送她一拳头了。

她说：“我是专门来接你的。广贤，对不起了。”她这么一说，我的拳头就松了一点点。她又说：“一直没来见你，是因为我忙着跑法院，找他们给你下文件，忙了一个多月，才把案件翻过来。”这么说，我能提前两个月释放，能拿到一份洗刷自己罪名的文件，还是她给跑出来的。我不仅拳头松了，牙齿也不咬了。她接着说：“我都等你一个多小时啦，快上车吧。”这下，我连紧铆在地面的脚板也松弛

了。我放松的整个过程就像拆机器，她说一句我就松一颗螺丝，最后我散得七零八落，没了主心骨，跟着她爬上吉普车。

司机还没等我坐稳，就启动车子，让我的脑袋在杠子上扎实地敲了几下。我盯住张闹的后脑勺、后脖子。她的脖子真是白，白得像剥了皮的凉薯，上面爬着一层细细的绒毛，香味就是从那里飘起来的。我抽了抽鼻子，想十年前为什么没强奸她？反正都得坐十年牢，当初还不如真把她强奸了。

“为什么现在才翻供？为什么不早点把我救出来？”

她一动不动，装作没听见。

吉普车拐上岔道，吱的一声停在河边。张闹说：“你去洗一洗吧，衣服在你旁边的口袋里。”这时，我才发现后座上放着一个布口袋。本来我想抗拒她的命令，但是我的脸上、脖子上挂满了汗珠，衣服的后背也湿透了，全身都是馊味。张闹说：“水很深，如果你不会游泳就别下去了。”我说：“再深的水我都游过。”

我把布口袋放到岸边的竹子下，一头扎进河里，先剥去上衣，再剥去裤子，让水把旧衣服全部冲走，只剩下赤条条的身体。我从口袋里掏出香皂，由头部开始搓，一直搓到脚趾缝，每个毛孔都不放过。我搓去油渍，搓去汗垢，把全身搓得红彤彤的、火辣辣的，然后再潜入水里。我在水里把自己洗得干干净净，才又回到岸边，从口袋里掏出毛巾擦干身子，掏出裤衩穿上，掏出衬衣穿上，再掏出长裤穿上……没想到张闹这么细心，竟然在长裤上事先套了一根皮带，这不

算，她还在布袋里准备了凉鞋、太阳帽、梳子、香水、小镜子，甚至还有一副墨镜。把这些穿上、戴上、洒上，我拿起镜子，从头部慢慢地往下照，没漏掉身上的任何部位。镜子里，我再也没有半点劳改犯的痕迹，倒像一个归国华侨。我把墨镜取下来，戴上去，再取下来，再戴上去，在镜子里反复对比，看哪种装扮更合适。最后我发现，凡是张闹准备的一样都不能少。我把小镜子和香水揣进衣兜，以为布口袋里再也没什么东西了，就提进来抖了抖，竟然掉出了一包香烟和一个打火机。她连这个都想到了，真是不简单。

我抽出一支烟来点上，用力地吸了一口，慢慢地吐出来。忽然传来张闹的催促：“曾广贤，可以走了吗？”当然可以走了，她就像掐着秒表喊的，一点也不耽搁时间。我从竹子下走出来，司机顿时傻了眼，满脸都是没见过我的表情。张闹招了招手：“快上来吧。”

# 55

张闹把我带到归江饭店，在靠窗的地方选了一张小桌，点了炒面、粉蒸肉和蛋花汤，全是我最爱吃的。我说：“你怎么知道我的口味？”

“你以为我容易吗？这十年来，你就像块大石头一样一直压在我的心里。”

“那你为什么等我关了九年零十个月才翻供？为什么不早点把石头搬开？”

“讲出来你别笑我。”

“到底怎么回事？”

“半年前，我看了一本健康杂志，才知道处女膜会自己破裂，特别像我这种练芭蕾舞的就更容易破裂……”

我的手紧紧抓住桌布，身子微微抖了起来：“亏你是个女的，连自己的零部件都不懂。”

“可是……十年前，我真的一点都不懂。父母没告诉我，老师没告诉我，就是单位领导也没告诉我，我连基本的生理卫生知识都没有。九月三十号，也就是你被抓的第二天，国庆节的前一天，单位领导带我去医院化验。医生告诉我处女膜破了，当时，我吓得脸都白

啦，以为只有做过见不得人的事才会破。我不知道怎么解释，就说是被你弄破的。你知道那时对这方面要求特别严，假若我找不到理由，就有可能做不成演员，甚至连工作都保不住。我还是个姑娘，我想要工作，也想要面子，所以.....”

“所以你就做了假证。撕了裙子，让我过了十年蚂蚁一样的生活。”

她抹了一把眼角：“我也是为了让他们相信才撕的。”

“你好毒呀！”我喊了一声，双手把桌布掀起来。

炒面挂在她的胸口，粉蒸肉贴住她的衣襟，蛋花汤淋湿她的裤子，碗碟碎了一地。她盯住我，胸口像发生了七点八级地震，嘴唇颤抖。我站起来，气冲冲地走了。

我上了一辆公交车。车上挤满人，除了汗臭就是狐臭，穿过人群，我站到最后一排。售票员挤到我面前：“买票，买票。”我的脸唰地一热：“对不起，我忘带钱了。”售票员说：“没钱，你戴这两个黑圈圈干什么？拿钱来！”有人挤眉弄眼，有人发笑，好像我是飞碟或者小品。我假装在身上摸了起来，摸了衣兜摸裤兜，摸了前面摸后面，忽然手指在裤子的后兜碰到一团硬邦邦的。我掏出来，竟然是一沓钱，十元一张，一共十张。我的天！就是打破脑袋我也没想到张闹会在裤兜里准备钱。售票员把其中一张抽过去，找了一堆零钞：“你都富得流油了，还想逃票。”

我没跟售票员一般见识，而是看着手里的钞票发呆。公交车到了铁马东路37号仓库的对面，我才收拢手指。当时，我感动得鼻子发酸，下了车就扭头往归江饭店走，想去跟张闹道歉，去擦干净她的衣裤，捡起那些碎碟破碗。但是，我走了几百米之后，忽然停住。难道一百块钱就把我十年的冤枉打发了？我是不是太容易骗了？我都被骗了十年，从今天起谁也别想骗我了。我的心肠一截一截地硬起来，一直硬到喉咙。

回到仓库门口，一个中年男人抱着纸箱从大门慌张地出来，一头撞到我的身上，纸箱里的办公用品接二连三地撒落。他连连说了几声“对不起”，就蹲下去捡。我叫了一声：“赵……”

“别再叫我赵主任了，我已经调到古巴服装厂去做保安了，今后有什么事就找新来的梁主任。其实当不当主任没关系，我根本不在乎。当主任是革命工作，难道当保安就不是革命工作吗？只是岗位不同，贡献却是一样的。你们年轻人，一定要明白这个道理……”说话的时候，赵万年始终没有抬头，只是不停地捡着散落的笔记本、台历、铅笔、稿纸和一摞旧书。

我取下墨镜：“赵叔叔，我是广贤。”

赵万年慢慢地站起来，把我从头到脚打量了一遍，然后紧紧地久久地握住我的手：“你这小子，总算熬到头了。但是，你为什么现在才出来？为什么不早两个月出来？要是早两个月出来，你赵叔叔还有权有势，怎么说也会给你安排个秘书做做，可惜你没这个福气啦！”

能怪谁呢？要是那本健康杂志提前两期刊登关于处女膜的文章，也许张闹就会提前翻供，我就会早两个月出来，就有可能被赵万年安排一份工作，不要说做秘书，哪怕做个收发或者出纳，哪怕再回动物园去做饲养员。其实，我在关进去第三年就听侯志说那玩意自己会破，早知道张闹是因为那破玩意说不清楚才害我，我就该写封信告诉她那玩意不是铁，不是钢，而是一层薄纸。多少年呀，我有编十本《生理卫生知识》的时间，却没抽出半分钟给她写哪怕几个字，连想都没想过。如果当时我写信告诉她这个知识，没准我在第三年就可以出来。

我几乎是重温着赵万年的讲话爬上仓库侧面的楼梯的，好几次脚都没踩对地方，险些跌倒。我爬到阁楼的阳台，门板上挂着一把新锁，我用手拉了拉，没拉开，就退后几步，照着门板踹了一脚。门开了，我走进去。床铺得整整齐齐，楼板擦得干干净净，木箱上，放着一面镜子，镜子的背面夹着两张照片，一张是我的，一张是陆小燕的。我用手摸了一把木箱，上面没有一点灰尘。我打开箱子，里面是叠得工工整整的衣物，那都是我从前穿过的。我拿起其中一件，捂到脸上，深深地吸了一口。这口气，让我倒回去十年，我闻到了从前的味道。我把张闹买的新衣服全部脱掉，穿上木箱里的旧衣服，一边扣纽扣一边跑出门。由于衣服上的线够年头，已经腐朽了，一颗纽扣从手中脱落，跌到阳台上，朝楼梯口噼噼喳喳地滚下去。

## 56

天黑了，我才赶到小燕的单身宿舍。她坐在一只大木盆前搓衣服，满手都是肥皂泡。我站到门口，叫了一声“小燕”。她吓得一屁股坐到地板上：“你.....你怎么出来了？”

我关上门，她一头扑过来，两人紧紧抱住，抱得几乎都喘不了气。我捏她的手，她咬我的嘴，我们一起倒在床上，滚过来滚过去，就像是一台压床机。不瞒你说，这是我第一次亲嘴，她的嘴巴湿湿的，甜甜的，比当时的白糖水好吃，比现在的饮料好喝。这是我盼了五年的拥抱，是双方都用手做了大量铺垫的拥抱，换谁，谁都会不管三七二十一往下整，哪怕再坐十年牢。但是，我没敢往下整，尽管她的手不停地引导我，尽管她已经扯掉了我上衣的全部纽扣，但是，我立即就把衬衣合上了，连她挺过来的胸口都没敢捏，好像不是刚从牢里放出来的。我们只是紧紧地抱着，吃着对方的口水，喘相似的粗气，在观望，在等待，在比赛做正人君子，好像要出事了，却什么事也没发生。你别用怪怪的眼神看我，以为我说的是假话，小姐，那时可不像现在看见脖子就想起大腿，只要拥抱就脱衣服。我向你保证，干吗要向你保证？我向毛主席保证，当时我真的没动她一根毫毛，难道我在这方面吃的亏还小吗？走出杯山拖拉机厂大门的时候，我跟自己发过毒誓，就是在男女关系上别再犯幼稚病，别又栽在身体上！

不知抱了多久，她忽然推开我：“你怎么提前出来了？”

“张闹翻供了。”

“翻供了？那李律师怎么说这个案件翻不了？”

“那个姓李的肯定是骗子，文件我都拿到了。”

“快，快把文件拿给我看看。”

我伸手一摸衣兜，飞快地坐起来，身体忽然就僵住。我说糟了，那份文件被水冲走了。她说不会吧，我帮你找找。她把我的衣兜全部翻过来，除了张闹给的钱，每个口袋都是空的。她说：“这么重要的东西，怎么随便就让水冲走了？”

“在河里扔衣服的时候，我忘了衣兜里的文件。那可是我从拖拉机厂带出来的唯一物品，只有它才能证明我的清白。”

“你这个马大哈，成心想做一辈子流氓呀！”

我急了，马上要去找文件。她问我去哪里找，我说张闹一定有办法。

“曾广贤，亏你想得出来！那个姓张的害你还不够惨吗？哪怕去求笼子里的动物也轮不到求她呀。”

“她已经向我认错了。”

“认错？她干吗不早一点认错？干吗要等到你快出来的时候才认错？不就是怕你报复吗？”

“小燕，她没你想的那么坏。假如她不去翻供，我的头上还得戴着一顶强奸犯的帽子。但是她去翻供以后，性质就不一样了，我就不是强奸犯了。要是她使坏，完全可以装糊涂，假装不认识我，完全可以不理这档子事。”

“哟哟哟，你才出来多久呀？不到半天，就把她夸得像个先进工作者，那你找她去吧！”小燕拉开门，把我推出来，弄得门都有了生气的模样。

当时，我一点也不了解女人，不知道她的心思和动作是相反的，不知道生气也是一种考验，不知道她关上门之后还贴在门板上听动静，不知道她是多么盼望我把门推开，再回到她的怀抱。我以为她真的生气了，就把准备敲门的手放下来，转身走了。一路上，我都在想那份文件，也许下水之前，我已经把它放到了张闹准备的布袋里；也许在上岸以后，我已经把它塞进了衣兜。这么重要的东西，我盼了整整十年的东西，不可能随随便便就丢了，好像出厂门的时候，我的手还在衣兜碰到过它，还紧紧按了几下。

回到小阁楼，我把张闹买的新衣新裤翻了一遍，没有找到文件，就把它们砸到楼板上，踩了几下，踢了几脚，觉得今天整个就做错了，根本就不应该上张闹的吉普车，不应该到河边去洗澡，而是直接回到这里，把那份文件让赵万年看看，让小燕看看，让他们都为我高兴高兴。假如不跟张闹耽搁，我甚至有时间找一个装潢店，把那份文件镶到镜框里，挂到阁楼顶，就是睡觉了也要看着它。

仅两天时间，阁楼里就落满了烟头，铺满了烟灰。我搬过一张椅子，坐在当年偷看张闹跳舞的那个小窗前，一边抽烟一边思考前途，不时往楼下瞥一眼，就像一个失业的厨师在偷偷学艺。我不知道你突然失去工作之后是什么样的心情？是不是感到慌，感到空，感到惭愧，心是不是像树上的苹果那样悬着？刚出来的时候，我就是这种状况。你想想，我在拖拉机厂一天要拧多少颗螺丝，要装多少个变速箱？不错，那时天天都喊累，可是一出来，手没地方放了，腰也不用弯了，反而像个残废，手痒得就想抽烟，眼痒得直往楼下看。一个没有工作的人能够看别人工作，也算是一种安慰吧。

我说过，小阁楼在仓库的后部，就是放电影的位置，直接面对舞台。从这个角度看下去，一堵隔墙正好从中间划过，左右各隔出五间办公室。我把办公室从舞台那边排过来，左边叫一二三四五，右边叫六七八九十，靠近舞台的一、二、六、七是单间，里面分别坐着一女三男，其余的办公室或三人或四人不等，有的看报纸，有的看文件，有的写字，有的接电话，有的敲打字机，有的盖公章，有的打算盘……一室那个胖女人估计就是赵万年说的梁主任了，她只要从茶杯里喝不到水，就故意咳两声，把杯子重重地敲在桌上。二室的年轻男子一听到声音，迅速地站起来，快步走进一室，给茶杯里添水。六室那个秃顶的男人头上像戴着个句号，一天要绕好几次弯，走进十室去拍那个女打字员的肩膀，摸她的头发，捏她的胸口，但是只要有人从

门外走过，他们就立即分开，装得比我和小燕还像正人君子。说真的，看着他们相互摸弄，我的身体就有反应，竟然比拥抱小燕时还要强烈，甚至忍不住搓自己的下身，直搓到爽快为止。

每天下楼到大排档吃饭的时候，我都要弯进省文化大院去找张闹，第三天下午才碰上她。她还住在原来的地方，宿舍楼的外墙已经粉刷一新，走廊的栏杆上摆了一长串花盆，花盆里的花都开了。当时，她正把脚跷在栏杆上练习压腿，看见我走近时，脸上的表情突然暂停。我说别害怕，我不会强奸你。她把脚放下来，说哪里哪里，请都请不来。我说你能帮我再弄一份平反的文件吗？她说行啊，你别老站着，进去喝杯水吧。

她走进房间。我本来已经转身了，就要开步走了，但是目光却多余地跟了进去，里面已经铺了木地板，墙上贴了纸，家具全都是红木的，梳妆台搁在窗口边。这时，如果我收回目光，也还来得及，但是我的目光偏偏没有收回，它向左移过去。窗口装了茶色玻璃，上面挂了两层窗帘：一层粉红，一层墨绿。一看见窗口，我的脚就发痒，忍不住走进去。我扑到窗台往下看，窗下是一块草地，地面离窗口也就三米多高。

“为什么不从这里跳下去？如果当时我从这里跳下去，也就没什么强奸案了。我真傻，为什么不从这里跳下去？”说着，我真的爬上了窗口，准备往下跳。

她把我扯下来：“如果你有这么聪明，那我也不至于遭受那么多白眼。知道吗？天底下受委屈的不光是你曾广贤。这事爆发后，你知道我过的是什么日子吗？他们对我吐口水，骂我烂货，说苍蝇不叮无缝的蛋，甚至有人在我的门板上写粉笔字。你猜他们写什么？他们写.....就是现在我都说不出口。”

“都是谁干的？写了些什么？”

“他们把我的门板当厕所，写骚货，写我操你，写今晚你给我留门，写你等着，写人在人上.....凡是你在厕所里看到的，他们全写到我的门板上。我每天回家的第一件事就是用水擦门板，一边擦一边哭.....这还不算是最大的打击，最大的打击是他们不让我演吴琼花，不让我跳芭蕾舞，我只能跟着宣传队拉幕、扫地、化妆.....我的凌空跃，我的点转，我的双飞燕，全都派不上用场，脚实在是痒了，就关上房门自己跳一段。看过我演戏的好心人在菜市场碰上我，都说张闹呀张闹，你连买菜都像走芭蕾舞步。你说这还让人活不活？有一次我连安眠药都准备充足了，可是我不争气，临吃药时手突然发抖，药片全部撒在地板上。假如我知道要受这么大的委屈，当时我根本就不会喊救命，哪怕是让你强奸了，也比受他们污辱好一万倍。你只管你的名声，但是谁又管我的名声了？那时我就像一口粪坑，谁从身边走过都要捂鼻子，没有人敢跟我来往，没有人敢跟我谈恋爱，直到现在我都嫁不出去.....这些委屈我张闹跟谁说过？谁又能相信我？如果说我陷害你不对，那么当初你为什么还要爬进来？你想没想过？是你先爬进来，才有我后来的陷害，你当初就不应该爬进来！”

张闹说得泪水滂沱。我的膝盖像雨水泡软的稻草一样跪了下去，眼泪再也止不住。她越哭越伤心，越哭越大声，哭得两边肩膀都抽搐了。我跟着流泪，把脑门一次次撞到木地板上，直撞得地板上一片鲜红。她跪下来，按住我出血的地方：“别这样，广贤，别这样。”

“可惜……我、我配不上你。”

“广贤，我俩是天下乌鸦一般黑，大哥莫说二哥。早知道会这样，当时我就不应该喊救命……”

## 58

傍晚，我脑门上顶着一块纱布回到阁楼。正在给我擦楼板的小燕直起腰来：“你到哪里去了？我都等你老半天了。”我坐在床上，点了一支烟。她忽然惊叫：“你的脑门怎么了？是不是跟别人打架了？”我没吭声，嘴里不停地制造烟团。她摸着我的脑门：“伤口深吗？还疼不？”问的时候，她的脸就悬在我的鼻子前，上面挂满了汗珠，连下巴和脖子都是湿的。我拉起衣袖，帮她擦了一把汗。她拿起床头的一张信笺：“看看这是什么？”信笺的右下角盖着又圆又大的公章，我以为是那张平反文件，但仔细一看，才发现是她在动物园开的结婚介绍信。

“都五年了，我都等不及了。”她坐在床上，抓起我的手指，像在杯山接见室里那样捏弄起来。

“小燕，你怕我欺负你吗？”

“除非你的良心被狗吃了。”

“早知道会有今天，当初就不应该去爬她的房间，你说，我干吗要去爬张闹的房间呢？”

“好色呗，想强奸她呗。”

“这么说，你也同意是我错了。在杯山的时候，我恨不得脱她的衣服，拔她的牙齿，扇她一干个巴掌，恨不得吐她一身唾沫，但是，

到今天我才明白.....是我先对不起她。”

小燕忽然站起来：“曾广贤，你怎么一出来就不停地给那个骚货发奖状？真是好了伤疤忘了痛！”

“她不是骚货，是因为我她才背上这个黑锅的，今后你能不能不这样骂她？其实，她也挺不容易，如果当初我这瓢大粪不泼到她身上，她也就不会被人当成有缝的蛋，不会被单位当破鞋.....她就能继续演吴琼花，说不定能演成一个名人，能嫁个当官的，哪会像现在连嫁都嫁不出去。”

“那她还可以嫁给劳改犯嘛。”

“如果心里不是装着你的好，我就把欠她的还了。”

她撇撇嘴：“赶快到医院去打退烧针吧，姓曾的，别把自己弄得像个救世主，你以为你是日本演员三浦友和，想跟谁结就跟谁结呀。除了我这个傻大妹愿意嫁给你，恐怕没第二个了。我就不相信张闹会看上那个既没工作又没身份的。”

“看不看得上是她的事，还不还债是我的事。”

“别自作多情了，曾广贤，要是张闹舍得嫁给你，我陆小燕就给你买一张婚床。”

“难道.....我在你眼里就那么便宜吗？除了你陆小燕我真的就讨不到老婆了吗？”

“那你就去试一试吧，试了才知道自己有多贱。我是同情你，你还当崇拜了，真是的。”她捡起介绍信，摔到我脸上，噔噔噔地走出去。

我拉住她：“何必呢？刚才说的都是气话，明天我就去开介绍信。”

她挣脱我：“你去跟那个姓张的结婚吧，反正我不想结了。”

“小燕，你会后悔的。”

“我从来就不知道什么叫后悔。”

没想到小燕真的走了，我都给她台阶了，她连头都不回一回。我把屁股重重地搁在楼板上，回忆刚才跟小燕争吵的每一句话，全身忽然就冰凉起来，仿佛打摆子。公正地讲，小燕的每句话都是正确答案，都可以加十分。在小燕的这几盆冷水泼出来之前，我从来没想过我是谁？以为自己受多少冤枉就可以喊多高价钱，就像是那些吃过苦头的革命家、科学家或者艺术家，但是经她这么一提醒，才知道我只不过是一个犯过强奸的、坐过牢的、没有工作的废物，和什么家根本扯不到一块，不信你用受委屈的人减去成功的人，看看得出来的数字会有多大，怪不得成功的人少，受委屈的人多，要是小燕不提醒，我还真把自己当人物了。

不过，为了面子，我还是管住了自己的双脚，没有马上去找小燕。失眠了一整夜，我再也控制不住，第二天一大早就赶到小燕的宿

舍门前。我举起手，想拍她的门，但是我就像我爸那样放不下架子，突然把手收了回来。这一次没拍门，让我后悔了一辈子，当时哪会想到我的手拍下去就是OK，收回来就是NO，只是到了今天，生活把自己煎成老油条了，才懂得人的运气有时就在拍与不拍之间。你可能想不到，我在把手放下来的那一瞬间竟然正儿八经地想到了爱情。我从来就不想爱情，那一刻竟然发了神经病，要正儿八经地想爱情！小燕跟我有爱情吗？她既然这么看扁我，那她到底爱我什么？难道她像小池那样，仅仅是爱我的卷发吗？她是因为失恋了需要找一个听众，才到杯山去看我的。她爱我的理由是因为我不会嫌弃她身上动物的气味。天哪！这与我在电影和小说里看到的爱情差得天远地远，不想不知道，一想吓一跳。看了一眼那扇紧闭的、刷了绿油漆的门板，我咬咬牙转身走了。小姐，我告诉你，爱情这东西经不起思考，你也千万别去思考，只要你一思考世界上就没有爱情。这是我几十年总结出来的不成熟的人生经验，把它卖给你，免得今后你也犯我这样的狂犬病，不，是幼稚病。

## 59

周末的上午，我发现小燕在门框上留了一张纸条：你爸叫你今天到他那里吃晚饭。

从杯山出来之后，我一直没去见我爸，主要是怕他生气。据小燕说他一生气就会犯心脏病，医生像下红头文件那样要求全体家属配合治疗，不准刺激他，说白了就是尽量让他心情愉快，绝对不能给他添堵。他的全体家属其实也就我一个人，而我偏偏又是个容易给他添堵的角色，所以我暗自打算在没找到工作之前，先别去惹他。现在他的帖子来了，我却两手空空，兜里没有半点能让他高兴的事，这就像赴婚宴的人没钱送彩礼。

我首先想到了那张平反文件，于是急忙赶到东方路找张闹。她在东方路开了一家瓷砖店，专门倒卖各种瓷砖，也包括瓷做的马桶、洗脸盆，凡是装修房子时需要的各种瓷制品，她这里基本上都能提供。我到达的时候，她正在跟一个中年男人讲价。她说，哎呀，老板，能不能每块砖再提高两分钱？我就靠这两分钱吃饭了，亏你还是个大男人，这点钱也跟我打小算盘，算了，就这么定了，明天你来提货吧。那个男的说我把整栋楼的瓷砖买下来，你也赚了不少呀。张闹说放心，我不会亏待你，等到你把款打过来，我请你吃碗米粉，现在生活好了，想吃一碗米粉就吃一碗米粉了。那个男的问一碗米粉多少钱。张闹说三毛呀。那个男的说你赚那么多，就请我吃碗三毛钱的米粉呀。张闹露出无比惊讶的表情，说那你还想怎么样。

等顾客走了，她说：“没办法，自从宣传队改成文工团之后，团里就没什么演出了，我得开个店来补贴生活，要不然连件好衣服都买不起。”

我帮她上了一车瓷砖，就坐在门口抽烟。她把我叫进里面的办公室，拉开抽屉，拿出一个信封递给我。我抽出里面的纸，正是我想要的那份文件。我说了声“谢谢”，坐在她的对面。她拿出一个账本，低头按着计算器，每按一下，计算器就发出一声“嘀”。计算器“嘀嘀”地响着，几绺头发从她的额头垂挂下来，挡住了眼睛，她不时用手撩一下。我盯着她，叫了一声“张闹”。她抬起头。我说没什么，你算吧。她又低头算了起来，头发仍旧垂挂着。我抽了两支烟，又叫了一声“张闹”。她再次抬起头问：“什么事？”我摇摇头，说没什么，你算吧。她算得真慢，按一阵计算器，又在账本上写一阵，来来回回倒腾。我看了看墙壁上的挂钟，时间不多了，就再叫了一声她的名字。

她看着我：“你怎么变成结巴了？”

“没、没什么，你算账吧。”

她把计算器一推：“算什么鬼呀，你不说清楚我就不算了。”

“那就不打扰你了。”我站起来，想走。

她一把拉住我：“你是不是想借钱呀？”

我摇摇头。她说那你到底想干什么？我憋了好久，憋得脸红脖子粗，才把我的意思一个字、一个字地说出来。她说这又不是强奸又不是抢劫，你的脸怎么红得像个西红柿？我说我从来没骗过人，这是第一次，没别的意思，只是想逗我爸高兴高兴。她叫我赶快到对面的店里把那句话打印出来。

不到五分钟，我就在对面把那句话打印出来。回到瓷砖店，她在那句话的右下角盖上了“东方建筑材料公司”的公章。这样我的兜里就揣上了两份文件，腰杆顿时挺了起来，脸上有几分得意之色。但是，她立即打击我，说我身上的衣服和新打印的文件不吻合，就用摩托车把我带到百货大楼，为我买了当时最贵的衬衣、西裤、皮鞋和领带，还让我到她的房间里去换新装。我说又不是去骗女孩，穿这么好干什么？她说这是为了让别人看得起我。

我这是第一次打领带，怎么打都像个疙瘩。张闹站在我面前手把手地教我。坦白从宽，抗拒从严，当时我对她有了强烈的冲动，想伸手抱她，想把她放倒在床上……这么多年来，我对任何女人，包括小燕、小池，都没有过这么厉害的冲动，冲动得胸口都快爆炸了，好像一下就回到了十年前的那个夜晚。我忽然转过身，喘了几口气。她说：“领带还没系好呢。”我说：“我自己系吧。”我一边系一边想，为什么在张闹面前身体的反应那么强烈？强烈到自己不好意思，甚至想再做一次强奸犯，难道十年的监狱生活还不够教训深刻吗？也许是她太漂亮了，漂亮到你没法抗拒；也许是十年前那个念头扎得太深，以至于有一丁点机会，它就像水那样咕咚咕咚地冒出来。

## 60

傍晚，我来到无线电三厂。我爸还住在平房里，他和赵山河弄了满满一桌菜。进门的时候，我叫了一声“爸”。他没有答应，只是用目光跟我擦了一下。我说：“赵阿姨，没想到你也在这里？”赵山河说：“昨天，你爸打电话给我，说是有贵客，请我过来帮他做菜。我问他贵客是谁？他就让我猜，一直猜到下午，我才知道你是正确答案。”

赵山河这么一说，我就知道我爸对这顿饭有多重视，但是他放不下架子，脸始终板着，只要我一看他，他就把目光移开。我掏出那份平反文件递给他，他看着，脸比刚才黑了一倍，手微微颤抖。“长风，你别激动。”赵山河把文件抓过来，扫一遍，“好啊，总算还你们曾家一个清白了。这文件要多复印几份，让那些翘鼻子的人仔细看看，当初我就不相信广贤会做那种事，果然被人陷害了。广贤呀，今后你离那种人远点，我妈就说过，最毒不过妇人心。”

“妈个X的！”我爸忽然骂了一句。从他的表情分析，这句话可能是骂张闹，也可能是骂天老爷，或者骂全人类，反正不会是骂我。赵山河给我送了一个眼色。我夹起一坨豆腐放到我爸的碗里：“爸，这事不能全怪别人，我也有错误……”赵山河踩了我一脚，我立即把舌头缩回去。她一会递眼色一会儿又踩脚，弄得我都轻易不敢开口了。

赵山河摸了摸我的领带：“这玩意我小时候见过，那时你爷爷，还有你爸一出门就捆这个，解放一来就绝种了，现在又时兴了，真是一时一个样，变得我们都跟不上了。”

“没办法，工作需要，其实勒着它就像吊颈，一点都不舒服。”

“哟，你爸前几天还在为你的工作求庞厂长，没想到你已经找到了。”

我掏出另一份文件拍到桌上。

“兹任命曾广贤同志为东方建筑材料公司采购员，哇！长风，你儿子出息喽。”赵山河把文件递给我爸。

我爸看着，板住的脸渐渐松弛，甚至出现了微笑的迹象，但是那迹象还没有完全舒展就散了。

赵山河问：“广贤，菜好吃吗？”

“好吃，十年都没吃到这么好吃的了。”

“好吃就多吃点。今天的菜全都是你爸定的，你注意了吗？所有的菜都放了心，他是想告诉你做人不能没心。”

我吓了一跳，咬在嘴里的苦瓜差点吐了出来。这时，我才留意桌上的菜真的都有心，豆腐里包了韭菜，苦瓜筒里塞了瘦肉，茄子中间夹了肉末，鱼肚里填满了青椒和西红柿。

“你在杯山这些年，小燕可没少照顾你爸。是谁给你爸送鸡汤？是谁给你爸补衣服？是谁给你爸修门锁？是小燕，知道吗？你们都是少爷脾气，连个螺丝钉都不会扭，家里缺不得小燕这样的媳妇。”

“谁说我不会拧螺丝钉了？我在拖拉机厂干的就是这个。”

“那也不能因为会扭螺丝钉了就甩掉人家，打上领带了就不穿旧衣服。你看看你爸穿的什么？不是他没衣服穿，而是要告诉你不能忘记帮他打补丁的人。”

“我哪敢甩她，是她自己说现在不想结婚了。”

赵山河说：“谁叫你跟那个破鞋混在一起？难道你嫌她害你还不够惨吗？”

“赵阿姨，你最好去调查一下，别乱下结论，动不动就叫人家破鞋。其实，人家的作风蛮正派的，当初不是因为我，她怎么会落得这么个臭名声？人家也有委屈……”

“这个我不跟你理论，但是赵阿姨劝你一句，如果你要讨老婆过日子的话，就得找小燕这样的人，漂亮的靠不住。既然今天她能把你从小燕这里偷走，那明天她就可以去偷别人，知道吗？偷多了，就会成惯偷。到那时，你想后悔都来不及。”

我爸忽然咳了几声。赵山河吐了一下舌头，赶紧捂住嘴巴。屋子里突然安静了，我们都低头吃着，嚼食声特别夸张。忽然传

来“吱”的一响，好像是谁把单车停在了门口。赵山河的脸顿时惨白：“广贤，不好了，谁把我们家的单车骑来了。”

我真佩服，赵山河的耳朵比雷达还厉害，竟然一听刹车声就知道是她家的单车。

# 61

骑单车来的不是别人，而是赵山河的丈夫老董。老董就是那个火车司机，当年他把赵山河从仓库接走的时候可气派啦，开了一辆大货车，车厢插满红旗，车头装了高音喇叭，一路走一路唱，硬是把接亲搞成了一场政治运动。

“跟我说加班、加班，怎么加到这里来了？你这个破鞋！”我先听到老董的质问，接着就看见他挽起衣袖冲进来，一把抓住赵山河的手臂，强行往外拉。赵山河的膝盖顶了一下餐桌，弄得桌上七碟翻了三碟，汤汁横流。

我爸说：“董师傅，你能不能文明一点？山河已经十年没见广贤了，今天特地过来看看，你犯得着武斗吗？”

老董呸了一声：“你儿子还没出来的时候，她不也天天过来吗？她来看什么？看你的小弟弟呀？”

“你……”我爸吼了一声，双手捂住胸口，看样子心脏病马上就要发作了。我赶紧拍他的后背。我爸摸着胸口，慢慢地顺气。

老董把赵山河拉到门边。赵山河双脚蹬在门槛上，跟老董搞拔河比赛。他们拔了一阵，老董突然松手，赵山河仰面倒下。我爸跳起来，跑了几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扶起了赵山河。那几秒钟，我爸的身体比电影里吊钢丝的武打演员还要敏捷，哪像是一个年过五十、

心脏不佳的人。赵山河拍打着身上的灰尘，冲着门外骂：“你这个鬼打的，再敢碰老娘一个指头，老娘就跟你离婚。”

老董冲进来，想再擒住赵山河，我一把抱住他。老董一会拐我的左臂，一会儿又拐我的右臂，一会抬脚踢我，一会拿头撞我，但是他毕竟岁数大了，不到五分钟，力气就垮下去，气息也慢慢粗起来。我把他按到椅子上：“董叔叔，有话好好说，别动武行不行？”

门口围了一圈人，赵山河把门嘭地关上。老董瞪了我一眼：“有什么好说的？你不都看见了吗，这贱货她不想回去，想做你的后妈。”

赵山河捞起衣服，露出腹部乌紫的伤痕：“广贤，你帮我看看，我能回去吗？自从我嫁给他以后，没过过一天好日子。他自己的种子不行，就踢我、打我，赖我的土地不长庄稼。我们赵家的土地是不长庄稼的土地吗？不是吹，随便丢颗种子就能长出参天大树。这不是我说的，是妇科的梅医生说的。要不是给他面子，我早就换人了。”

“你还好意思说，别人不知道广贤还不知道呀，当初在仓库的时候你们都不干净了，后来不是因为社会环境好，你哪会闲着。这不，风气一变，环境一松，你就开始偷吃了。”

“你又喷粪了，我要是偷，早帮广贤偷出个弟弟来了。”

我偷眼看我爸，他的脸上像涂了红墨水。他发现我看他，就拉开门低着头走了出去。

老董说：“没偷？没偷干吗隔三岔五来找他？难道家里的板凳长钉子了吗？”

赵山河说：“我总得找个人说话吧？我要是不找个人说话，还不憋死呀。”

他们越吵越大声，越吵越具体，甚至庸俗。我转身想溜，赵山河拉住我：“广贤，你别走，今天我就要跟他来个了断。我要跟他离婚。”

老董说：“广贤，你都听见了，是她说要离的，今后可别赖我歧视妇女。”

赵山河拉开我爸的书桌，只拉了一下，就准确地找到了纸和笔，要老董写“同意离婚”。老董接过笔刷刷地写了起来，然后把字条交给我：“谁要是不离谁就是王八。你赵山河早这么爽快，不是已经有人叫我爸爸了吗。”

赵山河说：“要不是领导做思想工作，有社会压力，我早就跟你离了。告诉你，自从跟你结婚的那晚起我就想离了。”

“那也不能只让我写同意离婚，你也得写一个。”

赵山河刷刷地写了一阵，把字条递给老董。老董从椅子上站起来，竟然说了声“拜拜”。赵山河后来告诉我，那是他在火车上学的，一个司机嘛，再不学几句外语就赶不上时代了。老董说“拜拜”的时候，我就想笑了，但是这么严肃的场合谁敢笑呀？我只好咬

紧嘴唇忍住。等老董一走，我的笑声又想跑出来，不过，看看赵山河的胸口还在剧烈起伏，只好又咬紧了嘴唇。

我干吗想笑呢？因为这个事情完全弄颠倒了。一开始，我爸和赵山河就模仿特级教师莫曾南，企图用放心的菜和打补丁的衣服来启发我，想不到效果还没产生，他们就变成了该教育的对象。赵山河说张闹是破鞋，没过几分钟，老董却骂她破鞋；赵山河说张闹会变成惯偷，老董却骂她和我爸是惯偷，这不就像自己咬自己的舌头吗？当时，我怕笑出声来会让赵山河难堪，便赶紧溜了。溜出厂门口，我抬头笑了几声，奇怪的是，这时候我竟然一点也不觉得可笑了，反而替他们悲伤。我打了一下嘴巴，骂自己没有同情心，他们都狼狈成那个样子了，我竟然还想笑，难道我是狼外婆喂大的吗？

## 62

我很后悔制造了那份做采购员的假文件，后悔没把它带走。第二天晚上，小燕到我爸那里去了解我的态度，假文件不幸落到她手里。

一天下午，她喂饱了鸽子、斑鸠、孔雀、八哥等等鸟类，就跟单位请了半天假，专程到东方瓷砖店，跟张闹打听一个名叫曾广贤的人是不是在这里工作？她自作聪明，以为张闹不认识她，其实张闹只瞥一眼，就把她给认出来了。张闹说：“你来晚了，曾广贤今早到广东采购去了。”她说了一声“谢谢”，转身出了店门。

等小燕一走，张闹就骑上摩托车，朝铁马东路37号仓库赶来。当时，小燕也在往我这里赶，只不过小燕坐的是公交车，张闹坐的是摩托车，所以小燕比张闹慢了十几分钟。张闹跑上楼梯，说：“广贤，你爸派人到我那里找你，我骗他们说你出差了，如果不想让他们知道你是骗子就回避一下，他们马上就到啦。”

我赶快钻出阁楼，锁上门，跟着张闹跑下楼梯。我坐上张闹的摩托车，拐上铁马东路，正好看见小燕从公交车上下来，当时我被张闹说的“他们”给弄晕了，以为接着下车的就是我爸，所以把头扭开了。

张闹在东方路的劳动大厦订了一间房，交代我三天之后再回去，这样我爸才不至于犯心脏病。这是一间不足十平方米的双人房，摆了两张一米二宽两米长的木床，上面铺了凉席，凉席上是枕头和毛巾

被，屋子虽小，却收拾得干净利索。张闹跟我面对面地坐着，膝盖的距离不超过五厘米，近得我鼻子里全是她的气味。书上说辽阔的草原能培养人宽广的胸怀，为什么不说狭窄的房间让人产生邪念？我看着张闹黑白分明的眼睛，嫩葱一样的小脸，伸过来的胸口，忽然就同情她的表弟赵敬东。一个人要长期抵抗这样的诱惑，没坐过牢是绝对不可能的，哪怕像我这样已经坐过牢了，也还不止一百次地想扑过去。但是，我暗暗捏紧拳头，让指甲抠进手掌，提醒自己别再犯同样的错误。一个人犯错误并不可怕，可怕的是犯同样的错误。

聊了一会，张闹双手捂住腹部，眉头忽然皱了起来。我说：“生病了吗？”

“每个月总要痛这么一次。”

“要不要去医院？”

“不用，痛一阵就好，咬咬牙能挺过去。”

我倒了一杯水给她。她喝了几口，额头上冒出层层细汗。我把湿毛巾递给她。她擦了几把，倒到床上呻吟。我问：“你犯的是什么病呀？”

“痛经呗。”

“那干吗不去治疗？”

“治这病还不容易呀，找个男的结婚就不痛了。”

“那你干吗不结婚？”

“没人要呗。”

我搓着双手：“怎么可能？怎么可能？你这么漂亮怎么会没人要？这不是开国际玩笑吗？”

“连你都不要我，谁敢要呀？”

“这更不可能，你别逗我开心。小燕说过，你不可能看上一个劳改犯。”

“你的嘴上整天挂着小燕，你到底是要我还是她呀？”

我加大搓手的力度，手心搓热了，出汗了，却不知道怎么回答，好像答案能从手掌上搓出来。趁我找答案的时候，她闭上了眼睛。我这个傻瓜竟然不知道她是暗示我吻她，还以为她太痛了才把眼睛闭上。不一会，她发出均匀的呼吸，睡着了。我坐在对面，仔细地看她，从她的美人尖看到她的脚指头，每个地方都没放过。直说吧，我的目光更多地停在她的胸口。她衬衣的第二颗纽扣已经撑开，露出山坡一样的白，不仅白而且近，近得一伸手就可以把它捉拿。说真的，当时我只要有十年前的念头和胆量，保准把她办了。但是，我不想再伤害她，不想乘人之危，不想下流，不想再坐牢，所以眼巴巴地看着她睡了一个多小时。当她睁开眼睛的时候，我问她还痛吗，她摇摇头，慢慢地坐起来，从容地把第二颗纽扣扣上，问我她睡了多久，我

说一小时零三分。她用手指头在我的脑门上点了一下：“你这个笨蛋！”

第二天她换了一条裙子。吃过午饭，她陪我来到房间，仰面倒在床上：“广贤，过来吧。”

我摇摇头：“你别让我再犯错误，别让我再对不起你。”

“这是我自愿的，就算把十年来欠下的还给你。”

我的鼻子一酸，泪水几乎要涌出来：“为什么要等到现在？为什么不是十年前？我已经犯了一次错误，现在不敢再犯了。而且，小燕跟我那么多年……”

她坐起来：“小燕长得那么丑，怎么配得上你。”

“小燕她比谁都善良。她去杯山看我，给我送衣服，送鞋子，送香皂，跟我握手，照顾我爸，虽然我们还没有结婚，但是我却像使唤老婆一样使唤她，叫她送逃跑的工具，让她去给李大炮找小云……为了我，她没少挨小云的骂，没少挨同事们耻笑。知道你喜欢我，当初我就不浪费她的时间，不接收她的鞋垫。可是，你为什么不早点给我信号，哪怕是写几个字暗示一下，我也不至于拖累人家小燕，为什么到现在你才这样？你干吗不在小燕去看我之前，给我一点暗示？”

“难道你就没拖累我吗？你欠我的比欠小燕的多一百倍！”

房间里忽然安静下来，就连窗外的车流声也消失了。我不停地拍打着脸，恨不能分成两瓣，一瓣给张闹，一瓣给小燕。张闹一把抱住我：“广贤，我们吃的亏还少吗？我们被骗了十几年，以为身体的需要是羞耻的，难道现在你还没醒过来吗？”

我推开她，摇摇头。

“.....多少人跪下来求我，我都不理，你还摆什么臭架子。”她一跺脚，很没面子地走了，把门关得像放炮仗。

说实话，我何尝不想跟她结婚，撇开漂亮不说，撇开欠她的不说，关键她还是我的心头病，是我的更正书、平反文件。谁都想从跌倒的地方爬起来，我也一样，我何尝不想用她来洗干净自己，用她来证明我当初的选择正确，何尝不想用她来给自己发一张奖状，满足我的虚荣心。但是，小燕怎么办？如果当时不想到小燕，那我百分之百地守不住了，很可能就发生男女关系了，要知道，我面对的是我的性幻想对象，是一个让赵敬东害相思病的大美女。唉.....那么好的机会，我竟然没抓住，真他妈的可惜呀！

## 63

几天假出差之后，我回到阁楼，除了把自己放倒在床上，就是抽烟，脑子里一会张闹一会陆小燕，但大部分时间是空白，就像一张白纸。我想累了，懒得想了，便裁了两张小纸片，分别写上“张闹”和“陆小燕”，分别把纸片揉成疙瘩，在手掌里摇了一阵，扔到床上，希望把自己的老婆交给天老爷来选择。正祈祷着，小燕气呼呼地跑进来：“曾广贤，你都找到工作了，干吗不告诉我？害得我还花钱买酒帮你找何园长。”

“一报到就出差了，还没来得及告诉你。”

“这么好的差事，是谁帮你找的？”

“是……是于百家帮找的，”话一出口，我就知道错了，立即拍了拍嘴巴，纠正，“不、不是，是我自己找的。”明知道小燕去过张闹的瓷砖店，我却还要说是“于百家帮找的”，想不到我曾广贤连撒谎都不及格。

小燕冷笑：“你把我当傻瓜了。”

“怕你生气，没敢提张闹。”

“白痴都会生气！我等你等了五年，凭什么让她来打砸抢？她要是真爱你，当初为什么不到杯山去跟你培养感情？凭什么等我把感情

培养了，让她来摘果子？你以为这五年我容易吗？我把所有的休息时间都给了你们曾家，多少人骂我蠢，骂我傻，骂我神经病……”

小燕说得泪光一闪一闪的。我抓起她的手，像在杯山那样轻轻地抚摸：“假如我曾广贤不跟你小燕结婚，那不知道会有多少人戳我的脊梁骨，可是……我不光欠了你五年，也欠张闹一个晚上。小燕，不是我的良心喂狗了，也不是我捡了芝麻丢掉西瓜，而是要还张闹的债。十年前我在她脸上抹了锅灰，现在就得把她洗干净，我总得为那个晚上负点责任吧。”

“那我的责任，谁来负？”

“所以，我只能听天由命，看看我摸起来的纸条是谁？”

小燕看着席子上的那两个小纸疙瘩，胸口的起伏明显加大了。她说：“我就不相信天老爷没长眼睛。”

“如果你没意见，那我就摸了。”

她屏住呼吸，静静地看着。我把伸出去的手缩回来：“不管摸到谁，你都别怪我好吗？这可是天意哦。”

小燕没吭声，也没有阻拦，而是抱了侥幸的心理。我闭上眼睛，摸起其中一个纸疙瘩，慢慢地打开，就像是一层一层地脱衣服，脱到最后一层，“张闹”从纸团里跳出来。我把纸条递给小燕，小燕扬手打掉，泪水滑到脸上：“姓曾的，算我瞎眼了，我就不相信还有比我对你更好的女人，不相信那个破鞋会比我有良心。”

我大声地说：“那刚才你为什么阻止我？为什么不把纸条一巴掌扫掉？你完全可以不让我摸纸条。”

后来赵山河告诉我，小燕把这两张纸条叭地拍到餐桌上，吓得我爸的身子一颤。小燕说：“爸，曾广贤不要我了。”我爸的脸立即惨白起来：“我就知道他靠不住，小时候也这个样，喜欢做叛徒。”

“我又不是烂鞋子，又不是破衣服，他怎么说扔就扔……”小燕放开嗓门哭了起来，“爸，你得给我主持正义呀。”

我爸双手捂住胸口，脸色由白变青。

“爸，你给评评理，我除了没姓张的鬼怪，哪一点不比她好？曾广贤他跟谁不行，偏偏要跟那个害他的妖精。我这五年……”

我爸的嘴角冒出了白泡。赵山河忍无可忍，吼了一声：“别说了，你难道不知道你爸有心脏病吗？”陆小燕的哭，赵山河的吼，终于把我爸弄倒了，她们手忙脚乱地扶起我爸，小燕在前面背，赵山河在后面托，一直把我爸背出厂门，上了一辆出租车，进了医院的急诊室。

趁我爸熟睡的时机，赵山河语重心长地教育小燕：“今后别再跟你爸唠叨你们的事，他经不起几个折腾。”小燕不停地抹泪，把写着她和张闹的那两张纸条揉成团，丢在床上，像我那样闭上眼睛去摸。有时她摸到“陆小燕”，有时她摸到“张闹”，几天摸下来，她发现

她和张闹的机会各占百分之五十。到我爸出院那天，她跟赵山河说：“阿姨，假如曾广贤再摸一次，就会摸到我的名字。”

“丫头，这是命，它不给我们第二次机会。当初我要是不嫁给姓董的，那我的儿子也该娶媳妇了。我要是有个儿子，就让他娶你这样的媳妇。”

“我以为天老爷会让他摸到我的名字，没想到……为什么天老爷不帮好人？”

“天老爷也有打呼噜的时候。”

一天，何园长忽然光临我的阁楼。我紧张得又是擦椅子，又是叠床单，又是递烟。他坐下来，打量一会板壁，吐了几口烟团，说我去给一个老板打工，哪比到动物园做国家正式工强。我说从杯山一出来，就想回去喂老虎。他说小燕一直在求他帮忙，这事差不多就办成了。我说只要他肯接收，明天我就去动物园上班，把那些老虎、狮子全都喂得像大老板那么肥胖，甚至让它们睡觉的时候打出鼾声。

“可是，你跟小燕这一闹，动物园的全体干部职工都想枪毙你，不让我给你这个转工指标……小燕当初爱你的时候，胡开会就在追求她，但是她没嫌弃你。如果你不跟小燕，我想帮你都没有理由。”

“为什么要把工作和结婚扯到一起呢？何园长，我可是被冤枉的，不信你看。”我把那份随时带在衣兜里的平反文件掏出来，递给他。

他扫了一眼：“是谁冤枉的？”

“张闹呗。”

“那你干吗还跟她好？我告诉你曾广贤，小燕不是没有人要的姑娘，这辈子你就是拿着放大镜也不会找到像她这么好的了。我当这么多年园长，只为小燕这样的职工自豪过，”何园长跺了跺脚，“就是这间小阁楼，五年来小燕每周都来给你打扫，动物园的人哪个不说她贤惠。要是你妈还活着，我相信她也会喜欢姓陆的媳妇。”

“小燕的好，我知道。可是……可是天老爷却让我摸到了张闹。”

“笑话。迷信。哪有靠摸纸条来选老婆的。看在你妈的分上，我再给你一次选择工作的机会。”

## 64

何园长走了之后，我在嘴里塞了一支烟。这时天已经暗了，阁楼里的阴影开始成团成团地集结。我划亮一根火柴，竟然没往烟头上点，直到手指被烧痛了才把火柴头扔掉。接着，我又划了一根，还是没往烟头上点，而是看着它在手里燃烧。火苗一闪一闪的，一会红一会绿，一会圆柱体，一会椭圆形……那几天，我养成了划火柴的习惯，划了一盒又一盒，不是为了点烟，而是为了看火苗。后来，我干脆拿火柴来赌博，在划之前先默念：“如果燃了就跟张闹结婚，如果划不燃就娶小燕。”结果，大部分火柴都划燃了，你不得不佩服那时的火柴质量上乘，极少有伪劣产品。划了几盒，我觉得这不公平，就把前提改过来：“如果划燃就跟小燕结婚，如果划不燃就跟张闹。”结果，百分之九十的火柴也划燃了。当楼板上的空火柴盒越堆越高，当手指渐渐被熏黄，我才发现自己犯下了严重的错误，既然纸条已经抽对了张闹，就不应该再拿火柴来赌博，哪怕是赌了也不应该乱修改前提，现在好啦，自己把自己搞乱了。

到底是娶小燕还是张闹？这成了我的首要问题。为此，我去问过赵万年、赵大爷、陈白秀、方海棠、于发热、荣光明、房子鱼以及我初中的班主任“没主意”等，他们百分之百地认为娶小燕才是我的唯一出路。赵大爷甚至把我从头到脚摸了一遍，然后说：“少爷，你的身上什么也不缺，就是缺良心！”这么一致的态度，这么高的百分比，这么深刻的讽刺，不得不让我重新考虑陆小燕。但是，上述同志

都是打屁不怕臭，站着说话不腰疼的人，难免有隔靴搔痒的嫌疑，所以，这事我还想问一问于百家和小池，他们应该是最知情的了。

一天晚上，我来到百家和小池的新居。他们的新居在百货公司的宿舍大院，直套，里面一间做卧室，外面一间做客厅。收音机上面的墙壁上还贴着褪色的“喜”字，右上角已经耷拉，“喜”字的旁边挂着一幅油画，画面是一池幽蓝的湖水。木沙发上面的墙壁上贴了三张电影海报，全是当时最红的女演员。小池比原先又胖了一圈，百家还是那么结实。我向他们请教，到底是跟张还是跟陆？

小池惊讶地说：“这还用问吗？当然是跟陆小燕啦。”

百家说：“我要是你就跟张闹。”

小池说：“为什么？”

百家说：“漂亮呗。”

小池说：“漂亮当不得饭吃，找老婆就得找个你生病了她比你还要着急的，这样才能过一辈子。”

百家说：“那也不能娶个丑八怪。一个人一辈子有多少时间待在家里、睡在床上？谁不愿意抬头低头都看见个大美人？书上说了，只要天天看着漂亮的就能多活好几岁。”

“放屁。你没看见书上说男人讨了狐狸精会短命吗？广贤，漂亮的靠不住，万一给你弄顶绿帽子，那你就死得快了。”

百家说：“宁偷仙桃一口，不守烂梨一筐。”

小池把指甲剪拍到桌上，盯住百家。

百家赶紧解释：“不是说你，我是给广贤出主意。”

小池说：“那你告诉我，谁是你的仙桃？”

百家低下头：“我可没有仙桃。”

小池说：“那你的烂梨不就是我吗？”

百家说：“我……我可没这样说。”

小池说：“牛翘尾巴是拉屎，狗一抬腿是撒尿，你以为我不知道你的意思呀。”

百家说：“好了好了，不跟你争了。广贤，你娶陆小燕得了，反正说真话讨人嫌、逗人恨。”

小池抓起一根木棍：“你不服气是吧？”

“这不是广贤的事吗？跟我有什么关系呀？”

“不是广贤这事，我还不知道你是一副花花肠子，难怪天天晚上你不坐沙发，要搬张凳子坐我的对面，原来是看墙壁上的这些仙桃。我让你看，让你当寿星……”小池一边骂一边用棍子戳墙壁上的演员，演员们的头发掉下来，脸掉下来，最后连衣服也掉了下来。

离开百货公司大院，我基本上打定主意跟陆小燕了，但是我得找个理由拒绝张闹，如果理由不充分，没准会闹出人命。我皱着眉头想了几个晚上，背着手走了几条马路，都没找出一条最好的理由，于是，专程到杯山去找贾文平管教，管教就是管教，他一下就抓住了事物的本质：“这很简单，你把球踢给张闹不就得了。”

我尽管踢过足球，却不知道怎么把球踢给张闹，便弯腰给贾管教点了一支烟。他吸了几口：“你就问她为什么爱你？这一问，保证会问得她的嘴巴比乒乓球还大。”是呀！张闹为什么会爱我？我的脑细胞顿时活跃起来，像我这样的身份，她会爱上我哪一点呢？鼻子，或者嘴巴？既然在小燕门口我想过这个问题，为什么面对张闹的时候我就犯傻了，不想了？难道爱情真的会使人变成木头吗？张闹的条件比小燕高出来一大截，她跟我不在同一个阶层，怎么会爱我呢？

## 65

我去的不是时候，早一天或者晚一天，早一小时或者晚一小时，也许就碰不上张闹跳舞，就不会发生下面的事。那是十一月十九日的傍晚，我带着满肚子话去找张闹。门虚掩着，里面传来革命现代芭蕾舞剧《红色娘子军》的旋律，我推门进去，张闹穿着一套黑色的紧身衣、白色的软鞋，正在木地板上跳“吴琼花”。由于空间的限制，她的动作幅度不是太大，但该跃起的地方照常跃起，该劈叉的地方照样劈叉。我头一次这么近地看她跳，她的身段像……像什么呢？说它像绳子吧它又没软下去，说它不像绳子吧它又软得没有骨头，脚尖随时可以踢过头顶，额头轻松弯到地板。她的手臂开始松得像滑行的蛇，力气忽然一来就像变形金刚，一手勾在胸前，一手后指，再加上脚下的马步，整个昂首阔步的造型。她的胸口跟着她的动作颤动，时上时下，好像随时都有可能跳出来。当乐曲委婉的时候，她的脚尖轻轻点着地板，碎步前行，小腿绷得紧紧的，大腿也绷紧了，臀部更不用说，把紧身裤撑薄了，撑松了，从布缝里露出隐约的肉白。天哪！她竟然没穿内裤。难道她在舞台上跳的时候也没穿内裤吗？这时，我才发现她的臀部特别翘，仿佛谁故意把它往后挪了几厘米。我都快三十岁了，第一次发现人的身体不像木材，木材是越直越好，而身体则要挺，要翘，要成S形，越S形就越让人心跳，越让人喘不过气。没想到除了祖国的大好河山，还有这么好看的身体，说真的，如果不是怕别人骂我作风不正派，我就要把身体放在思想的前面了。

忽然，张闹一个大跳，停在我面前，紧接着一抬腿，右脚搁上了我的左肩。汗香扑面而来，我再也没法忍受，把她放倒在地板上，吻她的嘴，剥她的衣……不瞒你说，当时我一心想要她，想融化她，想把她变成我嘴里的糖，脑子里全是她的身体，什么心灵美，什么“为什么要爱我”统统被扔出了窗口。我抓住她紧身衣的领口往两边扯，衣服潜力真大，就像橡皮做的，竟然可以扯到她的两边膀子，这样，撑大的领口从两边的膀子往下脱，她的上身像白玉米那样被我剥了出来，胸前的两坨往上一弹，就像是对被束缚的抗议。我盯住那两座又嫩又白的小山，一头埋下去，双手还在往下剥她的衣服，很讨厌，她穿的是上下连着的紧身衣，我剥起来速度不是太快，看看就要剥到她的臀部了，我忽然听到一声“救命”，像是当年张闹的呼叫，也像是小燕的声音。顿时，我害怕了，翻天躺在地板上。张闹扑上来，吻我，蹭我，我竟然像一截干木头纹丝不动。

“好好的，你怎么突然断电了？”

“我想结婚。”

她解开我衬衣的第一颗纽扣：“明天我们就去领结婚证。”

我捏住衬衣的领口：“不行，我们必须先结婚。”

她把剥下去的衣服拉上来：“真是的，做不完的事今后你就别做嘛。”

你以为我不想做吗？想死了。但是我有过十年惨痛的教训，一次挨触电，十年怕灯绳，再也不敢冒这个险了，眼巴巴地看着她披上外衣。假若我把她睡了，天也不会塌下来，地球照样转动，可惜，当时我还没有完全了解社会，以为只要做那个事就得结婚，不知道社会已经开放了、进步了，允许一部分事情先做起来，然后再补办手续，就像现在有了紧急避孕药，男女可以先行房事再决定要不要孩子。避孕药在七十二小时之内管用，给夫妻们腾出了后悔的时间，这哪是避孕药呀，简直就是后悔药！科学家们为什么不发明一种让时间倒回去的药呢？要是有的话，花多少钱我都买一颗来吃，重新回到那个傍晚，从搂着张闹的那一刻开始，再来一遍，不害怕不犹豫，认认真真地跟她睡一回。

第二天上午，我到环球照相馆照了张一寸黑白免冠照。由于时间急，我给照相馆加钱，师傅马上钻进暗室。我坐在照相馆门口看了一会马路，翻了一会旧报纸，不时扭头看着暗室门口那块布帘，后来实在着急，便把凳子搬到暗室的门口，隔着布帘问：“怎么还没晒好？”师傅说：“晒就得晒一卷，你再耐心等等吧。”那个收费的女人看我坐立不安，递来一本相片的样板。我翻开相册，第一页就是张闹。我指着照片：“待会我就跟她结婚。”那个收费的张大嘴巴：“小伙子，你真会开玩笑。”

我赶到东方路瓷砖店，把刚刚晒好的照片递给张闹。张闹看了一眼手表：“糟了，人家快下班了。”

“那结婚证怎么办？”

“下午再领呗。”

我抬起她的手腕子，看了看：“一个小时后才下班，骑摩托车去还来得及。”

“你看看你的头发，你的衣服，还有这双拖鞋，你就这样去跟我领结婚证？也不怕别人笑话。”

“那个发证的不是你同学吗？你跟她说明一下，我就不用了。”

她想了想：“也行，不就戳个公章吗。我去领证，你到宿舍等我。”

我用张闹给的钥匙打开她的房门，坐在椅子上耐心地等结婚证，仿佛领证不是为了过一辈子，而是为了合情合理地睡上一觉，就像驾驶员必须先取得驾驶资格。等待中，我开始打量她的房间。我说过，我这个人不能思考，一思考准出事。首先我觉得那个床太一般了，不说床架，至少它的床单、枕头、被子和蚊帐都应该是新的。蚊帐最好是透明的那一种，上面可以贴几个小“喜”字，如果帐钩子是金黄色，那么垂挂在钩子上的流苏就应该是红的，被子和枕巾应该是大红，床单最好是粉红。如果天花板上再挂一些彩带，地板和床单再撒上一些彩纸，那就完美了。想象中，我仿佛看到了这样的景色，但是一眨眼又灰飞烟灭。

我从椅子上站起来，打开衣柜，拉开抽屉，把屋子全部搞乱，才从一堆旧书里翻出几张白纸和一支毛笔。我拿毛笔在纸上写字，毛笔干了写不出。我转身又去翻抽屉，终于从里面掏出一瓶墨水，摇了摇，空的。我扭开梳妆台上的口红，用口红在四张白纸上写下“喜”字，分别把“喜”贴到后窗、前窗和门板上，当我站上椅子往墙壁贴最后一张“喜”的时候，忽然听到张闹的呵斥：“曾广贤，你发癫呀！”我的身子一哆嗦，从椅子上跌了下来。

张闹撕下全部的“喜”，摔到地板上，气呼呼地看着我。我说：“这么做是想添点喜气。”

“哪是什么喜气，分明是出我的丑，好像我张闹结婚连红纸都买不起。”

本来我以为会讨得她的几句夸奖，没想到她从这个角度看问题，我赶紧把地板上的纸捡起来，揉成一团，去擦墙壁上的糨糊。

“要不是你着急，我也会让这屋子焕然一新。”

“不着急，不着急，我们都等了十年，哪还在乎这几天。能不能让这房子贴上了大红‘喜’字，我们再……”

“好呀，那你就再等十天，等我把这屋子弄成了新房，你再过来做夫妻。”

她把结婚证摔到梳妆台上。我拿起来，翻开一看，结婚证上盖着鲜红的公章，我和张闹的照片排在一起。看着看着，我的双手就像引

擎那样颤抖起来，万万没想到我也有今天。

## 66

为了把结婚弄得像结婚的样子，我推迟了跟张闹上床，这一推就是无限期地延长。后来，一有空我就问自己：结婚证都领了，干吗还要推迟？不错，有了证我们就合法了，我就不是强奸了，但是我得寸进尺，这山望见那山高，偏偏要来点形式，来点情调，现在回想起来，简直是无聊。形式有屁用，就像保健品的盒子，除了多掏你腰包里的钱，帮不上身体半点忙，如果硬要打着灯笼找它的好处，那就是满足了消费者的虚荣心。当时，我就是典型的虚荣心扩张，想用结婚来洗刷脸上的污垢，再给自己平一次反，假若不借结婚弄出点动静，没准周围的人还会第二次抓我的现场。

每天起床，我第一件事就是看结婚证，有时一看就是一个多小时，不光看，我还用毛巾擦它，不让它沾半点烟灰。那几天我把看结婚证当成了吃早餐，看够了，就把它揣进怀里，按了按衣兜，再走出阁楼。我来到火车站票务中心，找到了赵山河，掏出结婚证递给她。她倒抽一口冷气：“这事可不能让你爸知道，否则他会气死。”

“所以我才来找你，想跟你借点钱。我一个大男人，不缺胳膊不缺腿，哪好意思光花张闹的……”

她从抽屉掏出一本存折：“这是我的私房钱，千万别让老董知道。”

“等我挣到钱，就还给你。”

我把买来的棉被、电饭锅、热水壶、剪好的红双“喜”字捆挂在单车上，骑着单车，吹着口哨，从铁马东路拐上了去文化大院的红星巷。我肩扛手提来到张闹门口，用脚撞了撞门，里面没有动静，我又叫了两声“张闹”，里面还是静悄悄的。我把棉被等用具从肩膀上放下来，忽然听到屋子里“哐啷”一响，好像是椅子倒下了。难道屋里有小偷？我用力拍门，门闪开一道缝，张闹缩着松散的头发堵在门口：“你又不是猫，叫什么春呀！”

后窗闪过一道黑影，我推开她，冲进去，扑向窗台。那个跳下去的从草地上跃起，拍了拍膝盖，像短跑冠军那样朝前飞奔。那是我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背影：头高高地昂着，眼睛看天，鼻孔迎风，手臂不是直着往前摆，而是晃向两边，触地的不是脚尖，而是整个脚板。小时候，在仓库门前，在上学路上，我曾经无数次追赶过这个背影，打死我也没想到，偷吃的会是他于百家。当年，要不是他写信唆使，我还不一定有胆爬张闹的房间，如果不是信任，在杯山的时候我怎么会委托他来目测窗口与地面的距离？想不到真想不到，他不仅目测了，还不惜用身体来实践，亲自从窗口跳了下去。

我回过头，第一眼就看床铺，那上面全是新的，棉被和枕头是大红，床单是粉红，蚊帐透明，上面贴着小“喜”字，帐钩是金黄色，流苏是红色，这和我对新房的想象完全一致，仿佛张闹是我脑袋里的一条虫，我想要什么她就给什么。但是，与我想象不同的是棉被的凌乱，床单的皱巴巴，一看便知道那上面刚刚发生过碰撞。张闹关上门，走过来，若无其事地整理床铺。

“原来你的新房不是给我布置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你都看见了，还有什么好解释的。”

“那你为什么还要跟我结婚？你嫁他不就得了。”

“我都说了一百遍，是因为要还你的债。”

“仅仅是为了还债，其实并不爱我？”

她坐在床上：“你说呢，我爱不爱你？如果我不爱你，会跟你领结婚证吗？”

“那你为什么还跟他？”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反正我可以同时爱几个人，而且对每一个的爱都是真的。”她一跺脚，站起来，像发表宣言那样大声地喊了起来，仿佛道理在她的那一边。

我掏出结婚证来一晃：“离婚，我要跟你离婚！”

“离就离，谁怕谁呀。”

我拉开抽屉，像赵山河在我爸宿舍里那样找出纸和笔，刷刷地写下了离婚报告，递给她签字。

“人家会怎么说我？就是要离，也得给我一点时间。放心吧，你不是高干子弟，我又不是糨糊，没人缠你、黏你。”她几下就把报告

撕碎，砸到我的脸上。

她除了送我一顶高高的绿帽子，竟然还用纸屑来污辱我。我实在是不想忍受了，扬起拳头准备揍她。她的身子往前一挺：“打呀，你只要敢碰老娘一根指头，我就一辈子不在离婚报告上签字。”我的手一软，收了回来。她说：“算你聪明。”

“那你什么时候才在报告上签字？”我吼了起来。

“半年。没有半年时间，连你都不会相信我结婚是为了还债。”

## 67

这事你是不是觉得有点滑稽？本来我是想去问她爱不爱我，没想到被她的身体吸引，在不到两天的时间里就领了结婚证，速度比通电还快。我以为领了证就像订合同，已经十拿九稳，放在衣兜里过几天再履行，却想不到一个字都还没来得及履行就要闹离婚，仿佛结婚就是为了离婚。我以为我的速度够快了，哪知在速度上我永远不是于百家的对手，尽管他跑步的姿态屡次被体育老师纠正。记得初一的时候，班主任“没主意”设了一个奖，谁要是在八月十五号那天最先到校，他就把自己的那箱连环画奖给谁。我凌晨起床，三点钟往“没主意”的家门口赶，以为自己就要拿到那箱连环画了，没想到于百家早已站在“没主意”的门前。在杯山接见室，于百家就为张闹说过不少好话，为此我还扇了他一巴掌。在他的新家，他一个劲地夸张闹漂亮，还说宁偷仙桃一口，不守烂梨一筐。种种迹象，我竟然一点也没觉察，一点也没提高警惕。

为什么我不多长个心眼？干吗要拖时间布置新房？

## 第六章 放浪

### 68

我竟然相信张闹的鬼话，愿意给她半年时间。当时，我整个变成了木头，把送过去的棉被、电饭煲、水壶和红“喜”字又捆挂到单车上，推着车往回走。走到仓库的楼梯口，我的手一松，就上了阁楼，一屁股坐到席子上。也不知道坐了多少天，反正就那么一动不动地坐着，专心发呆。直到有一天，眼睛调好了焦距，木箱上的那面镜子慢慢清晰，我又看见了镜子背面小燕的照片，才站起来。你绝对想不到，我站起来的时候，席子竟然粘上了屁股，跟着抬了起来。我走到门口，那席子还跟着，卡在门框上，像门闩把我闩住。我用了好大的劲，才把席子撕下来。席子上结了一层黑黄的脓，我的屁股已经坐烂了，但是我没有感觉到痛。

下了楼，我扶起单车，推着它上了铁马东路，一直往西走。棉被电饭煲热水壶红喜字全都还在，我的屁股都坐烂了，那些东西竟然没被人拿走，不得不说是个奇迹。我一直走到西郊动物园小燕的门口，才刹住脚步，卸下单车上的东西，肩扛手提挤进门去。我怎么进去的，小燕就怎么把我推出来的，那几张红喜字掉下去，小燕抬脚踢到走廊上，紧接着就是关门声。我把肩上的、手里的放下，说：“小燕，你先把这些东西收了，等跟张闹办完手续，我们就结婚。”屋里传来砸杯子的声音，任我怎么求，怎么拍，门就是不开。我从中午站

到晚上，站到深夜，双腿和眼皮实在撑不住，便打开那床棉被，把走廊当床铺，就地睡了。也不知道睡了多久，我感到头皮一阵灼热，睁开眼睛，走廊上一大片阳光。我的头边搁着一只瓷碗，里面装着两个大馒头。我抓过来，咬了一口，眼泪情不自禁地流下。小燕对我这么好，我竟然还忘恩负义，还良心被狗吃，竟然色迷心窍，偏要娶个脏女人，现在终于遭了报应.....

吃完馒头，我朝飞禽区走去，站在一棵树下远远地看。小燕提着饲料桶站在一大片鸽子中间，手一扬，鸽子们便争抢起来，但是她尽量不让鸽子们争抢，把饲料平均撒在地面，哪怕是鸽群的边缘她也没遗漏。一只鸽子落在她的肩头，眼睛骨碌碌地转动。鸽子们都吃得差不多了，小燕转身走去，她结实的背影一摇一晃，空着的手甩得蛮高，偶尔跳跃一下，伸手去抓树叶，身上没有一点被伤害过的痕迹。她动作的轻盈反而加重了我的负担，当初不娶她何止是后悔，简直就是犯严重的路线错误。

那几天，小燕走到哪我就跟到哪，好像她是一条延伸的道路，我是路上的行人。她明知道我在她身后，却故意不回头，不理睬，该喂鸟的时候喂鸟，该扫地的时候扫地，该打饭的时候打饭。我知道她憋了一肚子的气，轻易不敢惹她，就默默地跟着，像是她的影子或者招牌。有时候，别人找她是从我开始的，他们先看见我，然后把目光往前移动几米，就发现了真正的目标。一些人跟她说话，眼睛总要往后面扫上几眼，好像我是UFO。一天，小燕走进饲料室，把两袋饲料倒在地板上，我抓起铲子嚯嚯地搅拌起来，很快就把两种饲料搅匀了。

她摔下麻袋，抹了一把眼角：“你为什么要这样？你都结婚了，为什么还让我不得安宁？”

“你，你再给我一次机会吧。”

“活该。当初我不是没劝过你。”

“只要你再给我一次机会，让我做什么都行。”

“那你给我跪下。”

我的腿一软，真的跪下去。

“那你再扇几巴掌，让我解解恨。”

我扇了自己几巴掌，觉得不解恨，又抓起她的手，往我的脸上扇。她把手缩回去：“别碰，我懒得洗手。”我只好不停地扇自己，扇得一声比一声响。

“现在你才知道我陆小燕好，当初你的眼睛瞎了吗？要不是看你可怜，我真不想理你，”她一跺脚，“别扇了，想跟我就快点去离婚，如果一个月内拿不到离婚证，就别来见我。”

我赶紧爬起来，转身去找单车。

## 69

我把单车踩得飞快，从西郊动物园到东方路瓷砖店只用了四十分钟，这样的速度就是运动员恐怕也踩不出来，好几次险些撞倒了行人。支好单车，跑到张闹面前，我已经全身湿透，连话都卡在喉咙里。喘了一会儿气，我说：“能不能现在就去办手续？反正我也没碰你一根指头，求你做一回菩萨，跟我去一趟民政局。”

“干吗那么急，不是说好了半年吗？”

“再过半年，小燕就不等我了。”说完，我捂住嘴巴，知道又错了。果然，张闹一撇嘴：“难道你想犯重婚罪？你到底想要几个老婆？”

“你这个老婆是于百家的，和我没关系。”

“但是结婚证上写着你的名字，贴着你的照片。”她从抽屉里拿出结婚证来一晃。我抓过来，准备一把撕了。

“撕也改变不了事实，民政局还有一份存根，要想再结婚，就得办离婚手续，否则你还得回杯山去关上几年。”

不提杯山还好，一提杯山，我全身像浇了汽油熊熊燃烧起来，把结婚证摔到她脸上，拳头捏得死紧，似乎就要出手了。她往后躲闪：“你可别乱来。如果你敢打人，那离婚就不是一年半载的事，很

可能会变成十年八年，到那时，小燕的孩子恐怕都上初中了。”我把拳头砸到办公桌上：“既然你不爱我，干吗要拖我？”

“哎，曾广贤，你可搞清楚，到底是谁不爱谁？床给你铺好了，蚊帐给你挂好了，喜字也给你贴了，你自己不去住，能怪我吗？”

“那是给我铺的床吗？那是值班室，只有你知道上面睡过多少男人。烂货！”

“你竟然也骂我烂货！”她抓起墨水瓶砸过来，“难道我这个烂货不是你给弄出名的吗？你竟然也骂我烂货！”她又把计算器砸过来。我的衬衣上挂着一团墨水，计算器砸破我的左脸之后，在地板上弹成两块。我抹了一把脸，手上全是血。但是，她的火气竟然比我的还大，她说：“就凭你骂我烂货，离婚的时间再推迟一年。”我忍无可忍，冲上去，拎起她的胸口，眼看拳头就要落下去了。她忽地提高嗓门：“笨蛋！我舍不得跟你离婚，那是因为爱你，你怎么连这个都看不出来？”对呀，别人离婚那是因为不爱了，她不愿跟我离，不正说明她舍不得我吗，舍不得不就是喜欢吗。我平生第一次反应得这么敏捷，伸出的拳头像忽然懂得了害羞，飞快地缩回来。

我告诉你，就是打人也得抓住机会。从杯山拖拉机厂出来那天，我还没来得及动手，就被张闹软化了；她跟于百家犯事的那个傍晚，我怕她不愿意离婚，也没收拾她；这个下午，好像打她已成定局，但是没想到她那么聪明，竟然用一句“舍不得”就把我感动了。三次机

会被白白浪费，我的拳头就痒得厉害，就想找个地方下手，刚好那时流行武打电视剧，我学习那些武打明星，买了一个旧沙袋，吊在阁楼外的阳台上练习拳击。有时候我把沙袋当成张闹，有时候我把沙袋当成于百家，偶尔也把沙袋当成生活或者社会。打着打着，我的拳头上起了一层硬皮，有一天，沙袋终于被打破了，沙子从缺口哗哗地流出，堆起了一个沙包。这时，我的脑子像被谁挑拨了一下，突然明白张闹舍不得离婚根本不是爱我，而是要我给她和于百家打掩护，当电灯泡。这么简单的道理，别人用万分之一秒的时间就能明白，而我却要用半个月的时间。

但是明白总比不明白好。当天，我就到文印店打印了一份离婚报告，还买了一盒印泥。我把这两件宝贝和一支钢笔揣在怀里，去瓷砖店找姓张的。小夏告诉我张闹出差了。我不信，弯到文化大院找她。我敲了敲她的门，没有反应，就蹲在门口等，一个当年抓过我现场的演员路过，他说：“哥们，忘带钥匙了？”我点点头，等他走远了，才发觉这头点得冤，便追上去，对那个演员说：“不是忘了带钥匙，而是根本就没有。张闹怕我配钥匙，连锁头都换了新的。”那个演员啊了一声，从他的宿舍抓起一张小板凳递给我。

等到晚上十一点，我才听到摩托车的声音，伸头往下一看，于百家刚好从摩托车的后座上下来，跟张闹来了个吻别。本来我的怨气就已经憋成了一个大水库，随时准备决堤，但现在经他们一刺激，就不是大水库了，而是一颗原子弹，随时都要爆炸。我抓起一盆花，砸到

他们的脚边。他们警觉地抬起头，看见是我，于百家开着摩托车就跑，张闹气冲冲地上来：“你想杀人呀？”

我没吭声，跟着她进了宿舍，把离婚报告拍到桌上。她脱掉外套，对着镜子整理头发，其实是在镜子里观察我。我打开钢笔和印泥，拍了拍书桌。她装作没听见。我抓起她的右手，把她拖到桌子边，掰开她的食指，按到印泥里。那根染红的食指眼看就要被我按到离婚报告上了，忽然，她从我的手臂里挣脱出来，把手指捏成拳头，收到身后，往床边退去。我抱住她，再次把她推到书桌边，掰开她的食指，在离婚报告上按了一团红印，然后把钢笔塞进她的指缝，手把手地教她签名。她的手一摔，钢笔掉下去，另一只手抓起离婚报告撕成几大块。我扬手给了她一巴掌，按我的脾气一巴掌就可以把她打晕，但是，临落下的时候，我的心软了，只是轻轻地象征性地一拍，如果不是这种特殊的气氛，那一巴掌简直就是抚摸，没想到，她夸张地叫起来：“就凭你这一巴掌，离婚的时间再推迟一年。”我不得不再给了她一巴掌，比刚才重了一点，不过绝对不至于痛，最多也就是痒。她叫得更厉害：“打一巴掌推迟一年，你打吧，最好打几十巴掌，到死你都离不成。”既然这样，我就不打巴掌，而是扭住她的手，用脚踹她的屁股。这也是象征性地踹，目的是打击她的嚣张气焰。她坐在地上，双手拍着地板假哭，说我把她打骨折了，软组织受伤了，残废了，就像在舞台上演戏。我被激怒，对着她的肩膀踹了一脚真的。她倒下去：“快来救命啊，曾广贤把我打成脑震荡了。”

## 70

我想我得用点计谋，就专程到市文化馆去拜访小池。我早就想找她了，但是又害怕嘴多带来麻烦，就一直把冲动按住。现在张闹这么耍赖，于百家如此猖狂，逼得我不得不去找著名画家。

去的那天，小池在画室里跟荣光明聊天。还记得吧，荣光明是我们的班长，跟小池、于百家一起插过队，现在考上了本市一所大学的外语系，是全社会追捧的对象，虽然他的鼻梁长得矮，嘴巴长得歪，却有一个连的姑娘排着队让他挑。画室的四面挂着小池的作品，有几幅很眼熟，好像在报纸上见过。他们跟我点完头，就继续谈论梵高、毕加索，还有什么莫奈，净说一些我不认识的。我听得小便一阵阵急，就打断他们的话：“小池，出事了。”她扭过头来：“什么事？”我看着荣光明。她说：“难道连荣光明也要回避吗？”我点点头。荣光明走出去，说了一声“古得拜”，那口音和火车司机老董的也差不了多少。

小池的目光忽然变成了钉子，仿佛要把我当成她的画钉到墙上。我说：“张闹和于百家……”还没等我说完，她就吼了起来：“不可能，你别乱讲。”

“我都撞上了，什么时候我跟你说过假话？”

她一抬脚，踢翻地上的颜料，在颜料上走来走去，弄得到处都是彩色的脚印。“像我们这种一起挨过批斗的都经不起考验，那还有谁

的爱情经得起考验？这个社会怎么变得这么自由了？要是像当年我们插队那样严格，我就不相信他们敢偷。”她仰头长叹，把一幅画从墙上扯下来。

“他们经常到宾馆开房，你说，要不要去抓他们的现场？”

“我看惯了青山绿水，不想看那些脏东西。”

“那这两顶绿帽子我们就收下了？到底于百家是谁的丈夫，张闹是谁的老婆……”

“滚！别来烦我。我不想听。”她双手捂住耳朵。

本来我已经打好腹稿，准备把于百家跳窗的事详细跟她说一遍，还想向她请教怎样把姓张的和姓于的搞垮搞臭。但是，看看她的脸比锅底还黑，全身已经轻轻震颤，我再也不忍心火上浇油，轻步退了出来。一出市文化馆大院，我就像刚放下铁杠的举重运动员那样轻松，甚至有一点幸灾乐祸，就连屁股下的单车也比平时轻了、快了。我解开纽扣，让冷风灌进脖子，让外套往后飞，破罐破摔的念头越来越严重，既然我都跟小池告密了，哪还在乎对不对得起谁，哪还管得了牛打死马或者马打死牛？说实话，当时，我就想躺在阁楼里竖起耳朵，像听歌曲那样听于百家的消息，像已经对着话筒说了几句大话，就等全体与会人员鼓掌。

一天深夜，瓷砖店的小夏跑到阁楼来，要我马上赶到归江宾馆，说张闹在那里等我谈事。我以为张闹终于想通了，愿意跟我离婚了，

就带上离婚报告、印泥和钢笔，骑车赶到归江宾馆。一进大堂，我就傻了，但是不到两秒钟，我就像喝了二锅头那样兴奋，背着手、挺起腰杆在人群中走来走去，还故意咳嗽，摆出一副突然阔气的神态。你猜我看到了什么？告诉你，于百家和张闹被公安局抓了现场，他们和那些非法同居的、卖淫嫖娼的站在一起，共计二十来人，有的蹲有的站，有的用手抱住脑袋，那里面竟然还有戴眼镜的、抽名牌香烟的。

张闹一看见我，就对旁边的公安说：“我丈夫来了，可以让他把我领走了。”大个子公安瞥我一眼：“你是她丈夫吗？叫什么名字？在什么单位？”我看着吊灯，假装没听见。公安说：“叫你呢，看天花板的。”

“我不是她丈夫，她认错人了。”

张闹朝我扑过来，被公安拦了回去。她咆哮：“曾广贤，小心我撕烂你的嘴巴。”我掏出离婚报告，递到她面前：“除非你在这上面签字，按手印，要不然我不会把你领走。”她伸手一抓，我把报告缩回来。她都撕过多少回报告了，这点经验我还没有呀？早提防啦。

“滚，老娘不要你领了，大不了办几天学习班。”

你听听，她对我够忠贞了吧？她连黄泥巴都掉进了裤裆，连尊严都没有了，还不愿意跟我离婚，这不是忠贞又是什么？难道是脸皮厚吗？我挺胸走了几圈，目光就跟于百家的对上了，我们看谁的目光更凶狠，更有力，更持久。他的眼睛里布满血丝，投过来的目光就像箭

那么直，里面包括了“你等着瞧”“看我怎么收拾你”这样一些内容。对视了十几分钟，我的目光软了下来，根本不是他的对手。

到了门外，我看见小池站在一根柱子边抽烟。从她烟头的亮度，可以断定她抽得很猛。我说：“他们活该！”小池说：“我实在咽不下这口气，才给公安局打的电话。我已经观察他们半个月了。”我对她竖起一根大拇指：“还是你有办法。”她把烟头砸在地上，端着一台照相机走进去，对着于百家和张闹叭叭地拍了起来。闪光灯一亮，那二十几个人全都抬起手，遮挡自己的脸，只有于百家一动不动，像石头那样让小池随便拍。

我以为这事就这么结束了，没想到麻烦才刚刚开始。

于百家在跟小池吵了三天三夜之后，终于明白那天晚上是小池打的电话。一气之下，他跑到文工团，找来一大沓革命现代芭蕾舞剧《红色娘子军》的旧海报，贴在客厅、卧室和厨房里，把原来墙壁上的电影明星全部覆盖。那张旧海报上张闹穿着一套特制的军服，说特制也就是裤子特制，是一条贴身的短裤，张闹双腿凌空劈开，大腿上的肌肉绷得紧紧的，好像再不落地短裤就要撑破似的。小池哪受得了这样的刺激，跟单位请了假，专门在家撕海报，弄得满地都是纸屑。

小池白天撕，于百家晚上贴。旧海报的数量有限，于百家就贴张闹扩印的近照，有的露胸，有的踢腿，照片上白的地方比黑的地方多，穿的地方比露的地方少，除了床头、墙壁，还贴上了天花板，只要小池一躺下，就会看见好几个张闹在天花板上摆姿势。照片上刷了万能胶水，贴得比原来的扎实，撕起来得动用指甲。一天，小池爬上楼梯，去撕天花板上的照片，倒头栽了下来，幸好落到床上，要不然医院里又会多出一个脑震荡病号。

小池撕得指甲里全是水泥，有几根指甲还翻了过来，就再也不撕了。她提上简单的行李，搬到市文化馆的画室里去住。于百家追到画室，说：“我们都睡不到一张床上了，为什么不离婚？”小池说：“哪有这么好的事，我还得让公安抓你们几次。”于百家拿起一

瓶墨汁，往墙壁上洒去，几幅画出现了黑条和墨点。小池发出一声尖叫，把头撞到墙上。“随便你撞，只要不离婚，我就让你撞出脑浆来。”于百家又抓起一瓶墨水，洒到另外的几幅画上。小池扑向于百家，抓起他的手，像咬包子馒头那样咬了起来，于百家甩手跳出门去。很快，马路上出现了这样一幅景象：于百家在前面跑，小池在后面追。那时候，不出三天，铁马东路上总要来一次这样的追逐，于百家一边跑一边回头，小池的手里不是举着刮刀，就是木棒或者石块，路过的人们都会听见小池的尖叫和咆哮：“于百家，你这个嫖客，你不得好死！”

看见小池一只鞋在脚上，一只鞋在手里追杀于百家，我不是没产生过同情和内疚，好几次我都跑了上去，想把于百家拦住，让小池狠狠地抽他几鞋底板，但是，临出手了，眼看就要把于百家拦截了，我却来了个急刹车，让于百家擦着我的指尖跑过去。有时，我也跑到小池的画室前，举起手来想敲门，但是，一次次我都把手放下，生怕自己被套进去，我被套进去的例子还少吗？报纸上每天都在说“不干涉别国内政”，所以我也不想干涉别人的婚姻。

一天傍晚，小池写了一份遗书，说她的死跟于百家有关，就爬上了归江宾馆的楼顶，想从十二层跳下去。楼下站满了仰脖子的行人，几个交警在维持秩序。楼梯口，小池的爸妈、于百家和两个公安挤在一起，不敢往前走半步，因为小池已经说清楚了：“只要你们往前走半步，我就跳下去。”于百家把我叫来的时候，他们已经相持了一个多小时。于百家拍拍我的肩膀：“解铃还须系铃人，你多跟她说几

句好话，只要稳住她，你招招手，我们就冲上去。”这不是开国际玩笑吗？我哪挑得起这么重的任务，万一小池不听我的，一头栽下去，那我不就遗臭万年了吗。我转身走下楼梯。小池的妈忽然跪下，双眼模糊地望着我：“广贤，现在只能死马当作活马医了，你就试一试吧。”一个头发斑白的老人跪在面前，我就是铁打的心肠，就是发誓再也不管闲事，也不得不心头一热。

一出楼梯口那扇窄门，我的脚就飘了起来，连路都不会走了。当时是暮春，天气可以说是热也可以说是冷，楼外的树尖已经冒芽。小池穿着一件白色的睡衣，手里抱着一幅画，站在栏杆的外面，就差一脚踩空了。从楼门到她那里，看上去只有二十来米，但我感觉比实际距离要长。我叫了一声小池。她回过头，说你别过来。我说我是曾广贤。她说曾广贤也别过来。我站住，想退回去，但是，楼门里的小池妈和于百家不停地摆手，希望我守住这来之不易的两米阵地。我只好站住，身上就像天气时冷时热。

“小池，我知道你画的是什么。”

其实，这话一出口我就立即后悔，因为，那幅画的正面贴着小池的身体，我根本不知道画的是什么，只是想找个话题分散她的注意力。没想到，这句话在她身上起了反应，她低头看了看画，抱得更紧。我说：“如果我猜对了，你就不要跳下去；如果我猜不对，跳或者不跳随你的便。”说完，我的额头上已经挂满了汗水，还不知道下一句在哪里。小池把身子侧了过来，仿佛同意跟我赌一赌。那几秒钟，我的脑子就像高速计算机，先是闪过山，后是闪过水，再闪过木

楼、锄头、汽车、洋房、钞票、电视、草原、大海、农民、工人、知识分子、老虎、猩猩、鸽群……该闪的闪了，不该闪的也闪了，我这辈子头一次发现脑袋闪得那么快，仿佛一秒钟就可以闪出全世界、全人类。最后，我的脑子停在湖面，我说：“你画的是一面湖水。”

小池的身体更多地侧了过来。我好像看到了希望，便大起胆子瞎说：“你画的是天乐县象牙山上的五色湖，你跟我说过一定要爬上去。当时我还以为你吹牛，没想到你终于爬上去了……”小池发出一声尖叫，把手里的画砸过来，玻璃碎了，天哪！那幅画真是一面湖水，水面涂着好几种颜色。我竟然猜对了！一刹那，我终于相信了命运。为什么有人会中大奖？为什么有人升官发财，有人倒霉？原来守株也可以待兔，一口饭也能把人噎死。

“都怪你！说好了跟我去天乐县插队，你却当了逃兵。”小池伏在栏杆上呜呜地哭了起来。我向前走了几步。她大声呵斥：“别过来！”我站住：“对不起，都是我不好，当初要是跟你一起插队，就不会留下这些后遗症。”

“谁叫你骂我流氓？我把裙子都脱给你了，你还骂我流氓。”

“我骂错了。”

“本来我不想听他们的那些臭事，你偏要告诉我。你干吗要告诉我？你憋在肚子里生仔不行吗？干吗要告诉我？都怪你，呜呜呜……”

“要怪就怪这张嘴巴。”我左右开弓，叭叭地扇着嘴巴，弄得整个楼顶都是响声。小池抬起头来：“你干吗要救我？”

“因为我爱你。”说完，我就知道错了，立即又扇了一巴掌狠的。

“那你愿意跟我结婚吗？”

“愿意。”又说错了，我扇了一巴掌更狠的。

小池脱下睡衣一扔，那团白色飘下楼顶。她赤身裸体地跨过栏杆：“如果你爱我，就把衣服脱了，我要报复，我要那个姓于的看着我们来一次。”我脸部的肌肉抽搐着，就像牙齿痛那样抽搐。我往后退了几步。小池说：“你过不过来？你不过来我就跳下去了。”

“过来，我马上就过来。”

“那就把衣服、裤子全部脱了。”

我把手放到领口上，慢慢地解上衣的扣子，解了又扣上，扣上又解。我为什么要跑到这里来出丑？为什么要跨出这道窄门？我都已经下了楼梯干吗还要返回来？我为什么要多嘴多舌把于百家偷情的事告诉她？知道她会跳楼，我宁愿便秘也不跟她说半个字。说真的，我很不愿意解衣服上的扣子，但是她的眼睛死盯着我的手指，眼珠子轮都不轮一下，弄得我的手指都发热了，不好意思了，便糊里糊涂地解开了全部的纽扣。我把上衣脱了下来，扔到楼板上。

“把裤子也脱了。”

我开始解裤带，故意解得很慢，就像电影里的慢动作，把正常的速度放慢十倍甚至一百倍。不瞒你说，除了我妈，我从来没在别人面前露出过自己的下身，况且我的短裤上还有一个破洞，要是把那个洞露出来，不知道有多丢人，还不如一头从楼上栽下去算了。我捏住裤带，回头看了一眼。门口挤了一大堆人，他们不停地做着脱裤子的动作。我说：“小池，我们能不能换个地方？这里实在太冷了，也不文明。”

“那他们就文明了吗？是他们先不文明，我们才不文明的。你再啰唆，我真的就跳了。”她返过身，把右腿搭在栏杆上。

“别，小池，我马上脱。”

我脱下长裤，穿着那条有破洞的短裤往前走。小池说：“不！连短裤也脱了。”当时，我恨不得自己变成空气，从他们的眼前蒸发，恨不得让时间倒回去一个小时，在阁楼里先死掉。小池的右腿又往外伸了一截，再不脱恐怕就来不及了，我一闭眼脱下裤衩，用短跑冠军那样的速度几大步跑过去，抱住她。从这一刻起，我就像那个掩耳盗铃的人，像那个摸黑打开张闹窗户的人，像那个在杯山厕所里往气窗上爬的人，再也没敢睁开眼睛，装作没看见自己一丝不挂。等小池哭了几声，我腾出一只手往后招了招，一阵脚步声拥来。小池用力挣扎，在我的手臂里滑来滑去，我越抱越紧，把十根手指紧紧扣住。小池扇我的耳光，咬我的手臂，我也没敢松开一个指节，就像铁线一样

一点也不让。直到小池妈的哭声高昂起来，直到有人说了一声“谢谢”，直到有一件衣服披到我的身上，我才把眼睛睁开。楼上只剩下我和小池她爸。我三下两下穿上裤子。小池爸说：“当初你干吗不做我的女婿？你要是我的女婿，我会把我们家的存折全部送给你。”

我伏在栏杆上朝楼下看了一眼，在小池刚才站着的下面，不到两米远的地方伸出一个大大的露台。我吐了一泡口水，口水落在露台上，像一个句号那么完整。从楼顶到露台都没有张闹的后窗高，小池就是跳下去，最多也不过伤点皮毛，也就是说，即使我不脱裤子，她也不会有生命危险。他妈的，我真不应该当着那么多人脱裤子！

我羞得几天都不敢下楼，胸口像长了疙瘩，整天躺在床上咬牙切齿。一天，我突然跳起来，抓起一个木棍，来到百货公司的门口。十七点四十分，于百家从院子里推着单车出来。我把棍子砸到他单车的羊头上，他丢下单车，往后闪去：“你想犯法呀。”

“我什么都不想，就想看你脱一回裤子。”

他看了看热闹的马路：“神经病。”

“你才神经病。你睡我的老婆不算，还让我到楼顶上去脱裤子，今天，你也当着这么多人脱给我看看。只要你敢脱，我们的恩怨就一笔勾销。”

“广贤，兄弟之间的事，别拿来大街上说好不好？”

我举起木棍，犹豫着砸不砸他的小腿。没想到，我一犹豫，他就冲上来，反扭我的手臂，用我的头抵住旁边的墙。我顺势扳倒他，准备把棍子砸下去。他双手抱头：“谁叫你告诉小池的？你要是不告诉小池，她哪会想到跳楼。她要是不想跳楼，怎么会轮到你脱裤子？这事我不跟你算账就是讲义气了，假若小池真犯了神经病，我还得找出你出药费。”

“你就是找出一千条理由，我也不相信了。”

“是小池叫你脱的裤子，又不是我叫的，要脱，你就去脱小池的呀。”

“那你干吗把我叫到楼顶上去？”

“难道是我把你背上去的吗？你要是不想去，完全可以躺在阁楼里睡大觉。而且，楼门也是你自己走出去的，裤带也是你自己解的，没有谁拿枪逼你，现在怎么反过来怪我？”

我被于百家说傻了，丢下棍子，从他的身上站起来。周围发出复杂的笑声。我走出人群，怎么也想不明白，当初干吗要跑去凑热闹？

赵万年帮我在古巴服装厂找了一个临时工作，就是给即将出厂的服装打包，根据不同订单，有的包打一百件衣服，有的包打两百条裤子，打好之后，就在布包贴上“MADE IN CHINA”。

有一天，我从厂门口推着单车出来，看见小池盘腿坐在地板上，她那么有身份竟然坐在黑乎乎的地板上，连一张报纸都没垫。我走到她面前，打了一下车铃。她抬头像看陌生人那样看了好久，才笑着站起来，连屁股上的灰尘也不拍拍。我们并肩走了一段路，她说现在她除了是一个著名的画家，还是一个著名的未婚青年，自由了，又打单了，再也不用跟于百家练口才，比腿功了。既然于百家都离了，那张闹为什么还捏着我不放？难道我是清华大学的高才生吗？我恨不得马上跟张闹要这个答案，骗腿上了单车。小池一把拉住我，差一点就把我连人带车拉倒。她说：“你答应过的，愿意跟我结婚。”

“我什么时候答应的？”

“在归江饭店的楼顶，你说你爱我，愿意跟我结婚。”

“我说过吗？当时我只担心你跳楼，都忘记自己说了些什么。”

“你可不要学于百家，你要是敢骗我，我就敢再爬到归江饭店的楼顶去。”她拎住我的衣领，把她的眼睛逼上来。

“张闹都不愿意跟我离，我可不敢犯重婚罪。”

她松开手，推了我一把：“那你赶快去离呀。”

我骑上车，用力地踩了起来，单车发出呱嗒呱嗒的响声。走了好远，我才回头，看见小池一边走一边跳房子。我的脊背忽地一凉，双脚停在脚踏上，让单车慢慢滑行。当时，我真想掉过头去，跟小池说几句好听的，但是我这个懦夫、这个逃兵竟然没有让单车拐弯，而是直直地溜走，生怕小池缠上自己。你应该听明白了吧？小池的精神已经不正常了，八成是疯了，因为她逼视我的时候眼珠子是呆的，说话的时候脸上的肌肉是板的，她坐地板、跳房子都不是这个年龄正常的动作。

我跨进张闹的宿舍，把离婚报告打开：“现在你总该签字了吧？”她放下手里的电熨斗：“我干吗要签？你骂我烂货加一年，你扇我两巴掌加两年，你跟池凤仙告密加三年，你在归江宾馆不承认是我的丈夫加五年，想离的话，你得再等十一年。”我一拍桌子：“当初你不签字，不就是等于百家吗，现在他都离了，你干吗不离？”

“曾广贤，你也太小瞧我了吧，你以为我会跟于百家结婚？”

“不想跟他结干吗要睡在一起？”

“睡觉归睡觉，结婚归结婚，我可以跟许多人睡觉，但他们不一定是我的丈夫。我的丈夫只有一个，那就是你。”

“放你妈的狗屁，我连你的肚皮都没碰过，怎么会是你的丈夫？”

“谁叫你不碰？你都合法了干吗不碰？来，你碰呀。”她捞起衬衣，露出白生生的腹部。

“我怕弄脏我的手。”

“你自己不愿意碰，那就不要怪我。”

“这到底是为什么？你又不爱我，又不放我。”

“你到妇联去问问，到联合国去问问，哪有不爱你会舍不得跟你离婚的？”

张闹像说绕口令，绕得我的头都痛了。我来到古巴服装厂的门卫值班室，找赵万年分析张闹不愿意离婚的真正原因。赵万年抽了我两包香烟之后，说：“这比哥德巴赫猜想还难，你还是去找陈景润吧。”看来我得行动了，不能太清高了，该委屈一下自己了。七月十五日晚，我先在外面喝了一顿小酒，然后带着满身的烟味和酒气来到张闹的宿舍，脱掉臭鞋子，跷起二郎腿，拍着沙发的扶手说：“从今晚起，我就睡在家里了。”

张闹脱光衣服，钻进被窝：“来吧，只要你进来一次，保证你不会再跟我提离婚。”发现我把脸扭开了，她故意伸出一条腿，大红的被子上顿时多了一道白光。看看这道白色没生效，她便不停地掀被子，嫩白的曲线一会露出来，一会儿又遮住，好像面皮里包着肉馅。我这个合法的丈夫，眼巴巴地看着，几乎就要钻进去了，但是，我一咬牙，熄了电灯，蹦跳的心才像病老虎那样慢慢地蹲下。我为什么还

要清高呢？因为我不想戴绿帽子，不想跟一个放荡的女人过一生，那会多累，会被多少人戳脊梁骨。而且赵山河也说了，我们曾家祖宗十八代从来没娶过作风不正派的女人，她还告诉我只要两年内夫妻之间没性关系，法院就可以判离婚，不管另一方点不点头。我都熬了一年多时间，再差四个月就是结婚两周年纪念日了，干吗还去干那种后悔的事？

但是，我并不放弃对张闹的折磨。那天晚上，我睡在地板上，抽了一包香烟，弹了不少烟灰，还故意往地板上吐痰，这么强大的火力，即使张闹再爱我估计也支撑不了多久。想不到张闹是个好脾气，早上一起床，就给我煮了一碗面条，然后拿起拖把拖地板，她只用了十几分钟的时间，屋子里又恢复了原来模样。我把脏衣服扔到地板上，她洗干净了，整齐地叠放在柜子里。我把啤酒瓶横七竖八地摆着，她三下两下就装进纸箱。我说：“我再也不想睡地铺了。”她把钥匙交给我：“你睡床上吧，我要出半个月的差。”

我故意不洗澡，穿着工装睡在她的床上。由于床铺太香，我到半夜都合不拢眼睛，翻开枕头，发现下面压着一条碎花裙子，就把它捂到下身开始搓了起来。我连她的裙子都弄脏了，不相信她不烦我。

## 73

一天，我爸那个厂的庞厂长托人通知我去见他，这么重要的人物要我去见他，我的第一个反应就是他要给我安排工作。等了这么久，命运终于敲门了。在进厂长办公室之前，我检查了一遍裤子的拉链，反复提醒自己别跟他说在服装厂做临时工，然后硬着双腿挪进去。

庞厂长吊着个双下巴，头顶秃得像守门员脚下的草地。在他的身后是一个分格的架子，上面摆着无线电三厂各个时期的产品，从木壳的台式收音机到现在的便携式。我说：“厂长，我全告诉你吧，那个文件是拿来哄我爸高兴的，我这个采购员是冒牌货，其实到现在我都还是个待业青年……今后，我，我再也不敢拿假文件来哄人了。”庞厂长眯起眼睛，像选美那样久久地看着，连我衣服上的纽扣，脚底下的球鞋都不放过，看得我的肌肉越来越紧。忽然，他递过一支烟：“抽吗？”我的喉咙仿佛伸出了一只爪子，恨不得把那支名牌香烟抢过来，但是我虚伪地摇摇头。他自个叼上，点燃，吐了一团白的：“叫你来不是给你安排工作，而是要告诉你一个消息。”

“什么消息？”

“很重要的消息，我怕你爸的身体被吓垮，先告诉你。”

我的肌肉绷得更紧：“难道我爸和赵山河的事你们知道了？”庞厂长的眼睛一亮：“你爸和赵山河怎么了？”我拍了一下嘴巴：“没、没什么……”庞厂长慢慢地吐着烟圈，就是不把那个消息吐

出来，好像欠债的人舍不得还钱，好像把消息拖下去他能分点利息。办公室静悄悄的，我听到挂钟的嘀嗒声越来越响。

“曾广贤，你别在我面前装穷好不好？这么破的球鞋你也好意思穿，明天你就给我去买一双真皮的蹬上。”

“除非我捡到钞票。”

“你真捡到钞票了，没想到你这个臭资本家的小子还能翻身。”

我抬头正视他。他那张硬得像水泥板的脸出现了裂缝，裂缝挤成一团就等于笑容。他皮笑肉不笑地说：“铁马区政府办公室给我来电，叫你爸赶快去办手续。”

“是办学习班吗？我爸又犯了什么错误？”

“这次不是犯错误，但我不敢保证将来他不犯错误。”

“那要我爸去办什么手续？”

他故意咳了几声，一而再、再而三地拖延时间，咳得都咳不出来了，才说：“政府落实政策，要把‘文革’期间没收的东西还给你们，具体地说就是把铁马东路的那间仓库还给你们。十多年前，我去那栋仓库参加过批斗大会，位置不错，按目前的价格，光地盘就值两百多万元，还不算那些上百年的楠木檩条。只要把那间仓库要回来，你们全家就可以再过上资本家的生活，钞票多得可以拿来生火煮饭。”

“你在开玩笑吧？”

“我有时间跟你开玩笑，还不如去推销厂里的收音机。”

我绷紧的肌肉一点点放松，就像猪肉解冻，就像树木发芽，高兴得头顶都撞到了吊灯，吊灯稀里哗啦地摇晃，一盏小灯哐地掉下来。

“你看把你乐成什么样了？像你这种坐过牢的都这么不冷静，要是你爸还不当场高兴死呀，幸好我让这个消息拐了一个弯。”

那一刻，就是再毒的话我听起来也像喝糖水，甚至还不忘记对他说声“谢谢”。出了办公室，我整个身体像气球那样浮起来，仿佛不是走在水泥地板上，而是走在水蒸气上，这种宇航员的感觉一直保持到厂门口，才被迎面的冷风狠狠地拍了几下，脚步从空中回到地面。公交车停在站台那里等我，我没有上去。出租车停在我面前，我也没上去。这时，我特别想用脚量一量马路，特别想一边走一边思考。我朝赵山河的方向走去，好几个熟人跟我打招呼，我“哎哎”地答应，却一时想不起他们的名字，等他们走远了，我才猛地醒过来，其中一个打招呼的是我爸的同事刘沧海，另一个打招呼的就是赵山河。我竟然看见了赵山河还去找赵山河，真是兴奋得发疯了，于是，赶紧转身去追她。

小姐，你再叫一瓶饮料吧，没关系，只要你想喝就叫他们上。我都有两百万元的仓库了，哪还在乎这几瓶饮料。香烟呢？再添两包。我这个故事你听得进去吗？听得进去就好。我从来没碰上过像你这么优秀的听众，好多人包括那些多年的朋友听我讲到一半，不是接手机

就是找借口溜走，真不够意思。他们宁可去赌博，宁可去找情妇，也不愿意听我说话，想不到莎士比亚桑拿中心还有你这么敬业的，真是藏龙卧虎呀。

赵山河跟着我来到仓库的阁楼，趴在那扇小窗往下看，身体一动不动，仿佛成了板壁的一部分，仿佛从窗口一头扎进了过去。等我抽完三支烟，她才转过身来，抹了一把湿润的眼睛：“广贤，想不到这仓库又姓曾了，我们搬出去十几年又要搬回来了。那个老董也真是的，嘴巴哎哎地答应离婚，却把上次写给我的‘同意离婚’给撕了。我跟他商量了几十回，他的手指紧紧地捏着，就是不愿意再签字。他要是肯签字，我就跟你爸去领结婚证，然后就改造这间仓库，把它变成两室一厅，每个卧室三百平方米，一间你们住，一间我们住；厨房一百平方米，可以在里面摆上十桌八桌；客厅呢，就弄他个三百平方米。我就不相信还有谁的住房会比我们曾家的宽敞。”

“住那么宽，上厕所都不方便呀。”

“真笨。你不懂得在每个房间装厕所吗？”

“那还不如把仓库租出去，每个月坐收上万块钱的租金。有了这些租金，我们可以天天住宾馆，天天下馆子吃炒面，天天换新衣服、买新皮鞋，连开水都不用烧，连地也不用扫，只管跷着二郎腿抽烟、喝茶。我爸就办个提前退休，让我去顶他的职。”

“你都成大老板了还顶什么职呀？哎，广贤，还有个办法，就是把这仓库和地盘一起卖了，起码可以卖个两百万元。啧啧，这钱怎么

花得完呀？”

“买楼。”

“买楼也花不完。”

当时还没有现在这么发达，不要说买车、买别墅，就连装个电话都不敢想，所以我和赵山河绞尽脑汁也没把那两百万元花完。说出来你别笑话，我们把坐飞机去北京、西藏旅游的钱算上了，把请赵大爷和赵大娘做保姆的钱也算上了，还算上了陆小燕的精神补偿费，帮我爸专门请一个相声演员的工资，这些统统加起来也大大小于那两百万元。赵山河咬咬牙，说拿十万元给我养情妇。我不接受，两人便推来推去，好像真有那么回事似的。忽然，我一拍脑袋：“赵阿姨，卖仓库的钱不能全分了，应该给我妹妹留一份。”

“可怜的曾芳，也不知道她在哪里？是不是还活着？”

“她肯定还活着，说不定哪天突然就回来了。”

“就是给她留一份，这钱也花不完。你想要花完这笔钱呀，得赶紧帮你爸弄出一群孙子，让他们跟你一起花，子子孙孙总会把这钱花完的。”

她这么一说，倒提醒了我：“赵阿姨，还有张闹的钱没算呢，那可是一笔大数目。”

“干吗要分给她？”

“《婚姻法》上说凡是财产夫妻各占一半……”

赵山河发出一声惊叫：“广贤，你上大当了！难怪她要嫁给你，原来是早有预谋，但愿我们家那个老董不要来凑这个热闹。”

我的天！直到现在我才找到张闹爱我的答案，原来她是想分我的仓库。我当即就呆住，像影碟机被按了暂停，脑袋里一片雪白。赵山河拍拍我的脸：“你中风了吗？”她把我拍痛了，我才回过神来，一拳砸在床铺上，光线里全是灰尘。

# 74

我赶紧从张闹的屋子里搬出来，连香烟头都不留下，生怕搬慢了会得传染病。走出她房间的一刹那，我也曾产生过幻想：也许张闹的心没那么黑，是我们把她想黑了，她怎么会提前知道仓库要物归原主呢？但是，我已经被骗得伤痕累累，被骗得都不敢相信任何人了，所以关上门之后，我就提着包袱往楼下跑，袜子、打火机、手套等小件物品不停地从包袱里掉下来，散落在走廊上。

第二天，我从阁楼的窗口看到梁主任坐在一号格子里，她终于出差回来了。我走进她的办公室。她认真地看了我几眼：“你就是曾广贤呀？”我点点头。

“知道叫我什么吗？”

“梁主任。”

“错了，你应该叫我姨妈。”

我摸摸头，天上怎么忽然掉下了一个姨妈？

“张闹没告诉你吗？我是她的二姨妈呀。”

我哦了一声，张开的嘴巴半天都没合上，尽管我已经有了点思想准备，但嘴巴还是开得像鸡蛋那么大，可见我对张闹的阴谋估计不足，都吃过多少亏了，我还以为她的心不会那么黑，更没料到捏着仓

库钥匙的竟然是她的二姨妈。她的二姨妈说：“别的省早几年就清理完‘文革’遗留问题了，我们这里慢了半拍，不过没关系，该是你的还是你的。我跟闹闹说了，到时你们的钱用不完，可别忘记我这个姨妈……”姨妈滔滔不绝地说了半个小时，又是让我看文件，又是交代怎么办手续，最后把两张表格塞到我手里，要我填写。

赵山河被我请到阁楼商量填表的事，我们一致同意填曾长风的名字，这样仓库就是我爸的，只要他还没到写遗嘱的时刻，那张闹连仓库的一片瓦都分不到。关键是这么重要的消息，怎么样才能不让我爸犯心脏病？赵山河皱了一会眉头，不停地站起又坐下，忽然一拍胸口：“你给我一点时间，我保证你爸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不仅不犯心脏病，还会高兴得唱俄罗斯民歌。”

赵山河频繁地跟我爸约会，想趁他高兴的时候把这个消息说出来。开始他们在三厂的宿舍约会，但是老董来拍过一次门之后，他们就把约会地点改到了我的阁楼。赵山河害怕老董突然袭击，每次约会都搬一张凳子放到楼梯口，叫我坐在上面为他们站岗。我睁大眼睛看着铁马东路，哪怕是发现一个头发长得像老董的，都会警觉地站起来，踢踢腿，弯弯腰，作好打架的准备。他们以为我不知道他们在干什么，楼板都动起来了，赵山河都像当年方伯妈那样哼吟了，他们还把我当傻瓜，每次从阁楼里出来，衣服扣得整整齐齐，就连风纪扣都扣得紧紧的。他们的头发更能说明问题，进去的时候是蓬松的，但出来时却梳得顺顺当当，甚至油光闪闪。这不能不让我怀疑，他们自己

带了梳子，还带了头油，要不然赵山河的手里干吗总提着一个鼓胀的包？

那种场合，我的眼睛从来不碰他们的眼睛，生怕他们脸红，所以目光总是落在赵山河的那只手提包上。我盯着那只包进去，又盯着那只包出来，一次，那只包在即将晃下楼梯的时刻忽然停住，被赵山河蚕宝宝一样的手指拉开，从里面掏出几张钞票递过来，像拿糖果哄小孩子那样哄我。我一巴掌打掉钞票，她面红耳赤地跑下去。她以为我心甘情愿地守门口，是为了给她腾出跟我爸说仓库的时间，是图她的几个小费，但是她一千个一万个错了。她就是打破脑袋也想不到，我这是在赔偿当年对他们的伤害。从告密他们到为他们守门口，这不能不说是我的一个小小进步，是全社会的一个大进步。

半年过去，我为赵山河和我爸一共守了九次门口，也就是说赵山河有跟我爸说仓库的九次机会，这还不包括他们私下的见面，但是她就像一个视钱财如粪土的人，死活不跟我爸提仓库的事，只顾自己哼吟、快活，仿佛要把过去的损失连本带利夺回来。等到他们第十次从阁楼里走出来的时候，我把赵山河留在楼梯口，让我爸一个人走下去。看看我爸的背影上了铁马东路，我问赵山河：“你干吗还不告诉他？”

“你想害死他呀？难道你没长眼睛吗？每一次我们见面，他的脸都红彤彤的，不要以为这是神采奕奕，身体健康，绝对不是的，这是心脏病或者脑溢血的迹象。多少次我的话都到嘴边了，但是又不得不像吃药那样吃下去。你没听说过吗，有时候好消息也会把人吓死。”

“那这仓库不要回来了？”

“哎……这事我都前前后后想过了，还是给你爸留一条命吧，”她掏出那份表，递给我，“就用你的名字把仓库办回来，千万别让你爸知道。”

“那张闹就捡大便宜喽。”

“你们不是已经结婚两年了吗？只要两年不同居，就可以办离婚手续。”

我一拍脑门：“对呀，我怎么把时间给忘了呢？”

## 75

我在岭南大学五号宿舍楼等了两个晚上，才见到著名教授兼律师张度。他听我倒完苦水，嘭嘭地拍着胸脯：“好多打官司的专家一听说我出马，立即就请求庭外调解，我就不相信那个张闹不读书不看报，连我的名字都不知道。”我也拍了拍胸脯，不过没拍得他那么响：“只要你能让她尽快离婚，收多少费用都不成问题。”他的目光稳准狠地落在我脏破的球鞋上，就像子弹一下找到了靶子。我当然明白他的意思，把两只脚往后收了收。

“荣光明跟你说过我的收费标准吗？”他举起一只巴掌，“没这个数，恐怕我腾不出时间。”

“不就五千吗？这事只要能办成，我给你一万块。”

他的眼皮往上一跳，脸上出现了遇到骗子的表情。我赶紧把我们家那栋几百万元的仓库抖出来，告诉他钱对于我只是一个数字。他眨着眼睛：“原来你是资本家，我差点以貌取人了。不过，按规矩，你还是先交两千块定金吧。”我的屁股在他家的木沙发上磨来磨去，身子一会偏左，一会偏右，好像这么磨几下就能解决定金的问题。他不愧是著名律师，一下就看出了我的心理活动：“要不，我们订个合同，定金先不收你的，但价钱会比原来的高。”

“我有那么大的仓库，哪还在乎价钱，这样吧，如果你让我拿到离婚证，我给你两万元。”

他小口小口地喝茶，一共喝了十六口，才从提包里掏出一份合同，在空格的地方填上数字和日期，递给我。我在后面补了一条：“必须拿到离婚证，乙方才付款。”他笑了笑，从茶几上拿起一张报纸：“看看吧，这是我最近打的一个官司，受害人都死了十年，我还帮他打赢了。”我接过报纸学习了一遍，马上在合同上签了名字，然后把其中的一份揣进衣兜，用手紧紧地按住，就是在回家的路上，我的一只手也始终按住，生怕它像那份平反文件还没到家就弄丢了。

我把合同压在木箱的底层，又在木箱上加了一把锁，就是这样了，心里也还不踏实，就把门锁换成了特大号的。每天从服装厂下班回来，我第一件事就是打开木箱，把手伸到衣服的底层，探探那合同还在不在。有时我会把合同拿出来，高声地朗读，就像读高尔基的《海燕》那样充满激情。

十天之后的晚上，张度谦虚谨慎、戒骄戒躁地来到阁楼，把他手上那份合同还给我：“这官司不像你说的那么简单，我差点就给张闹呛死了。”

“难道她比法律还厉害？”

“你实话告诉我，这两年到底跟张闹睡没睡在一起？”

“我要是跟她睡在一起，就让车撞死。”

“那她的手里干吗有你的卷毛？那条碎花裙子上为什么有你的精斑？她有了这两样证据，我就是再著名也打不赢这个官司。”

我举起手，本想拍一下脑袋，但是我还没有拍就放下了，都拍了不知多少遍，不仅没把自己拍聪明，反而越拍越笨，干吗还要拍呢？我当初只想糟蹋张闹的房间，让她烦我，尽快抛弃我，就吐了不少痰，睡了她的床，用她的碎花裙子搓下身，万万没料到这会留下后遗症。我扇了自己一巴掌，转身出了阁楼。张度说：“我又不是来收费的，你躲我干什么？”

骑车赶到张闹的宿舍，我用原来留下的钥匙打开门，冲进去，拉开柜门、抽屉，把她的那些名牌服装全部摔到地板上，翻找那条碎花裙子。我腾空了她的所有的衣柜，也没找到那条碎花裙子，倒是发现了一沓厚厚的钞票。我拿起钞票看了一眼，顺手丢到梳妆台上，然后打量四壁，揣测她会证据藏在哪儿？也许在席子底下？我走过去把席子掀开，一张纸条飘出来，捡起一看，我立即又傻了。纸条上写着：“我知道你会想办法销毁证据，但是你来晚了，我已经把它们锁到最安全的地方了。”我的手气得抖了起来，抖了十几秒钟，我大骂一声跳到床上，扯下她的蚊帐，用脏破的球鞋在上面踩来踩去，白蚊帐顿时变成了跑道，上面印满了脚印。我踩得额头冒出了细汗，床架都摇晃了才跳下来，骂骂咧咧地离开。

我把车直接骑到三厂我爸的宿舍，虽然已经是凌晨了，但还是忍不住拍响他的门板。好久，他才拉开门，探出头来，什么也不说，只是望着我。我推门挤进去。赵山河正在床上忙着扣衣服，一看见我，

就赶紧解释：“我怕你爸晚上犯病，过来陪陪他。”原来他们已经住在一起了，怎么不怕老董抓现场了？难道赵山河已经离了吗？我背对床站着，等赵山河完全彻底地穿好衣服才转过身来。

“赵阿姨，我们不能再等了，张闹跟我玩计谋，看来这仓库还得让爸去办。”

赵山河冲我眨眨眼睛，掉头看着我爸：“你没事吧，长风。”我爸坐在椅子上：“我没事你就不习惯吗？”赵山河努努嘴：“广贤，我们到外面去说。”我定定地看着我爸，一大堆话早跑到了嘴边。赵山河拉了拉我的胳膊。我说：“爸……”赵山河又用力地拉了一下我的胳膊。我说：“赵阿姨，不会出事的，你看我爸的脸色那么好，即使说出来他也不会犯病的。”赵山河拽着我往门边走。我爸说：“山河，你让广贤把话说完，别神神秘秘的，弄得像是搞地下工作。”我挣脱赵山河：“爸说了，让我把话说完。”

“长风，都是些鸡毛蒜皮的事，不值得你听。”赵山河掐了我一下，更用力地把我往门口拽。我爸说：“别闹了，你们要是再不说，我就真犯病啦。”赵山河松开手。我说：“爸，其实这是一个好消息，如果你愿意听，就别吭声；如果你不想听，或者是身体不舒服就抬一抬手。”我爸点点头。我咳了一声，把政府归还仓库的事说了一遍，说的过程中，我爸不仅没抬一抬手，反而听得嘴角都挂了起来。

“山河，他们总算还了我们一个公道。”

我爸一拍大腿站起来，背着手走来走去。我掏出那份表格递给他，他看了看，当即找来钢笔，趴在桌子上填写：“山河，这么重要的事情，怎么现在才告诉我？明天我们就去办手续。”

我和赵山河对视了一眼，都满意地点了点头。

## 76

后来，赵山河告诉我，整个晚上我爸都在折腾她，弄得她都没力气了，腻了，烦了，一辈子都不想男人了。她说：“你爸都五十多数啦，竟然比十八岁的小伙还有力气，好像从来没碰过女人似的。”

第二天一大早，我爸没洗脸，没刷牙，就催着赵山河起床，来到铁马东路37号。仓库的门还挂着锁头，马路上的那些树刚刚清晰，密集的枝叶间还藏着成团的黑。没有汽车驶过的空当，可以听到扫帚摩擦马路的声音。我爸站在门口，指着一棵树：“山河，你看它都长粗了，当年我们在那上面挂过狗，你还记不记得？”赵山河摇摇头。

“你怎么就不记得了？那是我们家的两只花狗，因为交配，你哥还想拿它们来开批斗会。”

“记起来了，记起来了，当时你把我们家的席子弄得全是狗毛。”

“我们吵了一架，你要我赔席子，还扯破了我的衣袖。”

赵山河嘎嘎地笑了起来：“那天晚上，我起来解手，发现你坐在门口发呆，也不知道你哪来的胆子，竟然敢抱我，还想跟我那个……”

“都是那两只狗惹的，惹得我觉也睡不着，在门口坐了一个通宵。”

“你记不记得？我当即就给了你一巴掌。”

赵山河轻轻拍我爸的脸，我爸的脸一歪，身子靠在门板上慢慢地坐下去，就像一位出色的演员在复习当年的情景。但是他这一坐下去，就再也没爬起来，赵山河以为他是演戏，伸手挠了挠他的胳肢窝：“别装了，快起来吧，裤子都弄脏了。”我爸好像没听见，直着的上半身往旁边一倒，整个睡到了地上。这时，赵山河才发现问题严重，咚咚地跑上阁楼：“广贤，不好了，你爸终于犯病了。”

我卸下阁楼的门板，把我爸放上去，跟赵山河一前一后抬着赶到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生们立即进行抢救，在我爸的身上插了不少的管子。等病房安静下来，赵山河说：“广贤，你知道错了吧，我叫你别跟他说仓库，你偏不听，现在知道麻烦了吧。”

“昨晚说的时候，他怎么没有一点犯病的迹象？”

“医生说这病不一定当场发作，有的人可以推迟一到两天。”

“那今后我再也不跟他说仓库了。”

“借钱都有可能收不回来，何况是说话，你这张嘴巴真会惹事。”

我拍了一下嘴巴：“赵阿姨，从今天起，如果我再乱说话，你就拿订书机把我的嘴巴订上。”赵山河叹了一口气：“但愿你爸没什么大问题。”

一天下午，老董来到病房，当时我们并不知道他是经过详细的调查、周密的考虑之后才来的。他默默地坐到床边，眼珠子转困了，就垂下眼皮：“山河，我也拖了你这么多年，再拖下去就不人道了，你真的愿意嫁给床上的那个人吗？”赵山河的性子本来就刚烈，哪受得了老董的挑衅，大声地说：“我一千个一万个愿意。”

“你真的爱他？”

“废话。不爱他难道还爱你吗？”

“那我马上成全你们。”

老董掏出已经签了字的离婚报告，递给赵山河，他们当天就去民政局办了离婚。晚上，赵山河把离婚证书压在我爸的枕头下：“长风，我们等这张纸等了十几年，时间虽然长了一点，但总算把它拿到了，要是姓董的早这么爽快，广贤的弟弟也该有一米多高了。我要是知道会有这么一天，当初就不应该嫁给他，现在好了，跟他生活了差不多二十年，把自己最漂亮的时期全部给了他，到头来还得弄这么个本本更正自己的错误，老天真会作弄人呀！长风，你听到我说话了吗？要是听到了你就点点头，等你一出院我们就去领结婚证……”

赵山河不停地把眼泪从手上抹到被子上，把我的鼻子说得酸酸的，但是我爸连嘴角都没翘一翘，仍然处在深度昏迷之中。过了十天，负责抢救我爸的医生把我们叫到会诊室，用缓慢而沉重的口气说，我爸也许再也不会醒来了。医生只能给我爸留下一口气，却不能留下动作、语言和思维能力。我爸成了植物人！这个结论绝对不亚于

冬天打雷夏天飘雪，而我和赵山河却保持了高度的冷静，没有哭，没有笑，没有多余的肢体语言，只是木然地回到病房，盯着我爸发呆。忽然，赵山河一转身，抓起陪床上的枕头，朝我砸来。她不停地砸着，砸得枕头里的棉花满屋飞舞。

“都怪你，当初你要是不跟你妈告密，我哪会那么快嫁出去，哪会嫁给一个火车司机，哪会挨那么多拳打脚踢，哪会到现在都没有一个孩子。我千叮咛万嘱咐，叫你别跟你爸说仓库，可你就是不听，硬要跟他说，你少说两句死得了人吗？你把他说成了一个废人，你高兴了吧？现在你干吗不说了？你说呀！我好不容易盼到今天，以为能过几年我想要的生活，没想到会是这个结果。我的命怎么这么苦呀……”

赵山河打累了，扑在床上呜呜地哭。我递过一条毛巾，她一把打掉。我抹了抹沾在脸上的棉絮，蹲下去捡散落的棉花，捡满了一手掌，我就把它们塞进枕头的破洞。地板上的棉花越来越少，枕头越来越胀。

等赵山河一离开医院，我就掩上病房的门，摇晃我爸的脑袋：“爸，你醒醒，你快醒醒！你说过睡懒觉的人没钱花，你干吗睡了这么久还不起床？爸，单位通知开大会了，你快醒醒呀！以前只要一说开大会，就是外面结冰坨子你也会从被窝里跳起来，现在你干吗不跳起来了？爸，单位开会啦，你快醒醒呀！”我爸的脑袋在我手里偏过来偏过去，除了鼻孔的气息，别的都像塑料做的。我掐了掐他的耳朵，他没有反应，我用嘴巴咬他的胳膊，上面都咬起了牙齿印，他也没喊痛。

“爸，早知道仓库会把你吓成这样，当时我就不应该跟你多嘴。我很后悔没听赵阿姨的，假若当时我听她的，跟她到门外去，也许我就不会跟你说仓库了，那你就没机会激动成这副模样了。爸，你别这样，你要是真的醒不过来，那我就成罪人啦，我可负不起这么大的责任……”

我一边说一边扬手扇自己的耳光，扇得一声比一声清脆。有一次，我扇得忘记了时间，赵山河推门进来，一把抓住我的手：“别扇了！再这么扇，你也会躺到床上去，和你爸一个模样。”我挣脱她，偏要扇，既然她都看见了，我就扇给她看，让她知道我有多后悔。她看着我，忽然把手扬起来，在她的脸上扇了一下：“你以为光你懂得扇巴掌吗？我也想扇自己。开始我还弄不明白老董为什么会突发慈悲，后来才知道他在跟我离婚之前，专门到医院打听过你爸的病情，他是懂得你爸再也不能起床了才愿意跟我离的，否则，他不会放过我。要是知道他的心这么‘好’，我就拖死他，让他离不成，结不成，让他一辈子都没后代。”

在我爸住院期间，庞厂长叫我到微型收音机装配车间顶我爸的职，就让我坐在我爸原来的位置上，把收音机的半成品从流水线拿下来，装上一个喇叭之后，又把它放回流水线。坐上我爸坐过的板凳，我觉得屁股底下好像长了刺，怎么坐怎么不舒服。我跟旁边的人换了一张凳子，坐下去的感觉还像是坐在针尖上。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呢？因为我一直觉得我是故意把我爸吓瘫痪的，如果没把他吓成瘫子，那就不可能顶他的职，不可能成为三厂的正式职工，我们家也不会分到两室一厅的新房。这种感觉越来越合理，后来我就干脆把它变成了事实。

我们家分到的那套房子在12栋2单元101室，尽管一层容易潮湿，但对躺着一个人的家庭来说再合适不过了。拿到房门钥匙之后，我切了一盘猪头肉、一盘烧鸭，买了两瓶二锅头，把在仓库旁守建筑工地的老杨请进阁楼，跟他一边聊一边喝。喝着喝着，他脸红脖子粗了，舌头打卷了，就答应送给我几十条半截钢筋。我把钢筋扛进新房，用借来的电焊枪在卧室里焊接起来，房间里钢花飞溅。用了半个月的业余时间，我焊接了一张特别的床，床的一半铺上木板，另一半却焊上了纵横交错的小钢筋，像渔网那样。一听你就知道，这是为我爸准备的，铺木板的那一半让他睡觉，像渔网的这一半让他躺在上面洗澡，一张床半边铺棉胎半边铺凉席，既可以干也可以湿，水陆两用。我还在床的四角焊了四根柱子，再把四根柱子用钢筋连起来，床

的上面就有了一个长方形的顶。我在顶的中间焊一个吊钩，这个吊钩既可以挂药瓶，也可以挂电风扇，必要时还可以挂花篮。在床头的柱子上，我焊了一个小小的钩，这个钩不挂别的，专挂小收音机，如果我和赵山河上班了，就让小收音机跟我爸说话。在床的下面，我焊了两个小圈圈，一个圈圈用来放尿盆，另一个圈圈到了冬天用来放火盆。我从来没见过这样的床，但是我把它发明出来了，可惜后来没去申请专利。当时我不知道这也是发明创造，只是想让我爸睡得舒服一些。我爸睡舒服了，也许会原谅我的多嘴多舌，原谅我抢他的工作。

在我做床架的时候，赵山河要我陪她去一趟银行。一路上，她捏着存折的手都没有松开。到了银行门口，她没有马上进去，而是来回踱步，好像取钱是打篮球，在正式上场之前必须先热热身。徘徊了十几分钟，她说：“广贤，我们分到这么新的房子，没有理由把旧家具、旧用品搬进去吧？”还没等我回答，她又说了起来，“床要新的，衣柜、电饭煲要新的，沙发和餐桌也要新的，那棉被和枕头也应该是新的吧？”我本来想告诉她餐桌和床架还凑合着能用，但是她根本没给我插话的机会，自己接过自己的话头，“怎么说我也要把这套房子收拾得像模像样，让我们个个住得舒服。再说，我们不是有钱了吗？哎，广贤，我怎么把仓库给忘记了？我们都有两百多万元的资产了，怎么还把自己当穷人？”这时，她捏着的手才慢慢摊开，那本小数额的存折已经变成了一团纸疙瘩，她把存折压在大腿上，用手一下又一下地抹，直到把存折抹平，才走进银行。

我们搬来了大件小件，新房慢慢像个家了，等挂上窗帘，铺上床铺，煤米油盐都备齐之后，赵山河请赵大爷掐准一个日子，我们就把我爸从医院里接了回来。我爸的卧室里安了两张床，赵山河睡一张，我爸睡一张。我这间摆了一张宽大的双人床，放了两个枕头，床上的用品全是大红，就像新婚的床铺。第一次睡这么上档次的床，我的脑子像车轮那样飞转，怎么也停不下来，总觉得少了点什么。

真不好意思，当时我竟然想起了张闹，我过上了好日子，第一个想起的竟然是伤害自己的人，是不是太没出息了？但是没办法，一看见红的被子，红的枕巾，一闻到新布的气味，我的脑子里全都是她。我整夜整夜地闭着眼睛想，张闹有那么坏吗？难道小池或者小燕跟我离婚就不分仓库了吗？这个世界上除了傻瓜，哪个人不想钱？张闹也是人，她要买名牌的服装，买真皮的鞋，买知名的化妆品，想钱也是可以理解的，既然我有两百多万元的仓库搁在那里，干吗还要像穷人那样跟她算到一分一厘？说实话，那么多钱我根本花不完，再说钱多也不一定是好事，我爸突然瘫倒就是最充分的证据。对于我来说，钱不是当务之急，当务之急是找一个人来暖被窝，不让这张双人床显得那么宽大、空旷。几年前我接受不了别人冲着钱来爱我，但是现在都八十年代了，连三厂的老光棍王志奇都懂得买冰棍、口红讨好女人了，这个世界上哪还有不带钱字的爱情？如果一半仓库能换得张闹真心实意地跟我过一辈子，那金钱就算是做了一回助人为乐的事。

半夜，我听到赵山河起来给我爸倒尿的声音，就从床上爬了起来，把上面的想法跟她重复了一遍。她指着我的脑门骂：“都三十好

几了，你还像幼儿园的孩子那么天真。我给你铺那么暖和的床，是想让你快点离婚，把小燕娶回来，给我和你爸弄个胖孙子抱抱，没想到你竟然还在想那个女妖精，你丢不丢人呀？你.....”

## 78

要不是赵山河提醒，我差不多把小燕从脑子里抹去了。人就这么犯贱，帮过你的人不一定都记得住，但伤害过你的，你会牢牢地记一辈子。十二号那天，我把三个月的工资全部从存折上领出来，买了一双张闹那样的皮鞋，一件张闹那样的高领毛衣，外加一大网兜苹果，骑上单车去看小燕。我敢这么大手大脚地花钱，全仗着有铁马东路那间仓库。当初小燕说给我一个月的时间闹离婚，现在都两年过去了，她会不会骂我不守信用？会不会像小池那样闹自杀？一路上，我都在想怎么安慰她，怕她哭鼻子，我在一家新开的小卖部前停下来，买了两条手帕揣进衣兜。有了这两条手帕，我的底气足了，单车踩得比刚才快了。

远远地，我听到蹩脚的琴声从小燕敞开的房门传出来，走到门口一看，胡开会正对着小燕挺起的腹部拉手风琴。他们看了看我，也没停下，而是把那一曲《我的中国心》演奏完毕，才跟我打招呼。胡开会放下琴，朝我点点头。小燕说：“开会刚刚学会拉这玩意，为了给孩子胎教，现在我们连英语也得学上几句。”我压根儿没想到，小燕已经跟胡开会结了婚，而且还怀上了孩子。我把礼物递给小燕，她当场穿上，在原地转圈，让我和胡开会帮她看看够不够漂亮。当我们都点头夸好的时候，她对我说了一声：“谢谢。”

“你们真不够朋友，结婚也不通知我来吃喜糖。”

“哪来得及呀，发现小燕怀上了，我们才赶紧领结婚证，连喜酒都不好意思请。”

胡开会嘴里假装哟嗬依嗬哟，但心里面却美得唧格里格唧，他当即到厨房炒了一盘鸡蛋，一碟花生，拿出两瓶二锅头摆在桌上。两个男人喝了起来，一边喝一边说何彩霞、赵敬东和何园长，甚至说到了国际国内形势，但坐在一旁的小燕没让我们连续说上三句，就会插话：“张闹呢，也该怀上了吧？”说这话时，她的脸上像贴了奖状那么神采奕奕，身板像挂了金牌那么挺。我说：“怀上啦，张闹都喜欢吃酸萝卜了。医生说我长得这么帅，她长得那么漂亮，生出来的孩子肯定可以当演员。”小燕说：“是吗？如果怀上了，一定要胎教，这样小孩将来才会考上大学，弄不好还会读研究生。”

我嘴巴哼哼地答应，心里却酸溜溜的。我从杯山出来的那天晚上，要是不反对小燕解我的裤带，要是当初我不选择张闹，那小燕怀上的这个孩子就该叫我爸爸，拉手风琴的人就不会姓胡。我悔一次喝一杯，喝一杯悔一次，渐渐地头晕了，身子热了，胸口怦怦地跳了，最后我给他们的幸福生活来了一个归纳：“小燕，开会，你们知不知道你们赶上了一个好时代？提前十年，你们敢先怀孕后领结婚证，没准谁就会被判强奸罪。当年要是有今天这么开放，我曾广贤哪会坐十年牢，哪会一朝挨蛇咬十年怕井绳，哪会出了监狱还不敢动自己的女朋友……”

我听到他们说“喝醉了，喝醉了”，就再也不清醒了。我是怎么摇摇晃晃地出门，怎么骑上单车，一概都不记得了。第二天早晨睁开

眼睛，我发现自己躺在张闹房间的地板上，手里还捏着门钥匙，吓得马上坐了起来。地板是干净的，所有的用具也都摆得整齐，梳妆台上放着一瓶鲜花，茶杯没有盖上，里面装着半杯水，墙壁上的日历翻到十三号，一切迹象表明，张闹刚刚离去，但是，几个月前我踩踏过的床铺和蚊帐还是原来的样子。我把蚊帐挂起来，蚊帐上的脚印好像是在向谁示威，看上去相当嚣张。我用力拍打，那些脚印没拍掉，倒是拍起了一团团灰尘。我只好把蚊帐拆下来，拿到楼下的水池边去清洗，然后把它晾在门前的走廊上。在即将离开之前，我叠好了床上的被子，在花瓶下压了一张纸条，纸条上写着：“希望能和你谈一谈。”当时我想中国和日本都能坐到一张谈判桌上，为什么我和张闹就不能？

想不到小池在这个时候出现在门口，她敲了敲门，我赶紧走出去，把门关上。她说：“你知道于百家和张闹在什么地方吗？”我摇摇头。她说：“我知道他们在哪里。”也不问我同不同意，她拉上我就走。我怕她精神不正常，认真地看了几眼，她的头发梳得顺畅，皮夹克的拉链锁到了脖子，下身的牛仔裤干净、整齐，看上去确实像个画家。

我们打的来到归江饭店，在上电梯的时候，她告诉我：“于百家和张闹天天都在这里约会，死不悔改，今天我们来一次四方会谈，搞清楚到底谁跟谁过一辈子？”这也正是我当时的想法，就气冲冲地跟她来到703号门前。她咚咚地拍门，里面传来女人的尖叫和忙乱的声音。她又拍了几下，门终于裂开一道缝，缝里伸出一只巴掌，狠狠地

摔在她脸上。她的身子一晃，险些跌倒。我冲上去，大声质问：“你干吗打人？”那个中年男人抓住我的胸口，照着我的右脸来了一拳，用广东口音说：“你侵犯了我的隐私，你知不知道？这个疯女人昨天来了一次，今天还来，把我的女朋友都快吓成她了，你知不知道？”

小池缩着脖子站在走廊上发抖。直到这时，我才知道她的脑子还没有正常，我对着门里说了一声“对不起”，拉着小池朝楼梯口走去。她说：“奇怪了，他们怎么不在这里？原来他们是在这里的，今天怎么换地方了？”我终于想起来了，张闹和于百家被公安抓获的那一次就是在这个房间，两年都过去了，小池还以为他们在里面。这事刚才我为什么没想起呢？我要是提前几分钟想起这个房间，就不会让她敲门。

## 79

春天的一个周末，仓库门前开来了三辆加长的大卡车，梁主任他们把办公桌、文件柜、书籍从仓库搬到卡车上。报刊、文件和信笺飘落一地，不时有墨水瓶和玻璃杯掉下，破碎。有人清理抽屉，把没价值的纸张抛起来，有人在拆电话线，有人在摘板壁上的奖状，有人把文件拢在角落点了一把火，仓库里顿时冒起一股纸烟。那些废弃的纸张慢慢地从仓库延伸到门口，延伸到卡车的后轮，像是铺出来的地毯。办公用具搬完了，人们陆续爬上车去。梁主任和那个秃顶的男人摘下门口的招牌，丢到卡车上。卡车同时启动，黑色的尾气掀起了片片白纸。梁主任把一串钥匙重重地拍到我手上：“仓库就算正式还给你了。”我说：“谢谢。”

三辆卡车排成纵队拐上铁马东路，一两片纸从车上飘下，在马路上起伏，慢慢地飘高，高到树那么高就狂扭。一阵风刮来，抬起我脚下的纸片。我转身跑进仓库，把角落里的火踩灭。这时，风越刮越大，整个仓库里纸片飞舞，一直飞到檩条上。我看见我妈在纸片里飘，看见妹妹曾芳在纸片里玩肥皂泡，看见那只叫“小池”的狗在纸片里奔跑。我的鼻子一酸，眼泪唰唰地流了出来。真不好意思，我都那么大了，都快成富翁了，还像小孩那样哭鼻子。

连续几晚，我在床上滚来滚去，盖被子觉得热，不盖又觉得冷，开窗嫌外面的声音吵，关窗又觉得闷，反正，总之，顺手一抓，就可以抓到一大把失眠的理由，弄得自己都害怕见那张新床。于是，每天

下班之后，我就躲到仓库里，洒水、扫地，清理那些废旧物品，把自己折腾得全身疲软。几天之后，仓库的地板扫干净了，我摆了一个木工架，提着斧头、锯子、刨刀、墨尺，开始修理歪斜的门窗。十几扇原来关不严的窗门，被正了过来，原先腐烂的木框换上了新木条，碎了的玻璃一一补上，锈了的合页也换成新的。尽管这样，还有几扇窗门在开或者关的时候会发出嘎嘎声，我买了一瓶润滑油，点在它们发出响声的地方，直到它们再也没有声音。关上所有的窗门，那些新补上去的木条特别白，特别扎眼，就像旧衣服上的补丁。我一咬牙，又从我爸的存折里取了一点钱，买了五桶绿色的油漆，把窗户和门板里外全部刷了一遍。这样，仓库就像个刚提拔的厅级干部，忽然抖了起来，连衣着和表情都变了。

没了仓库的折腾，我的精力又多得没地方用，整晚就睡在床上开小差，睡得脑子活了，皮肤木了，再也不想睡了。一天深夜，我爬起来，实在没地方可去，就去看仓库。一对男女正在仓库的角落里干那种事，他们听到响声，看见灯光，立即爬起来，蜷缩在墙根下，把手遮在眼鼻处，全身像装了发动机那样颤抖。一看就知道，那是一对没有单独房间的民工，我把灯全部熄灭，蹲到门外，腾出地点和时间让他们把事情做完。但是，我抽了三支烟，也没看见他们出来，以为他们抽风了或者疲劳过度，便走进去重新开灯。人不见了，后墙的一扇窗门敞开着，一个窗格子是空的，墙根下全是碎玻璃，原来他们是打碎玻璃从窗口爬进来的。我不仅没听到一声“谢谢”，还赔了一块玻璃。第二天，我把那块玻璃补上，在舞台安了一张床，把阁楼上的用

品全部搬下来，夜晚就睡在仓库里。很奇怪，那个晚上我像吃了大剂量的安眠药，只几分钟就把失眠抛到了窗外，什么声音也听不到。

早上醒来，我看见刚刚补上的那块玻璃又碎了，碎玻璃上放着一篮粽子，粽子上压着一张纸条，纸条写着：“李三和春桃向您致以崇高的敬意！”我拍了拍脑袋，双手提起那篮粽子，来了一个点转，来了一个大跳，再加上一个劈叉，把在杯山拖拉机厂练的芭蕾舞偷工减料地跳了一回，心里就像开满了鲜花。除了为那篮粽子高兴，我还为听不到玻璃破碎高兴，这说明我睡得死，睡得踏实。在仓库出租之前，我一直睡在舞台上，只有睡在这里，我才不知道什么叫作失眠。

一天晚上，张闹终于浓妆艳抹地来了，说她浓妆艳抹，是因为她脸上的粉擦得比原来的厚，眉毛画得比原来的细，衣服裤子显得比原来的贵，皮鞋比原来的尖，手里挽着一个月牙形的棕色小皮包，看上去就像我爸那个时代的资产阶级小姐。她坐在我床边的椅子上，跷起二郎腿，吊着的那只脚不停地晃动，眼珠子骨碌碌地转，把舞台上下打量一遍，扭过头来盯着我：“你不是说要谈一谈吗，干吗不谈啦？”我又开了几盏灯，让仓库更亮一些，然后坐在床上，双手抱头，不知道从哪里开谈。她说：“你是想好好过日子，还是愿意分一半仓库给我？”

“能不能……不、不离婚？”

“你不是一直想离吗，怎么又反悔了？”

“我想要孩子了！我想当爸了！我有这么大的仓库，枕头边却是空的，我要这个仓库干什么？”我呼地站起来，迈开大步，在舞台上来回走着，“只要你专心跟我过一辈子，从前的那些臭事我都可以掐掉，都可以不计较。不再跟于百家来往，你做得到吗？你要是做得到，我就把仓库的钥匙交给你。”

“这有什么难做？你曾广贤要是早这么大方，我们的孩子都可以上街打酱油了。”

她激动地站起来，提着包向我走了一步。我走到她面前，想抓她的手，却又缩了回来。我连老婆的手都不敢抓，让你笑话了，但当时我真的不觉得她是我老婆，是不是男人跟女人没上过床，就是领一百张结婚证也没有夫妻的感觉？你说什么？现在就是上了一百次床，只要不领结婚证同样没有夫妻的感觉。这么说上床和领证，两者缺一不可，我又扯远了，还是回到当时吧。

张闹说：“你真的舍得把这仓库给我？”我把钥匙递过去：“说好了，你不能再跟于百家。”她不仅不接，反而发出一声冷笑：“别拿这个来哄我，我又不是小孩。明天你把锁头一换，我要进来，那除非爬窗户。”我拍拍胸口：“不信，我可以写张保证书给你。但你必须答应我，不再跟于百家好。”

“好啊，那你现在就写。我要是再跟于百家好，就让我得癌症。”

我拉开书桌的抽屉，揭开木箱，掀起席子，也找不出一张干净的白纸，更找不出一支有墨水的钢笔。我说：“要不，你跟我到新家去，到了新家，我马上给你写保证书，如果你不放心，订合同也行。赵阿姨都说了，她铺那个新床，就是为了让让我赶快有个孩子。我第一晚睡新床就没想别人，只想你。”她哈哈大笑：“曾广贤，你不觉得我们像演戏吗？”

“干、干吗像演戏？”

“你看看这是什么地方？这是舞台。”

我跳下舞台，把刚才说的又说了一遍。她捏了一把我的脸：“没想到你这么可爱，明天我就搬到你新家去，说好了，你要把仓库的一半写给我。”我点点头。她扭着屁股走出去，那姿势就像蛇。

## 80

第二天晚上，张闹真的到了我们的新家，她跟赵山河点了点头，推门看了一眼躺在床上的爸，就坐在我的卧室里，不停地玩弄一只镀金的打火机。她的拇指向上一撬，打火机的盖子乒地弹开，带出一串好听的钢声，等钢声慢慢消失，她的拇指一压，打火机的盖子嗒地关上。她的拇指不停地撬，不停地压，打火机不停地“乒嗒乒嗒”。这时，我才发现在她那根应该戴丈夫戒指的手指上，已经有了一枚粗大的戒指，金黄金黄的，起码有电灯线那么粗。我伏在床上写保证书，内容是只要她愿意跟我过一辈子，那铁马东路37号的仓库就有一半是她的。写完，我在上面按了一个鲜红的手印，递给她。她接过去：“你爸都病成这样了，你还舍得把仓库分给我，真不容易呀！”

“小池都疯了，小燕都快当妈了，我折腾去折腾来，都长白头发了，仓库算老几呀？找个老婆过日子才是最重要的，”我脱光衣裤，赤条条地钻进被子，“你还等什么？我就不相信我们弄出来的孩子不比他们的漂亮。”

她从手提包里掏出一支细长的进口香烟，叼上，点燃，轻轻地吸轻轻地吐，手里仍然玩着那只打火机，好像在故意考验我的耐心。我想二十年都熬过来了，千万不要在这几分钟丢面子，便放慢心跳的速度。烟头一点点地往她嘴边燃去，燃了半截，烟灰也没掉下来。是不是她难为情了？我叭地关掉电灯，卧室里只亮着她嘴边那颗烟头，越烧越红，越烧速度越快，等到烟头熄灭了，我也没听到她脱衣服的声音。

音，倒是打火机又“乒嗒乒嗒”地响了起来。难道她来例假了吗？我又帮她找了一个不上床的理由。

“知道这打火机多少钱吗？”漆黑的屋子里响起她的声音。

“恐怕得五十来块。”

“五十块？哼，再加二十倍差不多。”

“不可能吧？一只打火机竟然比我十个月的工资还高？”

“这有什么好奇怪的，我这个手提包还两千块呢，托人从香港带过来的。”

“这么说你发大财啦？”

“谈不上发大财，但这两年生活的档次就像朱建华跳高，上去了再也下不来，所以，你就是把仓库分了一半给我，我也下不了决心……到现在我才明白，人活着不仅仅是为了钱，还得讲点水平质量。”

我打开灯，像看假钞一样看着她，一个千方百计骗我上床的人，一个口口声声要分到仓库才愿意离婚的人，怎么突然变高雅了，讲档次了？还没等我的脑子转过弯来，她已经点燃那张保证书，丢在地板上，火苗扑闪几下，保证书变成了一撮灰烬。

“分你的仓库，我的心没这么黑，只要拿十万块钱给我，你想什么时候离婚，我就跟你什么时候离，这样，谁也不欠谁的。”

没想到，她才要十万块钱，这算是便宜我了。但是，她为什么要等我不想离婚了才说？为什么等我脱光了衣服裤子才说？我马上从床上跳起来，把刚刚脱下的又穿上。我的裤子才穿到膝盖边，她就开门走了出去。我翻身躺下，压着那床大红的被子，久久地望着天花板，眼睛眨都不眨。半边仓库相当于一百万元，这么高的价钱都收不回她的心，难道我的档次就低到水平面下了吗？低到负海拔了吗？假若当初我不横挑鼻子竖挑眼，不计较她跟于百家偷情，不急着跟她闹离婚，而是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先搂着她睡觉，让她怀上我的孩子，那今天她哪还有这么高的眼角。我不停地拍打床铺，兼拍自己的脸，后悔在她勾引我的时候没下手，后悔把羞辱的机会亲手送给了她。跟她拉拉扯扯这么多年，到头来，我只是她的一个证据，证明她脱离了低级趣味，不贪财不俗气，而我反落得一个“配不上”。这么发呆到天亮，我竟然忘记了上班。中午，赵山河走进来摸摸我的脑门：“广贤，你要是想学你爸，就到张闹那里去学，我可侍候不了两个呆子。”我欠起身，坐得屁股都痛了，才慢腾腾地走出家门。

我赶到张闹的宿舍，她正在给自己做面膜，整张脸都涂了一层白色。我不管三七二十一，把她摔到床上，撕她的衣服，脱她的裤子，准备过一次真正的夫妻生活。但是，她尖叫，踢我的腿，抓我的脸，咬我的手臂，向我吐口水。我忍受她的攻击，把她的裤子脱掉了，眼看就要过上夫妻生活了，忽然，她把舌头吐出来。你想想一张涂白的脸忽然吐出一根红舌头，那不像吊死鬼又像什么？吓得我打了一个寒战。她趁机推开我，滚下床，抓起一把水果刀：“离我远点。”

“别人都可以跟你睡，我这个合法丈夫却没得睡一回，这太不公平了！”

“当初我让你睡，你要摆臭架子，现在轮到我摆架子了。”

“那我不亏死了？白白跟你结一场婚，还要倒贴十万块钱。”

“我要不烧掉那张保证书，你损失的何止是十万。”

“别说十万，就是十毛，我也不会给你。”

“只要你不想要结婚，不想要小孩，不怕戴绿帽子，你就不给。其实，你给不给都不会耽误我跟别人来往。”

“当初小燕给我一个月的离婚时间，你为什么不同意离？你为什么要等到小燕跟了胡开会，等到她快生孩子了才同意离？你他妈的还讲不讲道理？”我抓起一张小凳，砸到梳妆台上，镜子哗地碎了。

“你那么舍不得小燕，从杯山出来的时候干吗不直接跟她结婚？”

# 81

一个星期天，我正在仓库里擦窗户，于百家提着一只皮箱走到我面前。我把抹布砸在铁桶里，污水溅到他锃亮的皮鞋上。他跺了跺脚，把皮鞋上的水珠震落，然后打开皮箱：“你看看这是什么？”几十扎拾元一张的钞票快把皮箱挤破了，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多钱，就把于百家重新打量了一遍：“你抢银行啦？”他叭地合上皮箱：“我要租你的仓库，这是五万元定金，如果你没意见的话，到年底我再给你五万。”

“我才不跟一个抢我老婆的人做生意。”

“你误会了，广贤，当时我不知道张闹跟你结了婚，我要是知道她是我的弟媳，打死也不会跟她那个。”

“吹你妈的牛皮，后来你知道了，不照样跟她去归江饭店开房吗？”

“你不提这个还好，你一提这个，我也有一肚子的火气。要是当初你不把我和张闹的事告诉池凤仙，她哪会发疯。你知道她整天在干什么吗？在忙着敲门，一个宾馆接一个宾馆地敲，差不多把所有宾馆的门都敲遍了。这都是你害的，你知不知道？”

“那也是因为你做了对不起她的事。”

“谁叫你告诉她的！现在哪个家庭不有点问题，全靠捂着、按着保持稳定，你干吗要说出来？你不说出来，舌头会长疮吗？”

“你做得，我还说不得呀？”

“那现在张闹跟了那个律师，你干吗不说？你去说呀！我巴不得你在嘴巴上安一个高音喇叭。”

“你说张闹跟、跟谁好了？”

“张度，就是你请来帮你打官司的那个野仔。”

“这么说我还是他们俩的媒人，”我狠狠地扇了自己一巴掌，“怪不得那天晚上张闹敢发誓，说如果再跟你就得癌症，原来她已经换人了。”

“她换人就像换一口气那么简单，你还不知道吗？现如今只有这个最真实，”他把皮箱举起来，晃了晃，“只要挣到了这个，你再找十个张闹都没问题。不信，你把它们拿出来数一数，只要数了一遍，你就想数第二遍，就会数上瘾。”

我往手指上吐了不少唾液，才把那一皮箱的钱数完，一张不多，一张不少，正好五万元，竟然没多出哪怕一张，银行也真是的，连半点差错都没出。关上皮箱，我就不想把钱还给于百家了，便在他事先准备好的合同上签了名字，按了手印，顺便把仓库的钥匙也交给了他。合同上规定他可以使用仓库五年，每年给我十万元，年头给一

次，年底给一次，五年一共是五十万元。我抱着那个皮箱，在新家的卧室里睡了一个星期，才依依不舍地拿到银行去存。

于百家在仓库里铺了瓷砖，装了天花板，隔了小间，安了床铺，做了淋浴室、蒸汽房，然后在门口挂了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百家按摩。为什么说金光闪闪呢？因为他在每个字的上面都缠了霓虹灯，一到晚上，那些小灯一闪一闪的，把路过的人都闪晕了。也不知道他从哪里选拔了那么多优秀的按摩小姐，总是在下午五点钟左右，让她们统一着装，在仓库门前站成两列，听那个年纪稍大的领班训话，然后再迈着电线杆一样的双腿走进仓库。那可是这个城市开得最早的按摩中心，你们这个“莎士比亚”当时都还不知道在哪里？算起来应该是“百家按摩”的儿子辈了。每天晚上，这个城市里最好的轿车都到仓库的门口集合，车牌被那两个高大英俊的门童用红牌挡了起来，你根本不知道来的是哪个级别、哪个部分。

夜晚，我趴到阁楼的小窗口往下看，新装的天花板挡住了视线，只能从声音判断下面的工作。那是拍膀子、拍屁股的声音，是男人们被按痛了的“哟哟”，是女人们的尖叫。深夜回到家里，我就把按摩的声音复习一遍，赵山河听了就说：“等我们的钱花不完了，也去按按，没准你爸会被她们按醒。”

其实，我们的钱早都多得花不完了。第一年年底，于百家按合同付给我五万，这样，我的存折上就有了十万元；第二年春天，于百家又付了五万，我的存折上有了十五万元；年底，于百家再付五万，我存折上的数字涨到了二十万元。有了这个数字，我就像腰里别了手

枪，胆子开始变大，什么都敢想了，物质决定意识了。我越来越喜欢听那个领班训话，她一本正经，就像领导作报告，嘴里不时蹦出一些学问，比如：“假正经是事业的最大障碍”“回头客是我们最好的经济效益”。让我佩服得都想喊她“教授”。要说水平，张闹根本没法跟她比；要说档次，这才叫真正的档次！看一看她的装扮就知道了：黑油油的头发全部往后梳，在后脑勺绾了一个结，别了一个白色的发卡；翻开的领口露出洁白的衬衣，红色的领带；裙子刚好压住膝盖，不长不短；肉色的丝袜，黑色的皮鞋……总之，她的身上没一处轻浮，没一处不顺眼，想挑毛病都难。可能是爱屋及乌吧，这么看了几次，我连她的脸蛋、胸口和身材都一起喜欢了，喜欢得都想请病假，专程来听她给按摩小姐训话。

一天，我跟于百家打听她的名字。于百家张大嘴巴：“那么多漂亮的小姐，你怎么偏偏看上一个丑的？”

“她上档次，年龄也合适。”

“你是想玩玩，还是想讨她做老婆？”

“我哪还有心思玩，就想找个合适的结婚，生个孩子暖暖我爸的胸口。”

“那我帮你问问。”

没经过自己的劳动，存折上就有了二十万元，我坐也坐不安，睡也睡不好，仿佛板凳长了刺，床铺撒了钉，好像那些钱不是自己的，而是偷来的，弄得赵山河打喷嚏我都吓一大跳，家里掉一颗纽扣都以为是别人敲门。有那么两个月，我连走路都在找害怕的原因，脑门撞了不少的电线杆。其实，害怕的主要原因早在我心里装着，只是不想面对而已，直到有一天我在马路上被面包车撞伤了膀子，才倒抽一口冷气，开始问自己：到底是钱重要还是生命重要？

三月二十五日，我把张闹约到仓库对面的银行。我说：“再不划十万块钱给你，说不定哪天我就会被车撞死了。”她哈哈一笑：“我就知道你这个人欠不得别人的钱，做不得亏心事。”我掏出离婚报告，摆在她面前。她唰唰几下签了名字，按了手印，说：“我不要你那么多钱，你划八万块得了，剩下两万就算是我给你的回扣。”

“难道我们是在做生意吗？十万都给了，哪还在乎两万，你别侮辱人。”

她吐了一下舌头：“对不起，我说错了。那两万块钱你替我拿去孝敬你爸，我也该对他尽点孝心了。”

想不到她这么善良，我的心口一热，眼睛涩涩的，几乎就要流泪了，拿钢笔的手颤抖起来。我用颤抖的笔尖填了八万元的取款单，心里马上踏实了，再也不怕掉纽扣、打喷嚏了。她存好那八万元，在银

行门口打了一辆的士。我们并肩坐在后排，往铁马区政府民政局赶去，一路上，我们都没说话，快到那个地点时，她忽然吻了我一下，我感到左边的脸热乎乎的、麻酥酥的，尽管她以前也吻过我，但是这一次特别来电，好像她的嘴唇烫了，我的皮肤薄了。早知道她有这么好，我就不应该跟她闹，就应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假若当时我能原谅她的错误，没准她会夹紧大腿、守好裤带，没准会铁下心做我的老婆，那现在我们的膝盖上就会坐着一个小曾。

下了的士，进了铁马区的新办公大楼，她拐进女洗手间去洗手。我坐在民政局办公室等她，等了半个小时，她都没来，我才开始警惕，预感情况不妙。办公桌上的电话铃忽地响了起来，那个负责发证的中年男子拿起话筒，听了一下，冲着我问：“你叫曾广贤吗？”我点点头。他把话筒递过来，我按在耳朵上，传来张闹的声音：“这八万块钱，就算是你强奸我的精神补偿费，从今天起，我们谁也不欠谁了。”

“那你干吗还不上来办手续？”

“不用办了，我们的结婚证是假的，不信，你可以查查民政局的档案，里面根本没有我们的结婚记录。”

我摔下话筒，掏出结婚证递过去。那个中年男子翻了一会档案，摇了摇头。我不信，把那本档案抓过来，盯住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二十日那一页，上面写着几个陌生的名字，但就是没有“曾广贤”和“张闹”。我转身冲出办公室，冲下楼梯，冲到马路上拦了一辆的士，直

奔张闹的宿舍，那地方已经换了住户，说张闹一年前就搬走了。我赶到剧团，团里没人上班，连办公室的门都锁着，门卫告诉我演员们全都走穴去了。我再赶到东方路瓷砖店，那里已经变成了咖啡屋，店员一律对我摇头，他们根本不知道张闹是谁。我一屁股坐在咖啡屋门前，像一个精神病患者，不停地拍着脑袋，直拍到黄昏降临，街灯闪烁。

当我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时，就给自己下了一个决心：今后不管在什么地方，只要碰上张闹，我都要拍她一砖头，让她知道什么叫作后悔。她竟然用一张假结婚证浪费了我五年时间，让我眼睁睁地看着小燕成为别人的老婆，让我的八万块钱变成了她的。你说这样的人该不该下油锅？该不该五马分尸？为了巩固自己的决心，我对着路边的树杆砸了一拳头，沙袋那么粗的杆子都摇晃了，我却没感到痛。走到路口，我才发现手背已经脱了一层皮，上面一片模糊，鲜血正沿着指尖往下滴。好在那几天我没碰上张闹，要不然准会出人命。

我天天用冷水浇头，才慢慢把身上的火气熄灭，但心里仍然有异物感，好像长着一个疙瘩。一天晚上，我跑到仓库去跟于百家诉苦，他拍了拍我的脑袋：“你这里长的不是木头呀，干吗比木头还笨？哪有领结婚证都不到现场的，你他妈当时在干什么？腿瘸了或是食物中毒了？”这个问题像刀子那样捅了我一下，我马上软了。当时干吗没跟她一起去领证呢？因为我没有理发，没有穿体面的衣服，脚上还踩着一双拖鞋，这样的装扮根本不适合领结婚证，可是那天我偏偏想领，偏偏想中午就跟她理直气壮地上床，所以就让她单独去了，因为

她说那个发证的是她同学，只不过是戳个公章，我去不去都不影响大局。没想到……我狠狠地扇了自己一巴掌，差不多把下巴都打错位了。

于百家说：“我这里有这么多小姐，你随便挑一个开开心，别再想那个女妖精了。”

“除非是那个领班。”

“行吧，你到包间里等着。”

我被一个斜挎着“欢迎光临”的带到十一号包间，等了几分钟，那个领班就走了进来。她一进来就脱衣服，身上被压着的部位不停地弹起，先是胸部，后是腹部，再是臀部，一个白净的稍微发胖的体形躺在床上。我扑上去，正准备发狂，忽然被她右掌心的一颗黑痣吓住。我的头皮一麻，当即从床上滚下来，问她：“你叫什么名字？”

“你问这个干什么？叫我咪咪得了。”

“让我再看看你的手掌。”

她把右手伸过来，掌心里确实有一颗黑痣，大小和方位都跟我妹妹曾芳的相似。我说：“你不是叫曾芳吧？”她收回手掌，骂了一句“神经病”，把刚才脱下的重新穿上。我跳起来，和她比赛穿衣服。由于穿得太快，她上衣的膀子嗤的一声裂了。我说：“对不起，能告诉我你的老家在哪里吗？”她气冲冲地说：“你不是查户口的，我干吗要告诉你？”

“二十年前，就是我妈自杀的那一天，我妹妹在动物园里失踪了，她的右掌心长着一颗像你那样的黑痣。”

“你睁大眼睛看看，我的掌心里哪有什么痣，神经病！”她把手伸过来，我紧紧地盯着，除了掌纹，掌心里什么也没有。我说：“错了，应该是右手。”

“这就是右手。”

真是她的右手！刚才我明明看见她的掌心有一颗黑痣，怎么说消失就消失了？难道她会耍魔术吗？

## 83

小姐，你再喝点饮料吧，是不是听烦了？没烦是吧？那我就继续讲。

有了那一次经历，我再也不敢去按什么摩了，不是说我有正经，而是因为心理有障碍。有时候我实在忍不住，想去过一次浪漫的生活，但是我试了几次都没成功。哎，小姐，你别乱摸，我真的不行，我来这里不是想做别的，就想跟你聊聊天。小姐，别、别扯我的皮带，你能不能听我讲完？只要你能听我讲完，尽管我们没做那事，该给你的我一分不少。别，你别拉我的拉链，别让我的心里背个大包袱，别让我再后悔，这事我真的做不来。好了，别动了，你让我看看你的手掌。天哪！你看看，你的手掌里也有一颗痣。没有？难道是我的眼睛花了？不知道为什么，这些年来，只要我的邪念一冒头，就会看见女人们的右掌心有黑痣，就觉得她们要不是我的妹妹，就是我妹妹的女儿。我妹妹真要是有个女儿，正好是你这样的年龄，所以，直到现在，我都四十好几了，快奔五十岁了，都九十年代了，也没敢过一次性生活，就害怕我的手摸到自家人的身上。哎，小姐，真的不要乱摸，你再乱摸我就生气了，嘘！请让我接接手机。你说什么？不要我的钱？那就是同情我了？千万别这样，我都守了这么多年，基本上不动这根弦了，不想这码事了。小姐，别吭声，我接手机啦。

电话是赵山河打来的，她说我爸的气息突然不正常了。我得马上赶回去，小姐，这是你的钟点费，谢谢你听我讲了一个晚上。

# 第七章 如果

## 84

爸，赵阿姨出去了，门也关紧了，我想单独跟你说说。我知道你不愿意跟我说话，从你爬回仓库的那个大雪天到现在，你没跟我说过一句话。三十年了，你说到做到，但是，你不说我说，我要是再不说，就快憋死啦。

如果不是看见那个领班的手心长着黑痣，那我早让你抱上孙子了。那个领班比原来胖了，脖子上的衣服经常有被撑破的危险，但是胖有胖的好处，除了有利于生育，就是心胸宽广，她不仅不记恨我在包厢里对她的羞辱，还经常跟我点头，打招呼，好像我从来没看见过她的身体。有时闲空，她就给我说她小时候不刷牙、尿炕的故事，经常向我分享她童年的顽皮，明显向我发出相好的信号。现在，她在北朴路开了个服装店，只要进了新款式的衣服，总会打电话叫我过去，给我打五折，我和赵阿姨身上穿的，基本上都来自她那个店。开始，我怀疑她是曾芳，后来看了她的身份证才知道她叫范来弟，比曾芳小四岁，出生在东北，离我们这里好几千公里，坐飞机也得四个小时，就是编整脚的电视剧跟曾芳也扯不上关系。她赚了好多钱，却一直单身。要不是害怕她手心的痣，十年前我就跟她结婚了。像她那样壮实的身板，生出来的孩子肯定比小燕那个要白、要胖，你一定会欢喜得从床上跳起来。

假若能提前一两天发现结婚证是假的，我就是把那八万块钱捐给灾区也不会给张闹。那时的八万块相当于现在的八十万，可以到郊区去买一大片地，或者在市中心买一套好房子。当时，张闹都快把我忘记了，搬家没通知我，和那个当官的同居也没跟我打招呼，很可能她要十万元才离婚都是说来吓唬我的，根本不指望把钱拿到手。她知道结婚证是冒牌货，只要我不主动给钱，除了抢劫她一点办法都没有。要是我早一点碰上律师张度，那八万块钱也不至于跑到张闹的存折上，完全可以用它来加宽我们的住房，甚至可以天天让你喝最贵的牛奶。

我是在跟张闹分手三年后才碰上张度的，当时他正在出席仓库的捐赠仪式。会后，他把嘴巴贴到我耳朵上，说张闹把他给踢了，跟一个厅级干部住在一起，生了一个小男孩。但是那个小孩还没满两周岁，她又把那个厅级给踢了，占住人家的三室两厅死活不出来。最后那个厅级举手投降，搬了出去，一气之下给小孩取名“春海”。“春海”这两个字拆开来就是“三人日，每人一点”，张闹竟然没看出厅级的恶意，只给小孩改成母姓，那名还保留至今，以为是什么金字招牌。要不是那个孩子长得像我，也许这辈子我再也不会跟张闹说话，甚至会把欠她的那几拳头扎扎实实地送给她。爸，你可能不知道，我是练过拳击的，现在偶尔也还对着沙袋来上两拳。但是，那个孩子长得太像我了，像得都叫我不忍心恨她的母亲。张闹睡过那么多男人，为什么那孩子偏偏长得像一个没跟她妈睡过觉的呢？是不是老天爷觉得她欠了我的感情债，就让她生个孩子来像我，报答我？当时，我是带着火气找上门去的，开门的是那个小孩，他已经四岁，懂得叫我叔

叔了。我第一眼就发现他的头发是卷曲的，跟我的一模一样；第二眼，我发现他是双眼皮，也跟我的一样；第三眼，第四、第五眼，越看他越像我小时候的照片，虎头虎脑，高鼻梁，大嘴巴，脑门四方，下巴宽长，眼珠子黑得像涂了碳素墨水，眼睫毛比女人的还长。爸，假如你看见他，没准你会以为谁把时间拨回去了，没准你会对着他叫我的名字。碰上这么漂亮的孩子，你说我怎么还忍心把他妈当沙袋？当时，我的心怦地跳了一下，就像看见自己失散了多年的儿子，把他紧紧地搂进怀里。

张闹说尽管我跟了那么多男人，最后还是怀上了你的孩子。我说你烧晕了吧，这孩子是我曾广贤的吗？你就是人工授精，我曾广贤也没机会呀。她一拍脑袋说对不起，我忘记我们没上过床。天哪！她连跟谁没跟谁上过床都记不得了。如果在上床这个问题上她不是糊涂到了五星级的程度，也许我会跟她破镜重圆，你就会白捡一个孙子，那你还不高兴得坐起来呀。

## 85

爸，如果我不把仓库租给于百家，那仓库现在都还在我们手里。于百家爽快地给了我两年租金，就把钱捏紧了，一毛不拔了。第三个年头，又到了该付我五万元的时间，我到他办公室去催款，他说不就五万元吗，别弄得像欠你几个亿，明天提给你就是了。多少个明天过去，他付款的那个明天始终没到来。我说难道你要把这笔钱拖到二十一世纪吗。他哗地扯下一张支票，递给我。我哼着歌曲跳着碎步来到银行，营业员接过支票一查，说这个账户是空的，他用铁的事实告诉我什么叫作空头支票。没办法，我只好请他擦皮鞋、下馆子，隔三岔五地给他送烟送酒，把自己弄得像个欠债的。他跺跺皮鞋，剔着牙齿说哥们，你放心，过两天我一定把钱给你。他说“一定”的时候特别用力，仿佛要把那两个字咬扁。

到了冬天，树叶黄了，冷风一起，随处可见戴手套、围围巾的人。于百家不仅没付我年头那五万元，眼下又到了该付年尾那五万元的时间。我抱着双手到于伯伯家去找他，连他们家衣柜和床铺底都搜查了，也没看到他的影子。仓库门前堆满了落叶，霓虹灯再也不闪了。一辆警车鸣叫着开到仓库，车上跳下几个公安，他们分别在门窗上贴了封条，还贴了几张通缉令。于百家因为从事色情业，非法集资，偷税漏税等被通缉，他的照片除了贴在大街小巷，还上了报纸、电视，一下成了名人，害得于伯伯和于伯妈晨练时除了戴手套和围围

巾，还要戴口罩和墨镜，那段时间他们最怕熟人跟他们说：“早上好。”

当初我要是请律师帮我看看出租合同，那我也不至于受于百家牵连。我一直以为我收的是租金，但仓库被查封之后，负责本案的黄公安指着合同说，上面写得清清楚楚，你每年拿的十万元是利润分成，这说明你们是合伙经营，风险共担，利润共享，你最多可以逃脱非法集资这一条，非法从事色情业和偷税漏税你是怎么也脱不了干系的。我惊出一身冷汗，把合同高声朗读了一遍，才发现我拿的确实不是租金，怪不得于百家欠钱的时候还敢拿鼻孔跟我说话，一见面就说没利润。因为那份合同，我三天两头被黄公安追着屁股问话，问完话他就让我在记录本上签字、按手印。假如当初我把合同认真地朗读一遍，或者在合同加上一条“不得从事非法经营”，那我也不至于整天把牙刷、毛巾和裤衩装在提包里，作好随时被抓走的准备。我要是把仓库租给一个好人，那现在我们家都还在收租金，钞票大大的有，根本花不完，买轿车也行，住别墅也没问题。

这合同扯出来的事，你不知道有多麻烦。每天早上起床，我就看见一个人从窗口下闪开。上街的时候，总有一个人像影子那样不远不近地跟着。我上车那人也上车，我下车那人也下车，甚至我买卫生纸他也假装买卫生纸。从车间干完活出来，我经常看见对面的楼上站着一个拿望远镜的家伙。种种迹象表明，我被便衣警察跟踪了，他们不马上抓我，是想通过我这个诱饵钓出于百家这条大鱼。人要是被跟踪一两天还凑合，这么被跟踪两年那就相当相当凑合了。仓库被封条封

着，在没抓到于百家之前，我连门锁都不敢碰，更不可能再租给别人，或者卖出。一天晚上，我再也受不了失眠的煎熬，就跟赵山河把存折拿出来算了一遍，总共还剩下十万元。当时，我们的月工资只有百来块，十万元就相当于我八十年的工资，只要不出意外，这钱不仅我这辈花不完，就是到了儿孙辈也花不完。有这十万元打底，我就把那个惹麻烦的仓库捐给了铁马区政府。区政府在归江饭店搞了一个隆重的捐赠仪式，我的名字上了报纸、电视，慷慨大方的事迹经常从挂在你床头的收音机里播出来，弄得名声比于百家的还大，难道你没听见吗？政府颁发给我们的奖状和收音机挂在一起，爸，你只要睁开眼睛，最先看到的就是奖状。多好的奖状呀，上面盖着公章，印着金边，镶着木框。这雕花的木框，不是一般的手艺可以做得出来的，几十年之后，它绝对是一件可以高价拍卖的艺术品。

没想到我刚刚捐完仓库，于百家就在他插队的谷里村被公安抓获了，法院判了他十三年有期徒刑，比我当初多蹲三年。他还算讲义气，没把责任推给我，否则我会到杯山去陪蹲。我要是能料到他被抓住，能料到他不栽赃陷害，那就会把仓库留下来继续出租，我们存折上的数字就不会像现在这么小。捐仓库的时候，我什么都想到了，就是没想到物价会上涨，住房要自己购买，没想到钱会越来越不经花，越来越不值钱，原先以为到儿孙辈都花不完的十万元，现在已经剩下多少了。我敢把仓库留到现在，那就值钱啦，至少可以卖一千万元。

要是懂得仓库迟早会捐出去，当初我就不跟你玩猫捉老鼠的游戏，非得把这个消息告诉你。只要不把这个消息向你汇报，你的脑血管就不会破，你就不会在床上一躺就是十三年。只要不躺倒，你就可以跟赵阿姨到民政局去领结婚证，可以跟她旅游结婚，平时一起上街买菜，晚上一起散步，炒菜的时候为盐多盐少拌嘴，天冷的时候为加不加衣服翻脸，那赵阿姨就不用天天给你按摩，手指不会起老茧，白头发不会那么多，那她也不会比她的同学们皮肤粗糙、显老，没必要天天叹气，没准你还会让她给我生个弟弟。这样一来，她生不了孩子的罪名便可以推给老董，她就可以在老董面前翘鼻子、撇嘴巴，昂首阔步。

假若当初我不提供小阁楼让你和赵阿姨频繁约会，你的身体也不至于那么虚，你的血管也不至于那么薄。当时我只想让你们争分夺秒地把损失夺回来，却没想到那是在消耗你的体力，损害你的器官，是在为你们提供非法同居的场所。要是当时我的心肠稍微硬那么一公分，旗帜鲜明地反对你们近距离接触，那你的血管没准会像张闹的脸皮那么厚，你听到仓库的消息不仅不会歪嘴巴，不会瘫倒，反而高兴得唱俄罗斯民歌，搂着赵阿姨跳交际舞，甚至可以在仓库里张灯结彩，开个舞会，把你的亲朋好友全部请来，疯狂得像路灯彻夜不眠。

如果那天我不正好看见胡开会搞胎教，小燕也不问我张闹怀没怀上，那我就不会把自己灌醉，不会在张闹的地板上睡一整夜，也不会想到要跟张闹破镜重圆。自从赵阿姨给我铺了那个新床之后，我就有了好马也吃回头草的念头，再加上小燕一刺激，我忽然就明白了钱财如粪土，爱情值千金，就想跟张闹生孩子。要不是在梦里做了几回父亲，我哪舍得把仓库的一半分给张闹，哪会给她写什么保证书。我只要不写保证书，她哪有侮辱我的机会。

爸，你知道她说什么吗？她竟然说档次上去了就下不来，这话的意思就是我配不上她，她上档次了，有格调了，按现在的说法就是小资了。但是她也不想一想听她说话的人是谁？是地地道道的资本家后代，什么狗屁小资就是模仿我们的生活。你可能想不到，现在模仿的反而吃得香，到处都是模仿的酱油、服装、白酒和假文凭。像我这种有资产阶级烙印的人，想小资还不容易吗，头发卷着，相貌摆着，只要学几句外语，临出门时背几段名言，手上拿一本内部刊物，看几部别人看不到的电影，挑一挑社会的毛病，点评一下文学艺术大师，故意跟流行的观点对着干，不就小资了吗？

不瞒你说，当初我有无数次跟张闹要孩子的机会，但是一次机会我都没抓住，无论是在劳动大厦或者张闹的房间，只要不犹豫，我就是播种机，准能让她给我生一个女儿。为什么会是女儿呢？因为书上说夫妻在要孩子的时候，双方越是投入感情越是渴望越是疯狂，就越

有可能怀上女儿，而且这样怀上的女儿会很漂亮。当时，我想张闹都想了十几年，能不投入感情能不渴望能不疯狂吗？假如我抓住机会，那我们的女孩现在都有可能站在舞台上唱流行歌曲了，说不定她的出场费会高达三四十万元，那我和张闹一天到晚什么事也不用做，就坐在舞台下比赛给她鼓掌，就想怎么花钱。

有一次，张闹把大腿伸出被窝来勾引我，我这个笨蛋竟然害怕得把灯都熄了。当时我要是直接钻进她的被窝，那动静会闹得多大，没准床板都会被我闪断。你听听我拍胸膛的声音，就知道我的身上有多少肌肉疙瘩，这么多疙瘩压在张闹的身上，她不喊爹叫娘，不妈呀妈呀才怪呢。只要让她喊那么一次，她就明白我比于百家更男子汉，更能让她愉快、满足。她愉快了满足了，就会天天跟我在一起，哪怕是我出差她也跟着，像磁铁那样黏我，像绳子那样缠我，生怕我有外遇，那她哪还有什么心思去跟张度约会。

张度就是我请来打官司的律师。我只知道他的口才好、名气大、收费高，却没想到一笔写不出两个张字。他跟张闹第一次谈话，手里的钢笔就掉到了地下。第二次谈话的时候，他连精斑的“斑”字都不会写了，于是就厚颜无耻地问张闹这字怎么写。张闹把嘴巴凑到他的耳朵上，说等会你就知道了。就这么短短的一句话，他的耳朵就痒得受不了，反过去给张闹出主意，让张闹用卷毛和裙子上的精斑证明我跟她有过同居。我真傻 ~~X~~，竟然请一个著名的律师来给自己出难题。当时，只要张闹不能证明两年内我跟她睡过，那我们就可以办离婚手续。只要一办离婚手续，我们的假结婚证就会暴露，那我的天地

就广阔啦。没准我会找到一个比张闹漂亮一百倍的老婆，不是吹，当时我要敢在杂志上登一则征婚广告，说自己有一幢价值两百万元的仓库，就不相信找不到一个比她更年轻、更漂亮的。我相信漂亮的女人不一定都像张闹那么阴毒，在漂亮的女人中善良的肯定占大多数。

即使我不请律师，也有可能办得成离婚手续，我完全有能力让张闹在离婚报告上按手印、签字，可惜我试了一次没成功就放弃了。我练过拳击，做过翻砂工，力气大得可以把她举起来一百次。要是我像铁线那样把她箍紧，让她的脚离开地板，让她的手不能做动作，然后再捏起她的小手指，那手印就按成了。假若我不想动武，想在她面前做一个讲文明、懂礼貌的人，那也可以把她灌醉，趁她熟睡的时候，偷偷地把她手印按到报告上。要是我连灌醉她的狠心都下不了，那也可以跪下来求她，跪一次不行就跪两次，跪两次不行就跪三次，这么一次次跪下去，她就是木头也会流泪，就是鳄鱼也会签字。也许我跪了一百次，她也不一定感动，但是我并没有跪呀，既然没跪又怎么知道她不会感动呢？我为什么不跪下来试一试？要是那时我能拿到她按手印的离婚报告，就可以回过头去娶陆小燕。小燕嘴巴上说只等我一个月，其实她等了差不多四年才嫁给胡开会。

即使没拿到按手印的离婚报告，我也还是有机会跟小燕好的，只要我敢当骗子，说自己没跟张闹结婚，甚至故意骂张闹没良心，没准小燕就会原谅我，我们的感情也许会比原来的还要浓。当时，我跟小燕同吃同住不仅不犯重婚罪，也不用担心背上骗子的罪名，因为我和张闹的那个证本来就是子虚乌有。小燕后来生了一个胖小子，她专门

带那个小子来看过你，还让那个小子喊你爷爷。那小子喊你爷爷的时候，就像一把刀扎在我心头，让我的胸口堵了好几天。赵阿姨说小燕一脸的旺夫相，本来是可以旺我的，现在却去旺胡开会了。胡开会不仅当上了动物园的副园长，还是他们那个区的人大代表，如果他做了什么坏事，公安还不能当场给他上手铐，因为他代表人民。要是当初我选择小燕，那胡开会能得到的，我也有可能得到。

于百家进了监狱之后，小池天天到车间的门口来守我，经常扯住我的衣袖问，什么时候跟她结婚？每天下班，只要看见小池守在门口，我就躲进厕所，直到她离开才敢出来。一看见小池就尿急的局面，完全是我自己造成的，医生都可以跟病人撒谎，我却偏要跟小池说真话，这事让我到现在都不得安宁，每个星期我都提着水果到医院去看她。要不是因为我多嘴，她不会住进康复医院，不会天天吃药、打针，脸不会浮肿，眼珠子不会呆定，不会连我的名字都叫不出来。小池只要不发疯，就有可能成为中国的毕加索或者梵高，当时我不知道这两个人是谁，现在我知道了。小池要是成了他们，她的一幅画就可以卖好几百万好几千万元，于百家就有花不完的钱，就不会非法集资，从事色情业，不会被判十三年徒刑。

假如这个世界上没有了假话，那好多人都会变成小池。为了让我的领导、同事，包括赵阿姨等心情愉快，现在我也不得不学说一些假话，但是我说了成千上万句假话，当初却不懂得跟小池说一句：百家很爱你，他绝对没跟张闹偷情。

如果当初我跟小池一起到天乐县去插队，我保证不会让她犯作风上的错误。那时候，我敢把赵山河和我爸叫作流氓，敢对我妈吐口水，就连小池在仓库里抱我也被我当作流氓行为，可见我脑子里多么干净。一个人有这样的脑子，你就是下文件让他谈恋爱，他也会缩手缩脚，更不可能像于百家那样去钻稻草垛。退一万步，就算我没有这

么洁白的脑子，而是在仓库里跟小池生米煮成了熟饭，那小池最多也就挨几次批斗，不至于要跳楼，要在康复医院里打针、吃药。这话可不是我随便说的，而是想了几十年得出的结论。为什么我敢这么说？那是因为我了解我自己。我这个人不像于百家那么花心，只要跟了小池，就会白头到老，早生贵子，不会再去惹别的女人。只要我不去惹别的女人，那小池就会安心地画画，我就会老老实实地拖地板、买菜、煮饭、洗衣服，简直就是我耕田来她织布，我挑水来她浇园，哪会闹出这么多乱子。

如果当初我稍微为小池考虑考虑，就不会让于百家去帮我目测张闹的后窗，不会带他去跟张闹握手。只要他不认识张闹，没准就会觉得小池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女人，就会跟她死心塌地过一辈子。人就是犯贱，一见到漂亮的就管不住自己，哪怕是摩天大楼那样的爱情基础也会垮台。要是跟张闹领结婚证那天，我不拖时间布置新房，那于百家就没机会睡到我的枕头上。以前，我认为拖时间只让我打断了牙齿往肚里吞，没想到打断了牙齿往肚里吞的还有小池。从某种程度上讲，是我给于百家和张闹做了大媒，才破坏了小池的幸福生活。假若我稍微聪明一点，等张闹怀上我的孩子之后，才让于百家跟她见面，那于百家也不至于打我老婆的主意。中国有十三亿人口，他动谁不行，为什么偏要动朋友的老婆？没必要！只要不打我老婆的主意，他就是天天在外面跟女人约会，我也不会告诉小池，没准还会帮他打掩护，当他的电灯泡。

如果于百家说小池像豆腐的那天晚上，我用棉花塞紧耳朵，或者干脆从阁楼里跑出来，那我的下身就不会支起一根棍子，我就不会屁颠屁颠地把张闹出卖给于百家，就不会听到于百家鼓励我强奸的格言警句。千错万错，错在我把于百家带到了张闹的宿舍。我要是不把他带到八栋二楼，他就不会发现张闹的窗门没有闩，那我对张闹的邪念就是洩成了沼气，也不会变成行动，我就不会闭着眼睛拉开窗门，去打搅张闹的睡眠。我不闯进张闹的房间，怎么会变成强奸犯？怎么会在牢里蹲上十年？假若我被抓进去的时候，不学习于百家自残身体，不把嘴巴弄烂，舌头弄大，在红卫兵小将们冲击公检法之前，配合公安、法官交代自己的错误，那我的审判就不会延长两年，而等待审判的那两年就不会不抵刑期。

我要是不傻乎乎地去给张闹买裙子，那法官在审判我的时候就会少一件物证。我哪会想到自己给张闹买的礼物竟然被她撕成了四瓣，出现在法庭上，这不是典型的花钱买罪又是什么？我不仅花钱买罪，还引狼入室，把自己的老婆都贡献了。爸，你说我交于百家这样的朋友有什么意思？

如果我不是爱面子，穷讲究，那天我就会跟张闹一起去民政局领结婚证。不理发又怎么了？穿拖鞋又怎么了？法律又没规定不理发、穿拖鞋就不准领结婚证。爸，干吗要有一行字加一个公章才能把两个人叫作夫妻？像赵阿姨侍候了你十几年，给你翻身，给你按摩，给你倒尿，给你喂食，有时还搂着你睡一个通宵，难道她就不是你妻子吗？你们也没有结婚证，但你们比多少有证的人还像夫妻呀！

当初我不是为了逗你高兴，就不会去张闹那里弄那份假文件，没有那份假文件，小燕就不会吃张闹的醋，不会去瓷砖店打听我的工作。小燕不去打听我的工作，张闹就不会用摩托车把我拉到劳动大厦藏起来。要是那天骑摩托车的是小燕，那张闹就没机会在我面前痛经，搂我的脖子了。假若我早点弄明白速度会深刻影响人的命运，那我就把仓库卖掉，买一辆时速两百公里的轿车。你知道现在私家车塞满大街小巷的真正原因吗？那是因为人们嫌速度太慢，害怕属于自己的被别人先一步抢走。干不该万不该，我不该弄那份假文件，它除了让我跟小燕的感情破裂，还让张闹有了弄虚作假的老师。要是当时我不在张闹面前给你弄那份假文件，那后来她就不会给我弄一张假结婚证，祸根正是从我的虚荣心这里长起来的。

如果我不想向你炫耀我的清白，不去求张闹要那一张平反文件，那我就不会触动张闹的往事，就没机会听她大倒苦水，就不会知道我的强奸未遂使她的门板变成了厕所，让她背上了破鞋的名声，还害得

她不能扮演女主角。我不听到这些，就不会给她下跪、磕头，就不会让同情她的种子在我的身上开花结果。

不瞒你说，在去问张闹“为什么爱我”的那个傍晚，我早已经铁下心跟小燕过一辈子了，只不过是不要让张闹难受，假装去问问她，给她一个分手的台阶，没想到她会突然把腿架到我的肩膀上。要是我没好色的毛病，就不会跟她抱成一个人木地板上滚来滚去，就不会忘记小池告诉我的那一句：“找老婆就得找一个你生病了她比你还要着急的。”假若我听大多数亲戚和朋友意见，娶了小燕而不是张闹，那现在我床铺的另一半就不会空着，后背痒的时候就不会没人抓，想说话的时候就不会没人听，就没必要跑到桑拿室去跟小姐搞忆苦思甜。跟小姐说话不便宜呀，一个钟就得付上七十元。

如果当初我不出卖李大炮，那后来我不至于借五千块钱给他和罗小云办喜酒，到现在钱都收不回来。于百家给我第二笔租金之后，李大炮就找上门来了，好像他是千里眼顺风耳，能看得见我存折上的数字。他一来就跟我竖起一根指头，我以为他想借一千元，没想到他狮子大开口，要借一万。当时我预感到这钱他不会还，就故意结巴，装咽喉发炎，没有马上答应他。在床上翻来覆去想了一整夜之后，我觉得当初要是不告他的密，他就不会多坐三年牢。越想我心里越虚，第二天一大早，还没洗脸我就到银行取了五千块钱让他拿走。他这一走就再也没回头，好像这笔钱是我上辈子欠他的。知道他这么不讲信用，当初我就不把钱借给他，知道他跟罗小云结婚会来跟我借钱，当初我就不应该叫小燕跑到农村去，动员那个罗小云来杯山同情他。我

们给他做了媒人，他不仅不说谢谢，还用尿淋我烫伤的脚，还用大粪浇我的头。我这一辈子好像都在挖坑，都在下套子，挖坑是为自己跳下去，下套也是为了把自己套牢。我都干了些什么呀？我.....

就好比在杯山的逃跑，小燕都劝我了，都用告密来吓我了，我还是不听，偏要去钻那个下水道。钻就钻了吧，碰上了铁条却还不懂得回头，连“回头是岸”都不懂，初中算是白上了。如果当初我不跟监舍里的犯人们说黄色故事，对小燕不动凡心，那也许不会产生逃跑的念头。只要不逃跑，那我就可以在张闹还不知道仓库要返还的情况下出狱，就不会钻进她设下的套子，就可以顺顺利利地跟小燕结婚，即使后来碰上张闹，最多也就跟她闹个婚外情，不至于动摇自己的家庭和婚姻，现在好多人不正是这样做的吗？他们做了还吹嘘，说什么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

## 89

如果我不传话，说单位要批斗赵敬东，那他就不会自杀，我就不会害怕他的空房子，就不会从动物园搬到阁楼来。只要我不搬到阁楼，就不会被张闹的芭蕾舞吸引，就不懂得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很可能就在动物园里找一个对象，没准找的就是陆小燕。即使搬到了阁楼，如果我不跟胡开会借那个望远镜，就看不清张闹白生生的胸口，半夜里就不会看见她在屋顶上飞，想她就不会想得那么具体。当初胡开会那么爽快地把望远镜借给我，是不是已经预感到我会跟她抢陆小燕，所以他要用望远镜把我的目光支开，让我去攀登最难攀登的女人。

如果我不去天乐县看望小池，就不会把狗委托给赵敬东看管，那他就不会跟狗扯上关系，后来就不会羞死。事实证明我交于百家这个朋友错了，我害赵敬东这个朋友也错了。难怪小时候我妈常常跟我说，跟好人得好教，跟坏人成强盗，好像爸你也跟我说过这话，可惜我没死记硬背。

如果我不对我妈吐口水，那她也不会拿自己去喂老虎，曾芳也不会失踪。如果我不去捉那只麻雀，就不会看见你睡在赵阿姨的身上。如果我不跟赵万年说你和赵阿姨的事，那你就不会挨批斗，我们也不会被赶出仓库。如果我妈带我去九婆那里封了嘴巴之后，我再也不多嘴多舌，或者干脆变成一个哑巴，那我的命运会顺利得多，不至于连老婆都没有，连女人都没睡过。如果当初我不跟在你的屁股后面，去

圈我们家的两只花狗，让它们在光天化日之下交配，那你沉睡了多年的欲望就不会大面积发作，你就不会打方伯妈的主意，就不会在打方伯妈的主意碰壁之后，又去打赵阿姨的主意。如果当时我不把棍子递给赵万年，他就没工具砸我们家的花狗，那我们家的花狗就不至于被车撞死，我就不会惭愧、内疚，后来就不会收养仓库里的“小池”，不会害死赵敬东。

说了半辈子后悔的事，但是爸，你可能不知道我最后悔的是什么？反正也没人听见，也不怕你笑我，我就告诉你吧，我这辈子最后悔的就是没有过一次那种生活。小池在仓库脱裙子的时候，我骂她流氓。闯进张闹房间的时候，我都还没动手她就喊救命了。从杯山出来时，小燕想脱我的衣服，我害怕那是非法同居，也没敢让她往下动。跟张闹谈婚论嫁的日子，天天都有机会，我却偏要等领结婚证，偏要布置新房。当于百家睡到了张闹的床上，我就看不起她了，把她当狗屎了，没想到几年之后，自己想吃回头草了，她却说档次上去了下不来。尽管现在不一定非得跟她们过那种生活，尽管到处都有过那种生活的机会，我的心理却有了障碍，就像面前有一座大山，怎么也翻不过去，就像我的脑袋刚刚冒出井盖，就被棍子打了回来，打多了，脑袋就再也不敢冒出来了。

我跟你说了这么多，你也听不到，白说了，就算是我自言自语吧。爸，你的眼角怎么会有泪花？难道你醒了吗？都十三年了，你怎么会突然醒了呢？你要是真醒了，那我就有了这辈子唯一不后悔的事.....就是我没有动赵阿姨。赵阿姨曾经在半夜里赤身裸体地走进我

的卧室，但我连一个指头都没动她，要不然，等你醒过来，我怎么敢看你的眼睛？

赵阿姨，快来看呀，我爸好像醒了！

写于2003年10月至2005年3月

改于2005年4月至2005年5月





曾广贤每走一步便后悔一步，后悔成了他的生活状态。因为无知恐惧，他错过了向他大胆表白的少女；但强烈的思慕之情促使他蒙着眼睛进入她人的房间，什么也没有干却被诬告入狱。隔着铁窗他倒是获得了坚贞的爱情，可出狱之后，一切依然是海市蜃楼……《后悔录》是茅盾文学奖得主东西的长篇代表作之一。小说以曾广贤的成长为线索，营造出一种既荒诞而又幽默滑稽的氛围，展现了一代人的泪与笑、欢与悲。

《后悔录》仿佛在告诉我们，小人物承担个人的命运，跟英雄承担国家、民族的命运，同样值得尊敬。

—— 谢有顺

后悔录

*Regret  
Record*